友好年鉴

（2025）

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史志研究室 编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友好年鉴．2025/ 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史志研究室编．-- 哈尔滨 ：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2025. 6. -- ISBN 978-7-207-13617-6

Ⅰ. Z523.54

中国国家版本馆 CIP 数据核字第 2025J67T45 号

责任编辑：肖嘉慧

封面设计：刘笑阳

友好年鉴 2025

Youhao Nianjian 2025

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史志研究室　编

出版发行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宣庆小区 1 号楼

网　　址　www.hljrmcbs.com

印　　刷　哈尔滨市宝华印刷制品有限公司

开　　本　889 × 1194　1/16

印　　张　16.75　插页　11

字　　数　480 千字

版次印次　2025 年 6 月第 1 版　202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07-13617-6

定　　价　149.00 元

审 图 号　黑 S（2025）49 号

ISBN 978-7-207-13617-6

9 787207 136176 >

《友好年鉴》主编、副主编

主　　编：何艳丽

副 主 编：董友辉

《友好年鉴》编辑

总　　纂：郭润琪

责任编辑：郭润琪　王建佳　仇　赛　姜　群

郑福妍　赵祥君　叶　青　王　怡

彩页编辑：姜　群





溪水国家森林公园醉蝶花谷



2024 年 1 月 12 日，中国共产党伊春市友好区第二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暨区委经济工作会议



2024 年 4 月 11 日，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伊春市友好区第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4 日，中国共产党伊春市友好区第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



2024 年 5 月 29 日，伊春市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13 日，广东肇庆“小粽子”来友好过大年



2024 年 6 月 18 日，伊春市“行走大运河”全民健身健步走暨毛主席题词纪念日活动在友好区双子河畔举办



2024 年 5 月 19 日，中国旅游日溪水国家森林公园迎来旅游热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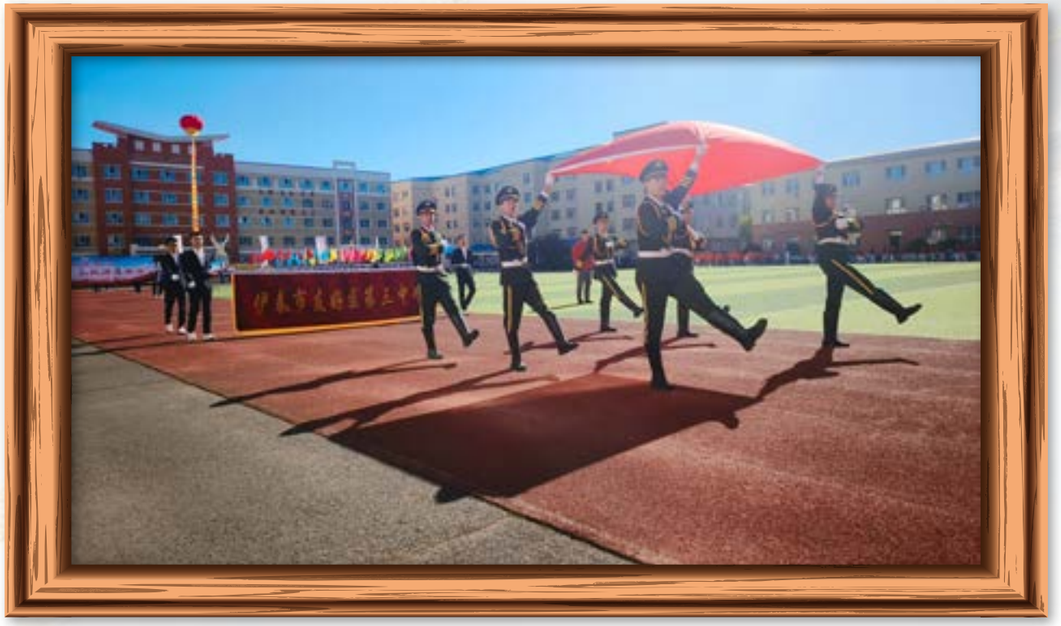
2024 年 12 月 6 日，区委组织部开展“非遗传承培育青年人才”活动



2024 年 7 月 19 日，友好区首届森林啤酒文化节暨青岛啤酒节



2024 年 9 月 29 日，友好区“盛世庆华诞 奋进新征程”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文艺汇演



2024 年 9 月 13 日，友好区第三中学秋季运动会



2024 年 10 月 1 日，友好区举行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升国旗仪式



2024 年 5 月 19 日，中国旅游日溪水国家森林公园后勤保障



2024 年 11 月 26 日，友好区市政环卫服务中心凝心聚力浴“雪”奋战保畅通



2024 年 11 月 12 日，伊春市公安局友好分局全力做好恶劣天气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2024 年 12 月 19 日，上甘岭镇便民社区开展“饺至情深 冬日暖阳”活动



友好区政府幼儿园“我与国旗合个影”爱国主义主题教育活动



国庆期间，友好区政府幼儿园举办“师生同心 · 国旗在我心”主题活动



2024 年 5 月 17 日，友好区第一中学聚焦实验教学，践行核心素养



2024 年 6 月 6 日，友好区第二小学开展“奔跑吧 · 少年”班级篮球比赛



2024 年 9 月 24 日，友好区第二小学秋季运动会



2024 年 11 月 18 日，友好区中小学冰壶队参加全市冰壶比赛



2024 年 1 月 16 日，“小茅台”团队深入友好区鄂伦春风情度假村及溪水国家森林公园研学







2024 年 1 月 17 日，天津“小麻花”和贵州“毛辣果”研学团队来到溪水国家森林公园研学



2024 年 6 月 22 日，溪水国家森林公园“呦呦鹿鸣”引南方游客









编辑说明

一、《友好年鉴》由中共友好区委主办、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史志研究室编纂出版。它是集信息、资料、数据于一体的权威地情工具书。

二、《友好年鉴 2025》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客观记述了 2024 年全区自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方面所发生的变化，为领导实施科学决策服务，为社会各界提供地情信息咨询服务，为编史修志积累史料。

三、《友好年鉴 2025》采用分类编辑法，设类目、分目、条目三个层次。

四、《友好年鉴 2025》框架设置相对稳定，卷首设地图及卷前彩页，全书共设 27 个类目：特载、大事记、区情概览、中共友好区委员会、友好区人民代表大会、友好区人民政府、政协友好区委员会、纪委监察、民主党派·工商联、群众团体、法治、军事、森工集团、经济管理、交通·邮政·通信、城镇建设、教育、农业农村、金融、旅游、文化、卫生、社会生活、乡镇、办事处·社区·行政村、附录、索引。

五、《友好年鉴 2025》稿件分别由各单位、各部门提供并经供稿单位领导审定。文中所列数据出自不同的统计口径，相关数据或有差异。引用时一律以统计部门发布的数据为准。

六、《友好年鉴 2025》采用双重检索系统，卷首刊有中文目录，卷末配有索引。索引条目按汉语拼音字母顺序排列，方便读者查阅。

七、《友好年鉴 2025》文稿虽经修订，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广大读者多提宝贵意见，以使《友好年鉴》办得更好。

特　载

区委常委会工作报告

——在伊春市友好区委二届八次全会上

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书记　于　笑

（2025 年 1 月 6 日）

同志们：

现在，我受区委常委会委托，向全会报告工作。

一、勠力同心、砥砺奋进，振兴发展实现新突破

年初以来，区委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不折不扣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委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构建新发展格局，团结带领广大干部群众抢抓机遇、攻坚克难，扎实推动社会大局更加平稳、发展态势更加向好、生态底色更加鲜明、民生保障更加坚实、党的建设更加有力，全区各项事业呈现崭新气象、迈出坚实步伐。

——我们高举旗帜、深学笃行，政治根基全面夯实。始终把旗帜鲜明讲政治作为根本要求，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持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重要理论文章 141 篇开展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 15 次，形成高质量研讨材料 311 篇。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召开区委二届七次全会，对标对表中央《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省委《中共黑龙江省委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意见》和市委《中共伊春市委关于〈中共黑龙江省委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意见〉的贯彻落实意见》，制定出台我区《责任分工方案》，承接落实 16 个方面 64 项改革举措，区委统筹部署、逐项推进，确保改革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行。持续推动全会精神走进基层、走进群众，开展对

象化、分众化、互动化宣讲160场次。坚决扛牢政治责任、把牢目标任务，不断完善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情况“回头看”工作机制，科学运用“四个体系”闭环工作机制抓落实，推动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委工作要求落地见效，年度253项重点工作任务全部完成。始终坚持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挺在前面，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及时向市委请示报告事项49项。

——我们倾力守护、逐绿前行，发展优势更加彰显。始终以筑牢北方生态安全屏障为根本目标，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严格落实生态总长制，全年各级河长巡河782次、田长巡田840次、林长巡林1 169次，共发现问题610个，已全部整改完毕。坚持造林与护林并重，实施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划定生态保护红线10.14万公顷，高质量完成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任务3万亩①、退化林修复2.26万亩、森林抚育18.78万亩，全区活立木总蓄积达到4 316.7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稳定在83.65%。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加快推动“无废城市”建设，全年优良天气比例达到96%以上，地表水水质达到Ⅲ类以上标准。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正式反馈问题涉及我区10项，已整改完成8项，剩余2项正按序时推进。扎实做好森林防灭火、防汛抗旱等各项工作，实现连续25年未发生重大森林火灾目标。全方位倡导绿色低碳生活理念，大力支持溪水林场、中心林场碳汇试点建设，承办协办中国旅游日、全国环境日、伊春生态日等系列活动22场次，逐“绿”而行、向“绿”而兴的发展路径愈加宽广。

——我们破题起势、聚势赋能，综合实力显著增强。始终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深化完善现代化生态产业体系建设，全力以赴“抓招商、引项目、扩投资、促发展”，全年开展各类招商活动80次，签署合作框架协议8份，实现新签约落地项目8个，签约额达4.35亿元，同比增长197%。年度10个省、市重点项目顺利推进，投资完成率达115.9%，全年地区生产总值预计同比增长2%。深耕生态康养旅游产业，上甘岭溪水公园荣获首批省级文明旅游示范单位，“岭尚欲雪”获评五星旅游民宿，与“溪水松月”同步入选全市“十大民宿”，友好蓝莓基地、溪水林场被文旅部推荐为乡村旅游精品线路，1—11月全区接待游客、旅游总收入分别为161.05万人次、8.4亿元，同比增长84.72%和87.44%。深入践行大农业观、大食物观，坚决扛稳粮食安全重任，粮食种植面积达13.84万亩，总产量达4 686万斤②，实现“二十一连丰”。发展北药种植4.3万亩，栽培黑木耳492.1万袋，生产桦树汁原料1 258吨，伊蓝“蓝莓鲜果”、丰林“蓝莓果汁”、志有“桦树汁”、鑫宇“桦树老窖”等6款产品入选“九珍十八品”名录，全年农林牧渔业增速预计同比增长7.4%。数字经济实现跨越式发展，总投资1亿元的原本自然现代产业园项目落地运营，有效带动网络贸易持续上行，交易额突破3 500万元，同比增长151%。文化创意设计产业市场规模突破至420万元，同比增长193.67%。

——我们深化改革、创新驱动，动力活力愈加强劲。始终把全面深化改革作为推动高质量转型发展的“关键一招”，部分机构改革任务全面完成，全区议事协调机构由123个精简优化为25个，推动重点领域机构权责不断集中、职能配置更加优化。改革创优蹄疾步稳，区司法局获评省级标准化司法局、区第一中学被认定为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试点学校、区政府幼儿园被教育部授予“学员实践教学基地”、友好街道前进社区荣获全省“六共”互嵌式示范社区、溪水公园“生态+服务”新模式入选2023—2024年全省旅游服务十佳优秀案例。积极探索普通高中冰雪体育自主招生试点，成功举办全国、全省青少年冰壶邀请赛。深化助推“优环境”改革，全区DIP付费医疗机构覆盖比例达到100%，两定机构医保服务站验收34家。“高效办成一件事”实现一

① 1亩约等于666.67平方米。全书下同。

② 1斤=0.5千克。全书下同。

次告知、一次办结，事项管理中心、一件事综窗收件等 15 个系统整合集成，实现“一网通办”“一网统管”。全区镇（街道）、村（社区）网上服务站点实现全覆盖，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我们以民为本、民生先行，百姓福祉持续改善。始终把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作为奋斗目标，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集中财力向民生领域倾斜，全年民生支出 8.12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8.3%。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 100%，本科线上入段率达 96.96%。聚力实施就业服务攻坚行动，组织招聘活动 77 次、新增就业 892 人。健全完善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及时足额发放各类救助补助金2 545 万元、资助困难群体3 848 人、实施医疗救助1 289人次，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 99.57%，超额完成参保扩面任务。加快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排水防涝、热源改扩建项目建成投用，5 座危桥改造项目建成通车，雨污分流项目一期、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示范建设稳步推进，城乡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服务水平不断提升。积极倡导普及文明健康生活，举办“点亮城市夜空”荧光夜跑、“行走大运河”全民健身健步走等活动 21 场次，有力满足人民群众休闲娱乐新需求。坚持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创新发展“网格化 + 信息化 + 综合治理”模式，政法跨部门大数据办案平台开通上线，有效化解矛盾纠纷 874 件，我区 8 家单位被评为全市平安创建示范单位，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平安友好建设扎实推进。开展信访问题化解“百日会战”，信访法治化水平不断提升。常态化开展重点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建筑安全体检实现全覆盖，全区未发生人员因灾伤亡事件，工矿商贸领域连续 7 年无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安全稳定形势持续向好。

——我们凝聚共识、团结奋进，民主法治巩固拓展。始终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因素，形成齐心协力促发展的良好局面。全面加强党对人大、政协工作的领导，支持区人大依法开展“三查（察）”活动 26 项，审议“一府一委两院”工作报告 16 项，选举、任免区人大常委会、“一府一委两院”领导干部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113 人次，辞补市区人大代表 49 人次。支持区政协聚焦城镇管理、食品安全等领域调研视察 9 次，组织协商活动 8 次，92 件立案提案全部办结。巩固拓展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召开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座谈会，进一步筑牢新时代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加强对民营经济人士的政治引领，落实领导干部包联服务企业制度，深入企业走访 98 人次，协调解决问题 32 个。坚决守牢意识形态主阵地，巩固壮大奋进新时代主流思想舆论，在国家和省、市级媒体发稿 972 篇，风险隐患排查 3 轮次、处置化解舆情 122 件。坚持党管武装工作，民兵应急检验评估活动被央视“军事频道”和《中国国防报》相继报道，并在全市示范推广，退役士兵培训工作获退役军人事务部通报表扬。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作用有效发挥。

——我们从严治党、激浊扬清，政治生态持续向好。始终永葆“赶考”的清醒坚定，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不断开创管党治党新局面。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持续深化“1 + 6 + *N*”制度体系，建立优秀年轻干部储备库，储备科级年轻干部 70 人、优秀年轻干部 77 人，为 20 个党政部门领导班子配备年轻干部，将在乡村振兴、项目建设、信访维稳等急难险重工作中实干担当、表现突出的 5 名优秀年轻干部选任到领导岗位。开展惩治诬告陷害行为专项治理，为受到不实举报的干部澄清正名，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实施人才集聚工程，招引人才 46 名，居家式人才公寓首批建成房间 53 个。深入开展“抓基层、打基础、强落实、见实效”活动，对上争取项目 12 个、到位资金 1.13 亿元，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的精气神明显提振。持续纠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查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典型问题 15 起、处分 19 人。深入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实施农村集体

“三资”“校园餐”等各类专项整治行动，查摆痛点难点热点问题312个，为群众办实事195个。推进廉洁文化建设，先后组织3批次党员、干部到市廉政教育基地接受警示教育。高质量完成第二届区委第五轮、第六轮常规巡察，住建安全领域专项巡察和医保、民政领域巡察“回头看”，共发现问题350个、移交问题线索39件，巡察利剑的震慑作用进一步彰显。全年共接收各类问题线索134件，立案85件，党纪政务处分93人，综合运用“四种形态”处理145人。深入推进政治生态建设成效考核，强化结果运用，全区政治生态持续向上向好。

一年来，我区各项成绩的取得，根本在于习近平总书记的领航掌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在于党中央和省、市委的坚强领导，在于全区广大党员干部群众团结一心、奋力拼搏，在于各位区委委员、候补委员履职尽责、担当作为，成绩来之不易、成之惟艰，在此，我代表区委常委会向大家表示衷心感谢！

二、认清形势、坚定信心，锚定目标扛起新使命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推进高质量转型发展，实现完成区第二次党代会目标任务的关键之年。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发表的重要讲话，深刻分析国内外形势，全面总结2024年经济发展取得的重大成就，系统部署今年经济工作各项任务，深刻阐释了五个“必须统筹”的重大关系，为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经济工作指明了方向。许勤书记在省委十三届七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上强调“要把握大势坚定高质量发展必胜信心，以实干为要谱写可持续振兴崭新篇章”。市委十三届七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对今年全市经济工作进行了总体安排部署。我们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与贯彻落实总书记视察黑龙江期间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结合起来，按照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委工作要求，不折不扣抓好贯彻落实。

当前，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外部环境异常复杂严峻，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仍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但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党中央在中国经济发展的关键时刻、重要节点，确定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持续支持“两重”项目和“两新”政策实施，打出一套力度空前的政策“组合拳”，效应必将在今后一个时期持续显现。省、市支持数字经济、生物经济、冰雪经济、创意设计产业以及科技创新、新兴产业、民营经济健康发展等若干政策叠加发力，这些都将为我们塑造发展新优势带来更多更好的战略机遇。从区情基础和阶段特征来看，友好高质量发展已进入关键阶段，我们拥有无可替代的生态资源优势，逐步壮大的生态产业基础，绿色动能厚积成势、潜力广阔催人奋进。从矛盾症结和短板制约看，仍存在经济总量偏小、发展速度不快；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任务依然艰巨繁重，历史遗留问题仍需加力解决；基本公共服务还有短板，营商环境仍需进一步优化；部分党员干部运用市场化、法治化思维开展工作、解决问题的能力还有待提高，等等。为此，我们要从更高的站位、更宽的视野、更深的层次科学研判形势、把握重大机遇、创造有利条件，在全国全省全市发展大局中把握友好定位，抢抓机遇、大干快上，以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奋力开创高质量转型发展、可持续振兴新局面。

一要在牢牢把握机遇中坚定发展信心。要增强机遇意识、把握发展规律，紧盯国家和省、市政策导向，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积极抢抓战略机遇、谋深谋细项目盘子、做实做透前期工作，坚持延伸优势产业、提升传统产业、培育新兴产业、布局未来产业一体推进，进一步激发释放产业发展潜力和市场主体活力，以更加坚定的信心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友好实践。

二要在清醒认识问题中保持战略定力。要强

化危机意识、克服麻痹思想，始终保持锐意创新的勇气、敢为人先的锐气、蓬勃向上的朝气，在“转方式、调结构、提质量、增效益”上积极进取，在深化体制机制创新、加快新旧动能转化上积极作为。坚决摒弃不合时宜的旧思想旧观念，打破思维定式、摆脱路径依赖，着力解决制约我区高质量转型发展的深层次矛盾问题，进一步激发内生动力、增强发展信心。

三要在充分依托优势中激发千劲潜能。要发挥地域优势、做优特色产业，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绿色低碳发展，坚定不移打“生态牌”、走“绿色路”，进一步找准高质量转型发展的主攻方向和突破口，把工作谋实、把任务抓实、把举措落实，不断拓展生态产品价值转换路径，在筑牢产业根基、构建现代化生态产业体系上下更大功夫，推进产业生态化和生态产业化，持续释放发展新动力、开辟发展新空间。

四要在掌握科学方法中深化思想认识。要深化规律认识、把握方法路径，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对新时代经济发展规律作出的重大论断，深入研究经济政策取向，积极主动对接争取各项稳预期、稳增长、稳就业政策，统筹好有效市场与有为政府，从供需两侧协同发力，加快推进新旧动能转换，形成消费和投资相互促进的良性循环，推动经济在质的有效提升中实现量的合理增长。

2025 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对伊春乃至友好特指要求，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贯彻省委十三届七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市委十三届七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围绕建设“六个龙江”、推进“八个振兴”，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以市委锚定在全省率先打造“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冰天雪地也是金山银山”忠诚实践地，深化“两区四地五城”建设、“双融合”促进“双振兴”实践路径为战略指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培育发展具有友好区域特色的新质生产力，加快建设现代化生态产业体系，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稳定预期、激发活力，持续推动经济回升向好，不断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和谐稳定，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奋力开创中国式现代化友好实践新局面。

全区经济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 左右，城乡居民收入增长快于经济增长。确定上述目标，主要考虑我区面临的机遇、具备的优势和条件，与全市预期增长目标相协调，与“十四五”规划目标相衔接，也是根据友好发展实际确定的，既是积极的，也是稳妥的，有利于稳就业、防风险、惠民生、强信心。实现这些目标需要全区上下凝聚“一条心”、拧成“一股绳”、下好“一盘棋”，以更加坚定的信念、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扎实的作风，埋头苦干、加压奋进，全力以赴强推进，集中精力抓落实。

三、接续奋斗、实干担当，扬帆起航踏上新征程

聚焦收好官、布好局，我们要紧紧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委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坚持守正创新、先立后破，坚持系统集成、协同配合，扎扎实实、踏踏实实、求真务实，把党中央和省、市、区委确定的目标任务付诸行动、见于成效。

一要聚力推进生态建设，在实现绿色崛起上奋勇争先。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以高品质生态支撑高质量发展。要推进生态修复治理。严格落实生态总长新模式，认真执行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制度，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快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治理。持续开展国土绿化

行动，加大森林管护抚育力度，提高森林防灭火综合能力，持续推进国家森林城市创建，不断厚植绿色生态本底。要推进环境污染防治。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全面推进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等关键领域攻坚，空气优良天数比例力争保持在96%以上。扎实开展河湖“清四乱”和城市黑臭水体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做好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工作，保证饮用水水质达标率。抓好土壤污染源头管控，强化重金属、固体废物和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推动“无废城市”建设完成评估验收。坚决抓好中央和省市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确保按期见底清零。要推进绿色低碳转型。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促进能耗双控逐步转向碳排放双控。大力发展绿色生态经济，支持溪水林场、中心林场森林碳汇试点建设，加速推动国能国华150 MW风电项目和龙飞木业4 MW光伏发电项目实施，用活“中国天然氧吧”金字招牌，撬动生态红利充分释放，切实把生态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和发展优势，努力实现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

二要聚力推进消费投资，在促进经济转型上奋勇争先。坚定不移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充分发挥消费的基础作用和投资的关键作用，形成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良性循环。要促进消费提质扩容。以全域全季旅游为牵动，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执行落实好全市夏季避暑康养、冬季森林冰雪两个“百日行动”，全力支持溪水公园、鄂伦春风情度假村等重点景区景点提级创建，推进以岭尚欲雪、溪水松月为代表的民宿规范化、品牌化、特色化发展。持续扩大全链条服务配套消费，积极培育首发经济、冰雪经济、银发经济和夜经济，让游客“流量”变成经济“增量”。依托“伊春冰雪日”，深化冰雪旅游项目合作，做热冰雪体育赛事经济，积极承办好各类别青少年冰壶赛事活动，进一步扩大友好冰壶对外影响力，打造友好冰雪旅游“新特名片”。要扩大精准有效投资。科学编制“十五五”规划，瞄准国家和省、市政策实施，准确把握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债券和超长期特别国债投资导向，抓住“两重”“两新”政策机遇，聚焦生态保护、产业发展、公共服务、新型城镇化等重点领域，高质量谋划储备一批打基础利长远的大项目、好项目，争取更多项目进入国家和省、市盘子。今年实施10个以上省、市级重点项目建设，要强化要素服务保障，以政府投资带动社会投资。要全力以赴招引项目。围绕林下经济、生态旅游、森林食品、医药康养等领域延伸产业链条。坚持“走出去、请进来”，依托哈洽会、绿博会、进博会、广交会等平台，紧盯“国字号”“央字头”和民企500强等大型企业，开展以商招商、产业招商，切实提升招商精准度和成功率。全力推进丰奇生物、原本自然二期和特色民宿项目开工建设，力争实现签约项目和签约额度较上年度稳步提升。

三要聚力推进创新开放，在全面深化改革上奋勇争先。坚定不移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坚决破除束缚发展的深层次障碍，着力打造高效率科技支撑环境、高品质营商服务环境、高水平对外开放环境。要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坚持系统思维，不等不靠、勇于首创，推动区委二届七次全会《责任分工方案》确定的64项重要改革举措落地见效。突出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全面深化生态文明体制、社会事业改革，统筹推进民主法治、文化、国家安全、党的建设等领域体制机制改革。全力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和“中蒙俄经济走廊”大格局，拓展与茂名市电白区在经贸、科技、文旅、医药康养等领域务实合作，积极扩大外贸市场，支持凯瑞林、晨鹰等重点企业扩大出口规模，提升改革整体效能。要深化科技创新支撑。坚持以科技创新引领产业创新的发展目标不动摇，突出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加强与高校和科研院所合作，积极谋划合作项目，在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上取得新突破。坚持稳存量、拓增量，建立梯次培育成长机制，实现省级高新技术企业、市级科技型中小企业双增长。优化“1 + *N*”人才政策体系配套措施，注重向科技、产业、教育等领域倾斜，强化“柔性引才”，集聚高素

质创新人才，积极营造良好创新生态环境。要深化营商环境建设。提升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完善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建设，扎实推进“高效管好一件事”“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打造泛在可及、智慧便捷、公平普惠的高效政务服务体系。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办事流程，打造一网通办、一网集成、一网协同的高效政务服务体系。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完善领导干部包联企业机制，深化“政企沙龙”活动，扶持民营经济和新经济、新业态发展壮大。

四要聚力推进融合发展，在提升城市品质上奋勇争先。坚定不移推进“双融合”，以城乡融合、地企融合推动强区、兴企、富民一体发展。要增强农林一体实力。进一步压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稳住粮食播种面积和总产量，因地制宜培育发展农业新质生产力。不断完善以林粮、林果、林菌、林药等为支撑的林业产业体系，发挥志有蓝莓、伊蓝生物、丰奇酱菜、成钧中药等企业带动作用，延伸产业链、价值链、供应链。深化地企融合，依托伊春森林“大粮仓”“大厨房”，做足做好做强友好特色文章，推动更多优质产品进入“九珍十八品”和“黑土优品”等品牌体系，持续提升农林产品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要增强城市服务动力。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快雨污分流、老旧危桥改造、城镇老旧管网和污水处理设备升级改造等基础设施项目实施进度，因地制宜补齐城镇道路、美化绿化亮化等短板弱项，完善文教卫生、养老托幼、体育运动等公共服务功能。持续开展城镇环境卫生整治行动，抓好曙光村公益事业项目建设，提升城乡精细化管理水平。要增强乡村振兴活力。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健全产业联农带农和群众就业增收机制，坚持“一村一品”，做好“土特产”文章，全力打造爱国村民宿旅游项目和航空果蔬品牌，培育生态旅游、森林康养、休闲露营等新业态，密切与抖音三农板块对接合作，打造以“王北四在东北”为代表的电商助农服务队，畅通乡村土特产网络销售渠道，提高城乡居民收入水平。接续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示范创建，强化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大力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和人居环境整治，促进城乡共同繁荣发展。

五要聚力推进安全稳定，在统筹发展和安全上奋勇争先。牢牢守住安全发展底线，更好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要坚决维护国家安全。始终把维护国家安全放在首位，坚决依法防范打击境外敌对势力渗透窃密破坏活动，坚决防止各类风险向政治安全领域传导，确保政治社会大局持续稳定。要坚决防范化解风险隐患。统筹地方债务风险化解和稳定发展，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兜牢“三保”底线，妥善处置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监督，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要坚决筑牢社会治理防线。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发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协调机制作用，加快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构建覆盖不同行业领域、服务不同社会群体的“多员”全域社会工作网络。落实《信访工作条例》要求，推行“一听两定三同步”工作法，提高信访法治化水平。不断完善公共安全体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常态化开展重点行业领域隐患排查整治，大力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基层应急管理能力建设，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抓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确保实现“四个不发生”，努力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友好、法治友好。

六要聚力推进普惠共享，在增进民生福祉上奋勇争先。坚定不移兜牢民生底线，把群众的点滴小事当成心头大事，让高质量发展成果更多惠及全区人民。要全力落实就业优先战略。千方百计拓宽就业渠道，落实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城乡基层和小微企业就业支持计划，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动态消除零就业家庭，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毫不松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要全力扎牢社会保障网。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待遇合理调整机制，守住医保基金安全

底线，积极推动异地就医联网扩面提速，促进多层次医疗保障有序衔接。完善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制度，加大临时救助、低保提标增效力度，稳步提高城乡社会保障水平，兜住兜牢基本民生底线。要全力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普通高中多样化特色发展。开展教育质量提升工程，深化课程改革及安全教育，积极争取友好三中教育质量提升项目，不断提高办学条件和教学质量。推进医联体建设，提升社区卫生服务能力，实现小病症在社区解决，夯实基层医疗服务体系。发展社区支持的居家养老，提升普惠养老服务水平。落实生育支持政策，推进托育服务健康发展，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常态化长效化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

四、弘扬正气、砥砺淬炼，勇毅前行开创新局面

全面推进友好高质量转型发展、可持续振兴，关键在党、关键在人。各级党组织要把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全面加强党的建设作为首要根本之责，更好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领导贯穿到经济社会建设各领域、全过程。

一要淬炼政治忠诚，抓实摆在首位的政治建设。坚定不移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加强理论武装，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深化政治忠诚教育和党性教育，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保持高度的政治敏锐性，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和政治执行力。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完善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委工作要求的闭环落实机制，把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到实际行动上、体现到具体工作中。严格落实意识形态责任制，把握正确舆论导向，及时回应群众关切，营造推动振兴发展的浓厚氛围。加强党对人大、政府、政协和统战、群团组织的全面领导，提升国防后备力量建设水平，加强民主法治建设，不断汇聚强大合力。

二要精准选育管用，锻造堪当重任的干部队伍。坚持新时代好干部标准，树立重实干实绩鲜明导向，建好用好干部正负面清单，做深做实干部政治素质考察和实绩考核，真正把政治过硬、敢于担当、贡献突出、清正廉洁的优秀干部选出来、用起来。持续优化干部队伍结构，选优配强基层党政正职，注重年轻干部培养使用，做到人岗相适、人事相宜。强化正向激励，深化落实“三个区分开来”，健全完善干部担当作为激励和保护机制，精准把握问责尺度，完善考核评价体系，推动干部能上能下常态化，更好促进能者上、优者奖、庸者下、劣者汰，让肯干事的有平台、干实事的得实惠、挑重担的受重用。

三要夯实战斗堡垒，打造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立足推进现代化建设、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等重点工作，更好发挥基层党建引领推动、服务保障作用。要深入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持续深化党建统领“网格智治”，着力破解“小马拉大车”突出问题，全面落实乡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构建事权清晰、责能相适、履职顺畅、保障有力的权责体系。积极引导新就业群体参与基层治理，推动形成协同共治新格局。要深入推进党建引领乡村全面振兴，深化党建联建，着眼“增技增收”，着力培养“新农人”，加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增收扶持力度。要推进各领域党建全面进步，深化机关、学校、医院等领域党组织建设，加强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和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不断增强基层组织建设质效。

四要锤炼过硬作风，提升狠抓落实的工作质效。按照省、市委要求，持续深化能力作风建设，深化解放思想学习研讨，强化岗位练兵，注重在基层一线、艰苦岗位磨砺干部，在攻坚克难中锤炼本领、增长才干。重拳治庸、治懒、治散、治慢、治乱，着力解决干部队伍中作风漂浮、工作跑粗、办事拖沓、得过且过，不作为、慢作为、懒作为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坚持“四下基层”，落实“五细”要求，深

入一线了解情况、解决问题、推动发展。深化为基层减负赋能，推动更多资源力量下沉，把基层干部的手脚从各种无谓负担中解脱出来，轻装上阵，心无旁骛抓落实，沉下心来干工作。

五要营造勤廉风尚，筑牢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始终坚持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压紧压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纵深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聚焦强化监督执纪，持之以恒强化政治监督，扎实做好第二届区委第七轮、第八轮巡察。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综合发挥党的纪律教育约束、保障激励作用。深入开展全国性专项整治，抓好本地行业性、系统性、地域性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推动风腐同查同治。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严肃查处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紧盯重点领域、重点对象，加大对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查处力度，常态化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推动反腐败斗争成效实现新提升，不断巩固发展风清气正、持续向好的政治生态。

以上报告，请同志们提出意见建议。

政府工作报告

——在伊春市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伊春市友好区人民政府区长　梁　宏

（2025 年 1 月 9 日）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友好区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24 年工作回顾

过去的一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聚焦答好新时代“林区三问”新答卷，全力稳经济大盘、战风险挑战、守安全底线、增进民生福祉，扎实推进高质量转型发展、可持续振兴，在考验、挑战、收获中走得更为坚定、更加有力、更有底气。预计全区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2%，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3%，全年实际利用内资增长 36.36%，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 49%，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高于经济增长。

一年来，我们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生态环境质量稳中改善。牢固树立和践行“两山论”，激活生态资源“造血”功能，推动生态优势不断转化为发展动能。

生态环境持续向好。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全年优良天气比例达到 96% 以上，年度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8.04%，高于全市平均水平，实现“零火点目标”。创建“无废细胞”[①]4 个，实施水源地保护区规范化建设，地表水水质达到Ⅲ类以上，饮用水 38 项指标全部符合国家标准，达标率 100%。

生态保护持续加强。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完成中央、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 20 项，生态修复历史遗留矿山 3.02 公顷。以高标准创建林长制北方区域伊春样板为牵动，与逊克县建立交叉林长共管推进机制。实施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新建义务植树基地 1 处，植树、造林 180.8 万株。高质量完成 3 万亩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任务，修复退化林 2.26 万亩，森林抚育 18.78 万亩，森林覆盖率稳定在 83.65%。

生态价值持续转化。加快发展林菜、林菌、林果、林药等林下产业，采集野生山产品18 770 吨，种植北药 4.3 万亩、黑木耳 492.1 万袋，桦树汁采收量达到1 258 吨；种植蓝莓、蓝靛果 8 200亩，林业经济总产值预计达到53 580万元，同比增长 14%。成功续展“友好蓝莓”地理标志证明商标，伊蓝“蓝莓”鲜果、志有“桦树汁”、鑫宇酒业“桦树老窖”等优质产品入选“九珍十八品”名录。

一年来，我们坚持聚力发展、赋能强基，产业振兴步伐更加稳健。持续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耕“1 + 3 + 4”现代化产业体系，发展动能加速积聚。

农业发展质效双增。夯实粮食安全“压舱石”，全区种植粮食作物 13.84 万亩，总产量 4 686万斤，超额完成省、市下达任务，粮食生产实现“二十一连丰”，在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排名全市第一。深入践行大食物观，加速布局建设湖羊、冷水鱼、林蛙等特色养殖项目，冷水鱼、林蛙养殖产量突破1 720吨。农林牧

渔业预计同比增长 7.4%。培育壮大无公害绿色农业，新建农业设施大棚 21 处。各项惠农政策全面精准落实到位，发放各类补贴5 673.3万元。

企业技改持续升级。积极为企业与高校、院所搭建协同创新平台，推动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哈工大研发的“混线异构高速木制品分拣系统”在我区木制品加工企业投入使用；帮助伊蓝生物科技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全年为企业申请科技奖补资金 136.35 万元。

新旧动能加速转换。数字经济聚势赋能，原本自然现代产业园建成运营，电商网络交易额突破3 500万元。生物经济强势发力，成钧中药投产达效、丰奇生物生产规模持续扩大，发展势头强劲。激发冰雪经济活力，成功举办“全国大众冰雪季”2024 年全国青少年冰壶邀请赛、2024 年黑龙江省青少年友好冰壶邀请赛，被央视、新华网等主流媒体刊播，“冰壶之乡”影响力持续扩大。文创设计产业加速壮大，市场规模达到 420 万元，同比增长 193.67%。

生态旅游蓬勃发展。实行区级旅游诚信基金先行赔付机制，设立 24 小时旅游服务热线和“宠客联盟”服务点。承办“中国旅游日”“伊春森林露营大会”等省市级活动，举办首届“森林啤酒文化节”“友好区第六届森林冰雪欢乐季”，推出“畅游精品研学、共赏文化盛宴、纵享赛事热情、慢品友好味道”4 个板块 13 项文旅活动。年货大集、花灯街景被央视报道。蓝莓基地、溪水林场入选文化和旅游部乡村旅游精品线路。溪水国家森林公园获评首批省级文明旅游示范单位。1—11 月接待游客 161.05 万人次，同比增长 84.72%；预计实现旅游收入 8.4 亿元，同比增长 87.44%，均创历史新高。

一年来，我们坚持项目引领、投资支撑，经济发展质效持续提升。准确把握政策动向，全力抓招商、扩投资、上项目、提消费，全区经济发展再上新台阶。

招商引资成果丰硕。坚持“走出去，引进来”相结合，锚定生态旅游、森林康养、食品加工、中医药、绿色农业等领域密集对接央企、行业龙头和产业链关键节点企业，开展招商活动 80 次，实现原本自然现代产业园、龙江公社共享肥业等 8 个项目签约落地，签约额 4.35 亿元，同比增长 197%。

项目建设势头强劲。10 个省、市级重点项目全部开复工，实现投资 2.14 亿元，投资完成率 115.9%，位列全市第一。政府投资项目预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23 亿元。上甘岭镇供热热源改造、双子河排水防涝、老旧危桥改造等民生工程相继建成投入使用，项目建设跑出“加速度”。

经济活力加速迸发。组织实施系列促消费活动，联动家电企业参与消费品以旧换新，打好企业让利、政府补贴双向组合拳。投入财政资金 90 万元发放补贴和电子消费券，拉动消费 400 余万元。积极创新消费场景，“赶山季”秋货大集、年货大集实现销售额 320 余万元。市场活力充分释放，全区新增各类市场主体 402 户，税收收入同比增长 19.3%。

一年来，我们坚持深化改革，助企纾困，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升级。坚持把深化改革开放作为推动发展的重要抓手，持续创新体制机制，全力拓展新空间，激活新动能。

重点领域改革持续深化。高质量完成部分机构改革，将政府议事协调机构精简优化为 7 个，完善镇（街道）管理体制，行政效能进一步提升。深入推进执法体制改革，挂牌成立友好区人民政府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局，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实现“全覆盖”。深入实施 DIP 支付方式改革，医疗机构覆盖比例达到 100%。推动职能部门全量认领“高效办成一件事”政务服务事项，17 个一件事改革全部上线运行。

政务服务水平持续强化。深入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实现高频政务服务事项“一件事一次办”全覆盖。区本级政务服务事项网办率达到 100%。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受理率 100%、办结率 99.49%、满意率 95.55%，排名全市第二。稳步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积极探索“信易 +”场景应用 10 个、“码上诚信”应用场景 31 个，受益人数达2 200余人。

企业发展环境持续优化。制定惠企惠民政策动态目录和清单，充分释放政策红利。建立“领导包保＋项目专班＋首席服务员”工作机制，帮助市场主体解决问题32个，政商沙龙活动全市排名第一。积极搭建“政银企”融资合作平台，办理商标质押贷款400万元，让惠企政策由“白纸黑字”变为“真金白银”。

一年来，我们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深耕细作增进民生福祉。在发展中统筹民生保障，深入实施幸福龙江建设工程，在共富共享中迈出新步伐。2024年，民生支出8.12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8.3%。

社会保障全面加强。着力开展稳就业专项服务，创新就业创业服务模式，在全市率先成立了“家门口”就业服务站，组织各类招聘活动77次，实现城镇新增就业892人。扎实开展自主就业退役士兵适应性培训工作，获退役军人事务部退役军人培训中心通报表扬。着力提升社会救助水平，及时足额发放各类救助补助金4 822万元；持续加强医疗救助托底保障，实施医疗救助1 289人次。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到99.57%，超额完成全市参保扩面任务。

社会事业繁荣发展。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确保“两个只增不减”，大力改善全区各级各类学校办学条件，教育质量大幅提升。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100%，2024年高考本科线上人段率96.96%，同比增长2.35%。加强养老机构规范化管理，开展中医进养老院等活动，提升养老服务质量。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区域均衡布局，建成全区“两定机构”医保服务站（点）34家，城乡居民健康建档率达94.87%。完成友好纤维板厂文物修缮一期工程和区文化宫楼顶修缮，全民健身中心建成投入使用。举办“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系列文化会演、第二届冰雪运动会、“梦幻之夜、炫彩友好”主题灯展、传统文化展演等全民文体活动80余次，群众文化生活更加丰富多彩。

城乡建设协同并进。聚焦功能完善，统筹推进城镇基础设施改造升级，新建雨水管线32.3千米、污水管线7 200米，改造老旧供水管线2.2千米，上甘岭镇供热能力增至60万平方米，联结线大桥、反修大桥等5座新桥建成通车。不断优化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提升爱国村“精品村”建设水平，推动青山村创建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示范村，曙光村公益事业建设项目落地。大力改善村容村貌，新安装铁艺栅栏4 500米、路灯87盏，铺设绿化草坪3 644平方米，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

一年来，我们坚持防范风险、稳中求进，社会大局长期和谐稳定。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和安全，积极应对风险挑战，社会大局持续和谐稳定。

安全生产形势稳定。深入实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城镇燃气、建筑安全、道路交通、食品安全等重点领域安全生产隐患得到有效治理，工矿商贸领域连续7年无生产安全事故发生。春秋两季森林防火及夏季防汛工作取得全胜，实现连续25年未发生重大森林火灾目标。

平安友好成色更足。加快推进社会治理现代化，扎实推进信访问题化解“百日会战”。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全年破获刑事案件24起，命案积案攻坚行动连续三年取得战果，“八类严重暴力犯罪”[②]实现全年零发案，社会环境更加稳定。

金融风险稳定可控。妥善化解处置重大风险隐患，严格落实中央、省、市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使用管理，切实把有限资金用在刀刃上。持续推动内控建设，将新增地方政府债券严格控制在限额之内，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一年来，我们坚持转变作风、提升效能，政府自身建设更加扎实。坚决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全面深化政府自身建设，提升行政能力和治理水平，做到对人民负责、为人民服务、让人民满意。

政治建设更加过硬。始终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深学笃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区委工作要求，坚持以政治建设引领前进航向，以

实干实绩诠释对党的绝对忠诚。

依法行政效能提升。始终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全面落实“法治友好、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三个实施方案，严格执行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社会及舆论监督，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建议提案全部办理完成。区司法局被评为省级标准化司法局，全省“八五”普法中期表现突出单位。

廉政建设不断深化。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推动党员干部学纪知纪明纪守纪。纵深推进群腐集中整治工作，聚焦物业、殡葬、校园餐等领域专项整治，彻底解决嘉航小区、滨水组团等棚改项目33栋楼1 911户居民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上甘岭镇小区无物业管理等一批历史遗留问题。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决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严控“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确保有限财力用在惠企利民上。

能力作风持续转变。深化能力作风建设，常态化举办政府部门负责人“干部业务大讲堂”，全方位促进干部素能提升。高质量完成双子河镇防水排涝、校园安全设施提升等涉及民生福祉的攻坚项目10个。不断完善干部联系群众制度，开展“四下基层”活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63个，用心用情答好民生“幸福卷”。

与此同时，国防动员、双拥共建、民族宗教、外事侨务、史志档案、统计审计、人防、气象等工作进一步加强，工会、妇女儿童、青少年、老龄、残疾人等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各位代表！乘众之智，则无不任；聚众之力，则无不胜。过去的一年，我们以主动出击、竞进有为的姿态，迎难而上、克难而进，经济发展保持稳中向好，现代化友好建设在新起点上实现了良好开局，这主要得益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正确指引；得益于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得益于人大、政协有效监督；得益于全区广大党员干部的合力攻坚；得益于全区人民的鼎力支持。在此，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全体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向全区广大干部群众以及所有关心支持参与友好发展的同志们、朋友们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各位代表！过往成绩都是接续奋斗的结果，美好愿景还要在继往开来中实现。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全区发展还存在不少困难和挑战。一二三产发展不平衡，支撑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动能不够强劲；民间投资、居民消费等有效需求释放还不充分；基础设施更新速度与群众期待还有差距；部分干部视野格局、专业素养还需进一步提高，等等。对此，我们将直面问题破冰前行，笃行不怠砥砺攻坚，决不辜负全区人民期待！

二、2025年工作总体要求

今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及对伊春特指要求，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贯彻省委十三届七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市委十三届七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区委二届八次全会暨区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围绕建设“六个龙江”③、推进“八个振兴”④，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以市委锚定在全省率先打造“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冰天雪地也是金山银山”忠诚实践地，深化“两区四地五城”⑤建设、“双融合”⑥促进“双振兴”⑦实践路径为战略指引，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培育发展具有友好区域特色的新质生产力，加快建设现代化生态产业体系，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稳定预期、激发活力，持续推动经济回升向好，不断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和谐稳定，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奋力开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友好实践新局面。

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左

右，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5%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5%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7%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6%左右，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8%左右，城镇调查失业率5.8%左右，城乡居民收入增长高于经济增长，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4%左右。

三、2025年重点工作安排

（一）着力筑牢生态屏障，全面走好绿色转型发展之路。深入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积极争创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以更高标准全力构筑生态安全屏障。

巩固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强化污染物协同控制，推动落后产能设备淘汰和城市扬尘综合治理，持续改善空气环境质量。常态化开展河湖“清四乱”行动，加强入河排污口监测整治，全区集中式饮用水水质达标率保持在100%。扎实推进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加大涉矿、涉林环保违法行为打击力度，确保企业重点污染物达标排放。开展好国家森林城市创建工作，积极推动全国森林草原防灭火示范区建设，力争实现连续26年无重大森林火灾目标。

持续加强生态系统保护。持续巩固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成效。严格落实“三线一单”[8]管控要求，加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和自然保护地管理，抓好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全面完成中央环保督察年度整改任务。健全完善“生态总长”工作机制，坚决杜绝破坏林草湿地资源违法行为。加大森林管护抚育力度，持续开展国土绿化行动。强化黑土地保护监督，规范用地管理秩序，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和耕作层土壤剥离利用工作，进一步增强保护土地资源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

提升绿色低碳发展质效。加快绿色转型和新能源开发利用，深化森林“四库”建设，积极拓宽生态产品“资源—资产—资本—财富”转换路径。加强生态价值转换项目开发储备，合理有序发展生态产品“产业链”，实现生态产品价值向经济价值转化。倡导低碳生产生活，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让绿色成为友好最亮丽的底色。

（二）着力挖掘资源潜力，扎实推动旅游产业提质增效。不断创新旅游业态，丰富全季全域旅游产品，促进产业深度融合，推动生态康养和冰雪旅游产业加速发展壮大。

丰富生态旅游业态。深度挖掘我区旅游资源，加快生态自驾、摄影采风、红色传承、美食品鉴等旅游产品、模式、业态创新。融合林区绿色食品和中医药等康养元素，围绕研学交流、民俗体验、森林康养等主题，开发精品线路，丰富旅游产品和服务供给。全面加强景区景点建设，支持溪水国家森林公园、鄂伦春风情度假区等A级景区提级创建。持续提升“天然氧吧”品牌知名度和吸引力，提高我区在全市的生态旅游首选度。

撬动冰雪经济增长点。加快推广冰壶运动，建立青少年冰雪运动后备人才培养机制，积极承办国家和省、市级冰雪体育赛事，借助赛事平台推动“冬季旅游+体育+研学”融合发展。着力扩大友好冰雪欢乐季品牌影响力，打造冰雪游园、林海穿越、冰钓等赏冰玩雪新项目，拓展特色冰雪美食、冰雪住宿、冰雪购物等业态规模，推动冰雪运动、冰雪文化、冰雪旅游全产业链升级，建设高品质冰雪旅游目的地。

推动旅游产业多元发展。强化“旅游+”产业融合，促进文旅产业集群集聚发展。积极盘活闲置资源，建设具有林区文化特色的网红打卡民宿，扩大民宿产业集群。全方位塑造“友好山珍、友好味道”品牌，推出一批“名菜”“名厨”“名店”，培育餐饮消费核心聚集地。抓住节假日出游高峰，全域全季办好山货大集，放大旅游消费溢出效应。大力发展创意设计产业，丰富旅游文创产品，打造具有地区特色的文创IP，推动旅游流量转化为消费增量。持续落实“1+5”大护游机制[9]，加强旅游市场全链条监管，提高旅游服务品质。

（三）着力加速转型升级，培育壮大现代生态产业体系。坚持以创新为关键，深入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新兴产业发展壮大、科技创新能

力长效提升。

提升传统产业发展质效。突出抓好木制品、森林食品、北药加工，引导企业通过技术升级、基础设施改造，扩大产品供销辐射区域，提升产能和竞争力。支持成钧中药、玉国中医等企业延展中医药康养产业链条。加大政策争取力度，全力推动佳伊纺织复工复产，晓宇建筑等企业增产增效。聚焦产业提质，积极培育引进规上企业、链主型企业，促进产业集群化发展。

加快布局未来接续产业。大力发展生物经济、数字经济和新能源产业，力争实现“换道超车”跨越发展。深化数字赋能，推动传统产业提质增效。做强做优电商产业，支持原本自然现代产业园引育“直播电商”“网红电商”“社群电商”等新业态企业，拓宽农特产品销售渠道。着力发展生物经济，支持龙江公社共享肥业、丰奇生物、鑫丰生物等企业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抢占更多市场份额。加快布局新能源产业，推动4 MW光伏发电项目开工建设，150 MW风电项目进入落地实施阶段。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战略。以“创新龙江”建设为牵动，充分发挥企业主体作用，落实科技型企业各类奖补政策，推动规上企业科技研发全覆盖。积极构建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的创新体系，突出产研学用一体贯通，推动创新、产业、资金、人才“四链融合”，实现高新技术型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数量和质量双提升。

（四）着力扩内需稳增长，加速释放经济发展内生动力。始终把扩大内需作为稳定经济运行的有效途径，围绕项目投资建设、消费提质扩容、招商引资精准发力，持续提升经济增长后劲。

围绕项目建设集中发力。紧盯地方政府专项债、中央预算内投资、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等投融资政策，滚动做好项目科研论证、审核报批、实施储备等工作。瞄准“两新”[10]“两重”[11]政策持续发力，加强项目谋划深度，强化政策引导与资源配置，推动项目建设提质提速提效。高质量编制“十五五”规划，统筹全局、长远谋划，围绕基础设施、农林水利、生态保护、土地收储、民生保障等重点领域，积极谋划实施一批省、市级重点项目。

聚焦提升消费深挖潜能。坚持把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提升传统消费、培养新型消费、适当增加公共消费、推动医疗健康、家政服务、教育培训、批零住餐等服务消费提质扩容，实现量的突破。高效统筹政府消费券发放活动，落实“两新”补贴政策，确保惠企利民政策不折不扣地落到实处，打通以旧换新服务“最后一米”，推动汽车“换”能、家电“换”智、家装厨卫“换”新，刺激提升大宗消费能力，激发消费市场新活力。

锚定招商目标全力攻坚。坚持招大引强、招新引优，综合运用以商招商、产业链招商、平台招商等方式，积极招引一批头部企业、“链主”企业落户友好，力争谋划、签约、落地项目数量及投资额度较上一年度稳步提升。强化招商引资项目全周期要素保障，积极推进丰奇生物、原本自然二期和林业特色民宿项目开工建设。

（五）着力提高发展质效，奋勇争先推动农村林场双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促进农林产业增产增效、农村（林场）和谐共美、村民职工持续增收。

全力保障农稳粮安。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确保耕地占补平衡。大力推广科学种植技术和管理方法稳面积提单产增总产，高质量完成稳粮、扩豆任务。强化农业科技支撑，推广国产自主优良品种，开展重点品种推广应用工作。落实好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提升农机装备水平。

因地制宜兴林富农。加快湖羊、林蛙、冷水鱼等特色养殖产业基地标准化建设。打造小浆果、黑木耳核心种植区。稳步提升桦树汁、刺五加、山野菜等产业采收、加工规模，持续推动我区农林产品纳入第四批、第五批“九珍十八品”补录、申报评比工作。积极探索“设施农业+产业化”发展路径，保障绿色果蔬、无公害香瓜等农产品季节性均衡供应，促进产业发展、村民

增收。

持续创建和美乡村。持续提升农村（林场）振兴水平，推动乡村特色民宿、农家院产业化、规模化发展。推进青山村宜居宜业和美乡村示范创建，抓好曙光村公益事业项目建设。统筹推动生活垃圾、污水和畜禽粪污治理，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提高农村（林场）人居环境质量。

（六）着力深化改革开放，充分激发内在发展潜能。坚持发展出题目、改革做文章、开放添活力，最大限度地激发市场活力和发展动力，打造更有吸引力、更具竞争力的营商环境。

持续深化改革攻坚。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地方机构改革和其他重点改革任务，以经济体制改革为牵引，统筹推进政治、文化、社会事业、生态文明等各领域各方面改革任务。积极落实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部署，完善财政转移支付体系，优化转移支付动态管理。不断完善基层治理体制机制，推动镇（街道）扩权赋能。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促进医疗、医保、医药协同发展，推行适应不同疾病、不同服务特点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建立地企融合发展新机制，与林业局公司形成互带互促、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的新发展格局。

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着眼“办事更便捷”，最大限度地精简行政审批事项和环节。扎实推进“高效管好一件事”改革，深化跨部门综合监管。持续提升“高效办成一件事”运行质效，推动更多关联性强、需求量大的跨部门服务事项集成办理，提高政务服务便利度。更好发挥“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平台作用，推动“接诉即办”向“未诉先办”转变。积极开展政府失信违诺行为整治，促进营商环境向最好最优加速靠拢。

激发民营经济活力。充分发挥政府职能作用，构建“政银企”高效沟通平台，深入推进“信易贷”、知识产权质押融资等服务模式，量身定制金融产品，满足民营企业融资需求。全面落实公平竞争政策制度，强化土地、人才要素保障，合理降低企业综合成本和税费负担。深入开展“政商沙龙”活动，完善领导干部包联企业、服务企业机制，进一步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

扩大对外开放规模。主动融入中俄国际物流大通道，组织企业参加哈洽会、绿博会、进博会等展洽活动，促进产业对接、招商引资和对外合作。全力支持凯林、晨鹰木业等外贸企业扩大欧美、日韩、东南亚等地市场份额。积极培育跨境电商主体，发展外贸新业态，扩大我区农产品、木制品等产品外销规模，推动外贸进出口总量不断提高。持续深化与茂名市电白区在农业、文旅、医药康养等多领域务实合作，密切两地经贸往来。

（七）着力统筹发展安全，促进社会大局更加安定有序。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持续推进主动创安、主动创稳，更好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

构筑安全稳定牢固防线。巩固基层应急体系建设和能力提升工作成效，深入实施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十项行动”。持续抓好房屋建筑、城镇燃气、道路交通、旅游等重点领域安全风险排查整治，一体化推进安全管理、执法监督和宣传教育，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及时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

守住金融风险防范底线。严格政府债务风险管控，有效化解存量债务。坚决杜绝违规融资担保和举债行为，全面遏制新增债务。扎实开展金融机构不良资产清收处置，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打击贷款诈骗，维护经济秩序和社会稳定。加强财政库款管理，加大暂付款清收力度，化解财政运行风险。

稳步提高基层治理水平。深入学习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信访法治化建设，有效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化解矛盾。建立健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长效机制，重拳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完善立体化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友好。深化国防动员体系建设，统筹加强军地融合发展，扎实开展军地互办实事活动，营造良好双拥共建氛围。

（八）着力增进民生福祉，全力提升群众生活幸福指数。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多办利民实事，多解民生难事，让人民生活更富裕、更安康、更幸福。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持续完善“互联网+”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抓好“家门口”就业服务站标准化建设。创新线上线下招聘活动，促进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高质量充分就业，力争全年城镇新增就业880人以上，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清零。严格落实退役军人“阳光安置”政策，提高安置质量、促进人岗相宜。健全完善社保医保经办服务体系，加快“社银一体化合作网点”建设，推动基本医疗保险参保全覆盖。搭建“两定”机构智能监管平台，进一步提高医保基金运行效率和安全系数。做好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健全困难群体主动发现和动态救助预警机制，对残疾群体、失独家庭等特困人群应保尽保、应救尽救。

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统筹均衡配置教育资源，积极对上争取，全力保障教育投入“两个只增不减”。实施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工程，巩固拓展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成果，积极争取第三中学教育质量提升项目，探索普通高中冰雪体育类自主招生试点工作，推动冰壶特长生纳入年度招生计划。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落实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强化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建设。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提升教师队伍整体素质。立足教学需求，通过公开招聘、人才引进等方式不断充实师资力量，办好人民满意教育。

提高公共服务质量。持续深入开展健康友好行动，推动优质医疗资源均衡发展。加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科建设，推动中医传承创新发展。建设优质高效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全面提高疾病预防控制能力。增加普惠性养老托育服务供给，加快推进助老餐厅、公立养老院项目建设，推广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构建“15分钟助老生活圈”。持续抓好文化惠民活动，创造更多精品力作，让广大人民群众精神生活更加丰富多彩。

提升城镇功能品质。加快推进道路桥梁交通基础设施改造升级、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和老化更新、污水处理厂设备升级改造和停车场、小区充电桩等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巩固国家卫生城市、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坚持城市文化与园林艺术有机融合，聚力打造生态、宜居、韧性城市，加速补齐城镇绿化美化亮化短板，推进宜居宜业宜游宜养的新型城镇化建设。

（九）着力加强政府自身建设，全面提升政府管理效能。始终坚持讲政治、强法治、勇担当、转作风，努力推动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力建设新时代人民满意政府。

突出政治引领，做到忠诚为政。坚持把思想政治建设摆在首要位置，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自觉接受区委领导，以高度的政治觉悟和强烈的政治责任，确保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及区委各项决策部署在友好落地见效。

强化法治建设，做到依法行政。自觉用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法治政府建设，严格依照宪法和法律行使职权，持续开展“八五”普法，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执法，切实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舆论监督，强化审计监督、统计监督，加大政务公开力度，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永葆奋斗初心，做到为民施政。站稳人民立场，常态化践行“四下基层”工作方法，在高质量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共同富裕。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切实把资金用在发展紧要处、民生急需上。紧盯群众切身需求做决策、抓落实，把好事实事做到群众心坎上，真正做到民有所盼、政有所为。

严守纪律红线，做到廉洁从政。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纵深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持续推动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锲

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入纠治“群腐”问题，大力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为基层减负，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各位代表，征程万里风劲起，奋楫扬帆正当时。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笃定信心、踔厉奋发，铆足干劲、勇毅前行，与全区人民一道，在新征程上乘风破浪、行稳致远，奋力开创友好高质量发展、可持续振兴新局面！

相关名词解释

①“无废细胞”：指在固体废物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置等方面表现突出的社会生产生活各类组成单元，包括但不限于学校、企业、医院、机关等。

②八类严重暴力犯罪：指故意杀人罪、故意伤害罪、强奸罪、抢劫罪、贩卖毒品罪、放火罪、爆炸罪和投毒罪。

③六个龙江：质量龙江、创新龙江、开放龙江、绿色龙江、幸福龙江、勤廉龙江。

④八个振兴：科教振兴、农业振兴、产业振兴、区域振兴、生态振兴、文化振兴、民生振兴、人才振兴。

⑤两区四地五城：两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绿色龙江先行区；四地，中国生态康养旅游目的地、践行大食物观先行地、国际森林冰雪运动目的地、以对俄为重点的对外开放新高地；五城，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国家森林城市、平安中国建设示范市、全国双拥模范城市。

⑥双融合：城乡融合、地企融合。

⑦双振兴：乡村振兴、林场振兴。

⑧“三线一单”管控：指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是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精细化管理、强化国土空间环境管控、推进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的一项重要工作。

⑨“1 +5”大护游机制：指以公安部门为主体，联合其他 5 个相关部门共同形成的综合护游机制。具体来说，“1 +5”大护游机制包括公安、交通、旅游、市场监管和应急管理等五个部门，通过协同合作，共同维护旅游秩序和安全。

⑩“两新”：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

⑪“两重”：国家重大战略和重点领域安全。

大事记

1 月

8 日，区委二届六次全会及 2024 年经济工作征求意见座谈会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会议就谋划做好明年经济工作，征求各机关单位、政府部门、民主党派等代表的意见建议。区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玮主持座谈会并讲话。各镇、街道，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各相关单位、部门负责同志参加会议。座谈会上，与会同志围绕全区经济工作大局，结合各自工作实际分别作了发言，提出意见建议。

同日，区政协党组书记、主席牟善国主持召开区政协二届二十七次党组（主席）扩大会议。会议坚持第一议题制度，跟进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专题民主生活会、纪念毛泽东同志诞辰 130 周年座谈会、中央外事工作会议、全国政协新年茶话会上发表的重要讲话精神及 2024 年新年贺词。区政协党组成员、主席会议成员参加会议，各委办及委员联络服务中心同志列席会议。

12 日，中国共产党伊春市友好区第二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暨区委经济工作会议召开。全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十三届五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总结 2023 年工作、部署 2024 年任务，组织动员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奋勇前行，持续答好新时代新征程“林区三问”新答卷，奋力开创友好高质量转型发展、可持续振兴新局面。区委书记于笑代表区委常委会作工作报告并在第二次全体会议上讲话。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对今年全区经济工作作具体部署。听取和审议区委常委会工作报告、区委常委会 2023 年抓党的建设工作报告和 2024 年全区经济工作安排，审议通过《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伊春市委、伊春市人民政府深入贯彻落实〈中共黑龙江省委、黑龙江省人民政府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推动新时代东北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的实施方案〉的具体措施的责任分工方案》和《中国共产党友好区第二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决议》。

18 日，区委常委会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区委书记于笑主持会议并作总结讲话。市委主题教育办第七组织协调组组长唐海军作点评讲话，成员李莉到会指导。梁宏、刘玮、赵鑫、韩殿臣、张东、曲宏展、杨忠参加会议。区委常委会坚持把高质量开好这次专题民主生活会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严格按照党中央部署和省市委要求的相关内容，深入开展谈心谈话，全面查摆

突出问题，深刻剖析典型案例，分析产生问题原因，精心起草区委常委班子对照检查材料和个人发言提纲，为开好专题民主生活会作了充分准备。会议通报了 2022 年度区委常委班子民主生活会整改措施落实情况。于笑代表区委常委班子作对照检查。随后，于笑带头作对照检查发言，区委常委同志依次发言，主动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实事求是、开诚布公开展相互批评。

同日，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主持召开区政府二届二十三次常务会议。区政府常务会议成员参加会议，相关单位部门行政主要负责同志，友好、上甘岭林业局公司有关负责人列席会议。会上，书面传达学习了国家主席习近平发表的二〇二四年新年贺词、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毛泽东同志诞辰 130 周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政协新年茶话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第八次会议精神，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市委十三届五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市政府十五届四十四、四十五次常务会议精神。

19 日，区委二届六十九次常委会会议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区委书记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梁宏、刘玮、赵鑫、韩殿臣、张东、曲宏展、杨忠出席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主任魏德君、区政协主席牟善国，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区政府副区长、区政协副主席、区法院院长及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列席会议。会上，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发表的重要讲话精神、对政法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听取了关于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筹备及拟提交会议审议有关文件起草情况的汇报；传达学习了市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精神；听取了区政协二届三次会议筹备情况及《区政协工作报告》起草情况的汇报。

同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魏德君主持召开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崔健、关俊辉及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出席会议。部分区人大代表列席会议。会议听取关于终止许彬等代表资格的说明，听取关于赵诗会等辞去代表职务请求的说明，表决关于接受赵诗会等辞去代表职务请求的决定（草案），审议并表决区二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草案），听取关于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筹备情况的汇报，表决通过关于召开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时间的决定（草案），表决通过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建议议程（草案），表决通过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讨论稿），听取和审议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建议名单（草案）及说明，听取和审议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选举办法（草案）及说明，表决关于代表提出议案截止日期和表决方式的决定（草案），表决通过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列席人员名单（草案）。

22 日，政协友好区第二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在区文化宫开幕。区委书记于笑到会祝贺并讲话。来自全区各界政协委员汇聚一堂，以饱满的政治热情，建睿智之言，献务实之策，为实现友好区高质量转型发展、可持续振兴贡献智慧和力量。区政协主席牟善国，副主席王宇辉及区政协秘书长秦国辉出席会议并在主席台前排就座。区领导梁宏、魏德君、刘玮、赵鑫、韩殿臣、张东、曲宏展、杨忠等在主席台就座。政协友好区第二届委员会实有委员 142 人，实到委员 126 人，超过半数，符合政协章程规定。14 时，大会在雄壮的国歌声中开幕。王宇辉主持开幕式。于笑代表中共友好区委，对政协友好区第二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的召开表示热烈祝贺。为奋力谱写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友好新篇章汇聚智慧、贡献力量！全体政协委员要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友好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加强思想政治引领，积极建言资政，广泛凝聚共识，加强自身建设，不断开创新时代政协工作新局面，推动友好经济社会高质量转型发展、可持续振兴，以中国式现代化友好新实践，答好新时代新征程“林区三问”新答卷，以优异成绩迎接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人民政协成立 75

周年。

23 日 9 时 40 分，在雄壮的国歌声中，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隆重开幕。来自全区各行各业、各条战线的区人大代表汇聚一堂，肩负全区人民的重托出席大会，以饱满的热情、昂扬的状态、务实的作风，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神圣职责，为奋力开创友好高质量转型发展、可持续振兴新局面贡献智慧和力量，凝聚奋进合力。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执行主席魏德君、崔健、关俊辉、李学熠、李一峰、高元驰、崔文、赵云龙在主席台前排就座。于笑、梁宏、牟善国、刘玮、赵鑫、韩殿臣、张东、曲宏展、杨忠等区领导，友好林业局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郑在军及大会主席团成员在主席台就座。会议由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大会执行主席、秘书长关俊辉主持。会议应到代表 152 人，实到代表 144 人，符合法律规定。区长梁宏代表区政府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报告共分为三部分：一是 2023 年工作回顾；二是 2024 年工作安排；三是全面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23 日下午，政协友好区第二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议程，胜利闭幕。区政协主席牟善国，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统战部部长、区政协党组副书记曲宏展，区政协副主席王宇辉及秘书长秦国辉在主席台就座。闭幕会前，全体委员列席了区人大二届四次会议，听取区政府工作报告。在分组讨论中，委员们讨论了区委书记于笑在开幕式上的讲话；协商讨论了“一府两院”工作报告及其他报告；审议了区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讨论了大会政治决议（草案）。举办了“政协大讲堂”专题培训。闭幕会前，全体委员列席了区人大二届四次会议，听取区政府工作报告。在分组讨论中，委员们讨论了区委书记于笑在开幕式上的讲话；协商讨论了“一府两院”工作报告及其他报告；审议了区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讨论了大会政治决议（草案）。举办了“政协大讲堂”专题培训。

24 日，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圆满完成各项议程，胜利闭幕。会议由大会主席团常务主席、大会执行主席魏德君主持。大会执行主席魏德君、崔健、关俊辉、李学熠、李一峰、高元驰、崔文、赵云龙在主席台前排就座。于笑、梁宏、牟善国、刘玮、赵鑫、韩殿臣、张东、曲宏展、杨忠等区领导，友好林业局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郑在军，上甘岭林业局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汝明兴及大会主席团成员在主席台就座。会议实有代表 152 名，出席闭幕式的代表 121 名，符合法律规定。大会表决通过了大会选举办法（草案）；表决通过了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草案）；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选举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表决通过了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友好区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决议（草案）、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友好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决议（草案）、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友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友好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友好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

25 日，友好区委办公室党支部召开 2023 年度专题组织生活会，区委书记于笑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与支部党员共同交流思想，畅谈认识体会。区委主题教育指导组、派驻纪检监察组相关人员列席会议。会议书面报告了区委办公室党支部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及问题查摆情况；全体党员逐一进行了对照检查，针对问题把自己摆进去，态度诚恳、联系实际，互相批评，开门见山，问题明确，提出的措施针对性强，达到了预期效果。会议还采取发放民主评议测评表的形式对区委办公室党支部班子及支部党员进行了民主测评。

26 日，友好区政府第二届第三次全体成员（扩大）工作会议召开。会议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市、区委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要求，紧扣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对 2024 年区政府各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全力以赴抓好各项工作，努力把蓝图变成现实、把目标变为实绩。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出席会议并讲话。区政府班子成员，友好、上甘岭林业局公司副总经理，全区各部门、各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27 日，友好区人武部党委（扩大）会议召开，区委书记、区人武部党委第一书记于笑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常委、人武部上校政委张东主持会议，人武部上校部长贾威及人武部党委班子成员参加会议。会上，传达省军区，军分区全委会议精神；分别听取上甘岭镇、铁林镇、双子河镇、友好街道基层武装部年度工作安排；人武部党委部署年度工作。

2 月

1 日，区政协召开二届三次全会提案交办会。区委常委、副区长杨忠出席会议并讲话，区政协副主席候选人杨海霞主持会议。会议通报了区政协二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征集、审查情况，签订了政协友好区二届三次会议提案交办书，对立案的 92 件提案向区委办、区政府办进行集中交办，优秀提案人代表作了发言。杨忠就提案办理工作作了讲话。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部分提案承办单位、区政协提案审查委员会成员及提案委的负责同志参加了会议。3 日，区委二届七十次常委会会议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区委书记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刘玮、赵鑫、韩殿臣、张东、曲宏展、杨忠出席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主任魏德君、区政协主席牟善国，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区政府副区长、区政协副主席、区法院院长、区检察院检察长及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列席会议。会上，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西新余市渝水区一临街店铺火灾事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完整、准确、全面贯彻落实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精神，省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精神；传达学习了全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暨 2024 年全市宣传部长会议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传达了近期国家和省、市领导指示批示及安全生产会议精神，听取我区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传达学习了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精神、十三届省纪委三次全会精神、十三届市纪委四次全会精神，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听取了关于中共友好区第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筹备情况的汇报；讨论通过了《中国共产党伊春市友好区第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工作报告（讨论稿）》。

3 日，区委以区委常委会（扩大）会议暨区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的形式，听取 2023 年度区委直属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并开展民主测评。区委书记于笑主持会议，逐一点评并作总结讲话。市委组织部有关同志到会指导。区领导刘玮、赵鑫、韩殿臣、曲宏展、杨忠出席会议。区委党建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人，区委直属党组织书记，部分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基层党员干部、职工群众代表参加会议。

同日，区安委会 2024 年第一次全体（扩大）会议暨全区岁末年初安全生产综合督查“第二轮次”总结会在政府常务会议室召开。区委常委、副区长、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常务副主任杨忠出席会议并讲话，副区长、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副主任孙永主持会议。李子龙、蒋琦出席会议。区安委会各相关成员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会上书面传达了近期国家省市领导批示指示及安全生产会议精神，书面传达了近期省、市安委会会议精神，通报省市第一、二轮对我区督查情况，汇报 2023 年度全区安全生产工作和近期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情况。

4 日，中国共产党伊春市友好区第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召开。区委书记于笑

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纪委全会精神，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的自我革命，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魏德君、牟善国、刘玮、赵鑫、张东、曲宏展出席会议，韩殿臣主持会议，并代表区纪委常委会作题为《深学笃行党的自我革命重要思想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为友好高质量发展可持续振兴提供坚强保障》工作报告，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共产党伊春市友好区第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决议》。

5日，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主持召开区政府二届二十四次常务会议。孙永、李子龙、蒋琦、石鸿庆、国艳、孙士军出席会议。相关单位部门负责同志列席会议。会上，传达学习了《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以美丽中国建设全面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传达学习了近期国家、省、市领导批示指示及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听取了关于友好区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讨论通过了《友好区招商引资激励政策（试行）（讨论稿）》。

6日，友好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会议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主题教育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召开的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会议要求，全面总结我区主题教育做法成效，对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作出深化部署，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友好全面生动实践、持续扎根铸魂、不断开花结果。区委书记于笑主持会议并作总结讲话，区人大常委会主任魏德君、区政协主席牟善国出席会议，刘玮、赵鑫、韩殿臣、曲宏展等其他现职副处级领导，以及各局部委办、区直机关单位及各镇（街道）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8日，我区召开春节期间安全防范工作会议。区委常委、副区长、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常务副主任杨忠主持会议并讲话。区安委会各相关成员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会议传达了省、市春节期间安全防范工作会议精神，会议宣读了《友好区关于建立春节期间安全防范联合调度应急指挥工作机制》，听取了友好区春节期间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及诱发事故风险形势预测分析研判报告，对全区春节期间安全防范工作进行再部署、再动员。

同日，友好区“冰雪森林过大年”系列活动启动会在政府常务会会议室召开。区委常委、副区长杨忠主持会议并讲话。孙永、李子龙出席会议。上甘岭林业局公司副总经理刘博及相关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21日，区政府二届二十五次常务（扩大）会议召开。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主持会议并讲话。杨忠、徐健、李子龙、蒋琦、石鸿庆、孙士军出席会议。友好林业局公司副总经理苗再山、上甘岭林业局公司副总经理赵忠伟及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列席会议。会上，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天津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全省新型工业化推进大会、招商引资大会精神，省政府第三次全体会议、市政府十五届三次全体（扩大）会议，市政府十五届四十六、四十七次常务会议精神；听取了区发改局、农业农村局、营商环境局、统计局等19个政府职能部门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安排情况的汇报，各副区长分别对分管部门工作进行点评。

27日，区委农村工作会议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区委书记、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于笑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副书记、区长、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梁宏作工作部署。区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刘玮主持会议。关俊辉、蒋琦、杨海霞及友好林业局公司总经理朱学山、上甘岭林业局公司总经理杨彬和各镇（街道）党委（党工委）书记、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会上，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三农”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传达了省委、市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相关部门、单位结合实际，围绕各自工作作交流

发言。

28 日上午，区委书记于笑主持召开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题政商沙龙座谈会，深入了解民营企业发展现状及发展规划，为推动民营企业实现更高质量发展把脉问诊、提供指导和支持，进一步增强企业发展的信心和动力。刘玮、关俊辉、蒋琦、杨海霞及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分别参加。在政商沙龙座谈会上，我区部分职能部门及企业负责人齐聚一堂，共同探讨民营企业发展新路径。各企业代表纷纷发言，介绍了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并就政策支持、营商环境、人才引进等方面提出了意见和建议，诉说了困难和问题。

同日，2024 年全区春季秸秆禁烧管控和综合利用工作部署会议召开。副区长蒋琦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我省期间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关于全市秸秆禁烧管控和综合利用工作的批示要求，统一思想认识，强化责任担当，明确工作举措，全力以赴做好秸秆离田还田和综合利用工作，从根源上消除秸秆焚烧隐患。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3 月

6 日，区委工作会议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全市组织部部长、宣传部部长、统战部部长会议精神，总结部署全区组织、宣传、统战、政法和机关党建、群团等各项工作。区委书记于笑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玮主持会议。牟善国、赵鑫、韩殿臣、曲宏展、杨忠出席会议，部分副处级领导、相关单位部门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11 日，区委二届七十一次常委会会议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区委书记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梁宏、刘玮、赵鑫、韩殿臣、曲宏展、杨忠出席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主任魏德君、区政协主席牟善国，区人大、区政府、区政协相关负责同志、区法院院长、区检察院检察长及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列席会议。会上，传达学习了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二次集体学习、在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在 2024 年春季学期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之际、在看望参加政协会议的民革科技界环境资源界委员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了《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全面发展协商民主》《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保障人民当家作主》；传达学习了全省能力作风建设工作、全市深化能力作风建设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会议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听取了关于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 2023 年工作情况的汇报；讨论通过了《全区深化能力作风建设“抓基层、打基础、强落实、见实效”活动实施方案（讨论稿）》《友好区攻坚破难计划（讨论稿）》《友好区 2023 年度政治生态建设成效考核工作实施方案（讨论稿）》。

12 日，友好区人民政府廉政工作会议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重要论述，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廉政工作会议精神，总结 2023 年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安排部署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任务。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出席会议并讲话。副区长徐健主持会议并就贯彻落实廉政工作提出意见。李子龙、蒋琦，石鸿庆、国艳出席会议。区政府各部门负责同志参加会议。会上，传达学习了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省政府第二次廉政工作会议、市政府廉政工作会议精神。区住建局、区人社局、区文旅局、区发改局分别就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汇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和区司法局以书面形式汇报。

14 日，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建设推进会召开，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统战部部长曲宏展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统战部负责人及友好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谊会会员参加会议。

15 日，政协友好区第二届委员会第六次常委会会议召开。区政协主席牟善国主持会议并讲话。区政协常委会组成人员参加会议，区委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出席会议，区政协各委办（中心）主任列席会议。会上传达学习了全国两会精神，通报了区政协 2024 年度协商计划、工作要点，协商决定了增补委员，审议通过了区政协二届四次全会有关事宜，听取了大讲堂筹备情况汇报。

22 日，全区巡察工作会议暨第二届区委第五轮巡察工作动员部署会议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视察黑龙江期间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认真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委对巡视巡察工作的新部署、新要求，安排部署第二届区委第五轮巡察工作任务。区委书记、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于笑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赵鑫宣布巡察组组长、副组长授权任职和任务分工的决定。区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常务副组长韩殿臣主持会议。区委巡察办全体工作人员及巡察组、相关单位部门同志参加会议。

同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魏德君主持召开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崔健、关俊辉、刘涛及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出席会议。区委常委、副区长杨忠，区检察院检察长牟桐及区政府相关部门负责人、部分区人大代表列席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区人大常委会 2024 年工作要点及监督工作计划（草案），听取和审议了区政府关于 2023 年全区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区政府关于《友好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中期评估的报告、区政府关于全区群众体育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并通过了区政府落实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关于区政府法定债务管理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区政府落实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关于 2022 年度全区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区人大法制委员会关于 2023 年度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的报告。会议审议了人事任免职议案，表决通过关于接受周春民请求辞去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委员会主任委员的决定（草案），听取了区人民检察院关于提请徐世军等任职议案的说明，拟任职人员作供职发言。会议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拟任免职人员进行投票表决。区人大常委会主任魏德君向任职人员颁发了任命证书。新任职人员向宪法进行宣誓。

4 月

2 日，市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副主任张延杰率队，带领市人大财经委、市发改委相关同志及市人大代表组成的调研组一行六人深入友好区，开展“十四五”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调研。魏德君、关俊辉、蒋琦及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调研。

3 日，我区召开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启动会议暨 2024 年区安委会第二次全体（扩大）会议。区委副书记、区长、区安全生产委员会主任梁宏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常委、副区长、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常务副主任杨忠主持会议。友好林业局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朱学山，副区长徐健、李子龙及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6 日，由友好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主办，团友好区委、教育局、上甘岭镇、铁林镇、双子河镇、友好街道办事处协办的“点亮城市夜空”友好区荧光夜跑系列活动启动。副区长李子龙出席启动仪式并致辞，相关单位部门负责同志和来自全区各镇、各街道办事处的运动爱好者共计 200 余人参加了启动仪式

10 日，友好区生态环境保护大会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会议深入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黑龙江时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安排部署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区生

态环境保护工作和中央环保督察工作，动员全区上下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强烈的责任担当，坚决扛起维护国家生态安全政治责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扎实推进生态振兴。区委书记于笑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主持会议。刘玮、屈乐超、杨忠、孙永、徐健、李子龙、蒋琦出席会议。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12 日，区委二届七十三次常委会暨区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区委书记、区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梁宏、刘玮、赵鑫、韩殿臣、曲宏展、屈乐超、杨忠出席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主任魏德君、区政协主席牟善国，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区政府副区长、区政协副主席及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28 日，区级领导干部党纪学习教育专题读书班暨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第五次集体学习在区文化宫举行。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主持开班式。牟善国、刘玮等现职区级党员领导同志参加。

29 日，区级领导干部党纪学习教育专题读书班举行结业式。区委书记于笑主持并作总结讲话。梁宏、牟善国、刘玮等现职区级党员领导同志出席。牟善国、刘玮、曲宏展、屈乐超、杨忠、关俊辉作交流发言。非中共党员区级领导同志列席。

同日，友好区组织开展“传承五四精神，凝聚青春力量”纪念“五四运动”105 周年主题团日活动。团区委、区教育局、区第三中学全体师生共计1 900余人参加活动。

5 月

1 日，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轻车简从，以“四不两直”方式先后深入到我区鄂伦春风情度假村、玉国中医院、爱国村、原本自然现代产业园，就项目建设、安全生产、森林防火、旅游规划等工作情况开展调研。副区长李子龙及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调研。

8 日，第二届区委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区委书记、区委审计委员会主任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全国审计工作会议和第十三届省委审委会第三次会议、全省审计工作会议、第十三届市委审委会第三次会议精神，总结2023 年区委审委会工作，研究部署今年全区审计工作。梁宏、赵鑫、刘玮、韩殿臣出席会议。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会上，书面传达了全国审计工作会议和第十三届省委审委会第三次会议、全省审计工作会议、第十三届市委审委会第三次会议精神，听取了我区贯彻落实意见。书面审议《中共友好区委审计委员会关于 2023 年工作总结和 2024 年工作计划的报告》。审议了《友好区本级 2024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草案）》（讨论稿）。

同日，友好区总工会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五一”重要指示精神专题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区总工会主席刘涛主持会议并讲话。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五一”前夕的重要指示精神，并提出贯彻落实意见。

5 月 9 日至 13 日，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带队赴哈尔滨、青岛、北京、沈阳等地开展招商考察活动。副区长蒋琦及相关单位负责同志陪同考察。

5 月 11 日，友好区卫生健康局举行“5·12”国际护士节文艺演出，广大白衣天使载歌载舞庆祝自己的节日，副区长人选陈磊与区卫生健康系统医护人员共同观看了文艺演出。

13 日，市政协副主席田宁带领调研组到我区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传承工作进行调研。区政协主席牟善国、副主席杨海霞及区文旅局有关人员陪同调研。调研组来到友好区文化宫的非遗项目张义华剪纸工作室，详细了解了剪纸从手撕到剪刀、刻刀的发展历程、传承情况及产业前景。随后，调研组来到非遗项目柏成木质工艺品公司薄木贴画作品展厅、生产线参观，详细了解了手工艺人郝柏成家族从老式家具描画、木工技

艺、刨花贴画发展到天然原木纹薄木贴画公司的发展历程。

16 日，我区召开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部署会议暨消安委第四次全体会议。区委常委、副区长、区消安委主任杨忠主持会议并讲话。区消安委副主任、区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赵锦友出席会议。区消安委成员单位负责同志及各镇、街道参加会议。会上，传达解读了《全区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方案》，区消安委办、区应急局、区文旅局、上甘岭镇进行了表态发言。

同日，伊春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在友好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人员和普查员的陪同下，深入友好区对抽中的普查小区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及个体经营户进行入户检查，通过比对检查表和普查表结果，判定数据质量是否合格的方式，进行数据质量检查工作。

19 日，中国旅游日，溪水国家森林公园以独特的自然风光和丰富多彩的旅游活动，吸引了大量游客前来游览。景区内人头攒动，欢声笑语此起彼伏，共同见证了这一旅游盛事。

20 日，我区召开服务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组推进会议。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统战部部长曲宏展主持会议并讲话。服务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组成员单位参加会议。会上，书面传达学习了《关于加强惠企政策落实问效行动的通知》和《全市深化能力作风建设“抓基层、打基础、强落实、见实效”活动服务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审议通过了《友好区服务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组工作方案》及《责任分工清单》，安排部署了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听取了区营商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友好分局、区发改局、区税务局各成员单位阶段性汇报。

24 日，由伊春市老区建设促进会、中共友好区委、友好区人民政府、伊春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主办，伊春市林业文工团、友好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友好区老区建设促进会所承办的“东北抗联精神代代相传”主题演出在区文化宫举办，省老促会会长杜吉明一行，市老促会会长华景伟一行，于笑、牟善国、刘玮、张东、都其龙等处级领导与现场观众共同观看演出。

26 日，区青少年活动中心开展了“畅想童年 逐梦出发”文艺汇报演出。整场演出，精彩纷呈，孩子们用童心演绎着快乐，用多种形式的节目传递着心中的喜悦。推进了活动中心的素质教育，展示了全体师生奋发向上的精神风貌、饱满丰厚的艺术素养。区委宣传部、区关工委、区教育局、区妇联、团区委、区科协、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等部门单位参加本次活动，演出期间，为优秀学员和最美家长颁发了荣誉证书和奖品。

31 日，友好区工商联（总商会）一届三次常委会会议召开。区政协副主席、工商联主席、发改局局长人选杨海霞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工商联党组书记李娜主持会议，区工商联第一届常委参加会议。

6 月

4 日，我区召开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推进会议暨 2024 年“安全生产宣传月”部署会议。区委常委、副区长杨忠主持会议并讲话。相关部门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12 日，友好区开展“龙威 – 2024”防山洪应急演练。区委副书记、区长、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总指挥梁宏出席实战演练，并现场点评。区委常委、副区长、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常务副总指挥杨忠，友好林业局公司副总经理张文忠，相关部门负责同志观看演练。本次演练从实战出发，演练模拟背景为近日来中心林场分公司管辖区域内持续降雨 3 个小时，降雨量达到 50 毫米以上，监测员立即向区防汛抗旱指挥部报告，区指挥部迅速响应，经上级研判迅速启动区山洪灾害防御应急预案，集结应急队伍开展人员疏散及应急救援工作。

15 日，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深入到青山水库、上甘岭镇反帝大桥危桥改造施工现场、蓝莓

基地后院堤坝，开展防汛安全检查工作。上甘岭林业局公司、区政府各相关部门负责同志陪同检查。在友好区返修大桥危桥改造现场，陈岩指出，要紧盯项目工期，科学统筹安排，优化施工组织，在保证施工质量和安全的前提下，加快工程建设进度，确保尽早通车，方便群众出行。

同日，由伊春市体育局、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员会、伊春市友好区人民政府主办，友好区第三中学、友好区第二中学、友好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承办的林都伊春·冰壶之乡 2024 年黑龙江省青少年友好冰壶邀请赛在友好区第二中学隆重开幕。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李立新，市体育局党组书记、局长管志鑫，友好区委书记于笑，友好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友好区副区长李子龙，友好区政协副主席、第三中学校长王丽宏出席开幕式。梁宏主持开幕式。

16 日，为期 3 天的“林都伊春·冰壶之乡”2024 年黑龙江省青少年友好冰壶邀请赛在友好区第二中学圆满闭幕。比赛汇聚了全省众多青少年冰壶精英，展现了一场精彩纷呈的冰壶盛宴。副区长李子龙参加闭幕式。为期 3 天的激烈角逐，参赛选手们展现了高超的冰壶技艺和顽强的拼搏精神。他们精准地控制冰壶，巧妙地运用战术，一次次将冰壶准确地投放到目标区域，经过紧张而激烈的比赛，黑龙江省顺时针冰壶俱乐部三队、黑龙江省顺时针冰壶俱乐部二队、友好区第二中学一队，三支队伍分别获得了比赛的冠、亚、季军，为这场冰壶盛宴画上了圆满的句号。

20 日，区委二届八十次常委会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区委书记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梁宏、刘玮、韩殿臣、张东、屈乐超、杨忠、都其龙出席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赵鑫，区政协主席牟善国，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区政府副区长、区政协副主席、区法院院长、区检察院检察长，友好林业局公司、上甘岭林业局公司相关负责人及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21 日，友好区人民政府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局揭牌仪式举行。副区长、友好公安分局局长孙永出席活动并讲话，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活动。友好区人民政府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局挂牌成立，标志着我区建设纵向覆盖区镇二级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迈出了重要一步，将助推我区构建全方位、全流程的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全面提升行政执法质量和效率，充分体现行政执法监督的权威性。

28 日，由区教育局主办，区第三小学承办，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科协、区关工委协办的“红歌颂党恩，童心永向党”主题校园红歌合唱比赛活动拉开帷幕，用嘹亮的歌声表达对伟大的党和祖国母亲的无比热爱和无限祝福。

7 月

1 日，由区委、区政府主办，区委宣传部、区委组织部、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联合承办的“唱响新时代 颂歌向未来”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3 周年红色歌曲大合唱展演在区文化宫剧场唱响。于笑、梁宏、牟善国、刘玮、韩殿臣、王凭、曲宏展、都其龙与其他区级领导、职工群众共同观看演出。

整场演出高潮迭起，合唱人员服装整齐、精神饱满、斗志昂扬，用生动激昂的表演，展现了友好人民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的精神风貌，洋溢着对党 103 周年华诞的深深祝福，凝聚着实现伟大中国梦的正能量。演出在上甘岭镇合唱团《中国中国鲜红的太阳永不落》和《希望的田野》的歌声中圆满落幕。

5 日，全区领导干部警示教育会在区文化宫召开，会议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部署要求，通过以案为鉴、以案明纪、以案释法、以案促治，让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常思责任之重、常怀为民之情、常存敬畏之心，不断巩固发展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为友好高质量转型发展、可持续振兴提供坚强保障。区委书记于笑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韩殿臣主持会议。赵鑫、牟善国、曲宏展、杨忠、都其龙

出席会议，其他副处级以上领导、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10 日，全区重点工作推进会议在文化宫三楼召开。会议对全区安全生产、信访维稳、经济运行、项目建设等重点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再推进，动员全区上下全力以赴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确保全区安全形势平稳可控、社会局面持续稳定。区委书记于笑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作工作部署，区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玮主持会议。赵鑫、牟善国、张东、曲宏展、杨忠、都其龙及其他副处级领导出席会议。各相关部门、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会上，通报了 2024 年上半年全区安全生产情况及 2024 年上半年全区社会稳定情况；区委政法委、区应急局、区信访局、上甘岭镇、区第一中学分别结合各自工作作情况汇报。

13 日，我区召开安全生产和防汛抗旱工作会议。区委常委、副区长杨忠主持会议并讲话。相关部门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会议强调，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要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扎实有序开展好安全生产和夏季防汛工作，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投入到安全生产和防汛工作中去，全力以赴做好各项隐患排查整治。

16 日，市委副书记、市长董文琴深入友好区，检查燃气企业运营安全、建筑施工安全等情况。在友好区佳瑶燃气经销有限公司，董文琴详细检查液化气瓶全链条安全管理流程，听取有关情况汇报。董文琴强调，燃气安全事关社会稳定、经济发展和公共安全，决不能有任何麻痹、侥幸心理。企业要严格落实燃气安全主体责任，进一步规范液化气瓶灌装、配送流程，认真做好入户安全检查，加大燃气安全宣传力度，切实做到全覆盖、无死角，实现闭环管理。要加强液化气瓶智慧监管平台建设，切实做到液化气瓶来源可追、去向可查、责任可纠。要加强安全培训，进一步提升燃气行业从业人员职业技能和应急处理能力，确保燃气行业的安全运行。在友好区反修大桥施工现场，董文琴实地察看工程建设情况，检查施工安全，听取工程进展情况的汇报。董文琴指出，交通畅通事关民生福祉，事关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施工单位要提高站位，科学调整施工计划，合理安排施工组织，在确保安全和质量的前提下，加快推进施工建设，力争大桥早日竣工通行。要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落实落靠施工单位安全主体责任，健全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强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做好施工作业人员安全培训，坚决杜绝安全事故发生。

17 日，市政协副主席、工商联主席贾晓宇一行深入友好区部分企业进行调研。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统战部部长曲宏展，区政协副主席、工商联主席、发改局局长杨海霞及相关部门负责同志陪同调研。

同日，鄂伦春民俗文化演出在友好鄂伦春风情度假村举行，吸引了众多观众、网络名人、摄影爱好者以及自媒体的热情参与，共同领略鄂伦春独特的民俗魅力。

19 日，第二届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区委书记、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主任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梁宏、刘玮、曲宏展、都其龙、崔健、牟桐、贾威出席会议。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全体成员参加会议。

24 日，友好区召开专利导航成果发布会，伊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伊春市知识产权局局长刘炳洋，友好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李子龙，伊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友好分局局长及相关工作人员，辖区 10 家知识产权相关企业参加发布会。特邀哈尔滨市伟晨专利代理事务所刘坤对友好蓝莓食品产业专利导航成果有关内容进行讲解。

29 日，我区在文化宫举办热烈庆祝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 97 周年双拥慰问演出。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赵鑫，区政协主席牟善国，副区长陈磊，副区长李子龙，区政协副主席、发改局局长杨海霞，人武部官兵和干部群众代表共同观看了演出。

整场演出在大合唱《母亲是中华》中达到高

潮，全体演员用深情的歌声唱出了对祖国母亲的无限热爱与忠诚，为演出画上了圆满的句号。此次双拥慰问演出通过喜闻乐见的文艺表演形式，丰富了部队官兵、居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营造了军民团结、共建和谐的浓厚双拥氛围。

29—31 日，“奔跑吧少年”2024 年伊春市少年儿童乒乓球比赛在乌马河全民健身中心圆满结束。友好区第一小学代表友好区亮相本次比赛，并夺得 3 银 6 铜的好成绩。

30 日，区委书记于笑带队先后深入成钧中药有限公司、雨污分流项目一期第 2 标段施工现场、友好区人才公寓、上甘岭镇反帝大桥建设现场、上甘岭镇便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上甘岭镇人行桥附近汤旺河防汛泄洪闸口，就项目建设及各项工作开展情况进行调研。赵鑫、牟善国、刘玮、杨忠、都其龙、杨海霞陪同调研，相关单位部门负责同志参加调研。

31 日，区委书记于笑带着对人民子弟兵的深情厚谊，带队深入区人武部和区消防救援大队，向他们致以节日的祝福和诚挚的问候，进一步加深军民鱼水情。区委常委、副区长屈乐超及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慰问。

同日，在“八一”建军节即将来临之际，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带着深切关怀和崇高敬意，深入区森林消防大队，看望慰问全体消防指战员，向他们致以节日的问候和诚挚的感谢，并送去慰问品。区委常委、副区长屈乐超及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活动。

8 月

1 日，黑龙江省文化和旅游厅发布《关于表彰黑龙江省第一批省级文明旅游示范单位的决定》，全省 12 家文旅企业获得黑龙江省文明旅游示范单位荣誉称号，我市伊春森工上甘岭林业局有限责任公司溪水公园分公司上榜。

2 日，区河湖长会议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区委书记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安排部署下一阶段工作任务。刘玮、王凭、曲宏展、杨忠及其他副处级领导出席会议。河湖长制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及友好林业局公司、上甘岭林业局公司负责同志及各镇（街道）级河湖长、河段长参加会议。

12 日，区委召开征求意见座谈会，围绕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省委十三届六次全会、市委十三届六次全会精神，就区委二届七次全会有关文件，听取“两代表一委员”、各民主党派、区直单位和基层代表意见建议。区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玮主持座谈会并讲话。各镇、街道，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各相关单位、部门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16 日，中国共产党友好区第二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召开。全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委工作要求，组织动员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以进一步深化改革推进高质量转型发展和现代化友好建设，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友好新篇章。

出席全会的有，区委委员 24 人，区委候补委员 1 人。其他现职区级领导同志和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市第十三次党代会、区第二次党代会部分基层代表列席会议。

出席这次全会的有区委委员 24 人，区委候补委员 1 人。其他现职区级领导同志和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市第十三次党代会、区第二次党代会部分基层代表列席会议。全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黑龙江期间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省委十三届六次全会、市委十三届六次全会精神，听取和讨论了《区委常委会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中共友好区委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伊春市委关于中共黑龙江省委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意见的贯彻落实

意见〉的责任分工方案》。区委书记于笑就《责任分工方案（讨论稿）》向全会作说明。

22 日，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深入党建联系点友好街道办事处开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为党员干部群众送去了宝贵的精神食粮和强劲的工作动力。

同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赵鑫深入党建联系点区供水服务中心、区供销社开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宣讲活动。

26 日，区委二届八十四次常委会会议暨全面从严治党专题会议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区委书记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刘玮、韩殿臣、王凭、曲宏展、杨忠、都其龙出席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赵鑫，区政协主席牟善国，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区政府副区长、区政协副主席、区法院院长及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列席会议。会上，通报了区委上半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听取了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区政协党组、区检察院党组关于上半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的汇报，区委常委同志上半年分管战线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落实“一岗双责”情况的汇报，镇、街道党（工）委关于上半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的汇报。

31 日，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深入上甘岭供水主管线改造工程路段，实地调研督导改造工程进展，详细了解工程进展情况，协调解决存在的问题，为保障全区供水安全、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把脉问诊。区二级调研员石鸿庆及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在上甘岭供水主管线改造工程现场，梁宏一路走一路看，实地督导查看了上甘岭供水主管线改造工程进展情况，与项目负责人进行了深入交流，认真听取了关于工程进度、施工难点以及安全生产措施等方面的详细汇报。

9 月

2 日，友好区第三中学2 000余名师生在操场上隆重集会，举行 2024 年秋季学期开学典礼暨表彰大会。校领导班子、全体师生、家长代表参加典礼。全体学生进行宣誓，铿锵有力、掷地有声的誓言中饱含着每一位学生对梦想的渴望与对信念的坚守。全校师生和家长代表共同合唱《团结就是力量》。家长们表达了对学校和老师们的感谢，表示将继续支持和配合好学校的各项工作，努力成为孩子的倾听者和引领者，家校协同，共同努力，为孩子成长保驾护航。

6 日，来自全国的众多快手短视频网红齐聚在伊春市友好区原本自然现代产业园，为企业 9 月 8 日宏张开业助力添彩。据悉，原本自然现代产业园开业当天，将承接快手平台“幸福乡村丰收季”开幕式，同时举办专场直播带货活动，为我区地方特色农产品销售开辟新路径，让优质农产品搭乘上数字化快车，为我区乡村和林场“双振兴”注入强劲动力。

8 日，在第 40 个教师节来临之际，区委书记于笑走访慰问区第一中学一线教师曹献，向她致以节日的问候和崇高敬意，并送上鲜花和慰问金。副区长陈磊和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慰问。在曹献家中，于笑详细询问了她的身体情况及生活状况，与她聊家常、叙发展、话未来，并高度赞扬曹献老师在一线教师岗位上做出的不平凡业绩，鼓励她再接再厉，培养出更多的优秀学生。

同日，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来到区第三中学，亲切慰问获得全国模范教师荣誉称号的付梦莲老师，及耕耘在教育战线的教职员工，向他们致以节日的问候和崇高敬意，副区长陈磊和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慰问。梁宏还实地察看校园环境，认真听取学校发展情况汇报，详细了解学校师资队伍建设、校园管理等方面情况，并对相关工作进行现场指导。

同日，友好区迎来了经济发展的璀璨新篇，原本自然现代产业园盛大开业，该项目是黑龙江省重点项目，项目总投资 1 亿元，旨在构建一个集木耳精深加工、特色辣椒酱研制加工、鲜食玉米产业化、环保包装材料生产、电商物流于一体的综合性产业园区。副区长陈磊，区政协副主席、工商联主席、发改局局长杨海霞，友好林业局公司董事长郑在军、乌马河林业局公司副书记

宫铭及多家企业代表出席活动，并现场剪彩。随着产业园的正式营业，友好区正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原本自然产业园将成为推动地方经济发展的新引擎，为实现东北振兴贡献力量。

9 日，友好区第 40 个教师节庆祝活动在区文化宫举办。区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玮，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志岐，副区长陈磊出席活动。区教育系统各单位负责同志及各中小学师生代表参加活动。会上，全体人员观看了我区教育系统宣传视频，共同回顾了友好教育发展成就。随后教师代表发言，分享了教育教学中的心得体会，抒发了对教育事业的无限热爱。

同日，区玉国中医院妇女联合会成立暨第一次妇女代表大会召开，区妇联主席、区卫生局局长、区玉国中医院院长及 8 名妇女代表参加会议。会上，宣读了关于医疗行业成立妇女联合会的批复。大会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选举办法（草案）》《友好区玉国中医院第一次妇女代表大会监票人和计票人建议名单（草案）》《友好区玉国中医院第一次妇女代表大会主席、副主席及执委候选人名单（草案）》。大会严格履行程序，选举产生了 8 名友好区玉国中医院妇联第一届执行委员会委员，并在执行委员会委员中选举产生了 1 名主席和 1 名副主席。新当选的玉国中医院妇联主席作表态发言。她表示，将扎实履行引领服务联系职责，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坚定理想信念，加强妇联组织自身建设，发挥妇女独特优势，激励广大妇女在战线上建功立业。同时，关注妇女群众需求，为她们办实事、解难事、做好事，为妇女事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13 日，友好区第三中学 2024 年秋季运动会暨庆双节主题活动隆重举办。区第三中学的校园内洋溢着热烈而欢快的氛围。在全校师生的翘首期盼下，一场充满激情与活力的体育盛宴拉开了帷幕。第三中学党委书记岳宏宇郑重宣布运动会开幕，校长靳军热情洋溢地致开幕词，区森防大队、区教育局负责同志也亲临开幕式现场，校园里处处弥漫着青春蓬勃、积极向上的气息。

14 日，友好区 2024 年秋季森林防灭火工作会议在区政府常务会议室召开。区委副书记、区长、区森防指总指挥梁宏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常委、副区长、区森防指常务副总指挥杨忠主持会议。副区长孙永出席会议。友好林业局公司董事长郑在军、上甘岭林业局公司董事长汝明兴及区森防指其他副总指挥和各森防指成员参加会议。会上，书面传达学习了全市 2024 年秋季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听取了友好区 2024 年秋防森林火险形势分析情况的汇报；听取了友好林业局公司、上甘岭林业局公司及区林草局等单位关于秋防工作准备情况的汇报。

15 日，副区长陈磊前往友好区人民医院调研督导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准备等工作，强调全区各医疗机构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感、使命感，牢固树立底线思维，严格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安排部署，把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每一个环节、岗位和个人，全力以赴做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确保节日期间安全稳定。

21 日，市委第四巡察组深入溪水国家森林公园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区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韩殿臣，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都其龙参加活动。在溪水国家森林公园，巡察组全体人员重走了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路线。伴着溪水潺潺、鸟语花香，大家沿着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的足迹，边走边看，重温习近平总书记对伊春林区发展的殷切嘱托和厚重期望，深刻感悟“让老林区焕发青春活力”和“林区三问”的丰富内涵。

23 日，区委书记于笑深入友好区扫黑办、友好公安分局就常态化扫黑除恶工作进行调研。区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玮，副区长、公安分局局长孙永参加调研。于笑先后来到区扫黑办、友好公安分局，查看了扫黑除恶工作相关材料，并召开了座谈会，听取了区扫黑办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工作汇报。于笑还深入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实地观摩了解伊春市社会治理信息化平台运行模式和“伊网通”App 使用功能以及网格员的日常管理等相关工作。

同日，2024 年全区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半年讲评会议在区文化宫召开。区委书记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赵鑫、刘玮、韩殿臣、王凭、曲宏展、杨忠、都其龙及其他副处级领导出席会议。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会上，书面传达了 2024 年全省、全市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半年讲评会议精神；通报了 2024 年上半年全区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工作情况、全区优化营商环境典型问题；区级工作专班分别围绕各自工作作交流发言和表态发言。

26 日，友好区召开 2024 年全区秋季秸秆禁烧管控和综合利用工作部署会议。会上，书面传达了省、市秸秆禁烧管控和综合利用工作部署会议精神，通报了 2024 年全区春季秸秆禁烧管控和综合利用工作情况并部署了秋季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铁林镇、双子河镇和友好街道办事处作了表态发言。

27 日，友好区举办“赶山季”秋货大集活动，吸引了众多居民和游客前来参与，共同感受秋日丰收的喜悦。活动现场，各种秋季农产品琳琅满目，从新鲜的水果蔬菜到地道的农家特产，从手工艺品到特色小吃，应有尽有，让人目不暇接。顾客纷纷驻足挑选心仪的商品，商户们也热情地介绍自己的产品，分享种植和制作的经验，现场洋溢着浓厚的乡土气息和丰收的喜悦。此次“赶山季”秋货大集活动，不仅丰富了居民的生活，促进了当地的经济发展，也为传承和弘扬传统文化作出了积极贡献。

28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之际，为深切表达对老同志、伤残军人及烈士遗属的崇高敬意和诚挚关怀，区委书记于笑走访慰问这些为国家和人民作出卓越贡献的群体，并为他们送去党和政府的关怀及慰问金。区委常委、上甘岭镇党委书记王凭，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都其龙及相关单位负责同志陪同。

同日，我区召开国庆期间安全防范工作会议暨 2024 年度区安委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区委副书记、区长、区安全生产委员会主任梁宏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常委、副区长、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常务副主任杨忠主持会议。区领导孙永、陈磊、李子龙出席会议。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会上，传达了国家、省、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听取了相关成员单位汇报。

29 日，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之际，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走访慰问了我区伤残军人，为他们送上慰问金，送去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区委常委、副区长杨忠，副区长李子龙及相关单位负责同志陪同。区领导此行还走访了烈士遗属宋福希，离休老干部陈文华，向他们为国家安宁和家乡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感谢，并致以节日的问候和真挚的祝福。

同日，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友好区“盛世庆华诞 奋进新征程”文艺会演在区文化宫成功举办，演出内容丰富多样，形式多姿多彩，展望了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美好未来，为现场观众送上精彩视听盛宴。区领导于笑、赵鑫、刘玮、曲宏展、杨忠、都其龙及其他副处级领导与现场观众共同观看演出。

同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赵鑫带着温暖与关怀走访慰问了省级优秀党务工作者、铁林镇党委书记韩莹，为她送上了节日的祝福和诚挚的问候。赵鑫来到韩莹的工作地点铁林镇，与她亲切交谈，充分肯定她在党建工作中的辛勤付出和卓越贡献，在加强党的建设、提高党员素质、推动各项工作的党建引领等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希望她在今后的工作中继续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精心组织各项党务活动，积极宣传党的方针政策，深入了解党员群众的需求，为党的事业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动力。

30 日，区委书记于笑先后深入溪水国家森林公园、友好佳瑶燃气站、朝阳林场分公司、爱国村及政务值班室，就景区安全管理、安全生产、秋季防灭火、秋收生产、民宿项目建设等项工作开展调研，并进行现场指导。刘玮、杨忠、都其龙、陈磊、李子龙陪同，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分别参加调研。

同日，是我国第十一个烈士纪念日，9 时 30

分，在溪水抗联遗址老钱柜举行友好区“缅怀革命先烈，传承红色文化”烈士纪念日活动，缅怀革命先烈的丰功伟绩，弘扬先烈的崇高精神，传承革命先辈的优良传统，激发爱国热情，凝聚发展力量。区四大班子及其他副处级领导，区委各部委办、区直各部门、单位，镇、街道负责同志，区人武部、区消防救援大队，公检法干警、社会各界群众代表等参加活动。副区长李子龙主持活动。参加活动人员纷纷表示，要继承革命先烈的遗志，赓续红色血脉，弘扬艰苦奋斗精神，勇担时代赋予的光荣使命和神圣职责，团结奋进、勇毅前行，为推进友好高质量转型发展，凝聚起磅礴力量。

同日，副区长李子龙开展国庆节前夕市场主体安全督导检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人及相关工作负责同志陪同检查。

同日，副区长李子龙深入养老福利机构，检查指导安全生产工作。区应急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友好分局、区住建局、区民政局等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检查。

10 月

1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的光辉时刻，友好区在第三中学广场举行升国旗仪式，表达对祖国繁荣昌盛的无比自豪与深切祝福。区四大班子领导和全区各单位部门负责同志参加活动。此次升国旗仪式，让每一位参与者都深刻感受到了祖国的强大与繁荣，激发了大家的爱国热情和民族自豪感。大家纷纷表示，将秉承“团结、奋进、创新、发展”的精神，以更加昂扬的斗志和更加务实的作风，推动友好经济社会各项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同日，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先后深入我区鄂伦春风情度假村、联结线大桥、中心林场防火检查站、双子河排水防涝项目建设现场和“赶山季”秋货大集，就安全生产、森林防火、项目建设等工作开展调研检查。副区长陈磊、李子龙及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调研。

2 日，由友好区东北抗日联军精神宣传队带来的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文艺演出在文化宫门口华丽上演，吸引了众多观众前来观赏。此次文艺会演把群众对党、对祖国的热爱和祝福融入精彩的节目中，为广大辖区居民带来了一场视听盛宴，进一步激发了大家的爱国热情。

9 日，市委副书记、代市长苑芳江到友好区调研产业发展、项目建设、城市更新、安全生产等工作。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我省期间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关于“六个龙江”建设的部署安排，按照市委近期会议的要求，加快发展特色产业，着力推进项目建设，大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盘活现有资源资产，守住安全发展底线，切实增进民生福祉，不断激发高质量转型发展动力活力。市政府秘书长李长江参加调研。友好区政府、市政府研究室主要负责同志参加调研。

21 日，市委常委、秘书长陶明海深入友好区就档案馆新馆建设进行调研，在友好区档案馆新址实地查看项目建设进度时。他强调，档案馆新馆建设事关档案工作发展大局，要加强要素保障和施工组织，在保证安全和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尽快推动项目建成投用。在友好街道前进社区，陶明海与社区负责人进行深入交流，仔细询问规范整治“滥挂牌”、清理不合理证明事项等情况。他强调，要加强基层基础建设，着力解决基层治理“小马拉大车”问题，打好减负松绑、赋能增效“组合拳”，为基层干事创业创造良好条件。

22 日，九三学社市委专职副主委孔凡军一行深入友好区开展专项民主监督调研。副区长陈磊，区政协副主席、工商联主席、发改局局长杨海霞及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调研。

23 日，区委书记专题会议在区委三楼会议室召开。区委书记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刘玮、韩殿臣、杨忠、都其龙出席会议，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会议听取了关于全区冬季旅游工作筹备情况和全区林草领域集中整治情况的汇报。

同日，区委书记于笑以“四不两直”的方式

深入区第三中学食堂，就校园餐安全问题开展专项调研。区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韩殿臣及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调研。

26 日，区政府二届三十四次常务会议在区政府常务会议室召开。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主持会议并讲话。杨忠、孙永、陈磊、石鸿庆、国艳、杨海霞出席会议。相关单位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列席会议。会上，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招待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了《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大力弘扬伟大爱国主义精神，把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不断推向前进》；传达学习了9 月26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传达学习了市委副书记、市长苑芳江在我区调研时的讲话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情况的汇报；听取了《关于第三轮第一批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典型案例的通报》、关于 2024 年伊春市夏季旅游工作总结暨秋冬季旅游工作动员会议精神及我区贯彻落实意见的汇报；听取了关于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 2024 年第三季度有关工作情况、友好公安分局常态化扫黑除恶工作开展情况、2024 年友好区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开展情况、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回头看”工作开展情况、“校园餐”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回头看”工作开展情况、友好区 2025 年省市级重点项目谋划推进情况的汇报。

29 日，区管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研讨班在区文化宫开班，区委书记于笑出席开班式并讲话，强调要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论述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市委十三届六中全会和区委二届七次全会部署要求，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友好实践。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主持开班式，赵鑫、刘玮、韩殿臣、王凭、曲宏展、都其龙及其他副处级领导出席。区管主要领导干部参加。调研组一行先后到丰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玉国中医院、原本自然现代产业园开展实地调研，与企业负责人亲切交流，详细了解了企业发展现状，并就园区规划、项目包装、招商引资、企业运行等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调研组表示，将发挥九三学社的优势，有针对性地开展民主监督工作，竭尽所能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为服务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

30 日，在距第九届亚冬会倒计时 100 天之际，为丰富友好区群众文化活动，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近日，友好区组织当地文艺爱好者，举办“相约亚冬 共享精彩”群众性文艺会演活动。10 月 30 日，在距第九届亚冬会倒计时 100 天之际，为丰富友好区群众文化活动，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近日，友好区组织当地文艺爱好者，举办“相约亚冬 共享精彩”群众性文艺会演活动。

31 日，区管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研讨班举行结业式。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都其龙主持并作总结讲话。结业式上，5 名学员代表分别结合自身学习和工作实际作了精彩的交流发言，分享了各自的学习心得与思考，为其他学员提供了宝贵的经验和借鉴。区管主要领导干部参加结业式。

11 月

11 月 4 日至 5 日，区委书记于笑带队到北京市开展招商对接活动，先后考察山水富源体育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国家能源集团国电电力低碳科技有限公司、抖音集团有限公司，围绕冬季冰雪赛事、新能源项目、电商助农等领域深入对接推进合作项目，积聚发展新动能。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赵鑫，区委办公室、区招商引资服务中心负责同志陪同考察。

12 日，区委书记专题会议在区委三楼会议室召开。区委书记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曲宏展、杨忠出席会议，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会上，听取了关于冬季旅游工作情况的汇报。

11 月 14 日至 17 日，在 2024—2025 年伊春市中小学生冰雪运动会“奔跑吧·少年”冰壶比赛初中组赛事中，友好区第二中学冰壶队勇夺双

冠军。赛场上，队员们的精彩表现赢得阵阵掌声，充分展现了友好区第二中学冰壶运动员的专业素养，获得了教练员和裁判员的一致好评。

19 日，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张东、屈乐超、孟德龙向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提出的辞呈。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第五十六条规定，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定，接受以上 3 人辞去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请求，报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备案。

12 月

12 月 2 日—5 日，在区委、区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友好区第三中学校长靳军带领管理和教学团队再次到河北衡水中学、衡水十三中实地考察和交流学习，汲取教育教学经验智慧。

5 日，区委书记于笑深入溪水林场分公司，就冬季旅游项目建设及民宿产业发展开展调研。区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玮及上甘岭林业局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邢晓光等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调研。于笑一行先后深入溪水林场分公司冬季冰雪项目施工现场及太空舱特色住宿区和沐浴乡风民宿集群，详细了解项目进度、安全措施、旅游接待能力等情况。听取了相关负责人关于项目规划、建设进展的汇报。

6 日，副区长李子龙主持召开全区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工作推进会议，各牵头单位、责任单位负责同志参会。会上，税收工作专班、市场准入工作专班、市场竞争工作专班、获得经营场所工作专班、获得金融服务工作专班、劳动力工作专班、解决商业纠纷工作专班、办理破产工作专班负责同志作了发言。

17 日，中共友好区委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和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 2024 年第一次全体会议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区委书记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梁宏、刘玮、都其龙、孙永、李子龙、贾威出席会议。伊春森工友好林业局、上甘岭林业局有关领导出席会议。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列席会议。会上，书面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论述摘编；传达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指示精神以及省委、市委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和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 2024 年第一次全体会议精神；传达了全国、全省退役军人工作会议精神；审议了《区委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和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审议稿）》《区委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和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细则（审议稿）》以及《区委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和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工作职责（审议稿）》；听取了 2024 年全区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和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开展情况。会上，梁宏就推动全区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和退役军人工作作工作部署。

同日，第二届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区委书记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梁宏、刘玮、王凭、曲宏展、杨忠、都其龙出席会议。区委深改委主任、副主任及成员，各改革专项小组办公室及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列席会议。会上，传达学习了第二十届中央深改委第六次会议和第十三届省委深改委第六次会议、第十三届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精神；审议了关于调整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及各专项小组、专题工作组（专班）组成人员的意见；通报了友好区 2024 年度重点改革工作进展情况；听取了 10 个改革工作小组（专班）年度改革重点任务推进情况的汇报。

18 日，区委书记于笑先后深入区综治中心、区第一中学，检查调研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校园冰雪运动开展等工作情况。区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玮，副区长陈磊及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调研。

20 日，我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在区委二楼礼堂召开。区委书记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赵鑫、韩殿臣、王凭、曲宏展、都其龙及其他处级领导出席会议，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

会议。会上，通报了2024年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听取了相关部门单位及镇、街道工作汇报。

23日，在欢笑声和激情碰撞的冰场上，为期3天的全国大众冰雪季2024年全国青少年冰壶邀请赛在区第二中学圆满落幕。来自全国各地的50名怀揣冰雪梦想的队员们，带来了一场场精彩绝伦的冰壶盛宴，让这个冬日的友好激情四溢。这次全国青少年冰壶邀请赛的成功举办，不仅为青少年冰壶选手们提供了交流切磋的平台，更让这座美丽的城市与冰雪运动紧密相连，进一步点燃了大众对冰雪运动的热爱之火。接下来，会有更多青少年投身冰壶运动，在冰面上追逐梦想，书写属于他们的冰雪华章，伊春的冰雪魅力也将随着赛事的传播，吸引更多人前来感受。

24日，区委二届九十二次常委会（议军）会议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区委书记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作工作部署。刘玮、韩殿臣、王凭、杨忠、都其龙、褚颉、贾威出席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赵鑫、区政府副区长、区法院院长、区检察院检察长及友好林业局公司、上甘岭林业局公司和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列席会议。

同日，市委统战部副部长、市工商联党组书记柴德顺，市工商联副主席李艳、市自然资源局三级调研员王恩东及相关工作人员一行深入友好区志有森林食品有限公司进行调研。区工商联、区工信局等部门负责同志陪同调研。在调研过程中，调研组详细了解了企业的发展历程、经营现状、产品产销情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等情况，针对企业提出的扩大食品加工车间与仓储设施建设的设想，调研组依据现行政策法规，为企业提供了专业的建议，确保企业发展规划合法合规、科学可行。同时，调研组积极引导企业立足长远发展，紧紧围绕森林食品深加工、智能化生产等前沿领域，开展技术改造与创新项目，为企业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产业升级指明方向。

27日，全市安全生产和信访稳定第四督查调研组来到我区督导检查工作。区委常委、副区长杨忠陪同督查检查。

会上，传达学习了习近平强军思想重要论述、《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党管武装加强新时代人民武装工作的意见》；传达了省委、市委常委会（议军）会议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听取了上甘岭镇党委、友好街道党工委书记党管武装工作述职，关于全区2024年国防动员练兵备战工作情况的汇报。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主持会议并讲话。孙永、陈磊、李子龙出席会议。友好林业局公司、上甘岭林业局公司有关领导出席会议。相关单位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列席会议。会上，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成立70周年之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传达学习了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传达学习了省市统计法治工作会议暨省市统计局局长座谈会议精神，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传达学习了省、市治理欠薪冬季攻坚行动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听取了关于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汇报；听取了全区社会风险隐患排查化解专项行动开展情况的汇报；听取了2024年度审计发现问题及整改情况的汇报；听取了友好区农村公路及危桥改造情况的汇报。

31日，友好区“梦幻之夜、炫彩友好”主题“两节”灯展在滨水湖隆重开幕。区领导梁宏、刘玮、杨忠、刘涛、陈磊、李子龙、杨海霞出席开幕式。

随着“梦幻之夜、炫彩友好”主题“两节”灯展的开幕，留下的炫彩将在友好区“两节”期间持续闪耀。它以文化为底蕴，以视觉为媒介，搭建起了一座连接居民与游客情感的桥梁，更为区域冬季旅游发展开拓了新路径。友好区将凭借自身独特魅力和资源禀赋，吸引更多目光，书写冬季旅游的崭新篇章。

在衡水中学，与教育专家进行了面对面交流学习，围绕办学理念、学校管理、教育教学、德育工作等方面提出问题并进行了深入探讨，从多个方面更加深入细致地了解了其卓越的办学理念

和先进的管理经验。在衡水十三中，全方位、多角度了解学校的发展历史、办学理念，参观了校园特色廊道文化、阳光书房、特色课堂。丰富的校园文化环境、浓厚的教书育人氛围，每一处细节都透露着学校的文化内涵与人文关怀。深入交流中获得的教育经验和实践成果，为学校教育教学改革提供了新思路、新方法，具有深刻的启示作用和借鉴意义。

31 日，伊春市 2024—2025 年冬季冰雪旅游系列活动第四站暨友好区第六届“森林冰雪欢乐季”启动仪式在友好区滨水湖冰雪乐园和溪水冰雪欢乐园隆重举行。在溪水冰雪欢乐园，“冰雪森林·童话溪水”溪水冰雪童话乐园开幕式活动接续展开。市委书记董文琴，市委副书记、市长苑芳江出席活动现场，并敲响“开湖锣”，宣布冬捕正式开始。区委书记于笑、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出席开幕式。在滨水湖冰雪乐园现场，区领导赵鑫、曲宏展、刘玮、杨忠出席活动并为开幕式剪彩。传统文化特色表演扭秧歌、舞龙、腰鼓等精彩节目轮番上阵。友好区第六届冰雪欢乐季活动的启动，不仅标志着友好区冬季旅游的盛会的开启，更彰显了抢抓“冰雪经济”发展新机遇的信心与决心，充分释放冰雪资源优势，推动“冰雪 +”多业态融合发展，吸引更多游客，助力冰雪经济蓬勃发展。

区情概览

疆　域

【地理位置】 友好区地处黑龙江省北部小兴安岭中段，横跨小兴安岭南北两坡，坐标为北纬47°45′56″～48°43′28″，东经128°7′40″～129°11′11″。边界东部、北部与丰林县隔岭相望，西部与沾河、绥棱林业局接壤，南部与伊美区、乌翠区相毗邻。友好区机关所在地，位于伊春市政府所在地北16千米处。

【区域】 行政区域为伊春市所辖，友好区总面积为2 980.07平方千米。友好地区林业施业区面积425 728公顷。下辖3个镇、1个街道办事处。

地　貌

【地形地势】 友好地区境内，山地居多，小兴安岭主脉横穿施业区北部，沿东西方向通过，形成南北两大坡向。地势平缓，平均海拔455米，属低山丘陵地带。南坡系汤旺河流域，占总面积的83.5%，北坡系黑龙江流域，占总面积的16.5%。

【山脉】 小兴安岭主脉在境内段113千米，延展出16条支脉、500条余脉，大小山峰1 208座，其中500米以上的山峰600余座；千米之峰1座，即大黑顶山海拔1 046.8米。有名的山峰：都鲁顶子山、二指山、南园山、鸡罗山、二龙山、连子山、古山、烟筒山、伏龙山、大黑顶山、长青山、石仓山、三兴山。

【河流】 友好境内，除汤旺河经丰林县五营镇流入本区上甘岭镇，于对山进入伊美区外，还有友好河、双子河、都鲁河、库尔滨河四大水系。友好河，发源于友谊林场581林班，全长118.8千米，流向由北向南于城镇东南1千米处注入汤旺河，其支流有西友好河、风音河两条；双子河，发源于小兴安岭南坡本局与绥棱林业局接壤处185、195林班，流长108千米，流向由西转东南，于城镇东南1.5千米处注入汤旺河，其支流有卡尔太河、鸡爪河、安全河、罗圈河、石头河5条；都鲁河，发源于北坡岭峰林场341林班，流向由南向北流经7.5千米入沾河林业局境内，其支流有东、西都鲁河两条；库尔滨河发源于小兴安岭北麓新风林场分公司南端514林班，全长160千米。流经翠北施业区，在逊克县正东42千米处注入黑龙江。库尔滨河有宏川河、西马鲁河2条支流。

【土壤】 本地区土壤，是温带大陆性季节风气候和温带针阔叶混交林发育而成。成土母质为花岗岩、玄武岩和片麻岩等残积物、坡积物、河流淤积物和洪积物。土壤类型，主要有地带性暗棕壤、草甸土、沼泽土以及极少量的泥炭土。地带性暗棕壤广泛分布在300米以上丘陵地带，占总面积的69.5%。草甸土，主要分布在河流两岸、山间谷地、宽谷洼地边缘排水不畅地带。沼泽土，多分布在河流两岸和谷地低洼积水处。草甸

土和沼泽土占总面积28.25%。泥炭土，仅在少部分的碟或簸箕形低洼沼泽地，面积较小，占总面积2.25%。

【植被】 本林区植被以森林植被为最，是温带针阔叶混交林区域。林分类型，主要有针阔混交林、落叶松林、阔叶混交林、杨桦林、针叶混交林和柞树林等。

森林植被分布：南坡以红松林、落叶松林、阔叶混交林为主；北坡以落叶松以及落叶松、白桦和小部分针阔混交林为主。在海拔300米左右的山腹至河谷平原地带，多分布云杉、冷杉为优势的针叶混交林和落叶松林。海拔300～500米山腹原始红松林、针叶混交林，经多年强度采伐，现已寥寥无几，多形成以杨桦为优势的天然次生林和部分营造人工林。山下腹地和坡麓地带，分布有山杨、毛柳、春榆等。河谷地则以丛桦和塔头草等多见。山间谷地多为疏林、草甸以及草甸沼泽地，生长着小叶樟、鸢尾、萎棱菜、三棱草，并混有沼柳、榛柴、卵叶桦、珍珠梅、水冬瓜、野玫瑰等木本植物。

本地营造人工林，多以落叶松、红松、云杉为优势，形成人工植被。在河流两岸冲积平原上，已开垦大片耕地，经多年耕种已形成人工植被类型。

气　候

【气候特征】 本地区受海洋气团和西伯利亚寒流双重影响，常年气温变化明显。春季（4—5月）风大少雨干燥，气温回升缓慢；夏季（6—8月）温和、多雨、湿度大；秋季（9—10月）风平气爽多晴，降温迅速，初霜一般出现在9月18日左右（秋分前）；冬季（11月至次年3月）漫长而寒冷。

【气候区】 友好地区，处于温带大陆性湿润季节风气候区。境内地形复杂，地形性气候差异明显。全区分3个气候区：一是低山河谷温和区，即汤旺河、友好河和双子河下游沿岸冲积平原地带，包括朝阳、中心林场施业区和城区及三个农村一带，年积温可达2 200 ℃左右，无霜期为115～130天。二是丘陵温凉区，该气候区为小兴安岭主脉南坡各林场地区，属低山丘陵地带，年积温在1 800～2 100 ℃，无霜期为90～135天，作物生长期仅有85～105天。三是北坡高寒区，该气候区为小兴安岭主脉北坡地区，年积温为1 500～1 700 ℃，无霜期为85～90天，作物生长期为75～90天。

【气温】 本地区气温，年平均气温在0.3～0.6 ℃之间。最热的7月份，平均气温20.5 ℃。最冷的1月份，平均气温为－23 ℃。本地气温一般在3月中旬开始逐渐回升，4月份平均气温为5 ℃。9月中旬气温开始下降，到10月份，平均气温为－2～－5 ℃。全年日平均气温在0 ℃以下天数为234天左右。

【降水】 本地区降水，年平均降水量为629.6毫米，5月初开始降雨，6月下旬至8月下旬为集中降雨期。月平均降水量，6月94.8毫米，7月166.2毫米，8月149.9毫米。7月上旬至8月中旬降水量达313.1毫米，占全年降水量50%左右。本地初雪在10月上旬，终雪在4月下旬，最大降雪厚度40厘米。

【日照】 本地区日照，年日照总时数2 300～2 600个小时。春季为630个小时左右，夏季为620个小时，秋季为495个小时左右，冬季为586个小时左右。

【风】 本地区年平均风速每秒2.4米。春季多西北风3～5级，最大风可达6～7级。夏季多东南风，风力较小。秋季多西北风，风力为2～3级。冬季为西北风，风力1～2级。

资　源

【森林】 本地区森林多数分布在施业区北部的东、西都鲁河、双子河、友好河四大流域及原上甘岭的新风、枫桦、山峰、阳光林场。林地面积为370 535公顷，占总面积的87.9%。南坡乡土树种为红松，以红松林、针阔混交林为主。北坡乡土树种多为落叶松林、白桦及少部分针阔混交

林。主要树种：针叶树有红松、落叶松、云杉、冷杉、樟子松；阔叶树有白桦、杨树、椴树、柞树、枫桦、色树、黑桦、榆树、黄波罗、水曲柳、胡桃秋等。此外，尚有山槐、赤杨、水冬瓜等树种。

经60年的森林经营活动，原始树相破坏严重，森林资源逐年减少。1998年开始实施“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2004年9月1日起，奉命全面停伐红松林。2021年，全区森林活立木总蓄积达4 081.622 5万立方米，森林覆被率达到83.65%。

【野生动植物】 友好林区，现有兽类资源共6目16科43种；鸟类资源共17目45科206种；两栖类动物共2目5科9种；爬行类动物共有2目3科9种；鱼类有4目8科22种。其中被列为国家重点保护的野生动物有45种。兽类10种（其中：Ⅰ级保护动物1种、Ⅱ级保护动物9种），鸟类35种（其中：Ⅰ级保护动物4种、Ⅱ级保护动物31种）。代表性的有紫貂、驼鹿、马鹿、棕熊、黑熊、水獭、中华秋沙鸭、丹顶鹤、东方白鹳、金雕、鸳鸯、花尾榛鸡。大多数野生动物都具有很高的经济价值。其中有原麝、马鹿、棕熊、黑熊、狗獾等名贵药用动物40多种，还有紫貂、黄喉貂、黄鼬、水獭、松鼠等珍贵毛皮动物20多种，还有雪兔、东北兔、狍子、花尾榛鸡、环颈雉、中国林蛙、黑龙江林蛙、细鳞鱼、哲罗鱼、北方泥鳅等美味肉用动物30种。野生经济植物有55种，其中有较高经济价值的15种。多年来，友好区始终坚持贯彻执行国家大力保护野生动植物资源各项政策、法规，建立健全野生动植物保护工作各项规章制度，制定出台《野生动植物管理责任制》《野生动物管理办法》《野生植物管理办法》。

【水资源】 友好境内主要河流有汤旺河、库尔滨河、友好河、双子河、都鲁河、长青河、美林河、溪水河、蔚兰河、永绪河十大水系。地下水主要分布在河流两岸、山间谷地、河谷平原第四系冲洪积砂砾层中的孔隙水，分布广，埋藏浅，含水层在3～6米，是最丰富的地下水。此外，尚有基岩风化裂隙水、成岩裂隙水、构造裂隙水。

【土地】 境内土地资源，林业施业区总面积425 728公顷，其中，宜农地面积59 643公顷，占总面积的12.85%，土质肥沃，适宜农业生产。

【矿产】 据地质部门掌握，本地区矿产资源有10余种。其金属矿有：铁、铜、汞、铅、锌等。非金属矿有硅、硒、煤、云母、石墨、石灰石、大理石、耐火土、陶土等。

【土特产】 本地区土特产主要有：山野果（即：山梨、山枣、山丁子、山樱桃、山茄子、山葡萄、越橘、刺梅、托盘、草莓、笃斯等），果实类有松子、榛子、橡子、胡桃；山野菜（即：山菠菜、山韭菜、山白菜、蕨菜、刺嫩芽、黄花菜、老山芹等）；野生中药材有五味子、刺五加、党参、百合、串地龙等；菌类植物有猴头、木耳、蘑菇等。

中共友好区委员会

重要会议

【区委第二届委员会全体会议】 2024 年，区委第二届委员会全体会议共召开 2 次，即区委二届委员会第六次、第七次全体会议。

区委二届六次全会暨区委经济工作会议 1 月 12 日，在文化宫三楼召开。全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市委十三届五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总结 2023 年工作，部署 2024 年任务，组织动员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奋勇前行，持续答好新时代新征程“林区三问”新答卷，奋力开创友好高质量转型发展、可持续振兴新局面。出席全会的有，区委委员 26 人，区委候补委员 5 名。全会由区委常委会主持。区委书记于笑代表区委常委会作工作报告并在第二次全体会议上讲话。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对今年全区经济工作作具体部署。全会传达了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省、市委十三届五次全会暨省、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听取和审议区委常委会工作报告、区委常委会 2023 年抓党的建设工作报告和 2024 年全区经济工作安排，审议通过《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伊春市委、伊春市人民政府深入贯彻落实中共黑龙江省委、黑龙江省人民政府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推动新时代东北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的实施方案的具体措施〉的责任分工方案》和《中国共产党友好区第二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决议》。全会按照党章和党内有关规定，决定同意朱松岩、米丰鸣、张义军、栾林、谢峰辞去区委委员职务，决定递补区委候补委员李忠民、岳宏宇、赵俊峰、韩莹为区委委员。

区委二届七次全会 8 月 16 日，在文化宫三楼召开。全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中央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委工作要求，组织动员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以进一步深化改革推进高质量转型发展和现代化友好建设，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友好新篇章。出席全会的有区委委员 24 人，区委候补委员 1 人。其他现职区级领导同志和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市第十三次党代会、区第二次党代会部分基层代表列席会议。全会由区委常委会主持。区委书记于笑代表区委常委会作工作报告，就《中共友好区委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伊春市委关于中共黑龙江省委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意见的贯彻落实意见〉的责任分工方案（讨论

稿)》作说明，并在第二次全体会议上讲话。全会听取和讨论了于笑受区委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中共友好区委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伊春市委关于中共黑龙江省委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意见的贯彻落实意见〉的责任分工方案》和《中国共产党友好区第二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决议》

2024 年友好区委全体会议一览表

表 1

次数	时间	主持人	主要议题
区委二届六次全会暨区委经济工作会议	1 月 12 日	区委常委会	传达了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省、市委十三届五次全会暨省、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听取和审议区委常委会工作报告、区委常委会 2023 年抓党的建设工作报告和 2024 年全区经济工作安排，审议通过《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伊春市委、伊春市人民政府深入贯彻落实中共黑龙江省委、黑龙江省人民政府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推动新时代东北全面振兴取得新突破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的实施方案的具体措施〉的责任分工方案》和《中国共产党友好区第二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决议》
区委二届七次全会	8 月 16 日	区委常委会	全会听取和讨论了于笑受区委常委会委托所作的工作报告，审议通过了《中共友好区委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伊春市委关于中共黑龙江省委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意见的贯彻落实意见〉的责任分工方案》和《中国共产党友好区第二届委员会第七次全体会议决议》

【区委常委会会议】 2024 年，区委常委会会议共召开 25 次会议，即第六十八次会议至第九十二次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省、市各项会议精神，推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上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审议相关工作报告，听取各部门工作汇报，研究部署全区工作。

2024 年友好区委常委会会议一览表

表 2

次数	时间	主持人	主要议题
区委二届六十八次	1 月 10 日	区委书记于笑	传达学习了国家主席习近平发表的二〇二四年新年贺词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毛泽东同志诞辰 130 周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以美丽中国建设全面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传达学习了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市委十三届五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讨论通过了《区委二届六次全会暨区委经济工作会议筹备方案（讨论稿）》、拟提交区委二届六次全会暨区委经济工作会议审议的有关文件；传达学习了全省主题教育工作推进暨培训会议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讨论通过了《友好区委常委会班子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实施方案（讨论稿）》。会议还听取了其他事项

次数	时间	主持人	主要议题
区委二届六十九次	1 月 19 日	区委书记 于笑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发表的重要讲话精神、对政法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听取了关于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筹备及拟提交会议审议有关文件起草情况的汇报；传达学习了市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精神；听取了区政协二届三次会议筹备情况及《区政协工作报告》起草情况的汇报。会议还听取了其他事项
区委二届七十次	2 月 3 日	区委书记 于笑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西省新余市渝水区一临街店铺火灾事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完整、准确、全面贯彻落实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精神，省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精神；传达学习了全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会议暨 2024 年全市宣传部长会议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传达了近期国家和省、市领导指示批示及安全生产会议精神，听取我区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传达学习了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精神、十三届省纪委三次全会精神、十三届市纪委四次全会精神，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听取了关于中共友好区第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筹备情况的汇报；讨论通过了《中国共产党伊春市友好区第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工作报告（讨论稿）》。会上还听取、讨论通过了其他事项
区委二届七十一次	3 月 11 日	区委书记 于笑	传达学习了中央财经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二次集体学习、在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在 2024 年春季学期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班之际、在看望参加政协会议的民革科技界环境资源界委员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了《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加强和改进人民政协工作全面发展协商民主》《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保障人民当家作主》；传达学习了全省能力作风建设工作、全市深化能力作风建设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会议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听取了关于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 2023 年工作情况的汇报；讨论通过了《全区深化能力作风建设“抓基层、打基础、强落实、见实效”活动实施方案（讨论稿）》《友好区攻坚破难计划（讨论稿）》《友好区 2023 年度政治生态建设成效考核工作实施方案（讨论稿）》。会上，还传达学习、听取、讨论通过了其他事项
区委二届七十二次	4 月 9 日	区委书记 于笑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南考察和主持召开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崛起座谈会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时刻保持解决大党独有难题的清醒和坚定，把党的伟大自我革命进行到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推进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高质量发展》；传达学习了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精神，全国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精神；传达学习了中央层面、省级层面和市级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会议精神，市重大决策部署督办落实专项组暨深化“四个体系”落实机制第一次会议精神，中央、全省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全市深入推进平安伊春建设争创“长安杯”四连冠工作会议精神，伊春市总工会十一届三次全委会议精神，全市档案工作会议精神，全市校园安全推进工作会议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听取了关于 2024 年全区春防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关于区政协二届四次全会筹备情况的汇报。会议还听取、讨论通过了其他事项

次数	时间	主持人	主要议题
区委二届七十三次	4 月 12 日	区委书记于笑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关于在全党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通知》，中央、省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传达学习了市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讨论通过了《关于在全区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讨论稿）》；讨论通过《区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2024 年工作要点（讨论稿）》
区委二届七十六次	5 月 11 日	区委书记于笑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重庆考察和主持召开新时代推动西部大开发座谈会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在“五一”国际劳动节到来之际向全国广大劳动群众致以节日祝贺与诚挚慰问精神；传达学习了《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组织动员亿万职工积极投身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伟大事业》；传达学习全市夏季旅游工作动员部署大会会议精神、信访“三个治理、两个专项行动”工作会议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讨论通过了《区委常委会工作要点（讨论稿）》；听取了关于友好区 2023 年度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情况的汇报，我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推进情况的汇报。会议还听取、讨论了其他事项
区委二届七十八次	5 月 21 日	区委书记于笑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学校思政课建设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对旅游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了《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全面深化改革开放，为中国式现代化持续注入强劲动力》、中央和省、市纪委监委关于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最新精神和工作要求；传达学习了全国、全省、全市巡视巡察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市重大决策部署督办落实专项组暨“四个体系”落实机制第二次会议精神、市级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第二次会议精神、市委对台工作领导小组 2024 年第一次全体会议及全市对台工作会议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听取了关于 2024 年全区一季度经济运行情况、重点项目建设情况的汇报，全区安全生产和防汛抗旱工作、春耕生产及大豆生产任务落实情况的汇报；听取了关于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筹备情况的汇报。会上，还传达、听取、讨论了其他事项
区委二届八十次	6 月 20 日	区委书记于笑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山东考察并主持召开企业和专家座谈会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四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了《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重要着力点》；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防汛抗旱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并听取关于全区防汛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讨论通过了《区委常委会 2024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清单（讨论稿）》《2024 年友好区夏季旅游工作方案（讨论稿）》；听取了关于河湖长制工作、田长制工作、林长制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会议还听取、讨论了其他事项

次数	时间	主持人	主要议题
区委二届八十一次	7 月 24 日	区委书记于笑	传达学习了《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公报》《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新时代新征程中国共产党的使命任务》《必须坚持自信自立》，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五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在党外人士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对湖南省岳阳市华容县团洲垸洞庭湖一线堤防发生决口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了全市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领导小组（扩大）会议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听取了关于 2024 年上半年全区民族宗教工作情况的汇报。会议还听取、讨论通过了其他事项
区委二届八十二次	8 月 14 日	区委书记于笑	传达学习了《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开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新局面》，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六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就中央和国家机关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推动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7 月 30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讨论通过了《区委二届七次全会会议筹备方案（讨论稿）》，拟提交区委二届七次全会审议的有关文件，《友好区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工作方案（讨论稿）》《友好区党纪学习教育工作总结报告（讨论稿）》；听取了关于全区创先争优推进情况的汇报。会议还讨论通过了其他事项
区委二届八十三次	8 月 26 日	区委书记于笑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加强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传承利用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在纪念邓小平同志诞辰 120 周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接见第 33 届奥运会中国体育代表团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关于〈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说明》；传达学习了市重大决策部署督办落实专项组暨深化“四个体系”落实机制第三次会议精神，全市改革办主任会议暨推进年度重点改革任务工作调度会议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听取了关于全区 2024 年上半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情况的汇报。会议还听取、讨论通过了其他事项
区委二届八十四次	8 月 26 日	区委书记于笑	通报了区委上半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听取了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区政协党组、区检察院党组关于上半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的汇报，区委常委同志上半年分管战线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落实“一岗双责”情况的汇报，镇、街道党（工）委关于上半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的汇报
区委二届八十五次	8 月 29 日	区委书记于笑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要论述，讨论通过了《友好区配合 2024 年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方案（讨论稿）》，听取了关于黑龙江省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查迎检工作准备情况的汇报

次数	时间	主持人	主要议题
区委二届八十六次	9 月 14 日	区委书记于笑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党纪学习教育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习近平总书记对海南广东等地台风灾害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听取关于全区安全生产及秋防工作准备情况的汇报、关于全区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工作情况的汇报、关于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的汇报、关于全区秋收工作准备情况的汇报、关于全区校园安全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关于全区冬季供暖工作准备情况的汇报。会议还讨论通过了其他事项
区委二届八十七次	10 月 30 日	区委书记于笑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民族团结进步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和在安徽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了第三季度中央和省级、市级层面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专项工作机制会议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传达学习了省委书记许勤在伊春调研时的讲话精神；通报了第三轮第一批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典型案例，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听取了关于友好区 2024 年“双减”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曙光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项目进展情况的汇报。会议还传达学习、听取、讨论了其他事项
区委二届八十八次	11 月 25 日	区委书记于笑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以人口质量发展支撑中国式现代化》，习近平总书记对社会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对广东珠海市冲撞行人案件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了全市社会稳定专题部署会议精神及严防极端案件维稳会议精神，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传达学习了市委书记董文琴对群腐集中整治工作的指示要求、全市公安工作会议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听取了关于全区安全生产工作情况的汇报；讨论通过了《友好区贯彻落实第三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讨论稿）》；听取了关于友好区建筑安全体检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全区冬季供热保障情况的汇报。会议还听取、讨论通过了其他事项
区委二届八十九次	12 月 16 日	区委书记于笑	通报了区委 2024 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听取了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区政府党组、区政协党组关于 2024 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的汇报，区委常委同志 2024 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落实“一岗双责”情况的汇报，镇、街道党（工）委关于 2024 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情况的汇报
区委二届九十次	12 月 17 日	区委书记于笑	传达学习了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十八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必须坚持守正创新》，省委、市委社会工作会议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通报了第三轮第三批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典型案例；听取了关于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 2024 年工作情况的汇报及全区禁毒工作情况的汇报。会议还听取、讨论通过了其他事项

次数	时间	主持人	主要议题
区委二届九十二次	12 月 24 日	区委书记于笑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强军思想重要论述、《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党管武装加强新时代人民武装工作的意见》；传达了省委、市委常委会（议军）会议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听取了上甘岭镇党委、友好街道党工委书记党管武装工作述职，关于全区 2024 年国防动员练兵备战工作情况的汇报

【区委工作会议】 3 月 6 日，在文化宫三楼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传达学习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全市组织部部长、宣传部部长、统战部部长会议精神，总结部署全区组织、宣传、统战、政法和机关党建、群团等各项工作。区委书记于笑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玮主持会议。牟善国、赵鑫、韩殿臣、曲宏展、杨忠出席会议，部分副处级领导、相关单位部门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2024 年 3 月 6 日，区委工作会议

【区委农村工作会议】 2 月 27 日，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区委书记、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于笑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副书记、区长、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梁宏作工作部署。区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刘玮主持会议。关俊辉、蒋琦、杨海霞及友好林业局公司总经理朱学山、上甘岭林业局公司总经理杨彬和各镇（街道）党委（党工委）书记、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会上，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三农”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传达了省委、市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相关部门、单位结合实际，围绕各自工作作交流发言。

【第二届区委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5 月 8 日，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区委书记、区委审计委员会主任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全国审计工作会议和第十三届省委审委会第三次会议、全省审计工作会议、第十三届市委审委会第三次会议精神，总结 2023 年区委审委会工作，研究部署 2024 年全区审计工作。梁宏、赵鑫、刘玮、韩殿臣出席会议。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会议。会上，书面传达了全国审计工作会议和第十三届省委审委会第三次会议、全省审计工作会议、第十三届市委审委会第三次会议精神，听取了我区贯彻落实意见。书面审议《中共友好区委审计委员会关于 2023 年工作总结和 2024 年工作计划的报告》。审议了《友好区本级 2024 年度审计项目计划（草案）》（讨论稿）。

【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 2024 年第一次全体会议】 4 月 11 日上午，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区委书记、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刘玮、曲宏展、关俊辉、孙永出席会议。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人参加会议。会上，传达学习了省委、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 2024 年第一次全体学习会议精神；听取了区委统一战线（民族宗教）工作领导小组 2023 年工作情况；先后听取了区教育局、上甘岭镇、友好街道办事处关于统战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审议通过相关文件。



2024 年 4 月 11 日，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
2024 年第一次全体会议

【第二届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 7 月 19 日上午，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区委书记、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主任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梁宏、刘玮、曲宏展、都其龙、崔健、牟桐、贾威出席会议。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全体成员参加会议。会上，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第二十届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精神，第十三届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精神，第十三届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精神；听取了友好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 2023 年度工作总结；营商局、铁林镇分别围绕各自工作进行专题述法；审议了《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 2024 年工作要点（讨论稿）》。

【友好区河湖长会议】 8 月 2 日下午，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区委书记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安排部署下一阶段工作任务。刘玮、王凭、曲宏展、杨忠及其他副处级领导出席会议。河湖长制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及友好林业局公司、上甘岭林业局公司负责同志及各镇（街道）级河湖长、河段长参加会议。会上，书面传达了 2024 年省总河湖长会议精神，市总河湖长会议精神；听取了区河湖长制办公室、双子河镇、友好街道办事处河湖长制工作情况汇报。

【第二届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12 月 17 日，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区委书记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梁宏、刘玮、王凭、曲宏展、杨忠、都其龙出席会议。区委深改委主任、副主任及成员，各改革专项小组办公室及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列席会议。会上，传达学习了第二十届中央深改委第六次会议和第十三届省委深改委第六次会议、第十三届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精神；审议了关于调整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及各专项小组、专题工作组（专班）组成人员的意见；通报了友好区 2024 年度重点改革工作进展情况；听取了 10 个改革工作小组（专班）年度改革重点任务推进情况的汇报。部分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列席本次会议，参与各改革领域协商座谈。

【全区重点工作推进会议】 7 月 10 日，在文化宫三楼召开。会议对全区安全生产、信访维稳、经济运行、项目建设等重点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再推进，动员全区上下全力以赴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确保全区安全形势平稳可控、社会局面持续稳定。区委书记于笑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作工作部署，区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刘玮主持会议。赵鑫、牟善国、张东、曲宏展、杨忠、都其龙及其他副处级领导出席会议。各相关部门、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会上，通报了 2024 年上半年全区安全生产情况及 2024 年上半年全区社会稳定情况；区委政法委、区应急局、区信访局、上甘岭镇、区第一中学分别结合各自工作作情况汇报。

综合工作

【理论建设】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的二十届一中、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对我区特指要求，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重大决策部署，坚持每周五理论学习日活动，组织党员干部参加学习讨论主题研讨、结对共建、重温入党誓词等活

动，紧扣政治建设和办公室“三服务”工作，进一步发挥了党支部的政治功能，全年组织专题学习活动15次，实现了党员教育全覆盖。

【党的建设】 坚持把学习贯彻党章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内法规作为规定动作进行学习，并有针对性地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保密警示教育，增强办公室干部对党忠诚、主动履职、自觉抵腐、在党为党意识。突出加强党支部建设，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进一步严肃规范组织生活，严格执行“三会一课”制度，认真组织“主题党日”活动，全年召开支部大会4次，支委会12次，召开组织生活会1次，组织特色“主题党日”活动10次，支部书记讲党课4次。坚持把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挺在前面，

【文稿起草】 坚持以文辅政，以文谋事，将上级要求、领导意图与区情实际深度融合，切实增强文稿的政策性、指导性与针对性。全年高质量完成各类文字材料300余篇，累计字数达百万余字。

【办文办会】 落实程序化、规范化、时效化制度要求，强化规范性文件审查，全年未发生失、泄密事件。在公文起草上，坚持“严、细、慎、实、快”的工作标准，坚持有实效、有特色的工作思路，努力多出创新的思路。全年累计制发各类文件297件，及时办理落实上级来689文件。在会务办理上，坚持严谨细致的工作作风，力求做到周密、高效、圆满，较好地完成了区委全会、区委工作会议、区委经济工作会议和区委常委会会议等172次大中型会议的组织筹备工作。

【信息报送】 不断优化信息报送、审核流程，加大捕捉随时产生的新事物、新问题、新经验能力，力争做到信息超前性和指导性，为领导决策提供信息资源。全年整理上报各类工作信息58篇。

【工作督办】 打造协同联动督查体系，区四个班子领导同志和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按战线、分领域逐级认领重点工作“责任田”，综合运用党政机关、人大机关和政协机构督查、巡察、视察等监督力量打好重点任务、重点项目“主动战”，守好经济社会发展的“主阵地”。2024年，区重大决策部署组围绕安全生产，群众信访等12个方面开展书面督查7次、电话督查16次。围绕区委决策部署，组织开展实地督查2轮次，对督查发现的3个方面14项整改任务全部纳入“数字化”平台推进管理。形成督察专报7期，印发督查通报1期。实行黄橙红牌递进督导，黄牌催办4件次，进一步推进区委工作部署落地落实。区“四个体系”数字化平台共纳入任务253项，除《区委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固定台账》和《区委二届七次全会责任分工台账》需年底销号，其他《贯彻落实省委、市委领导同志指示批示工作台账》《上级督查考核调研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台账》《区委常委会会议交办任务工作台账》等6本专项台账销号完成率实现100%。

组织工作

【概况】 区委组织部（加挂区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区委老干部局、区公务员局牌子），所属事业单位3个：区党员教育中心、区溪水党员干部生态文明教育工作站、区老干部服务中心（加挂老年大学牌子）。

2023年，溪水党员干部生态文明教育基地被中共黑龙江省委宣传部、省社会科学界联合会评为“哲学社会科学普及基地”。

2024年，溪水党员干部生态文明教育基地被省教育厅和省委宣传部等11部门联合评为黑龙江省首批“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之大美龙江专题实践教学基地。

友好区党员教育电视片《土教练》荣获黑龙江省第十四届党员教育电视片（2024年度）观摩交流活动一等奖。

2024年，友好区委组织部按照区委的决策部署，在市委组织部的关心指导下，以深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加强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培养引进留住用好各方面优秀人才、提升基层党建工作质效、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持续深

化能力作风建设为重点，不断提高新时代组织工作质量，为持续答好新时代新征程“林区三问”新答卷，奋力开创友好高质量转型发展、可持续振兴新局面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2023 年度区委直属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会议】 2 月 3 日，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听取 2023 年度区委直属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并开展民主测评。区委书记于笑主持会议，逐一点评并作总结讲话。市委组织部有关同志到会指导。区领导刘玮、赵鑫、韩殿臣、曲宏展、杨忠出席会议。区委党建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负责人，区委直属党组织书记，部分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基层党员干部、职工群众代表参加会议。

【友好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会议】 2 月 6 日，在文化宫三楼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主题教育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召开的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会议要求，全面总结我区主题教育做法成效，对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作出深化部署，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友好全面生动实践、持续扎根铸魂、不断开花结果。会上，传达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中央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会议精神。区委书记于笑主持会议并作总结讲话，区人大常委会主任魏德君、区政协主席牟善国出席会议，刘玮、赵鑫、韩殿臣、曲宏展等其他现职副处级领导，以及各局部委办、区直机关单位及各镇（街道）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全区深化能力作风建设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会议】 3 月 1 日，在文化宫三楼召开，区委书记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刘玮、赵鑫、韩殿臣、杨忠出席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主任魏德君、区政协主席牟善国及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区政府副区长、区政协副主席、区法院院长，全区相关单位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会上，传达全省深化能力作风建设工作会议、全省招商引资大会、全省优化营商环境大会和全市深化能力作风建设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会议精神；通报了 2023 年全区能力作风建设考核结果，作风建设相关反面典型案例；相关部门分别围绕各自工作开展情况作交流发言；区委常委、副区长杨忠作相关工作部署。

【全区深化能力作风建设上半年述职评议会议】 7 月 22 日，在文化宫三楼召开。会议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能力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和视察我省期间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市委关于深化能力作风建设的部署要求，系统梳理上半年全区能力作风建设工作，总结经验做法、查找短板弱项、明确方法路径，进一步推动“抓基层、打基础、强落实、见实效”活动走深走实。会上，传达了全省深化能力作风建设工作调度会议和全市深化能力作风建设上半年述职评议会议精神；区委宣传部、区财政局、区检察院、区政府幼儿园作现场述职，于笑逐一点评；上甘岭镇、铁林镇作反思发言；现场开展了组织测评。区委书记于笑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主持会议。市能力作风办有关同志到会指导。区领导赵鑫、刘玮、韩殿臣、王凭、曲宏展、屈乐超、杨忠、都其龙及现职处级领导干部出席会议。区能力作风办、各专项组和全区各部门各单位及镇、街道党政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区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 9 月 10 日，在区委常委会议室召开，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部署要求，总结党纪学习教育成效，部署推动党的纪律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工作，把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持续转化为推动友好高质量转型发展、可持续振兴的强大动力。会上，传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中央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省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市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刘玮、韩殿

臣、都其龙出席会议，区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参加会议。

【基层党组织建设】（一）深入推进抓党建促乡村振兴。加强乡村干部教育培训，采取专题授课、现场教学、观影教育等多种形式，围绕党史、党性、理论政策和能力建设展开，举办抓党建促乡村振兴暨农村党务工作者素质提升培训班1期、农村党组织书记及党员培训班2期，参训学员104人次。扎实做好村党组织书记后备力量培育储备工作，构建“区委部署统筹抓、区委书记带头抓、处级领导下沉抓、乡村两级具体抓、相关部门联动抓”的“五抓”工作体系。坚持“一线工作法”，由区委书记亲自指挥，带头包联乡镇1个，带队逐户摸排2次。包联乡镇（街道）处级干部逐村召开启动会、开展测评评估7场次，各乡镇（街道）主要负责同志带领工作组完成4轮“深水”摸排，成功培育储备村党组织书记后备力量20人，其中已回引外出务工经商人员8人，占比后备力量人选总数的40%，确保下次换届后村党组织书记致富带富能力明显提升。持续巩固原有集体经济项目成效，借助区域特色资源，紧贴市场需求，一村一策多途径发展村级集体经济，致力打造“一村一品”“一村多品”的品牌形象，7个行政村均完成村级集体经济20万元收入目标。（二）党建引领激发城市活力。以党建引领促城市党建水平整体提升，建立健全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协调机制，完善区委书记任总召集人工作规则，召开全体会议2次，联络员会议3次。下发《关于破解基层治理“小马拉大车”突出问题的推进措施》的通知，对市级制定的20类51条推进措施纳入“四个体系”合力推动。2024年，已完成45项工作，6项工作持续推进中。精准选派社区党组织“第一书记”7名，累计清理乡镇（街道）违规借调干部23名；调任1名、提拔3名、平调3名年轻干部到乡镇（街道）任职，20名干部晋升职级和职员等级。乡镇机关工作人员年度考核奖已按高于县直机关同职级人员20%政策兑现，切实提高基层干部待遇保障水平。建强社区工作者队伍，16人被评为市级党群服务能手，44人被评为全科全能社区工作者。足额保障各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70万元，结合“党群伊家”行动，共计投入37万余元优化升级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累计扩展功能室72个，服务面积增至4 229平方米，开展各类活动880余次。（三）同步推进其他领域党建整体晋位。以政治功能强、支部班子强、党员队伍强、作用发挥强为标准，开展创建机关“四强”党支部工作。完成中小学校党支部书记、校长“一肩挑”配备，配齐配强专职副书记，落实中小学校党组织会议和校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建立健全公立医院章程和医院党组织及院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院长书记实现专业化配备。创新开展“答好‘三问卷’、领航‘双振兴’”党建品牌创建工作，通过建立健全“选用、培育、管理”机制，建强党务干部队伍。组建党员先锋队、党员志愿服务队、青年先锋队60支。推动各基层党组织形成“一支部一品牌”，全面提升基层党建工作质效。

【全区党组织情况】 2024年，中共伊春市友好区委员会共有基层党组织190个，其中基层党委13个，党总支5个，党支部172个，党工委4个，党组（党组性质党委）23个。

（一）区委直属党组织22个（其中，党委5个，党总支2个，党支部11个，党工委4个）；所属党组织172个（党委8个、党总支3个、党支部161个）。

1. 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委员会，所属党支部32个。

（1）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机关第一支部委员会。

（2）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机关第二支部委员会。

（3）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便民社区委员会。

①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便民社区第一支部委员会。

②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便民社区第二支部委员会。

③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便民社区第三支部委

员会。

④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便民社区第四支部委员会。

⑤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便民社区第五支部委员会。

⑥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便民社区第六支部委员会。

⑦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便民社区第七支部委员会。

⑧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便民社区第八支部委员会。

⑨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便民社区第九支部委员会。

⑩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便民社区第十支部委员会。

⑪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便民社区第十一支部委员会。

⑫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便民社区第十二支部委员会。

⑬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便民社区第十三支部委员会。

⑭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便民社区第十四支部委员会。

⑮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便民社区第十五支部委员会。

（4）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安民社区委员会。

①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安民社区第一支部委员会。

②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安民社区第二支部委员会。

③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安民社区第三支部委员会。

④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安民社区第四支部委员会。

⑤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安民社区第五支部委员会。

⑥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安民社区第六支部委员会。

（5）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长青村支部委员会。

（6）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青山村支部委员会。

（7）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锦绣村支部委员会。

（8）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平川村支部委员会。

（9）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市场监督管理所支部委员会。

（10）中共友好区上甘岭市政环卫服务站支部委员会。

（11）中共友好区上甘岭镇卫生院支部委员会。

（12）中共友好区上甘岭供热服务站支部委员会。

（13）伊春供电公司上甘岭客户服务分中心支部委员会。

2. 中共友好区铁林镇委员会，所属党支部13个。

（1）中共友好区铁林镇机关支部委员会。

（2）中共友好区铁林镇向阳社区委员会。

①中共友好区铁林镇向阳社区第一支部委员会。

②中共友好区铁林镇向阳社区第二支部委员会。

③中共友好区铁林镇向阳社区第三支部委员会。

④中共友好区铁林镇向阳社区第四支部委员会。

⑤中共友好区铁林镇向阳社区第五支部委员会。

⑥中共友好区铁林镇向阳社区第六支部委员会。

⑦中共友好区铁林镇向阳社区第七支部委员会。

⑧中共友好区铁林镇向阳社区第八支部委员会。

⑨中共友好区铁林镇向阳社区第九支部委员会。

⑩中共友好区铁林镇向阳社区第十支部委员会。

⑪中共友好区铁林镇向阳社区第十一支部委员会。

（3）中共友好区铁林镇向阳社区曙光村支部委员会。

3. 中共友好区双子河镇委员会，所属党支部7个。

（1）中共友好区双子河镇机关支部委员会。

（2）中共友好区双子河镇双子河社区委员会。

①中共友好区双子河镇双子河社区第一支部委员会。

②中共友好区双子河镇双子河社区第二支部委员会。

③中共友好区双子河镇双子河社区第三支部委员会。

④中共友好区双子河镇双子河社区第四支部委员会。

⑤中共友好区双子河镇双子河社区第五支部委员会。

（3）中共友好区双子河镇爱国村支部委员会。

4. 中共友好区教育局委员会，所属党支部12个。

（1）区教育局支部委员会。

（2）中共友好区第三中学委员会。

①中共友好区第三中学机关支部委员会。

②中共友好区第三中学第一学年支部委员会。

③中共友好区第三中学第二学年支部委员会。

④中共友好区第三中学第三学年支部委员会。

（3）第一中学支部委员会。

（4）第二中学支部委员会。

（5）第一小学支部委员会。

（6）第二小学支部委员会。

（7）第三小学支部委员会。

（8）区政府幼儿园支部委员会。

（9）第二幼儿园支部委员会。

5. 中共黑龙江省新春木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员会，所属党支部6个。

（1）中共黑龙江省新春集团机关支部委员会。

（2）中共黑龙江省新春集团驻外公司支部委员会。

（3）中共黑龙江省新春集团驻哈尔滨办事处支部委员会。

（4）中共黑龙江省新春集团犹太州新春林业发展公司支部委员会。

（5）中共黑龙江省新春集团克拉斯诺亚尔斯克市新春公司支部委员会。

（6）中共黑龙江省新春集团雅库茨克新春公司支部委员会。

6. 中共友好区市政环卫服务中心总支部委员会，所属党支部3个。

（1）中共友好区市政环卫服务中心机关支部委员会。

（2）中共友好区市政环卫服务中心生产支部委员会。

（3）中共友好区市政环卫服务中心二线支部委员会。

7. 中共友好区人民法院总支部委员会，所属党支部3个。

（1）中共友好区人民法院第一支部委员会。

（2）中共友好区人民法院第二支部委员会。

（3）中共友好区人民法院第三支部委员会。

8. 中共友好区人民检察院支部委员会。

9. 中共友好区人民医院支部委员会。

10. 中共友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支部委员会。

11. 中共友好区供水服务中心支部委员会。

12. 中共友好区供热服务中心支部委员会。

13. 中共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春友好支行支部委员会。

14. 中共友好区供电公司支部委员会。

15. 中共伊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友好分局支

部委员会。

16. 中共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伊春市友好区分公司支部委员会。

17. 中共黑龙江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友好分公司支部委员会。

18. 中共友好区邮政局支部委员会。

（二）党工委4个，所属党支部85个。

1. 中共友好区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所属党支部44个。

（1）中共友好区委办公室支部委员会。

（2）中共友好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支部委员会。

（3）中共友好区人大常委会机关支部委员会。

（4）中共友好区政协常委会机关支部委员会。

（5）中共友好区纪委监委总支部委员会。

①中共伊春市友好区纪委监委机关第一支部委员会。

②中共伊春市友好区纪委监委机关第二支部委员会。

③中共友好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支部委员会。

（6）中共友好区委组织部支部委员会。

（7）中共友好区委宣传部支部委员会。

（8）中共友好区委保密和机要局支部委员会。

（9）中共友好区共青团支部委员会。

（10）中共友好区委政法委员会支部委员会。

（11）中共友好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支部委员会。

（12）中共友好区信访局支部委员会。

（13）中共友好区总工会支部委员会。

（14）中共友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支部委员会。

（15）中共友好区医疗保障局支部委员会。

（16）中共友好区财政局支部委员会。

（17）中共友好区审计局支部委员会。

（18）中共友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支部委员会。

（19）中共友好区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支部委员会。

（20）中共友好区卫生健康局支部委员会。

（21）中共友好区司法局支部委员会。

（22）中共友好区供销社支部委员会。

（23）中共友好区应急管理局总支部委员会。

①中共友好区应急管理局机关支部委员会。

②中共友好区城镇消防大队支部委员会。

（24）中共友好区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支部委员会。

（25）中共友好区民政局支部委员会。

（26）中共友好区发展和改革局支部委员会。

（27）中共友好区林业和草原局支部委员会。

（28）中共友好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支部委员会。

（29）中共友好区农业农村局支部委员会。

（30）中共友好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支部委员会。

（31）中共友好区退役军人服务局支部委员会。

（32）中共友好区委党校支部委员会。

（33）中共友好区档案馆支部委员会。

（34）中共友好区社会保险经办服务中心友好分中心支部委员会。

（35）中共伊春市友好区税务局总支部委员会。

①中共伊春市友好区税务局第一支部委员会。

②中共伊春市友好区税务局第二支部委员会。

③中共伊春市友好区税务局第三支部委员会。

④中共伊春市友好区税务局第四支部委员会。

⑤中共伊春市友好区税务局第五支部委员会。

⑥中共伊春市友好区税务局第六支部委员会。

⑦中共伊春市友好区税务局第七支部委员会。

2. 中共友好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所属党支部3个。

（1）中共友蓝小浆果科技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支部委员会。

（2）中共伊春市好友物业支部委员会。

（3）中共伊春市友好区玉国中医支部委员会。

3. 中共友好区委离退休干部工作委员会。

4. 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工作委员会，所属党组织37个。

（1）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滨水社区委员会。

①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滨水社区第一支部委员会。

②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滨水社区第二支部委员会。

③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滨水社区第三支部委员会。

④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滨水社区第四支部委员会。

⑤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滨水社区第五支部委员会。

⑥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滨水社区第六支部委员会。

⑦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滨水社区第七支部委员会。

⑧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滨水社区第八支部委员会。

⑨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滨水社区第九支部委员会。

⑩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滨水社区第十支部委员会。

⑪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滨水社区第十一支部委员会。

（2）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前进社区委员会。

①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前进社区第一支部委员会。

②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前进社区第二支部委员会。

③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前进社区第三支部委员会。

④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前进社区第四支部委员会。

⑤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前进社区第五支部委员会。

⑥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前进社区第六支部委员会。

⑦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前进社区第七支部委员会。

（3）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先锋社区委员会。

①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先锋社区第一支部委员会。

②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先锋社区第二支部委员会。

③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先锋社区第三支部委员会。

④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先锋社区第四支部委员会。

⑤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先锋社区第五支部委员会。

⑥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先锋社区第六支部委员会。

⑦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先锋社区第七支部委员会。

⑧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先锋社区第八支部委员会。

⑨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先锋社区第九支部委员会。

⑩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先锋社区第十支部委员会。

⑪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先锋社区第十一支部委员会。

⑫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先锋社区第十二支部委员会。

⑬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先锋社区第十三支部委员会。

⑭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先锋社区第十四支部

委员会。

⑮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先锋社区第十五支部委员会。

⑯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先锋社区第十六支部委员会。

⑰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先锋社区第十七支部委员会。

（4）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青山村支部委员会。

（5）中共友好区友好街道机关支部委员会。

（三）党组23个（含党组性质党委2个）。

1. 友好区人民政府党组。
2. 友好区人大常委会党组。
3. 友好区政协党组。
4. 友好区人民法院党组。
5. 友好区人民检察院党组。
6. 友好区总工会党组。
7. 友好区工商联党组。
8. 友好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党组。
9. 友好区发展和改革局党组。
10. 友好区财政局党组。
11. 友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
12. 友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
13. 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
14. 友好区审计局党组。
15. 友好区农业农村局党组。
16. 友好区供销合作社党组。
17. 友好区供水服务中心党组。
18. 友好区供热服务中心党组。
19. 友好区市政环卫服务中心党组。
20. 友好区应急管理局党委（党组）。
21. 友好区税务局党委（党组）。
22. 友好区工业信息化局党组。
23. 友好区信访局党组。

2024年友好区所属党组织情况统计表

表3　　单位：个

合计总数	党委	党总支	党支部
172	8	3	161

2024年友好区委直属党组织情况统计表

表4　　单位：个

党组	党委	党工委	党总支	党支部
23	5	4	2	11

【全区党员队伍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底，友好区党员总数4 472名，其中预备党员30名。（一）党员的性别、民族和学历：女党员1 373名，占党员总数的31%；少数民族党员100名，占党员总数的2%；大专及以上学历党员2 302名，占党员总数的51%。（二）党员的年龄：35岁及以下的党员641名，占党员总数的14%；36岁至45岁的党员596名，占党员总数的13%；46岁至60岁的党员1 285名，占党员总数的29%；61岁及以上的党员1950名，占党员总数的44%。（三）党员的职业：在职职工1 780名、农牧渔民77名、离退休人员1 966名。其他649名。

2024年友好区全区党员队伍情况统计表

表5　　单位：人

党员总数	党员性别、民族和学历						党员年龄								党员职业			
	女党员	占比	少数民族党员	占比	大专及以上学历党员	占比	35岁以下	占比	36岁至45岁	占比	46岁至60岁	占比	61岁及以上	占比	在职职工	农牧渔民	离退休人员	其他
4 472	1 373	31%	100	2%	2 302	51%	641	14%	596	13%	1 285	29%	1 950	44%	1 780	77	1 966	649

【干部队伍建设】（一）突出政治标准选拔干部。对89名干部考察时全面实施“六法”（一档案、两清单、三鉴定、四测评、五征求、六必谈）考实考准干部政治素质，将干部政治素质考察结果作为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全面掌握干部的政治表现，建立重点岗位领导干部政治素质档案35份、年轻干部成长档案49本，坚决把政治上有问题的人挡在门外，确保选出来的干部政治上信得过、靠得住、能放心。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严格按照《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采取“老中青”相结合的梯次配备方式，着力优化领导班子“双要求”“三结构”（即年龄层次配备人数要求和比例要求，班子成员来源结构、年龄结构和专业结构），充分调动好、发挥好、保护好各龄次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切实增强各级领导班子战斗力。2024年，共讨论调整干部10批次，调整干部481人次。其中，提职64人、调任5人、重用20人、公务员晋升职级95人、事业单位晋升职员等级115人、平级调整52人、提前退休98人、到龄退休32人。（二）加强斗争精神和斗争本领养成。深入贯彻落实《全市干部教育培训规划（2023—2027年）》相关要求，结合区情实际，研究制订《2024年全区干部教育培训计划》《2024年党员教育培训计划》，依托溪水党员干部生态文明教育基地，推出“理论学习+走红色路线”的“红色套餐”，构建“主体班次+业务讲堂+专题培训”的教育培训体系。2024年，已举办区管科级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集中轮训班、新提拔干部培训班、年轻干部培训班等各类班次40期，累计培训党员干部3 500余人次。本年度，选派7名机关党员干部挂任辖村第一书记，择优选取2名年轻干部到省内先进地区跟岗学习，让干部在实践实战中增强斗争精神和斗争本领。（三）持续激励干部担当作为。综合考虑工作需要、德才表现、职责轻重、工作实绩和资历等因素，打破职级晋升的“大锅饭”，拒绝“普惠制”“躺平式”晋升，坚持职级晋升指标向基层一线倾斜，在职级职数内择优晋升公务员职级及事业单位职员等级，激发干部的干事创业热情。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推动“三个区分开来”具体化、规范化，扎实用好干部澄清正名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加强对敢担当善作为干部的激励保护。2024年，为1名被举报人进行澄清证明，暖心回访受处分党员干部21人次。（四）健全培养选拔优秀年轻干部常态化机制。抓好年轻干部队伍源头建设，按照干部年龄、专业、学历、职称和工作经历等要素，对全区年轻干部结构情况进行全面梳理分析，建立年轻干部储备库并实行动态管理，2024年，已储备了优秀年轻干部80余人。统筹谋划全区年轻干部队伍建设，有计划地加大公务员、选调生、事业单位招录（招聘）力度，为区司法局上甘岭司法所招录定向选调生1人、为上甘岭镇招录集中选调生1人、为区纪委监委招录公务员3人。加强各类干部选配力度，根据岗位的需要，通过调任、提任等方式，拓宽党政机关与事业单位之间的干部交流途径，促进干部合理有序流动。按照市委组织部下发的《关于贯彻落实省委关于贯彻落实〈全国党政领导班子建设规划纲要（2024—2028年）〉的具体措施的实施方案》相关要求，研究制定区级工作任务台账，细化分解17项任务目标，38项具体工作任务，此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健全党政工作部门年轻干部常态化配备工作，已对我区20个区直部门领导班子配备年轻干部，继续按照《规划》要求加强年轻干部常态化配备。（五）推动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制定《友好区领导干部谈话制度》《友好区领导干部“不作为不担当”问责办法》《友好区关于用人失察失误责任追究暂行办法》，形成用制度管权、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的工作机制，促使领导干部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严干部档案日常审核认定，按照干部档案查借（阅）要求，严格执行查阅程序、流程，做好查阅登记，确保档案信息安全。2024年年初至今，查阅干部档案1 300余册。及时做好零散材料的审核、录入、分类和归档等日常工作，共接收档案材料24 200余份，做到“日清月结”；按照材料“合格、及时、安全、规

范”的转递要求，不断强化档案服务效能，做好档案进出“跨公里”服务工作。截至目前，共接转干部人事档案1045余册。在干部人事档案专项审核和任前审核的基础上，扎实开展日常复核、“回头看”等行动。按照“严、细、准”的要求，严格审核标准，细化审核方法步骤，坚持“一把尺子量到底”，逐人逐卷开展干部人事档案常态化审核，完成干部任前审核650余人，筑牢选人用人“防火墙”。（六）强化领导班子政治建设和政治监督。拓宽干部监督工作覆盖面，由组织部门牵头，纪检监委、党政办等25个部门参与的监督队伍。按照《干部日常管理监督共享问题清单》和各参与单位职能特点，通过协同联动，织起一张干部监督工作监测网。制定《友好区干部监督工作会商联系职责》《友好区干部监督工作会商联系制度》，形成相互贯通、整体推进、齐抓共管的大监督格局。

【人才队伍建设】（一）坚持党管人才，高位推动人才工作。科学谋划人才工作体系，进一步健全党委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人才工作领导机构，区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调整为20个，将人才工作列入党委、政府年度重点工作计划。深入学习中央和省委、市委人才工作新精神新部署新要求，持续学习贯彻《龙江人才振兴60条》和伊春市“1+*N*”人才政策，结合本区实际，细化工作责任，做好贯彻落实。依托“黑龙江人才周”专场招聘活动，成功与中国农业大学就建立大学生实习实训基地进行签约，通过双向匹配机制，构筑了“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校地合作共赢新模式。（二）坚持广开渠道，不断拓宽人才引进路径。采取总量管理、动态调整、周转使用的方式，持续推进我区“事业编制人才周转池”建设，利用64个事业编制，全力保障满编单位重要任务、重大项目、重点工程引才用编需要。积极开展2024年度“市县委书记进校园”“黑龙江人才周”、林都优青、公开招聘等引才活动，2024年，已引进人才47人。新增大专及以上就业人员441人，新增具有技能等级证书人员254人。（三）坚持以人为本，不断优化人才发展环境。实施人才安居工程，积极打造“居家式”人才公寓53户，42名人才已办理入住。出台《友好区人才公寓管理办法（试行）》，优化申办流程，实现即申请、即审批、即入住。同时，不断完善公寓周边设施，高标准建成人才大道、人才公园，切实打造更便利、舒适的居住环境。按照《伊春市引进人才生活补助发放实施细则》要求，为符合条件的47名人才发放生活补助27.89万元。按照《伊春市高层次人才服务保障事项清单》，在政务服务大厅、人民医院、火车站、溪水公园等建立人才服务专窗，确保高层次人才在景区游览、医保就诊、子女入学、交通出行等方面享受优待。

【自身建设】（一）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深入落实关于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的若干规定，及时跟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决策部署，积极贯彻落实省委、市委工作要求，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举办专题读书班1期，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研讨学习6次，警示教育会议2次，171名基层党支部书记讲高质量纪律党课，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坚持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成员集中学习，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撰写高质量研讨发言材料311篇，确保学思践悟、入脑入心。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健全常态化学习机制，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已开展集体学习15次，带动各级党组织学习480余次，通过“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主题党日形式学习研讨3 100余次。（二）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扎扎实实、踏踏实实、求真务实”重要嘱托，继续深入开展组工干部下沉社区（农村）岗位练兵“同心圆”机制，通过每月深入基层党组织开展调研，及时发现基层党组织存在的服务意识不强、专业知识薄弱、违规借调乡镇干部、清理挂牌等问题，帮助基层人员“蓄能充电”的同时，

提升组工干部的能力素质。二是树立问题导向，补齐短板弱项。以“学习型机关”创建为抓手，落实“点对点 补短板”工作提质机制，完成部内师徒“一对多”结对 21 对，通过“老带新、官带兵、熟带生”“AB 岗”历练等形式，解决好“断茬”“断档”问题。扎实开展“学先进、谋发展、促振兴”行动，落实“全链条”工作互动倒逼机制，总结“他山之石”工作经验 800 余条，通过借鉴先进经验做法，实现补“短板”、拉“长板”的目标。（三）坚持用制度管人、管事、管权，严格落实《关于持续推进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的工作方案》要求，全面检查梳理部内请销假、保密、财务一体化等八项制度，完善《友好区委组织部组工业务工作流程汇编》，促进组织工作规范开展。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坚持从严治部、从严律己，带头开展好集中性纪律教育，定期组织参观廉政教育基地、参观党史馆、观看警示教育片，努力打造最讲规矩、最讲勤廉、最讲奉献的模范部门。

宣传工作

【友好区 2024 年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部署会议】 3 月 12 日，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会上，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重要指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总结会议精神、全市宣传思想文化会议暨 2024 年全市宣传部长会议精神、全市网信办主任会议精神。审议通过了 2024 年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要点、2024 年网信工作要点。听取了区委宣传部 2023 年工作情况汇报及 2024 年工作计划。会议还书面学习了其他相关内容。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曲宏展出席会议并讲话，对 2024 年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区委宣传部全体成员，相关单位、部门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理论武装工作】 全面落实党委（党组）会议“第一议题”、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等机制，科学制定《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 2024 年度学习安排意见》，形成“个人自学 + 会上领学 + 专题研讨 + 书记总结”的学习模式，全年共组织中心组集体学习 14 次、开展交流研讨 291 人次，带动全区各级党组织开展学习 440 余次。建设“友”理“响”、身边“友”我“艺”起来、“友好之声”红领巾等理论宣讲团 25 个，开展各类宣讲 160 余场次，实现创新理论声声入耳，句句入心。以培育时代新人为着力点，不断优化思政课实践教育教学资源，溪水党员生态文明教育基地入选全省首批“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

【新闻外宣】 正能量宣传亮点纷呈，“智慧友好”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4 300 余条、浏览量 128. 8 万余次，制作短视频 1 852 个、抖音作品 652 个、《友好新闻快讯》116 期。创新开展“八个友好”新媒系列宣传活动，发布作品 20 期。与“极光新闻”合作录制“伊春 · 友好”系列短视频已推出 4 期。国庆假期旅游短视频制作、浏览量位列全市第三，其中：浏览量 10 万 + 视频 1 个；浏览量 1 万 + 视频 12 个。国家、省市级媒体累计发稿 972 篇。开展全区新闻信息工作培训 4 期，讲授业务课程 16 节。友好区新闻记者站获得 2024 年度新媒体创作共建单位、2024 年度对上报道共建单位。

【网络舆情】 建立《网络舆情重点人员台账》《友好区网络舆情核查处置情况工作台账》，构建“宣传、网信、公安 + 涉事部门”的“3 + N”舆情应对处置体系，24 小时常态化值班值守。建立“快报 + 专报 + 通报”的“三报一反馈”工作机制，下发《网络安全风险点提示》14 期、《网络舆情风险点提示》12 期、向涉事部门下达《网络舆情抄告》72 期、形成网络舆情快报 105 期、《网络舆情专报》7 期和《网络舆情通报》11 期，累计处置涉友负面网络舆情信息 106 件，协调解决民生类舆情 16 件。组建 100 名“四级”网评队伍和 20 名骨干网评中队，开展专题培训 2 次，完成中央、省、市委网信办评论指令 7 218篇，转发指令 8 570篇。持续开展“清朗”系列专项行动，依法打击网络违法违规行为。开展网络安全进社区、进景区、进学校等宣传活动 13 场次。

在2023年度伊春市舆论引导工作表现突出网评员和2024年“龙江好评”网络抢热评竞赛中7名网评员受到市委网信办表扬通报。

【文明实践】 完成区级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提档升级，建成新时代文明实践主题健康步道1条，延伸建设文明实践点14个。重点打造“友爱友好来敲门”助老文明实践品牌，完成“点派接”单任务530次，为群众解决问题550余次。文化“友”约公益课堂开设5项公益课程。成立“徐艳丽好人工作室”，开展集中性活动11场次。成立区级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工作指导站，开通心光“友”约心理健康咨询热线，同步建立微信群2个，提供线上心理健康咨询36次，召开家长心理健康培训会2场次。举办“我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迎国庆”等各类文明实践活动286场次。开展移风易俗宣传活动40余次。以叫响“书暖友好 阅见未来”全民阅读品牌为重点，开展“有氧阅读沙龙”等阅读活动65场次。按照《2024年友好区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操作手册责任分解表》，梳理各相关责任单位工作任务，下发《督办单》及工作提示60余份。

【文化服务】 公共文化服务持续优化，全区现有区级图书总馆1个、图书分馆7个、中心书屋2个、农家书屋7个，辐射辖区3镇1街道，基本形成城市社区“15分钟文化圈”。文化活动出新出彩，以“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为契机，在春节、劳动节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香”甜一夏、“瓜”分快乐——趣味吃香瓜大赛等文化惠民活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盛世庆华诞 奋进新征程”等大型文化演出累计80余场次，惠及群众1.7万余人。开展书画展、手工DIY、亲子阅读、全民健身展演等各类文体惠民活动110余场次，辖区覆盖率达100%。东北抗日联军精神宣传队表演的歌曲《露营之歌》和《东北抗联》在2024年北京艺术节中获得明星金奖、群星金奖以及最佳指挥奖、最佳伴奏奖，最佳组织奖；2024年6月，金帆舞蹈学校王妍羲、刘馨好、邱欣怡、曹佳茜、张涵熙等16名同学在黑龙江省举办的“花开未来”少年儿童艺术展演中，表演的舞蹈《茉莉花开》表现突出，荣获全国第十五届全国青少年“小舞蹈家”舞蹈展演黑龙江省少儿A组特金奖。文化产业发展蹄疾步稳，区级领导赴省外行业高地，学习借鉴推进文化创意产业创新发展中的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友好区现有工业设计服务创意设计产业市场主体2家、专业设计服务创意设计产业市场主体个体工商户7家，专业设计服务创意设计产业市场主体较2023年增加4家。相关设计类企业3家，其中友好区原本自然产业园项目是2024年黑龙江省年度重点项目，该项目总投资额1亿元，开业当天开展“幸福乡村丰收季开幕”直播带货活动，邀请网红主播直播销售农副产品，直播14个小时，吸引500多万名网友在线观看，完成订单17万单，交易额达956万元。加强本土创意设计人才培养，举办“传承非遗技艺 点亮创意生活”手工雕刻讲座，公益课堂开设剪纸课堂，壮大剪纸技艺人员队伍。推进冰雪、木艺、鄂伦春、非遗等特色文化的开发和利用，指导伊春市鄂伦春文化创意产业有限公司申报黑龙江省省级创意设计产业园，努力构建友好区创意设计产业发展新格局。

巡察工作

【政治建设】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重要论述，坚持以强烈的主体、主责、主动意识，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不折不扣落实政治巡察要求，扎实推进巡察工作高质量开展。2024年，学习传达中央和省市委巡视巡察新部署新要求相关文件18次，召开领导小组会议2次，签批巡察工作相关文件25件次。召开书记专题会议2次，常委会听取巡察工作情况汇报2次，并提出我区贯彻落实意见建议，结合区情实际，进一步健全完善了巡察制度机制，为高质量、规范化开展巡察工作提供坚强的基础保障。

【理论建设】 坚持“第一议题”制度，完善常态化学习机制，推动用好“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制度，每月开展1次集中理论学习，支部书记为全体党员讲专题党课3次，1名同志参加市巡察办实践锻炼，全面提升巡察干部理论水平、专业能力、实践本领。为锻炼巡察干部业务能力，先后组织7名巡察干部讲理论政策、讲业务知识、讲先进经验、讲实践案例，推动理论学习走心走深走实，借助“三彩讲堂”“滚烫阅读”“读书分享会”等载体，做到业务培训、工作指导全覆盖，全面提高党员干部专业素养和履职本领。

【队伍建设】 采取集中与分散学习相结合，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以及“以干代训”等多种学习方式，组织40余名抽调巡察干部参加巡前业务培训，重点培训党的建设、政治统领、党风廉政建设等内容。巡中，组织专职巡察干部对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进行集中学习并进行研讨交流。

【巡察工作】 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主要领导及区委巡察办，在2024年开展的第二届区委第五轮、第六轮巡察过程中，多次前往巡察组指导督导工作，听取巡察组组长巡察情况汇报，了解巡察监督重点和巡察工作进展情况，研判发现的重点问题，对巡察报告提出修改意见20余次，明确巡察工作方向，增强巡察组做好巡察工作的信心和决心。

【整改落实】 完成第二届区委第五轮对5个单位党组织开展的常规巡察以及住建安全领域专项巡察任务。听取了被巡察单位专题汇报共计17次、明察暗访24次、谈话81人次，民主测评76人次，查阅相关资料10 750册（卷），累计发现被巡察单位党组织存在的问题119个，提出意见建议21个，移交问题线索7件9人。向第二届区委第四轮、第五轮常规巡察，小兴安岭环境生态保护专项巡察、黑土地保护专项巡察涉及单位反馈问题295个，并印发《巡察整改通知》，压实被巡察单位党组织巡察整改主体责任，明确《整改方案》《整改台账》和“三个清单”的上报时限，督促被巡察党组织端正态度真抓真改，提出举措完善机制。

统战工作

【概况】 区委统战部是区委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能是：贯彻执行省市统一战线的方针、政策，向区委反映情况，提出开展统战工作的意见建议；研究贯彻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党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开展以祖国完全统一为重点的海外工作，贯彻执行对台方针、政策，开展对台情况调研；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联系区内外的工商界社团和代表人士，指导区工商联工作；贯彻执行党的民族宗教政策，依法管理宗教事业，加强民主团结，维护社会稳定，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相适应。

【凝聚思想政治共识】 注重加强领导干部对统一战线理论方针政策的学习，充分利用理论学习中心组和常委会会议及时学习传达、研究贯彻落实意见。全年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和《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等内容6次，区委常委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的对统战（民族宗教）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省市统战部长会议精神5次。

【制度建设】 不断完善以区委书记为组长的区委统一战线工作领导小组，把与统战工作密切相关的21个部门调整纳入成员单位，修订完善《领导小组工作规则》和《领导小组成员单位职责分工》等文件，对维护统一战线领域和谐稳定、坚持完善发展新型政党制度、加强新时代工商联工作、加强社会组织从业人员统战工作等方面进行了责任分工，明确职责任务，确保领导小组工作运行的科学化、规范化。

【调研交流】 按照“突出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的工作要求，依托区人大围绕“高标准农田建设、义务教育发展”等在全区范围内组织开展工作调研活动8次，着力推动调研成果转化为解决问题、改进工作、创新突破的实际举

措。2024 年，区级领导与民营经济人士、民族宗教界人士、民主党派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党外代表人士等统战成员开展交流座谈、走访慰问等活动 10 余次，深入宗教活动场所、民营企业、新阶层实践创新基地的统战阵地调研督导 30 余次。

【人才队伍建设】 采取“线上 + 线下”形式互补，“理论 + 实践”实践结合的方式，联合区委组织部、区委党校举办统一战线相关业务培训 4 期及党外干部培训 1 期，培训对象涵盖了区镇村三级干部、网格员，民主党派、无党派在内的统战对象等 250 余人。“七一”前夕组织统战干部及广大统战成员开展红色主题实践活动，进一步凝聚思想共识、汇聚智慧力量。

【各领域统战工作】（一）有效整合统战资源，与组织、宣传、教育、公安、消防、住建、市场监管、工信、营商等部门建立民族宗教工作、民营经济战线工作、党外代表人士队伍建设等专项协作机制和联席会议，联合开展党外干部培训、宗教场所安全生产督导、“政商沙龙”、领导干部包联“敲门行动”纾困解难等活动 130 余次。组织全区部分民营企业家和新联会成员到市“四个一百”革命展馆等红色教育基地开展“庆祝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凝心铸魂强根基、团结奋进新征程”主题实践教育。新推荐市级层面无党派人士人选 2 名，拟调整增补市政协委员 1 名。区政协在全区建立政协委员之家 4 个，委员工作室增设至 8 个，开展翰墨飘香迎春送祝福、爱心企业捐赠活动等主题活动 14 次。开展“同心助学”活动 19 次，帮扶困难学生 25 人次。依托“玉国中医院”打造了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实践创新基地 1 处，并召开联席会议及开展了主题教育。7 月 2 日，推荐区新联会主席何兆冰参加全省新的社会基层人士联谊组织负责人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班。中秋节前夕新联会联合妇联开展了“中秋慰问暖夕阳，养老院里显温情”走访慰问养老院活动。2 个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志愿服务队开展车辆道路救援、爱心送考、春蕾女童捐款等志愿活动 10 余次。（二）下发了《友好区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方案的通知》，围绕六个方面的宣传教育内容，在全区广泛开展“十个一”系列活动百余场次。9 月 1 日，承办了省伊斯兰教协会主办的庆祝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书画作品我市巡展暨 2024 年度全市阿訇卧尔兹演讲交流会。同时，区民宗局积极协调上甘岭镇和区市政环卫服务中心，帮助解决上甘岭镇清真寺门口道路和友好清真寺院内下水道垃圾等实际困难。对市民宗局反馈名叫凌桂芹的女士曾在外地参加非法基督教活动进行教育引导和三级包保。工作中发现的上甘岭至伊春市省道沿途交通指示标识及公交站点贴有宗教性质的宣传帖，联合三镇一街道、交警队，并协调上甘岭和友好两个林业局公司，全区范围内进行排查及时清理 156 处，并持续跟踪问效。做好宗教风险领域的工作日常检查与不定期排查检查 60 余次，同时为 1 名公民变更民族成分。

社会工作

【概况】 2024 年 5 月成立中共友好区委社会工作部，其是区委职能部门，为正科级，加挂区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区委“两新”工委）牌子。区委社会工作部统一领导区信访局，统筹指导人民信访工作，指导人民建议征集工作，统筹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统一领导全国性行业协会商会党的工作，协调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深化改革和转型发展，指导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和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指导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等。

【理论建设】 坚持把政治理论学习作为思想建设的首要任务，着力建设学习阵地。突出领导干部带头示范作用，将《习近平关于基层治理论述摘编》作为建部“第一课”，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工作和基层治理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牢牢把握推进新时代社会工作高质量发展的根本遵循和行

动指南。充分发挥党支部主阵地作用，先后 6 次组织全体党员学习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中央及全省社会工作会议精神等内容共计 12 篇，确保吃透精神，精准推动落实。有效利用“学习强国”“龙江先锋”等学习平台，积极开展自学，做到理论学习常学常新，在学深悟透上持续见效。

【基层治理】（一）党建引航基层治理，赋能基层减负。全力破解“小马拉大车”突出问题，综合运用党建引领基层治理议事协调机制，定期召开全体会议、联络员会议，压实工作责任。确定村级组织依法自治事项 20 项 39 条、依法协助政府工作事项 22 项 37 条、村（社区）减负工作事项 6 条，清理室内外违规挂牌 70 个，基层工作压力进一步释放。（二）调整优化网格设置，提升治理效能。按照“规模适度、界限清晰、无缝覆盖、动态调整”的原则，科学谋划网格划分，将原有 147 个城市网格调整优化为 124 个，严格落实县级赋码编号、省市两级备案管理制度，进一步提升网格化管理效能。

【“两新”建设】（一）加强组织引导，激发“两新”活力。积极推进街道社区党建、单位党建、行业党建互联互动，开展“五促五为”助力“让老林区焕发青春活力”主题实践活动，以推进“两企三新”组织开展党纪教育学习、行业党总支书记讲党课、党建指导员为企业送书等为抓手，组织“两企三新”党组织学习 10 次、主题党日活动 5 次；精心制作生动、丰富、接地气的党纪宣传教育文稿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解读音频、视频 1 个，推送学习链接 9 条，为企业送书 12 册，确保党的创新理论成果进“两新”。（二）开展暖心行动，汇聚多方合力。建立暖“新”驿站 7 个，提供暖“新”服务 150 余次。选聘 11 名外卖员、快递员等担任兼职网格员及环境治理监督员，推动从“服务对象”到“治理力量”的转变。创新“工会 + 人社 + 法院 + 司法行政”四方联动维权方式，为新就业群体解答法律援助咨询 4 件，经济纠纷调解 8 起。以提升“新”服务、凝聚“新”力量为目标，先后为 30 余名快递、外卖小哥提供“健康套餐”；打造小哥“加油站”，依托电动车修理商铺为快递员、外卖员提供免费车辆安全检查、充气补胎等 20 余次；通过科学、系统的压力纾解方法，为新就业群体提供心理疏导和心理咨询 5 次；联合区总工会，为快递小哥、外卖员等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发放保温杯、手套、雨衣、饮用水等 200 余件，切实增强新就业群体对党组织的认同感和归属感，画好新兴领域党建“同心圆”。

【人才队伍建设】（一）配强基层队伍，增强干事活力。动态储备社区“两委”后备力量 32 人，为推动社区基层治理提供充足力量。与组织部门联合制发《关于加强社区工作者和社区专职网格员队伍建设的具体措施》，建立完善社区工作者档案，配备社区工作者 133 人，搭建“导师带徒”机制，常态化帮带，缩短“成长周期”。起草《关于全面推行“全科全能社区工作者”服务模式的若干措施》，开展社区工作者培训，44 人被认定为市级“全科全能”社区工作者 36 人考取初级社会工作者职业资格证书。（二）凝“新”聚力出实招，共绘党建同心圆。建立完善“两新”工委组织机构和机制运行，召开区委“两新”工委委员全体会议暨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推进会，印发《友好区关于加强新业态、新就业群体党的建设工作的实施方案》，对全区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进行新一轮摸底排查，建立台账。2024 年，新成立党支部 1 个，全年发展“三新”领域党员 2 名，选派党建指导员 37 名，组织“两企三新”党组织书记和党建指导员培训班 1 次，实现了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作风建设】 压紧压实领导班子主体责任、主要领导“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有力发挥以上率下引领带动作用，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建设相关工作。突出统筹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等重要职责，建立《友好区党建重点工作任务推进台账》《友好区深化能力作风建设加强基层基础建设具体推进措施》，以项目化台账式管理，强化督办落实、确

保全年重点任务取得阶段性成效。以党纪学习教育为抓手，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急难愁盼问题，认真执行党风廉政建设各项规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坚决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开展工作。坚持民主集中制，加强班子成员之间的协调配合和同志们的交流沟通，凝聚整体力量干事创业，确保全区社会工作高质量稳步发展。

【志愿服务】 一是加强志愿服务队伍建设。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健全新时代志愿服务体系的意见》及省市《健全新时代志愿服务体系工作措施》部署要求，制定责任清单，明确责任分工。注重发挥各部门、单位，群团组织和社会力量等各主体作用，建立“8 + N”志愿服务队45支，“七彩林都”专项志愿服务队19支，涵盖党员、青年、巾帼等不同群体，涉及政策宣讲、文明实践、卫生健康等多个领域。充分发挥先进模范、乡土人才、“五老”人员、群众性活动骨干等作用，支持组建群众身边的志愿服务队伍。二是凝聚志愿服务向善力量。开展“暖心护考 为爱启航”志愿服务活动，22个志愿服务队服务考生70次。积极参与省市“童声嘹亮、党的故事我来讲”红领巾志愿服务宣讲活动，在省、市平台展播2个作品，选聘为市级“红领巾志愿服务宣讲员”2名，获得市级荣誉称号3项。开展“情系桑榆晚，志愿暖民心”敬老助老志愿服务专项活动12场次，服务老年人285人次。“十一”期间组建文明助游队伍1支，参与志愿者140人，服务游客1 600余次。围绕“中国旅游日”“伊春生态日”“冰雪旅游”等重大主题，持续打造“守护绿水青山、共建美丽友好”“志愿服务赋能冰雪旅游”等志愿服务特色项目，不断推动志愿服务精神与生态文明深度融合。三是推动文化赋能志愿服务。开展文化科技卫生志愿服务“三下乡”活动，让文艺节目走进乡村，让志愿服务融入乡村振兴。举办“党建红引领志愿红，七十五载庆华章”志愿服务系列活动，14支志愿服务队献上精彩的文艺演出，20余家单位参与志愿服务大集，45名志愿者下沉摊位为居民提供健康义诊、爱心义剪、法律咨询、政策解读、心理疏导等服务，服务居民115人次。

机构编制工作

【概况】 友好区委编办始终坚持将机构编制管理当作一项重要工作任务来抓，全面推动机构编制工作提质增效，为友好区高质量转型发展提供坚实的体制机制和机构编制保障。2024年机构改革后，友好区委、人大、政府、政协和群团组织以及镇和街道办事处党政机构共44个，核定行政编制313名，友好区事业单位94个，事业核定编制2 587名（含中小学教职工编制493名）。

【政治建设】 将《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黑龙江省机构编制工作规定》纳入2024年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在区委编委2024年第二次编委会上学习了《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第三次编委会上学习了《机构编制信访举报受理办理工作规则》《中共伊春市委机构编制信访举报受理办理工作实施细则（试行）》。

【理论建设】 充分发挥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引领和政治保障作用，严格执行“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定期召开支部会议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决策部署，将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扎实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通过集中学习、专题研讨、个人自学、专题党课、案例剖析、警示教育等形式，引导党员干部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2024年，支委会、党员大会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工作21次，组织政治理论学习12次，讲专题党课4次，党员干部撰写研讨发言30余篇。

【执行机构编制工作规定】 加强机构编制总量控制，统筹管理编制资源，切实加强机构编制资源的科学配置。2024 年，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办理落编 77 人、调转 207 人、减员 261 人。定规划、作预留、优结构，高质量完成友好区申报 2025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编制使用计划申报工作，规范全区机关事业单位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认真做好文件和台账登记工作，确保平台中机构、编制、职数、人员数据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时效性、完整性。定期开展实名制信息核查工作，确保“机构清、编制清、领导职数清、实有人员清”，全年已修改完善人员信息 354 人。

【机构改革】 组建区委社会工作部、组建区数据局（在区发展和改革局加挂牌子）、区工业信息科技局由在区发展和改革局加挂牌子调整为独立设置的政府工作部门、区信访局由党委工作机关调整为政府工作部门。区委宣传部加挂的区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牌子更名为区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区发展和改革局加挂的区粮食局牌子更名为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区人大常委会人事选举工作委员会加挂法制工作委员会、预算工作委员会、代表工作委员会牌子。持续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改革后保留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区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 支综合行政执法队伍。调整完善乡镇（街道）机构设置和管理体制，聚焦基层党的建设、经济发展、民生服务、平安法治等四方面主要职能，科学合理设置机构并配置职责。乡镇党政机构和事业机构总数原则上不超过 8 个，街道不超过 7 个。乡镇（街道）不对应上级部门设置机构，不设议事协调机构。除党中央有明确要求的外，乡镇（街道）不再加挂各类牌子。各镇统一设置 3 办 5 中心（站、所），街道统一设置 3 办 4 中心（站、所）。

【职责任务清单建设】 （一）推进我区乡镇职责任务清单高效运行工作。按时统计、总结、上报清单运行台账及成果量化表，《友好区友好街道办事处职责任务清单》累计运行 86 条，《友好区上甘岭镇职责任务清单》累计运行 103 条，《友好区双子河镇职责任务清单》累计运行 108 条，《友好区铁林镇职责任务清单》累计运行 96 条，《友好区与友好林业局公司职责任务清单》累计运行 84 条，《友好区与上甘岭林业局公司职责任务清单》累计运行 90 条，《友好区友好街道办事处与辖区内企业职责任务清单》累计运行 10 条，《友好区上甘岭镇与辖区内企业职责任务清单》累计运行 22 条，《友好区铁林镇与辖区内企业职责任务清单》累计运行 13 条，《友好区双子河与辖区内企业职责任务清单》累计运行 14 条。2024 年，第一至三季度各责任单位共计开展服务类工作2 300余次、安全生产类工作1 400余次、社会稳定类工作1 100余次、综合执法类工作3 700余次、宣传培训类工作 900 余次。各乡镇（街道）社区共接到居民“吹哨”500 余件，办结率达 100%。同时，通过“极光新闻”“今日头条”“伊春党建”“智慧友好”“友好党建”等平台及公众号发表文章 9 篇。（二）根据黑龙江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黑龙江省全面建立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实施方案》（黑办法〔2024〕32 号）要求，按照省、市、区委统一部署，开展全面建立乡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建设工作。组建由区委书记，区委副书记、区长担任双组长，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为副组长的区委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工作实施小组，并指导乡镇（街道）建立由党（工）委书记，副书记、镇长（办事处主任）担任负责人的工作专班，组织召开友好区开展全面建立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建设工作启动会，对乡镇（街道）主管负责人及业务工作人员进行动员部署，全面推进清单编制工作。制定《友好区全面建立乡镇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实施方案》，明确任务分工、时间节点及具体任务安排，保障清单建设工作稳妥有序落实。

【能力作风建设】 紧扣“抓基层、打基础、强落实、见实效”这一主题，以提高业务素质和综合能力为目标，深化以职责清单、业务手册、知识题库为主的“基本业务”+建设，依托“滚烫阅读”“书记讲堂”“青年学堂”等多种载体，坚

持把强化理论学习贯彻活动始终。结合编办中心工作和业务实际，持续开展“业务大讲堂”“岗位练兵”“专题培训”等活动，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黑龙江省机构编制工作规定》等政策法规，不断优化自身知识结构、能力结构、专业结构，促进成果转化。全年开展“业务大讲堂”、青年学堂、“滚烫阅读”各12期、“书记讲堂”四期、业务知识测试4次、专题培训2次、岗位练兵1次、读书分享会4次。坚持以上率下，持续深化“五进双为”和“双报到双服务”活动。全年累计组织党员、干部200余人次下基层、解民忧，实现了组织服务与群众需求的“无缝对接”。

【党风廉政建设】 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切实加强党员干部廉政教育，落实好廉政谈话制度，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干部严格遵守《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规党纪，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召开区委编办2024年党风廉政建设专题部署会议，将《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纳入支部学习计划，及时传达落实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典型案例的通报，不断增强党员干部廉政意识和廉洁自律能力。全年共组织党风廉政专题会议3次、专题学习6次。

【意识形态工作】 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论述和宣传工作的系列讲话，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意识形态工作。定期召开支部会议，分析研判支部意识形态情况，及时掌握和了解意识形态工作进展情况。全年共组织召开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2次，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文件精神2次，支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2次。

党校工作

【概况】 友好区委党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校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全省党校（行政学院）校长（院长）会议精神，以基本培训为重要抓手，全方位提高办学质量，践行党校初心，抓实基本培训，奋力推动党校事业高质量发展。

【培训工作】 坚持把学习贯彻全国、全省党校（行政学院）校长（院长）会议精神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校工作的重要论述特别是在中央党校建校90周年庆祝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同贯彻落实《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和省、市、区《干部教育培训规划（2023—2027年）》结合起来，采取多种行之有效的方法、措施，及时传达学习、开展研讨。坚持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主题主线，将理论学习贯穿教育培训始终，结合不同班次特点，开设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答好习近平总书记来伊春视察提出的“林区三问”等专题课程，增强培训的系统性和精准性，以理论水平的提高促进干部能力的提升。

【教学工作】 （一）依托溪水党员干部生态文明教育基地开展教学培训，实现“党校+基地”融合发展，办好主体班次，持续抓好干部培训，重点打造了“深刻领悟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新的飞跃，书写东北全面振兴‘龙江’新篇章理论课”“书写在伊春绿水青山间的绿色答卷‘微党课’”等精品课程。依托“课堂+现场”生动实践，在市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抗联遗址老钱柜，将抗联故事与总书记考察调研路线相结合，形成“绿色生态+红色教育”的党员教育培训新模式，将总书记考察调研时的讲话精神融入党校课堂，更好地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答好新时代新征程“林区三问”新答卷，谱写新篇章。全年共计举办22期培训班，培训学员1 710余人次。与区委组织部联合举办全区业务大讲堂6期、开展大篷车送学5次、下基层专题辅导5次。

（二）坚持党校姓党，发挥政治学校优势。坚持为党育才、为党献策，践行党校初心，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党校建校90周年庆祝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牢牢把握办学方向，切



友好区人大代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区委宣讲团报告会

实把党校姓党贯彻工作全过程。依托溪水总书记视察路线、生态文明教育展厅、老钱柜抗联遗址等红色资源，开发“绿色＋红色”的特色专题课程和现场教学课程，打造具有友好特色的基本培训课程体系。全年录播《党课开讲啦》3 期，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开展理论宣讲活动 4 次、骨干教师承担着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解读工作。党校教师在市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抗联遗址老钱柜开展现场教学 5 次、宣讲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 12 场次。

【教学成果】 坚持把提高培训质量作为生命线，更高水平加强从严治校、师资队伍、学员管理、内部管理“四项建设”。始终坚持最严工作作风，维护“从严治校”的“铁纪律”。坚决贯彻“七不准”要求，抓优师资队伍建设，把“用学术讲政治”贯穿教学全过程，抓好施教主体，强化师资力量，切实提高教师队伍整体素质和教学水平，积极推荐党校教师到上级党校“充电”学习，时刻保持对党的政策理论先学一步、学深一步。抓实学员管理。落实学员管理有关规定，加强跟班管理考核反馈，营造浓厚的学习之风、朴素之风、清朗之风。健全完善机关党建、人事管理、后勤服务等制度流程，保障基础培训和各项事业规范发展。2024 年，1 名教师参加全市党校系统教学竞赛荣获一等奖，党校支部荣获全市优秀基层党组织。

老干部工作

【理论学习】 持续加强党支部建设，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党建活动。2024 年，共组织离退休干部讲党课 6 次、支部学习 20 余次，通过这些活动，丰富了组织生活的内容，进一步提高了离退休干部党员的党性修养和政治觉悟，有效增强了党支部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同时，高度重视“黑龙江省离退休干部管理平台”的数据更新工作，要求区内各单位部门及时报送本年度退休干部信息表，工作人员在收到信息后第一时间录入系统，确保了平台数据的准确性和及时性，为更好地服务离退休干部提供了有力的数据支持。

【离退休干部服务】 积极协同区人社、财政、社保等部门，顺利将离休干部的护理费从每月2 700元提高到3 800元。同时，高度重视异地安置离休干部的服务管理，主动与异地安置地老干部局密切联系沟通，并为每位异地安置离休干部发放2 000元的异地安置费，让他们虽身处异地，也能真切感受到组织的关怀与温暖。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认真细致地做好离休干部药费核销工作。2024 年，累计核销药费 24. 36 万元，严格落实走访慰问制度。2024 年春节和中秋节期间，共发放慰问金与慰问品共计 6. 15 万元；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之际，为 15 名离休干部发放了 3 万元慰问金。

【离退休干部优势发挥】 积极组织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参加市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书记培训，并认真组织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不断引导他们提高政治素质和业务能力，为后续工作的顺利开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在市委老干部局“银耀林都”助力现代化新伊春方案下发后，迅速响应，积极组织离退休干部开展“银铃添绿”“银铃调解”等活动 20 余次。离退休干部们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在生态建设、社会和谐等领域积极贡献智慧和力量，以实际行动彰显了他们的价值与担当。组织参加了一系列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如“趣味乒乓与门球”比赛、“台球联赛”、

文艺演出、书画展览等，为离退休干部搭建了展示才艺和交流互动的优质平台，极大地丰富了他们的精神文化生活，促进了身心健康。积极举办“绳彩飞扬 律动友好”等健身活动，积极响应“全民健身与奥同行”的号召，让离退休干部们在运动中尽情享受乐趣、增强体质。结合地区丰富的旅游资源，组织离退休干部参与“畅游林都趣玩友好”旅游宣传活动，并开展“诚信旅游 诚信兴商 助力文旅行业”活动。老干部们在欣赏家乡美景的同时，积极为地区旅游发展建言献策，助力宣传，为地区经济发展贡献了力量。

老区建设工作

【政治理论学习】 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会精神实质。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的老区足迹》和《黑龙江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促进条例》，通过学习使老促会工作者进一步深刻理解做好老区建设和老促会工作的光荣感、责任感和使命感。积极参加省老促会举办《黑龙江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促进条例》第二期培训班，积极组织“八大员”学习《黑龙江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促进条例》，传达组织学习杜吉明会长讲话，并进行研讨，明确工作方向和任务，全年共学习 3 次，研讨 2 次。

【红色遗存保护修复】 开展《开发利用老区红色资源 助推特色旅游发展》专题调研，对进一步整合区域红色资源和宣传教育活动、助推旅游经济发展、推进老区标志性基础设施建设及遗址立碑标志等提出了科学指导性的建议。加强对红色资源的保护，通过修缮、维护等方式，确保红色资源的完整性和可持续性；积极开发红色文化资源，通过举办红色旅游、红色教育等活动，让更多的人了解和认识革命历史，传承红色基因。在独特的历史环境下，溪水国家森林公园红色文化、生态环境的双线交织、相互促进的发展模式也为公园文化与经济的推动带来了不竭的动力。同时，区老促会领导陪同省老促会会长杜吉明、市老促会会长华景伟同志专程到溪水公园对利用红色资源情况、发展特色旅游情况进行专题调研，杜会长对友好区红色资源保护利用等方面取得的成绩给予肯定，并提出不断提升红色旅游品牌的影响力、带动力，助推特色产业发展方面多考量。7—8 月陪同佳木斯和牡丹江老促会领导来友好调研。

【红色旅游开发】 融合“景区 + 乡村 + 民宿”的资源优势，重点打造红色教育、生态康养、休闲采摘、乡村度假 4 个旅游组团，文旅康养产业不断壮大。建立了以溪水松月民宿和岭尚欲雪民宿为龙头的“森林里的家”品牌，打造溪水农家院一条街。目前，溪水民宿、餐饮服务企业达 22 户，可同时承载 300 人入住和 500 人就餐。形成了森林旅游观光、生态康养度假、民宿亲子研学、蓝莓采摘加工、红色教育传承、“冰雪 + 体育”、林区特色美食等多项旅游产业新格局。在红色资源和特色旅游带动下，老区当地特色产业开发蓬勃发展。用红色资源大力推动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友好蓝莓”成为全国地理标志农产品知名品牌，航空西红柿、溪水香瓜、曙光白菜、爱国黄瓜等特色果蔬家喻户晓，远销至北京、大连及周边省市，靠红色资源走出了一条产业化经营、科技化支撑、标准化生产的现代农业发展道路。

【宣传活动】 传承红色文化，讲好红色故事，大力弘扬东北抗联精神、大庆（铁人）精神、北大荒精神，着力推动红色文旅深度融合发展。2023 年 10 月 18 日，市老促会在友好区召开东北抗联精神宣传队揭牌仪式，授予友好区先锋合唱艺术团“东北抗联精神宣传队”称号。自创立以来，宣传队一直致力于传承和弘扬东北抗日联军精神。通过重走抗联路、追寻红色足迹，用文艺演出、文化交流等多种形式展示东北抗日联军将士的英雄形象，全年共参加大型演出 10 场，不同形式巡回演出 23 场。友好区抗联宣传队 2024 年元旦、春节期间在文化宫、社区、大石头广场演出 5 场。

【老区帮扶】 积极同友好医院为 65 岁老人 2 次

开展免费体检和义诊活动，把医疗机构延伸到街道、乡镇、社区，为老区人民开展上门就诊回访和健康服务 10 次。利用乡镇，社区一站式服务中心，帮扶行动不便老区人民提供药品、携带方便医疗器提供服务活动共 12 次。

老科技协会工作

【发展会员】 2024 年，友好区老科技工作者协会发展会员 14 人，会员总数达到 77 人。

【考察调研】 2024 年，在市老科协的积极争取下，科技馆落地到友好一中。陪同市老科协有关领导到友好一中检查科技馆建设情况一次，到友好一中跟踪落实科技馆建设情况三次。会长李爱军的带领，老科协全体成员建议，重点推广栽培药用菌云芝代料栽培技术，发展药用食用菌产业，增加林区人民群众收入。该项目已上报市老科协“建言献策”。友好区老科协多次深入青山村农业生产基地进行调查研究，掌握大棚栽植新品种草莓、葡萄、樱桃的种植、长势等基础数据情况，继续联系友好食用菌研究推广站、蓝莓基地和青山村大棚草莓等农业点；调研小木制品（打板）厂加工安置就业销售等情况。老科协经常到朝阳林场山葱种植基地进行调研，了解山葱长势、销售情况，并根据具体情况提出中肯意见和建议。经过多次调研，撰写完成了友好区全域旅游调研报告，为友好区旅游事业的发展建言献策。负责上甘岭老科协活动室工作开展和溪水公园红色路线跟踪，弘扬红色文化。

【科技研发】 老科协经常到友好食用菌研究所食用菌基地调研，并深入实际了解药用食用菌云芝、桑黄的长势情况。在本市伊美区、友好区及丰林县推广栽培 100 多万袋，产云芝干品 50 多吨，并将产品全部回收销售，受到栽培户的拥护和赞扬。

【助老活动】 按照市老科协的要求，友好区老科协来到友好区“幸福之家老年公寓”开展智慧助老活动，并为养老人员发放《老年人智能手机运用指南》《老年人常见疾病预防宣传手册》《中老年人保健知识》《防诈骗知识手册》等宣传品 40 多本，受到了养老院领导和养老人员的欢迎。养老院领导表示：“感谢党和政府对老年人的关心；我们一定为养老人员更好的服务，让他们感受到党和政府温暖和关爱。”养老人员也对党和政府的关怀表示感谢。在九月初九“重阳节”前一天晚上，友好区老科协组织秧歌队去老年幸福之家慰问演出，进一步倡导树立敬老、孝老、爱老的风气。

友好区人民代表大会

【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1月23—24日，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在文化宫三楼召开。会议听取和审议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友好区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决议（草案）、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友好区2023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4年预算草案的决议（草案）、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友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友好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友好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关于代表提出议案和建议、批评及意见的处理报告，并表决通过相关决议；选举杜启超、甄冲2名同志为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应到代表152人，实到代表144人，符合法律规定。新当选人员在大会主席团和全体代表的见证下，向宪法庄严宣誓。



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

【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5月28—29日，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在文化宫三楼召开。会议实有代表150人，到会代表129人，符合法律规定。会议听取了《关于推荐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选举办法和表决的各项候选人人选名单（草案）的说明》。各代表团进行分团审议、酝酿大会选举和表决办法（草案），大会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草案），各项候选人人选名单（草案）。表决通过了选举和表决办法（草案），表决通过了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草案）。经过会议选举、表决，赵鑫当选为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陈磊当选为友好区人民政府副区长，杨英明为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委员会主任委员。新当选人员在全体代表见证下，向宪法庄严宣誓。

【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年，举行区人大常委会会议8次，即第十五次会议至第二十二次会议。

第十五次会议　1月19日，在区人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听取关于终止许彬等代表资格的说明，听取关于赵诗会等辞去代表职务请求的说明，表决关于接受赵诗会等辞去代表职务请求的决定（草案），审议并表决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草案），听取关于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筹备情况的汇报，表决通过关于召开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时间的决定（草案），表决通过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建议议程（草案），表决通过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讨论稿），听取和审议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建议名单（草案）及说明，听取和审议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选举办法（草案）及说明，表决关于代表提出议案截止日期和表决方式的决定（草案），表决通过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列席人员名单（草案）。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崔健、关俊辉及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出席会议。部分区人大代表列席会议。

第十六次会议　3月22日，在区人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区人大常委会2024年工作要点及监督工作计划（草案），听取和审议了区政府关于2023年全区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区政府关于《友好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中期评估的报告、区政府关于全区群众体育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并通过了区政府落实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关于区政府法定债务管理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区政府落实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关于2022年度全区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区人大法制委员会关于2023年度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情况的报告。会议审议了人事任免职议案，表决通过关于接受周春民请求辞去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委员会主任委员的决定（草案），听取了区人民检察院关于提请徐世军等任职议案的说明，拟任职人员作供职发言。会议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拟任免职人员进行投票表决。区人大常委会主任魏德君向任职人员颁发了任命证书。新任职人员向宪法进行宣誓。区人大常委会主任魏德君主持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崔健、关俊辉、刘涛及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出席会议。区委常委、副区长杨忠，区检察院检察长牟桐以及区政府相关部门负责人、部分区人大代表列席会议。

第十七次会议　5月23日，在区人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政府关于全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情况的报告、区政府关于2023年度全区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审议并通过了区政府关于2023年度全区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区政府落实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关于2022年度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听取和审议了区法院关于诉源治理工作情况的报告。会议听取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关于提请李霞免职的议案说明，听取区政府关于提请徐健免职的议案说明，听取区检察院关于提请肖楠等任免职的议案说明。会议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拟任免职人员进行投票表决。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关俊辉向任职人员颁发了任命证书。新任职人员向宪法进行宣誓。会议审议了区二届人大五次会议有关事宜，听取关于魏德君等辞去代表职务请求的说明，表决通过关于接受魏德君等辞去代表职务请求的决定（草案），审议并通过了区二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草案），表决通过关于召开区二届人大五次会议时间的决定，表决通过区二届人大五次会议建议议程（草案），审议并通过了区第二届人大五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建议名单（草案）及说明，审议并通过了区二届人大五次会议选举和表决办法（草案）及说明，表决通过区二届人大五次会议列席人员名单（草案）。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关俊辉主持召开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崔健、王志岐、刘涛及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出席会议。区委常委、副区长杨忠，区法院院长王玉刚、区检察院检察长牟桐以及区政府相关部门负责人、部分区人大代表列席会议。

第十八次会议　6月6日，在区人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了人事任免职议案。听取关于辞补选伊春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说明，表决通过关于接受魏德君辞去伊春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请求的决定（草案），听取了友好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杨海霞等任免职议案的说明，拟任职人员作供职发言。会议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拟任免职人员进行投票表决。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赵鑫向任职人员颁发了任命证书。新任职人员向宪法进行宣誓。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赵鑫主持召开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崔健、关俊辉、王志岐、刘涛及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出席会议。区委常委、副区长屈乐超列席会议。

第十九次会议　8月2日，在区人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区政府关于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上半年执行情况及下半年安排意见的报告、区政府关于2023年度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区政府关于2023年区本级财政决算和2024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区人大财经委关于2023年区本级财政决算草案审查结果的报告，表决通过了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2023年区本级财政决算草案的决议（草案），书面审议了区政府落实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关于〈友好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实施中期评估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审议通过了区检察院关于行政检察工作情况的报告。会议审议了人事任免职议案，听取关于李一峰等辞去代表职务请求的说明，表决通过关于接受李一峰等辞去代表职务请求的决定（草案），听取了友好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陈宇等任免职议案的说明，拟任职人员作供职发言，会议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拟任免职人员进行投票表决。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赵鑫向任职人员颁发任命证书。新任职人员向宪法进行宣誓。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赵鑫主持召开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崔健、关俊辉、王志岐、刘涛及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出席会议。区委常委、副区长杨忠，区检察院检察长牟桐及区政府相关部门负责人、部分区人大代表列席会议。

第二十次会议　9月26日，在区人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实施情况的报告、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黑龙江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区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黑龙江省促进旅游业发展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会议审议了人事任免职议案，听取关于牟善国等辞去代表职务请求的说明，表决关于接受牟善国等辞去代表职务请求的决定（草案），听取关于终止高元驰等代表资格的说明，表决关于接受谢维群请求辞去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法制委员会主任委员的决定（草案），审议并表决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审查报告（草案），听取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会议关于提请邢辉等任免职议案的说明，听取友好区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刘东明等任免职议案的说明，听取区人民法院关于提请狄国启等免职的说明，听取区人民检察院关于提请张龙等任免职议案的说明，拟任职人员作供职发言，会议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拟任免职人员进行投票表决。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赵鑫向任职人员颁发任命证书。新任职人员向宪法进行宣誓。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赵鑫主持召开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关俊辉、王志岐、刘涛及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出席会议。区委常委、副区长杨忠，区检察院检察长牟桐、区法院副院长列席会议。

第二十一次会议　11月19日，在区人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政府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监督调研报告、区政府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情况的报告、区政府关于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书面审议了区政府落实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关于2023年度全区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关于2023年度全区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关于全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

作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报告，区政府落实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关于2023年度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的审议意见》《关于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上半年执行情况及下半年安排意见报告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区政府落实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次会议《关于〈黑龙江省促进旅游业发展条例〉实施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关于〈黑龙江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实施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会议表决通过了人事任免职议案，大会为新任职人员颁发了任命证书，并举行了宪法宣誓仪式。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赵鑫主持召开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崔健、关俊辉、王志岐、刘涛及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出席会议。区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韩殿臣，区委常委、副区长杨忠，区法院院长王玉刚，区检察院检察长牟桐及区政府相关部门负责人、部分区人大代表列席会议。

第二十二次会议　12月26日，在区人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友好区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说明、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友好区人民政府《2024年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审查结果的报告；表决了友好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2024年区本级预算调整方案的决议（草案）；听取和审议了友好区政府关于2023年度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书面听取了友好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对我区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跟踪调研报告；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进行了满意度测评；听取和审议了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各项工作筹备情况。会议表决通过了人事任免职议案，大会为新任职人员颁发了任命证书，并举行了宪法宣誓仪式。区人大常委会主任赵鑫主持召开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崔健、关俊辉、王志岐、刘涛及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出席会议。区委常委、副区长杨忠，区法院院长王玉刚及相关部门负责人、部分区人大代表列席会议。

区人大常委会

【概况】 2024年，友好区人大常委会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黑龙江、视察伊春期间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紧扣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各项决策部署，围绕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服务大局，依法履职，就监督、人事任免等大事要事向区委请示、报告11次。召开党组会议12次、主任会议7次、常委会会议9次，依法依规选举、任免区人大常委会、“一府一委两院”领导干部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13人次，辞补市区人大代表49人次。成功召开区二届人大四次、五次会议，顺利完成包括重要选举在内的各项任务。

【强化理论学习】 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常态化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13次，开展交流研讨13次，用党的创新理论统揽和指导人大工作，以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统一意志、统一行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召开后，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充分发挥表率作用，到党建联系点、分管领域组织广大党员干部学原文、悟原理，深刻理解把握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核心要义，推动党的创新理论成果入脑入心。

【党的领导】 坚持把人大工作放在推动全区高质量发展大局中谋划推进，紧紧围绕区委“生态为根、产业为魂，民生为本、和谐为源”的发展思路，时刻做到与区委目标同向同力、工作同频共振，确保区委各项部署在人大得到全面落实。在区委的领导下，高度关注经济运行和预算执行，

听取审议计划执行、财政预决算、国有资产管理、政府债务管理使用、审计等工作情况报告18个。

【依法监督】 深刻领会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的重要性，坚守宪法原则。（一）坚决维护宪法法律权威。开展“国家宪法日”宣传教育活动，传承宪法文化、弘扬宪法精神。组织新任命人员向宪法宣誓113人次，增强了新任命人员贯彻实施宪法的自觉性、主动性。强化对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先后对农业法、省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省女职工劳动保护条例、市城市绿化条例等法律法规开展执法检查和专题调研，有效推动了相关法律法规在我区的贯彻实施。（二）加强法律法规宣传，推动“八五”普法工作走深走实。拓宽宣传渠道，除在“4·15”国家安全教育日、“5·28”民法典宣传日和“12·4”国家宪法日等特殊时间节点积极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外，结合自身职能开展法律进机关、进企业、进乡村、进校园、进景点等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同时，结合工作实际印发国家法规、省级、市级地方条例共计20个6 000册，供代表学习，提升法律知识应用能力及履职能力。（三）坚持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依法审查规范性文件6件，其中对《友好区地震灾害应急预案》《友好区防汛应急预案》《友好区抗旱应急预案》《友好区自然灾害救助保障应急预案》《友好区防范冰雪灾害应急预案》《友好区森林火灾应急预案》逐件审查、研究，逐一提出处理意见，维护了法制统一。区人大常委会听取审议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年度报告，备案审查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进一步提升。

【代表工作】 人大常委会持续增强为代表服务的意识和能力，坚持代表主体地位，强化能力建设，不断加强代表工作制度机制建设，让代表主体作用得到有效发挥。（一）建好联系代表的交流平台，通过微信群分享优秀代表履职经验，推送代表培训学习、调查研究等履职知识。常态化邀请组织区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26人次，参加调查研究、监督检查、民生实事督办等活动45人次，不断拓展代表参与常委会和“三查（察）”工作的深度和广度。继续开展代表“双联系”工作44人次，加强代表履职学习培训2批次156人次。（二）丰富人大代表联系人民群众的内容和形式，支持和引导代表积极参加代表“家站”活动，倾听和反映群众的意愿呼声，夯实人大工作的民意基础。组织乡镇街道人大代表开展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座谈交流，组织代表调研我区群众体育、民宿发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贯彻实施等工作情况，代表们发挥专业特长，提出了大量有价值的意见建议。（三）积极推动代表议案建议内容高质量，完善代表提出议案建议前沟通协调机制，协助代表把好议案建议的政治关、法律关、质量关。召开代表建议办理落实专题推进会，致力增强代表议案建议办理质效，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收到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31件，已经全部得到答复反馈，办理质量逐年提高。

【自身建设】 “四个机关”是习近平总书记对人大自身建设的重要要求，也是人大依法履职、开展工作的标准和遵循。人大常委会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强化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纪律建设，不断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和水平。（一）不断加强思想政治建设。区人大常委会党组突出人大政治机关第一属性，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机关党的建设、意识形态、能力作风建设、党纪学习教育、主题教育等工作，全面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管好守住意识形态主阵地，规范和管理党员网络言行，确保正确的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持续打造学习型机关，全年开展“业务大讲堂”“书记讲堂”等专题学习14次，组织常委会会前学法8次，推动政治学习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二）不断提升履职能力水平。持续加强作风能力建设，常委会坚持不学习不审议、不调研不审议，不断提高审议质量，增强监督工作实效。进一步健全完善人大常委会22项工作制度和工作流程，逐项细化、逐一定责，改进视察、调研和执法检查方式方法，不断提升新时代人大

工作质量和水平。（三）不断巩固作风建设。坚持将全面从严治党贯穿人大常委会机关党建工作始终，持续深化主题教育成果，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支持纪检监察派驻组履行监督责任。持续开展深化能力作风建设“抓基层、打基础、强落实、见实效”活动，推进解放思想、学习型机关创建、“四下基层”等专项行动有序开展。（四）不断营造宣传氛围。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积极宣传正能量，向市人大报送人大信息宣传稿件 30 余篇，在省人大开展的“庆祝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 70 周年、黑龙江省人民代表大会成立 70 周年”征文活动中，1 篇稿件被采用并刊发，对外展示我区人大工作及人大代表履职情况，取得了较好的宣传效果。

友好区人民政府

【区政府第二届常务会议】 2024 年，区政府召开常务会议 15 次，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中央、省、市各项会议精神，调度 2024 年区政府开展各项工作进展情况，讨论《政府工作报告（讨论稿）》《友好区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讨论稿）》《友好区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讨论稿）》等重要文件、措施，听取 2024 年开展各项工作汇报，推动区政府各项工作有效落实。

2024 年友好区第二届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统计表

表 6

次数	时间	主持人	主要议题
二十三次	1 月 18 日	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	书面传达学习了国家主席习近平发表的二〇二四年新年贺词、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毛泽东同志诞辰 130 周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政协新年茶话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领导小组第八次会议精神、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市委十三届五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市政府十五届四十四次和四十五次常务会议精神。会上讨论通过了《政府工作报告（讨论稿）》《友好区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讨论稿）》《友好区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讨论稿）》。会议还研究讨论了其他事宜
二十四次	2 月 5 日	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	传达学习了《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以美丽中国建设全面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传达学习了近期国家、省、市领导批示指示及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听取了关于友好区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讨论通过了《友好区招商引资激励政策（试行）（讨论稿）》。会议还听取、讨论通过了其他事项

次数	时间	主持人	主要议题
二十五次	2 月 21 日	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天津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全省新型工业化推进大会、招商引资大会会议精神，省政府第三次全体会议、市政府十五届三次全体（扩大）会议、市政府十五届四十六次和四十七次常务会议精神；听取了区发改局、农业农村局、营商环境局、统计局等 19 个政府职能部门 2023 年工作总结及 2024 年工作安排情况的汇报，各副区长分别对分管部门工作进行点评
二十六次	3 月 23 日	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江苏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全国政协十四届二次会议、十四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开幕仪式精神后，会议指出，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统一到全国两会确定的目标任务上来，统一到区委部署要求上来，与加快建设“1 +3 +4”现代化生态产业体系结合起来，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奋力推进友好高质量转型发展、可持续振兴新局面行稳致远。会上讨论并原则通过了《友好区建筑安全体检工作方案（讨论稿）》。会议还听取、讨论通过了其他事项
二十七次	4 月 25 日	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南考察和主持召开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崛起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 2024 年全国两会精神；听取了 2024 年省、市卫生健康工作会议精神及我区贯彻落实情况的汇报；讨论并原则通过了《友好区防汛应急预案等三部应急预案（讨论稿）》《伊春市友好区防范冰雪灾害应急预案（讨论稿）》《友好区 2024 年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实施方案（讨论稿）》《全区消防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 年）（讨论稿）》《伊春市友好区地震灾害应急预案（讨论稿）》；听取了关于友好区早期人防工程退出战备序列情况的汇报。会上还听取、讨论通过了其他事项
二十八次	5 月 29 日	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论述摘编》，习近平总书记在新时代推动西部大开发座谈会和视察重庆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学校思政课建设、对广东省梅州市梅大高速茶阳路段塌方灾害、对旅游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学习了《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讨论并原则通过了《2024 年友好区夏季旅游工作方案（讨论稿）》；听取了关于全市“三个治理、两个专项行动”工作会议精神及下步贯彻落实意见情况的汇报；听取了关于友好区 2023 年耕地保护及 2024 年黑土地保护利用工作进展、大规模设备更新及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2024 年第一季度经济运行情况及第二季度经济发展建议意见、园林城复检和森林城创建工作情况的汇报。会上还听取、讨论了其他事项

次数	时间	主持人	主要议题
二十九次	6 月 17 日	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进一步做好“四好农村路”建设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山东考察并主持召开企业和专家座谈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主持第二十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四次集体学习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听取关于友好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排查整治“百日大会战”专项行动开展情况的汇报，会上还讨论通过了《区政府领导 2024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清单（讨论稿）》《友好区防汛“五级”包保责任制工作方案（讨论稿）》。会议还听取、讨论通过了其他事项
三十次	7 月 23 日	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上的重要讲话和全会精神、在青海考察和宁夏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了《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开创我国高质量发展新局面》；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精神、对防汛抗旱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对湖南省岳阳市华容县团洲垸洞庭湖一线堤防发生决口、对陕西商洛市柞水县境内一高速公路桥梁发生垮塌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关于全力以赴做好防汛抢险救灾工作相关文件精神、关于做好“七下八上”关键期防汛工作相关文件精神和全省防汛工作紧急调度会议精神；听取了关于上半年及近期全区安全防范工作部署落实情况的汇报，关于友好区 2024 年消防工作目标任务情况的汇报。会议还听取了其他事项
三十一次	8 月 29 日	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退役军人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中央和国家机关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推动机关党建高质量发展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加强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传承利用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书面学习了 7 月 25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精神、7 月 30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中国共产党黑龙江省第十三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和伊春市第十三届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精神。分别听取了相关部门关于全区安全生产工作开展情况、生态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和 2024 年耕地保护责任制考核工作开展情况等方面的工作汇报。会议还听取、讨论通过了其他事项
三十二次	9 月 5 日	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纪念邓小平同志诞辰 120 周年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在接见第 33 届奥运会中国体育代表团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了《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关于〈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说明》《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会上，还听取讨论了其他事项
三十三次	9 月 18 日	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党纪学习教育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海南广东等地台风灾害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省、市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半年讲评会议精神。听取关于友好区 2024 年秋季森林防灭火工作情况的汇报。会议还听取、讨论通过了其他事项

次数	时间	主持人	主要议题
三十四次	10 月 26 日	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招待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了《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大力弘扬伟大爱国主义精神，把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不断推向前进》；传达学习了 9 月 26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传达学习了市委副书记、市长苑芳江在我区调研时的讲话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情况的汇报；听取了《关于第三轮第一批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典型案例的通报》、关于 2024 年伊春市夏季旅游工作总结暨秋冬季旅游工作动员会议精神及我区贯彻落实意见的汇报；听取了关于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 2024 年第三季度有关工作情况、友好公安分局常态化扫黑除恶工作开展情况、2024 年友好区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开展情况、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回头看”工作开展情况、“校园餐”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回头看”工作开展情况、友好区 2025 年省市级重点项目谋划推进情况的汇报
三十五次	11 月 22 日	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和安徽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研讨班开班式上发表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了《求是》杂志发表的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文章《在文艺工作座谈会上的讲话》；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民政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传达了省市“护航亚冬”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动员部署视频会议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听取了友好区建筑安全体检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讨论了《2024—2025 年友好区冬季冰雪旅游“百日行动”工作方案（讨论稿）》；听取了 2024 年前三季度信访工作及“百日攻坚会战”有关情况的汇报；讨论了《友好区贯彻落实第三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讨论稿）》。会上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三十六次	12 月 20 日	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成立 70 周年之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传达学习了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传达学习了省市统计法治工作会议暨省市统计局局长座谈会议精神，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传达学习了省、市治理欠薪冬季攻坚行动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听取了关于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汇报；听取了全区社会风险隐患排查化解专项行动开展情况的汇报；听取了 2024 年度审计发现问题及整改情况的汇报；听取了友好区农村公路及危桥改造情况的汇报。会上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次数	时间	主持人	主要议题
三十七次	12 月 27 日	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	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做好“三农”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和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全省、全市教育大会精神，并听取我区贯彻落实意见；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听取关于 2024 年全区食品安全工作情况的汇报；审议了《政府工作报告》《2025 年全区经济工作安排》《关于友好区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关于友好区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伊春市友好区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

【区政府第二届第三次全体成员（扩大）工作会议】 1 月 26 日，会议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市委、区委全会暨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要求，紧扣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对 2024 年区政府各项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全力以赴抓好各项工作，努力把蓝图变成现实、把目标变为实绩。会上，讨论通过了《关于落实〈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责任分工（讨论稿)》，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出席会议并讲话。会议强调，要把握关键环节，坚持稳中求进，增强加快转型发展的核心动力。各部门、单位要精准把握全年工作思路，将主要精力集中到重点领域攻坚突破上，坚定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的信心、底气和决心，调集精干力量，打响攻坚会战，确保各项工作都能按序时进度，高质高效有序推进。要坚持稳中求进力求突破，做好招商引资服务保障，健全抓投资的工作机制，抓好重点项目建设，做好项目建设的要素保障，加快构建现代产业体系。聚焦消费需求，激发市场活力，推动区内市场加速回暖。要着力营造安全发展环境，增强“处处如履薄冰”的危机感，增强“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深刻吸取各类事故的惨痛教训，举一反三、深刻警醒，从严从细抓好安全生产工作，严格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坚决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要压实粮食生产党政同责，全力抓好粮食稳产保供。扎实开展信访问题源头治理攻坚，树立正确导向，严格落实值班制度，用心用情解决好广大人民诉求。春节将至，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区关于做好 2024 年春节期间有关工作的部署要求，统筹做好春节期间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各项工作，确保全区人民度过喜庆祥和安康的新春佳节。要紧盯重点领域，主动担当尽责，有力有序抓好当前的各项工作，要以等不起、慢不得、坐不住的紧迫感和责任感，坚持高质量发展导向不动摇，振奋精神、克难攻坚、实干争先，全力以赴夺取一季度“开门红”。各部门、单位要兜住兜牢民生底线，保供应、排风险、强帮扶、送温暖，精心组织开展走访慰问、帮扶救助等活动，做好兜底保障，给他们排忧解难。市场监管部门要抓好粮油肉蛋菜和其他生活必需品供销衔接，加强物资调运，稳定市场供应，强化供暖供水供电保障。切实增强忧患意识，扛稳扛牢安全责任，全面加强城镇燃气、道路交通、消防、冬季旅游、烟花爆竹等领域的隐患排查整改，确保安全形势持续向好。要积极化解各类社会矛盾，强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区人民政府廉政工作会议召开】 3 月 12 日，友好区人民政府廉政工作会议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重要论述，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廉政工作会议精神，总结 2023 年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安排部署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任务。会上，传达学习了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省政府第二次廉政工作会议、市政府廉政工作会议精神。区住建局、区人社局、区文旅局、区发改局分别就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汇报。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和区司法局以书面形式汇报。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出席会议并讲话。副区长徐健主持会议并就贯彻落实廉政

工作提出意见。梁宏强调，要坚持筑牢握紧廉洁自律底线，积极营造政府系统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筑牢思想根基，守住清白做人底线；自觉约束言行，守住干净做事底线；注重社交范围，守住勤俭齐家底线；虚心接受监督，守住廉洁从政底线。广大党员干部要始终绷紧廉洁自律这根弦，加强自我防范，筑好“防火墙”、念好“紧箍咒”，守好自己的政治底线、法律底线、道德底线。各部门各单位要牢固树立“抓好党风廉政建设是本职、抓不好党风廉政建设是失职、不抓党风廉政建设是渎职”的理念，讲政治守纪律、强监管重规矩、转作风优环境，切实将党风廉政建设贯穿政府工作全过程各领域，以更强的定力加强政治建设，以更高的站位落实主体责任，持续营造政府系统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为推动友好高质量转型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区安委会第二次全体（扩大）会议】 4 月 3 日，在区政府办公室召开。会上，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近期关于安全生产指示批示精神、全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启动会议暨 2024 年市安委会第二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各分管战线领导就抓好安全生产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区委副书记、区长、区安全生产委员会主任梁宏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常委、副区长、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常务副主任杨忠主持会议。会议强调，清明节假日期间，要做到严阵以待，严管真管，广泛宣传，增强居民安全意识，提高居民的自我防范能力，加强风险研判，提升应急处置能力，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的要求，压实领导责任、监管责任和主体责任。各相关部门要加大对水、电、气监管力度，重点对无人区域，进行及时排查整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实行 24 小时领导带班和值班制度，确保在岗在状态，认真落实防火责任，在火灾易发地段、重点部位严防死守，禁止一切野外用火，严防火种进山入林，确保“清明节”期间森林防火工作万无一失，要以更加坚定的决心、更加有力的措施、更加扎实的工作，确保全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2024 年秋季森林防灭火工作会议】 9 月 14 日，在区政府会议室召开。会上，书面传达学习了全市 2024 年秋季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听取了友好区 2024 年秋防森林火险形势分析情况的汇报；听取了友好林业局公司、上甘岭林业局公司及区林草局等单位关于秋防工作准备情况的汇报。区委副书记、区长、区森防指总指挥梁宏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常委、副区长、区森防指常务副总指挥杨忠主持会议。会议强调，要提高政治站位，进一步增强做好秋防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关于抓好森林防灭火工作的决策部署，及时总结前期好的经验做法，认真反思查摆工作中存在的短板和不足，切实把全区森林防火工作抓紧压实、抓出成效，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国家生态安全。要加强组织领导，切实形成秋防工作强大合力，努力实现“三个不发生”目标。要强化责任落实，认真落实林长制、行政首长责任制，明确责任人和职责任务，衔接好“防”和“救”的责任链条，形成最大工作合力。要强化战时状态，认真执行值班带班的各项规定，做到领导不缺位、岗位不缺人、责任不脱节。要强化监督检查，开展全方位、拉网式的秋季火险隐患大排查，做到纵向到底、横向到边，不留死角、不留盲区。

综合工作

【政治生态建设】 （一）抓政治引领，促素质提升。坚持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题主线，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的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通过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及主题党日活动等方式，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央、省、市、区委有关工作部署，进一步加深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理解和领悟。2024 年，共组织召开政府办党组会议 12 次，党员大会 4 次，支委会 12 次，各类理论学习 20 余次，开展义务植树、

志愿服务、创文创卫等主题党日活动12次。（二）抓廉政建设，促作风好转。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督促班子成员严格落实“一岗双责”，把党风廉政建设与分管业务工作摆在同等重要位置，认真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涉及“三重一大”事项均能做到认真研究、充分讨论、按程序办理。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采取得力措施，狠抓贯彻落实。全年共组织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4次，开展各类党风廉政学习6次。（三）抓年度学法，促思想建设。始终把学习贯彻落实好党内法规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深入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依规治党的重要论述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对党内法规工作重要指示、《中国共产党组织工作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和《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委员会工作条例》等重要党内法规。全年共组织开展会前学法12次。

【文字综合】 区政府办充分发挥办公室以文辅政作用，高标准完成政府工作报告、区委全会经济讲话、政府全体会议讲话、党组工作报告等大型综合性材料撰写。2024年，共撰写、审核区政府领导各类讲话稿380余篇，整理各类专题、综合性汇报材料190余篇。由区政府办撰写的《伊春市友好区开启冬季招商“主引擎”》稿件在《中国经济导报》上发表。

【政务公开】 围绕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从服务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和领导决策出发，不断加大政务公开力度，着力细化工作部署，有力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规范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公众参与、公开平台建设等工作。2024年，共在区政府网站公开各类信息680余条，在市政府网站主动公开各类信息90余条，公开政策解读信息11条。

【办文办会】 （一）会务活动规范标准。秉承简朴高效原则，不断提升会议接待质量，认真搞好会务统筹协调，抓好会前准备、会中服务和会后落实三个环节。2024年，组织召开政府常务会议、政府党组会议、区长办公会议和各类专题会议50余次。（二）公文处理高效有序。持续完善办文工作，严格公文审核把关，优化公文流转流程，文件办理更加高效快捷。2024年，共收处上级文件2 600余件，以区政府及办公室名义制发公文18件，文件压减量达到上级要求，公文处理全部做到程序严密、格式规范、办理及时，保证了政府工作高效运转。

【督办落实】 紧盯目标任务和问题导向，围绕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和重要部署，坚持一手抓日常督办的强化和规范，一手抓专项督办的实施和推进，确保政府系统各组成部门工作安排部署同区委、区政府部署要求同频共振。2024年，共下发《工作提示单》116条，有效推动政府工作令出必行、立竿见影。

【攻坚破难】 紧紧围绕全区攻坚破难工作要求，深入贯彻落实区委关于深化能力作风建设“抓基层、打基础、强落实、见实效”活动的安排部署，从环保督察反馈问题、重大项目建设、保障和改善民生等方面入手，协调推动10项符合我区实际的攻坚难题。2024年，10项攻坚难题均取得重大进展。

【外事工作】 聚焦西方驻华使领馆利用各种渠道极力进行思想渗透的实际，扎实做好外国驻华记者、涉外舆情管控等各领域斗争工作，并加强对全区在境外公民远端管控，有效避免了跨国政治性敏感问题的发生。目前，友好区未发生涉外风险隐患问题。

【食品安全监督】 会同区教育局、区卫健局、市市场监管局友好分局开展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专项行动，已进行第三轮监督检查，排查整治问题3个，全部按要求整改完成。同时，持续加大冷链食品监测、日常食品监督检查、风险隐患排查力度，2024年，累计开展各项检查活动20余次，确保居民群众饮食健康安全。

【机关服务】 牢固树立“办公室工作无小事”的观念，准确把握政府工作的特点和需要，制定完善机关综合服务管理制度，认真搞好来客接待、车辆管护、办公用品采购等后勤服务工作，努力提高服务质量，为机关正常运转提供可靠的

保障。同时，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持续探索推进厉行节约与机关事务管理工作深度融合、协同建设。在日常办公、办会过程中充分采用无纸化设备。严控用水用电管理，办公楼及院内照明使用绿色节能产品，在满足需要的前提下，尽量少开、不开。

招商引资

【概述】 友好区现有高新技术型企业 2 家，分别为黑龙江伊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伊春市鑫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积极帮助伊春市志有森林食品有限公司申报高新技术企业，实现高新技术型企业数量和质量双提升。

【主要指标】 规上工业总产值预计完成10 151万元，产值同比下降 39.8%；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 5.98 亿元，同比增长 3%。外贸进出口 1—12 月预计完成2 482万元，同比增长 49.96%；累计开展招商活动 70 次，签约落地项目 7 个，总投资 4.2 亿元，同比增长 186.69%；实际利用内资预计完成 1.7 亿元，同比增长 30.76%。我区新签约项目 6 个，项目转化率 83% 以上。

【创新工作机制】 高度重视科技创新工作，结合“创新龙江”工作，制定出台了《友好区 2024 年推动科技创新体系建设重点工作任务责任分工方案》，按照《伊春市新时代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的实施方案》要求，完成区级科技特派员轮换工作，针对农户北药种植领域需求，新增区级科技特派员 1 名，并深入开展了科技特派员下乡行动，设立并兑现科技特派员专项资金，通过实地走访、举办讲座、发放学习资料和试验肥料等方式把科学技术带给农民，不断提高农户科技素质，有效满足镇、村屯技术需求，有效促进特色产业发展。

【招商引资规划】 紧盯国家和省市政策导向，围绕有利于发挥资源优势、延长产业链条，增加产业配套等方面，认真筛选出 18 个具有发展潜力和投资价值的拟谈项目，涵盖了森林生态旅游、森林康养、森林食品、中医药、绿色农业等重点领域，总投资 48.64 亿元，制定重点招商项目投资机会清单，建立完整的“产业链图谱”，将其作为全区重点招商项目进行大力推介，争取更多外部投资落户友好。

【招商项目】 坚持走出去与引进来相结合，通过采取考察、走访、拜会、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等多种方式，主动远赴辽宁、北京、山东等地，与央企、行业龙头、产业链关键节点企业进行对接洽谈，邀请目标企业、战略投资者到友好区考察交流。2024 年，累计开展各类招商活动 67 次，其中区级领导带队开展外出招商活动 8 次，密集拜访目标企业、商协会等机构 24 家。诚邀客商到访考察对接 59 次，签署合作框架协议 8 份，实现新签约落地项目 7 个，签约额达 4.2 亿元。2024 年签约的总投资 10 亿元的 150MW 风电项目，已开始准备测风工作，力争 2025 年开工建设。

【优化营商服务】 （一）为“迎中秋，庆国庆，贺双节”持续挖掘旅游消费潜力，友好区人民政府于 2024 年 9 月 15 日开展为期 20 天的惠民消费季优惠补贴活动，面向广大消费者发放 50 万元惠民消费券，活动期间有效拉动消费 240 余万元。国庆节期间，开展我区“赶山季”秋货大集活动，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吸引 22 家商户进驻，设置展位 20 余个，产品涵盖了俄货、广东茂名对口合作特色产品、地产无公害农副产品、工艺品等 30 余种，活动期间销售额累计 100 余万元。（二）坚持对招商引资签约项目实施全覆盖包联，切实做到“一个项目、一名领导、一支专班、一个牵头部门、一套推进方案”，为项目推进建设提供有力的组织、政务、要素、机制保障，围绕项目审批（备案）、开工、建设、投产、达效等关键环节和关键节点，建立工作任务清单和台账，持续对接和跟踪督导项目进度，以代办、帮办方式为项目建设提供全周期、全流程服务。2024 年，先后召开招商专题会议及政商沙龙会议 6 次，突出解决项目引进落地过程中的突出问题 20 个，有力推动了中科汉维汉麻种植及汉麻加工厂建设项目、龙江公社共享肥业建设项目、原本自然现代产业园项目等签约项目早开

工、早建设、早投产、早见效。特别是，原本自然现代产业园项目创造了当年引进、当年建设、当年投产试运营的“友好”速度，该产业园9月8日开业试运营当天，通过在快手平台“王北四在东北”账号开展了“幸福乡村丰收季开幕”直播带货活动14个小时，完成订单17余万单，交易额达956万元，为我区农副产品的推广和销售打开了新的渠道。

信访工作

【信访工作责任】 全区上下高度重视信访工作，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牵头抓总，统筹部署工作任务，履行好“为民解难、为党分忧”职责使命，加大对普遍性、政策性、群体性信访问题的专题调研和分析研判力度，制定《2024年信访工作要点》，召开全区信访工作会议、信访工作联席会议专题会议16次，先后印发了《友好区关于开展进京越级访重复访集体访治理集中攻坚工作方案》《友好区关于开展进京越级访重复访集体访治理百日攻坚会战工作方案》，全面压实落靠属事属地包案包保责任，将信访人员吸附在当地。

【细化工作流程】 区联办印发《友好区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制化实施方案》《2024年全区依法治访专项行动方案》及《2024年全区重点信访事项化解工作方案》，全市中联办、省联办、公安部交办重点案件共计174件，涉及我区19件，其中：按属事划分涉及我区16件，按属地划分涉及我区14件，属事为我区16件案件已化解6件，全市化解率排名第一。

【领导干部三访一包工作】 按照省、市对领导干部“三访一包”工作的要求，为切实做好我区领导干部接访、下访、约访和包案工作，提高我区信访工作质量，下发了《友好区处级领导干部接访排班表》，区级领导同志接访68件次/143人次，有效化解疑难案件10件。

【信访事项办理】 2024年，区信访局通过各类渠道受理信访案件328件次/400人次，其中：受理群众来访116件次/188人次；受理网上信访案件212件次，其中：来信25件次、来访136件次、网上投诉50件次，领导接访1件。已全部办结，实现了办结率100%。

【管控重点信访人】 友好区坚持重点人员、群体重点排查，先后对国家、省、市交办的信访重点人员、在京长期居住打工的涉访人员、京津冀居住且有上访经历人员、三跨三分离人员进行全面排查，梳理出重点案件43件，其中：行政类27件、政法类15件，确定重点人员59人。同时对我区重点不稳定人员以高、中、低风险三个等次进行分类排序，指定专人负责，周密分析研判，落实包保责任，有效化解隐患，最大限度地把人员吸附在当地。

【预警处置】 2024年，友好区积极发动三镇一街道基层力量，先后开展区级矛盾纠纷排查6次，共排查涉稳信息275起，并按照市、区相关部门推送的预警信息下发《督办函》327个，《工作提示》18个、领导批示抄清1个，按照市联办要求，实行信息预警“直通车”机制，做到了及时交办、“事地”专班、制度督办，有效将责任固定到人、将案件固定到部门，全力推进友好信访工作有序进行，成功劝阻69人次信访人退票，未到省进京越级访。

【依法处置】 按照“五化四到位”双向规范公职人员与群众的信访行为相关工作要求，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第一召集人对发生进京重访的处级包案领导、属事属地部门责任人进行约谈，共约谈16人次，移交区纪委调查1件次/2人次。

【压实工作责任制】 严格落实省委提出的“三三四”工作机制，对于出现问题的包案包保领导及有关责任人进行约谈，以强化责任推动工作落实。2024年，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第一召集人共约谈信访工作不力的相关单位责任人22人次。

人口·计划生育

【基本情况】 友好区辖3个镇、1个街道办事处，7个自然村，7个社区，23个林场所。2024年全区总人口数66 279人，出生人数70人，出生性别

比为118.75，自然增长率为－10.37%，全区人口死亡率为11.43%。

【特别扶助】 2024年共发放奖励扶助资金19 200.00元，享受扶助人员20人。2024年新增审批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人员69人。审核符合发放2024年育儿补贴金68 500.00元。做好计划生育失独家庭保障，发放2023年度失独一次性5 000元补助，共33人，合计165 000.00元；为失独人员缴纳住院护理补助保险费107 100.00元。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开展元旦、春节和中秋、国庆双节慰问，发放慰问金224 700.00元。

2024年友好区人口出生情况统计表

表7　　单位：人

地区	总出生人数				一孩出生人数			二孩出生人数			三孩出生人数			多孩出生人数			
	合计	男	女	其中：符合政策	合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其中：符合政策
合计	70	38	32	70	43	28	15	25	10	15	2	0	2	0	0	0	0
本省户籍	70	38	32	70	43	28	15	25	10	15	2	0	2	0	0	0	0
双子河镇	0																
铁林镇	8	3	5	8	2	1	1	5	2	3	1	0	1	0	0	0	0
友好街道	52	30	22	52	32	22	10	19	8	11	1	0	1				
上甘岭镇	10	5	5	10	9	5	4	1	0	1	0	0	0	0	0	0	0
非本省户籍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双子河街道																	
铁林街道																	
友好街道																	
上甘岭镇																	

营商环境建设

【全区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工作推进会议】 12月6日，在区政府会议室召开。会上，税收工作专班、市场准入工作专班、市场竞争工作专班、获得经营场所工作专班、获得金融服务工作专班、劳动力工作专班、解决商业纠纷工作专班、办理破产工作专班负责同志行了发言。副区长李子龙主持召开全区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工作推进会议，

【政府服务】（一）以黑龙江省统一政务服务工作平台为依托，持续加大政务服务纵向延伸力度。2024年全区3个镇、1个街道、14个村（社区）皆已开通网上服务站点，共认领政务服务事项1 332项，逐步实现同一政务服务事项受理条件、服务对象、办理流程、申请材料、法定办结时限、办理结果等60余项要素在全市范围内统一，全面打通了群众办事的“最后一公里”。（二）利用政务大厅集中优势，推进相关单位全

量认领涉及“高效办成一件事”政务服务事项，实现了“一次告知、一次办结”。在大厅综窗、全省事、PC 端全面上线省 19 个重点“高效办成一件事”综合窗口，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业务咨询、申报辅导、沟通协调等服务。

【服务企业发展】 以回应企业诉求为出发点，做好惠企政策的“解读员”，当好企业发展的“服务员”，常态化开展实地走访调研，“面对面”听取企业面临的困难、需要协调解决的问题，“点对点”聚焦企业的痛点、难点、堵点问题，及时了解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加强多部门协调沟通，靶向施策，精准破题，切实为企业排忧解难。全年累计入企走访调研 34 次，召开各类政商沙龙活动 28 次，解决问题 32 个，第一、二季度政商沙龙全市排名第一。

【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立足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在信用宣传、信用信息应用、信用修复等方面集中发力，组织各行政事业单位签订《政务诚信承诺书》共计 130 余份，公职人员签订《个人政务诚信承诺书》1 016余份；开展“诚信进机关”“诚信进大厅”诚信宣传活动 57 余次；积极探索“信易 +”场景应用 10 个、“码上诚信”应用场景 31 个，推动信用信息在市场监管、教育、文化旅游、交通运输等领域的全方位应用；开展信用修复专项治理行动，引导市场主体进行信用修复，实现了信用修复动态清零。

【优化便民服务】 聚焦办理群众求助、咨询、意见、建议和投诉等事项，认真研究办理办法和措施，精心制定办理方案，全年共收到市热线转派工单2 768 件，求助类2 198 件、咨询类 414 件、投诉类 77 件、建议类 38 件、举报类 36 件、表扬类 5 件，工单受理率 100%、办结率 99. 49%、满意率 95. 55%，第一、二、三季度全市考核排名第二。

【优化权责清单】 以三镇一街道为单位，调整完善乡镇（街道）权责清单，制发了《关于统一梳理编制乡镇（街道）法定行政权力事项清单工作的通知》，指导镇、街道进行清单梳理工作。截至目前，已梳理完成镇法定权力事项 75 项，街道法定权力事项 54 项，并在区政府网站向社会公示。

政协友好区委员会

【全体委员会议】 2024 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伊春市友好区第二届委员会，共召开全体委员会议 2 次，即第三次至第四次会议。

区政协第二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1 月 22—23 日，政协友好区第二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在区文化宫开幕。区委书记于笑到会祝贺并讲话。牟善国代表政协友好区第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作工作报告。听取区政府工作报告。在分组讨论中，委员们讨论了区委书记于笑在开幕式上的讲话；协商讨论了“一府两院”工作报告及其他报告；审议了区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和提案工作报告；讨论了大会政治决议（草案）。举办了“政协大讲堂”专题培训。闭幕会上，听取了区政协二届三次会议提案征集情况报告，表决通过了大会《政治决议》。会议强调，2024 年是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也是人民政协成立 75 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目标的关键一年。刚刚闭幕的中共友好区委二届六次全会，为我们擘画了加快建设“1 +3 +4”现代化生态产业体系，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切实增强经济活力、防范化解风险，持续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稳定，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奋力开创友好高质量转型发展、可持续振兴的宏伟目标，部署了 8 个聚力重点任务。

区政协第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4 月 11 日上午，政协友好区第二届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在区文化宫召开。政协友好区第二届委员会实有委员 143 人，实到委员 108 人，超过全体委员半数，符合政协章程规定。会上，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赵鑫作了关于补选政协友好区二届委员会副主席人选的说明；表决通过了《选举办法（草案）》；区委书记于笑，区政协主席牟善国，副主席王丽宏，区政协副主席候选人杨海霞，秘书长秦国辉出席会议并在主席台前排就座。选举杨海霞同志为区政协第二届委员会副主席。

【区政协第二届党组（主席）会议】 2024 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伊春市友好区第二届委员会，共召开党组（主席）会议 9 次，即第二十七次至第三十五次会议。

二届二十七次党组（主席）扩大会议　1 月 8 日，在区政协会议室召开。会议坚持第一议题制度，跟进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专题民主生活会、纪念毛泽东同志诞辰 130 周年座谈会、中央外事工作会议、全国政协新年茶话会上发表的重要讲话精神及 2024 年新年贺词。会议讨论决定了召开区政协二届五次常委会会议、主题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有关事项，按照“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讨论决定参加 2024 年全区两节灯展暨花（彩）灯创意设计大赛制作彩灯费用、新闻信息奖励金，确定了 2023 年度优秀提案人、先进承办单位、优秀委员名单。

二届三十二次党组（主席）扩大会议　6 月 12 日，在区政协会议室召开。学习了《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第二编）》。跟进学习了习近平

总书记对学校思政课建设、对旅游工作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召开企业和专家座谈会、在山东考察、在主持第二十届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四次集体学习时发表重要讲话精神。学习了5月27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会议听取了机关党支部、各委办（中心）上半年工作汇报。讨论通过了2024年第二季度撰写新闻信息奖励事宜。区政协党组书记、主席牟善国主持，党组成员、主席会议成员参加会议。各委办及委员联络服务中心全体干部列席会议。

二届三十三次党组（主席）扩大会议　7月10日，在区政协会议室召开。会上，逐章逐条学习了《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第三编）》，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中央军委政治工作会议、全国科技大会、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中共中央政治局第十五次集体学习、和平共处五项原则发表70周年纪念大会上发表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青海、宁夏考察调研时发表的重要讲话精神和6月27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传达了全区“学纪法、提能力、转作风、促发展”工作推进会议暨廉政警示教育大会精神和全省、市、区领导干部警示教育会议精神。区政协党组书记、主席牟善国主持召开。党组成员、主席会议成员参加会议。各委办及委员联络服务中心全体干部列席会议。

二届三十四次党组（主席）扩大会议　7月31日，在区政协会议室召开。会前学习了《黑龙江省宗教事务条例》，会上学习了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公报、习近平关于《决定》的说明、习近平在中共中央召开党外人士座谈会上发表的重要讲话精神、习近平在“上海合作组织+”阿斯塔纳峰会上发表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了全区深化能力作风建设上半年述职评议会议精神。党组成员、主席会议成员参加会议。各委办及委员联络服务中心全体干部列席会议。

二届三十五次党组（主席）扩大会议　8月20日，在区政协会议室召开。邀请了区委党校副校长单连军同志对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作宣讲。单连军以《以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开辟中国式现代化广阔前景——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为题，从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的会议概况、召开背景、主题和主要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等方面内容，对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进行了全面系统的阐释和宣讲。会议传达学习了近期习近平总书记发表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重要文章精神，全省深化能力作风建设专题会议精神和区委二届七次全会精神。听取了机关支部上半年工作情况报告和党组、机关支部党纪学习教育总结报告。讨论通过了部分委员之家活动经费使用事宜。区政协党组书记、主席牟善国主持召开学习。区政协党组成员、主席会议成员参加会议。各委办及委员联络服务中心全体干部列席会议。

【常务委员会会议】 2024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伊春市友好区第二届常务委员会，共召开常务委员会会议三次，即五次到七次。

二届委员会五次常委会会议　1月9日，在区政协会议室召开。会议听取了区政府有关重点工作进展及重点提案办理情况的通报、区纪委监委关于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的通报。协商通过了个别委员调整。审议通过了区政协第二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议程及日程、秘书长和副秘书长名单、讨论组划分及召集人名单。审议通过了区政协第二届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提案工作报告，决定提请区政协第二届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二届委员会六次常委会会议　3月15日，在区政协会议室召开。会上传达学习了全国两会精神，通报了区政协2024年度协商计划、工作要点，协商决定了增补委员，审议通过了区政协二届四次全会有关事宜，听取了大讲堂筹备情况汇报。区政协主席牟善国主持会议并讲话。区政协常委会组成人员参加会议，区委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出席会议，区政协各委办（中心）主任列席会议。

二届委员会七次常委会会议　12月30日，在区政协会议室召开。会议听取副区长李子龙代表区政府关于重点工作进展及重点提案办理情况的通报；听取区纪委副书记辛睿作区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的通报；听取了《关于友好区政协二届委员会部分委员调整情况的说明》，协商决定部分委员调整。会议协商讨论了2024年度各专委会调研视察报告。会议听取了区政协二届五次会议选举办法（草案）；听取并审议了会议议程及日程（草案）；听取并审议了秘书长、副秘书长名单（草案）；听取并审议了小组划分和召集人建议名单；听取并审议了区政协常委会工作报告（讨论稿）；听取并审议了提案工作报告（讨论稿）。会议还书面听取了专委会（中心）2024年度工作报告。区政协党组副书记、主席候选人曲宏展，副主席王丽宏、杨海霞及秘书长孙悦出席会议。区政府副区长李子龙列席会议。会议由王丽宏主持，区政协各委办（中心）主任列席会议。

【区政协召开二届三次全会提案交办会】 2月1日，在区政协会议室召开。会议通报了区政协二届三次会议以来提案征集、审查情况，签订了政协友好区二届三次会议提案交办书，对立案的92件提案向区委办、区政府办进行集中交办，优秀提案人代表作了发言。杨忠就提案办理工作作了讲话。区政协副主席候选人杨海霞主持会议。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部分提案承办单位、区政协提案审查委员会成员及提案委的负责同志参加了会议。

政协常委会

【概况】 2024年是新中国成立75周年、人民政协成立75周年，也是“十四五”规划收官的关键一年。时光为笔，抒发积极履职的真挚情怀；初心着墨，书写团结奋进的时代答卷。一年来，在中共友好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区政协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区委二届六次全会暨区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牢牢把握民主和团结两大主题，在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上双向发力，协商议政谋发展、民主监督强改革、建言献策惠民生、凝心聚力促和谐，为友好区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党的领导】 （一）强化理论武装，把牢正确政治方向。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历次中央全会精神，完善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体系，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9次，交流研讨会2次，持续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重要文章，中央和省市区委重要会议精神91次，通过加强理论武装，政协工作始终做到方向不偏、靶心不散。（二）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活动。高标准高质量发展党纪学习教育，组织机关党员干部18人到市廉政教育基地参观并观看警示教育片1次，围绕党纪学习教育开展讲党课2次。创新学习途径，以“三会一课”、委员工作站（室）宣讲、委员微信工作群转发观看专家解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视频等形式推进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营造了风清气正的政治氛围。（三）强化思想引领，夯实共同奋斗基础。切实发挥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落实党建工作、意识形态工作、党风廉政建设“三个责任制”，聚焦区委中心工作制定区政协党组、机关党支部工作计划。认真落实党组成员联系党员委员、党员委员联系党外委员等制度，采取学习培训、调研视察、界别活动、座谈交流、谈心谈话、电话沟通、上门走访等形式，积极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教育引导各界人士不断增进对中国共产党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理论认同和情感认同。（四）强化党的领导，落实区委决策部署。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2024年，就全体会议、民主生活会、协商计划、年度重点工作、职级晋升、委员调整等有关事项，向区委请示汇报46次。认真履行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持续提升“两个全覆盖”实效。履行法治建设主体责任，利用党组会、支部会开展前学法9次。（五）深入学习宣

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组织政协委员和全体机关干部，以政协大讲堂、委员工作站（室）为平台，深入基层和界别群众送学，积极宣传阐释全会和《决定》精神5次，做好解疑释惑、凝聚人心工作，汇聚起全社会支持改革、参与改革的强大合力。（六）隆重迎庆人民政协成立75周年。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人民政协成立75周年大会重要讲话精神，通过委员工作站（室）举办系列庆祝活动3次，在市政协举办的“凝心聚力 翰墨同心”75周年庆典书画展中友好区政协获评优秀组织奖，上甘岭镇委员张文静、张秋山作品分别荣获书法、国画优秀奖。

【机关队伍建设】（一）加强班子建设作表率。大力弘扬“四下基层”等优良传统，带头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深入开展调研、视察、走访活动9次。贯彻执行省政协出台的“1158联系办法”，带动委员累计联系界别群众人数达到600余人次。坚持以实绩论英雄、用干部，落实干部关心关爱政策，在区委大力支持下，及时配备秘书长、农业农村委主任各1名，年内职级晋升4人，政协机关工作服务水平得到大幅提升。（二）提升委员能力显担当。制订委员履职能力提升培训计划，选派政协委员参加全国政协举办培训班4人次。依托政协全体会议、6个界别党小组，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开展集中学习、业务大讲堂履职能力提升培训等活动32次；通过“政协二届委员”微信群，累计发布学习信息、短视频861条。针对重点课题调研，注重吸收有专业特长和履职激情的委员参与，组建高素质、专业化调研队伍9个，在实践中锻炼了委员实际履职能力。（三）抓好机关建设提效能。持续推进“五型机关”建设，将政协年度“29 + *N* 项”重点工作纳入“四个体系”工作闭环，创新采取周报告、月推进、季调度、述职、点评等方式，实施清单式管理、项目化推进，29项年度重点工作全部高质量完成。

【民主协商】（一）专题协商聚力发展。围绕友好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议政性常委会会议选取养老服务体系建设、传统文化教育、少数民族文化传承与发展、民营企业发展等开展全方位、立体式专题调研4次，形成高质量调研报告4份，提出有价值的意见建议15条。《关于我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关于友好区晨鹰木业有限公司等木材加工企业发展情况的调研报告》入选市政协调研视察材料汇编。配合市政协完成公共法律服务调研，形成《关于我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情况的调研报告》并及时上报市政协。（二）对口协商聚同化异。认真制订实施年度协商计划，坚持小切口、大视野和党政所需、群众期盼、委员关注、政协所能的原则，围绕城镇管理、网络食品安全、深化中小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增设电动车充电设施等课题，“商以求同、协以成事”，提出前瞻性、可操作意见建议12条，获得党政领导高度重视并分别批示，实现了委员反映意见建议和党政部门释疑解惑良性互动、民主氛围和协商效果的有机统一。（三）提案协商聚焦关切。创新实施“领衔 + 督办”重点提案办理机制，形成提、立、办、督、评运行闭环，提案工作质量不断提高。二届三次全会期间正式立案的92件提案和12件领导领衔督办重点提案，在规定时限内全部办结，办复率100%，委员建议和群众关切得到有效采纳、及时回应，达到了办好一件重点提案、解决一个方面的问题、促进一个领域工作的目的。

【民主监督】 选派政协委员先后参加了全区4所中小学校阳光分班、分寝民主监督工作，参加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开放日、案件听证会，全国检察长工作会议、检察工作新闻发布会、“检爱同行共护花开”等专项民主监督活动9次。积极参与基层社会治理，先后派出委员8人次，担任各级各类人民监督员或参与普法宣传等活动，有效促进了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

【“书香政协”建设】 持续推进“书香政协”建设，将原有的每月制作分享荐书PPT 1期改为有声荐书每月4期，全年累计分享有声书籍48本。分享时政新闻、文学等相关内容知识288条。先

后组织开展了“践行雷锋精神 收获春日温暖”主题读书会、“绿韵书香 阅见魅力友好”森林读书会等读书活动 9 次，受众人数 500 余人，相关信息分别被极光新闻、书香龙江采纳发表。

【联系交流活动】 协助省市政协开展各地政协交流联谊活动，成功接待山西、广西、新疆阿勒泰及黑龙江省黑河市等政协考察团 100 多人次，来友好区就促进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委员之家”建设运行、红色教育、全域旅游、发展林业产业助力乡村振兴等主题进行考察交流，通过交流学习，进一步提升了友好区知名度和影响力。组织开展“走访企业委员活动”，先后深入晨鹰木业、国平养老院、张义华剪纸工作室等 7 家民营企业开展调研，为企业协调解决各类困难和问题 25 个，进一步提振了企业发展信心。

【宣传工作】 依托各类新闻媒体加大宣传力度，在“友好区政协同心苑”微信公众号推介文章 165 篇，其中，被国家级媒体人民政协报——早闻政协采纳 3 条，省政协采纳 4 条，极光新闻、书香龙江各采纳发布 1 条，智慧友好采纳发布 27 条。展现友好区政协委员工作动态的专题片《连心桥》荣获省政协、省委宣传部“政协好新闻”三等奖。区政协宣传通讯员杨晓敏连续两年荣获《人民政协报》黑龙江记者站最敬业通讯员称号。

【社会公益活动】 开展“同心助学”活动 19 次，累计捐助善款、物资折合人民币9 272元，帮扶困难学子 25 人次。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积极组织政协委员和机关干部参加“绿水青山全民义务植树”、爱心助考等志愿服务活动 161 人次。结合能力作风建设“抓基层、打基础、强落实、见实效”活动，倡议全体委员深入社区解决清雪难、出行难、饮水难等民生实事 56 件。

【拓展平台阵地】 将政协委员的“点”、界别渠道的“线”、政协组织的“面”和全社会的“体”四者有机统一，构建起政协“点线面体”汇智聚力多样化的履职平台和载体，建设完善 4 个委员之家，为上甘岭镇委员之家安装 LED 电子屏，完成双子河政协“委员之家”迁址。开展了迎春送祝福、终结结核流行病、追溯双子河记忆、爱心企业捐赠活动及职场健康知识讲座 16 次。延伸委员联系群众的触角，8 个特色委员工作室联合开展了家庭教育讲座、关爱老年人助力好睡眠、弘扬传统文化关注青少年心理健康、宣传全国两会精神等实践活动 7 次，受众人数达 600 人。

纪委监察

重要会议

【友好区第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2月4日，在区文化宫三楼召开。区委书记于笑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纪委全会精神，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的自我革命，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魏德君、牟善国、刘玮、赵鑫、张东、曲宏展出席会议，韩殿臣主持会议，并代表区纪委常委会作题为《深学笃行党的自我革命重要思想坚定不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为友好高质量发展可持续振兴提供坚强保障》工作报告，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共产党伊春市友好区第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决议》。



中国共产党伊春市友好区第二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

【第二届友好区委第五轮巡察工作动员部署会议】3月22日，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视察黑龙江期间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认真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委对巡视巡察工作的新部署、新要求，安排部署第二届区委第五轮巡察工作任务。区委书记、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于笑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赵鑫宣布巡察组组长、副组长授权任职和任务分工的决定。区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常务副组长韩殿臣主持会议。区委巡察办全体工作人员及巡察组、相关单位部门同志参加会议。

【第二届友好区委第六轮巡察工作动员部署会议】8月29日，在区委常委会议室召开。区委书记、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于笑出席会议并讲话。于笑强调，各巡察组要提高政治站位、强化大局意识，永葆绝对忠诚，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要加强理论学习，强化本领担当，学习掌握好党中央和省、市、区委有关部署要求和被巡察党组织各领域有关政策法规制度。要坚持党性原则，回应群众期盼，高度重视群众来信、来电、来访，确保件件抓落实、事事有回

音。区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常务副组长韩殿臣主持会议。区委常委、组织部部长、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副组长都其龙出席会议并宣布巡察组组长、副组长授权任职和任务分工的决定。巡察办、各巡察组全体人员及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全区领导干部警示教育会】 7月5日，在区文化宫召开，会议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部署要求，通过以案为鉴、以案明纪、以案释法、以案促治，让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常思责任之重、常怀为民之情、常存敬畏之心，不断巩固发展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为友好高质量转型发展、可持续振兴提供坚强保障。会上，集中观看了警示教育专题片；书面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和全省警示教育大会精神；传达了全市警示教育大会精神；通报了全区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区委书记于笑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主任韩殿臣主持会议。赵鑫、牟善国、曲宏展、杨忠、都其龙出席会议，其他副处级以上领导、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 12月20日上午，在区委二楼礼堂召开。会上，通报了2024年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听取了相关部门单位及镇、街道工作汇报。区委书记于笑主持会议并讲话。赵鑫、韩殿臣、王凭、曲宏展、都其龙及其他处级领导出席会议，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于笑强调，要强化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确保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实效。全区各级党组织要各司其职、协作配合，着力构建党委统一领导、纪检监察机关组织协调、各部门各负其责、群众广泛支持参与的工作机制，做到凝聚合力抓落实；各部门、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发挥好“一把手”示范引领作用，时刻牢记肩负的责任和使命，切实把工作成效体现到责任压紧压实上来，做到领导带头抓落实；区纪委监委要通过严格的督促检查推动各级党组织及其主要负责人时刻绷紧主体责任这根弦，做到严格督查抓落实。要以决战决胜的勇气、务实有力的举措，躬身实干、恪尽职守，为推动友好高质量转型发展、可持续振兴提供坚实保障。



友好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会议

纪委监委工作

【概述】 区纪委监委办公场所位于友好区友好大街93号办公楼，地上五层地下一层，建筑面积1 066.75平方米，共设有信访接待室1个、办公室18个、会议室2个、干部值班室1个、医务室1个、内外网机房各1个。2024年，友好区纪委监委深学细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不移扛起“两个维护”重大政治责任。以党纪学习教育为契机，持续巩固深化主题教育成果，切实把教育成效转化为推动事业发展的强大动力。

【强化政治意识】 持续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筑牢政治根基，区纪委常委会会议“第一议题”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25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0次，组织全体干部集中学习研讨10次，通过微信群发布“每日一条”学纪法188条。

【调查研究】 聚焦正风肃纪反腐重点、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和工作实践中的难点问题，纪委书记带头下基层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在调查研究中了解问题所在、群众所盼，在共性中找规律，科学谋划、精准施策，从制度上探索解决实际问题的

有效办法，先后形成调研报告4篇。

【专项整治行动】 统筹协调各类专项整治工作案件，开展了农村集体“三资”“回头看”、林草、医疗器械采购等13个专项整治工作和能力作风建设监督问责专项工作。查处违规吃喝专项4件，立案7人，签订承诺书2 509份；发现林草领域专项问题线索6件，立案办结5件，立案在办1件，第一种形态处理1人。医疗器械采购领域专项问题线索1件，已立案。农村集体“三资”“回头看”问题线索16件，立案办结14件，立案在办2件。养老社保、人社系统专项问题线索19件，立案办结17件，立案在办1件，了结1件。

【压紧压实责任】 建立“四室”联合会审机制，对收到的有关干部廉洁自律情况征求意见函，从信访举报、问题线索、立案、党政纪处分情况等方面为党员干部廉政情况精准“把脉”，严把党风廉政意见回复关，守好党风廉政审查工作的前沿阵地。截至目前，共出具廉政意见回复56批3 356人次，廉政鉴定111批次834份，其中提出暂缓或否定性意见142人次。针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确保政令畅通、令行禁止。

【惩贪治腐】 严格按照中央、省、市纪委监委部署要求，深入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与“3+16+1”集中专项整治。开展自查自纠4轮，自查痛点难点、焦点热点问题共计312个。发现涉及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线索94件，其中涉及区管干部问题线索39人，立案80件，已办结69件，第一种形态批评帮助教育10件。

【案件查办】 牢牢把握反腐败斗争重点任务，在不敢腐上持续加压，把不收敛不收手、胆大妄为者作为重中之重，重点查处了区农业农村局原局长张某涉嫌贪污、职务侵占案件，友好区自办留置案全部破零，此案例在中央纪委每日动态刊发。查办了指定管辖职务犯罪案件3起。目前共接收各类问题线索134件，立案85件，党纪立案44件，政务立案39件，双重立案2件；结案93件，其中结转案件27件，给予党纪处分41人，政务处分48人，双重处分2人，组织处理2人。移送检察机关1人，留置3人。第二种形态处理87人次，第三种形态处理2人次，第“四种形态”处理4人次，始终保持“零容忍”震慑不变、高压惩治力量常在。

【干部监督】 （一）采取“计划+机动”相结合的方式，对各单位、部门开展监督检查5次，查找党员干部无故空岗、迟到早退等易发多发性问题，运用第一种形态帮助16人，问责单位主要负责人1人。各单位个人重大事项报告报备20人次。参加监督单位民主生活会21次、组织生活会47次、列席“三重一大”会议53次，切实做到监督常在、形成监督常态。（二）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推动“三个区分开来”具体化、规范化，扎实用好干部澄清正名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加强对敢担当善作为干部的激励保护，2024年为1名被举报人进行澄清证明，暖心回访受处分党员干部31人次。（三）在深挖细查顶风违纪违法问题的同时，通过召开警示教育会、通报典型案例、发送廉洁过节提醒等形式，2024年召开全区能力作风建设工作大会3次，通报典型案例30起，下发纪律要求通知4份。协助区委书记召开节前集体廉政谈话1次61人，对重点单位、部门主要负责人廉政提醒谈话69人次，“清廉教育”集体考试1次70人。

【巡察工作】 （一）始终把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任务，不折不扣落实政治巡察要求。召开书记专题会议2次，常委会听取巡察工作情况汇报2次，学习传达中央和省市委巡视巡察新部署新要求相关文件18次18个，召开领导小组会议2次，签批巡察工作相关文件25件次。（二）完成二届区委第五轮对区委编办、人社局等5家单位开展常规巡察，对住建安全领域开展上下联动专项巡察。听取了被巡察单位专题汇报共计17次、明察暗访24次、谈话81人次，民主测评76人次，查阅相关资料10 750册（卷），共发现问题119个，提出意见建议21个，移交问题线索7件9人。（三）召开巡察问题反馈会17次，针对二届

区委第四轮常规巡察、小兴安岭环境生态保护专项巡察、黑土地保护专项巡察涉及单位反馈问题295个，对第二届区委第五轮常规巡察、住建安全领域专项巡察涉及单位反馈问题119个，印发了《巡察整改通知》对整改方案、整改报告严格审核把关30余次，体现了抓早抓小、防微杜渐的监督理念。

【深化作风建设】（一）按照“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精准施训，量身定制培训内容。开展各类业务培训20余次，选派干部参加省市级业务培训8人，先后抽调办案骨干参与省、市纪委监委审查调查工作和实践锻炼14人次，组织全体纪检监察干部参加省市纪法知识讲座累计318人次，不断强化镇街道和派驻纪检干部素质和能力建设，全面提升干部队伍整体业务素养和实战能力。（二）紧盯重要节点和隐形变异问题加强纪检监察干部监督的管理和教育，完成重大节日期间监督检查2次，日常工作纪律检查4次，安全内网使用情况检查2次。委主要领导和班子成员开展监督谈话7次，班子成员与分（协）管部门主要负责人开展监督谈话18次，部门主要负责人与本部门工作人员开展监督谈话34次。（三）以党纪学习教育为主线，结合纪检监察工作特点，组织开展齐种“廉洁树”共育“清风林”活动，向纪检监察干部传递“廉洁如树、长青常绿”的清风廉意。在第29个“世界读书日”组织青年干部开展学法纪读书活动，有针对性地对纪检监察青年干部进行“加油”“补钙”，持续深化党纪教育成果，提升纪检监察干部综合素质。

【党风廉政建设】（一）精准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贯通监督、办案、整改、治理，深入剖析日常监督发现的典型问题和审查调查中的典型案、同类案、系统案，深挖案发原因。2024年，共运用“第一种形态”帮助教育处理52人次，占35.9%，呈现“惩治极少数”向“管住大多数”拓展。教育引导被审查调查对象撰写忏悔检讨自书2篇、廉政家书2篇。制发纪检监察建议书13个，推动相关单位完善制度20个。（二）组织全区各单位部门集中通过观看《反腐一刻不能停》警示教育片开展警示教育。组织全区共计200余名党员干部参加“涵养清廉家风·共谱林都新篇”巡回演讲活动。分三批次组织全区各级党组织86名党员代表到市廉政教育基地开展警示教育活动，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以案为鉴、以案促改，引导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持续深化宣传教育工作，坚持守正创新，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凝心讲好全面从严治党友好故事，唱响正风肃纪反腐最强音。2024年，林都清风公众号刊发信息27条，伊春市纪委监委网站刊发信息33篇。

民主党派·工商联

友好区工商业联合会

【友好区工商联（总商会）一届三次常委会会议】 5月31日，在区委四楼政协会议室召开。会上，书面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中央、省、市重要会议精神，通报区委有关人事调整事项，补选杨海霞为区工商联第一届执委、常委、主席（会长）；审议通过了《伊春市友好区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一届三次常委会会议选举办法》；经过会议表决，杨海霞全票通过当选区工商联（总商会）第一届主席（会长）。会前，召开了友好区工商联（总商会）一届三次主席（会长）会议，审议通过了《伊春市友好区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一届三次常委会会议日程》。区政协副主席、工商联主席、发改局局长



友好区工商联（总商会）一届三次常委会会议

人选杨海霞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工商联党组书记李娜主持会议，区工商联第一届常委参加会议。

【概况】 2024年，友好区工商联第一届领导班子由12人组成，主席（会长）1人；副主席6人（企业家副主席4名）；副会长6人（企业家副会长5名）。其中，从事专职工商联工作1人，工商联党组书记由区委统战部副部长兼任，党组成员2名。友好区工商联第一届执行委员会常委会由14人组成，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11人。友好区工商联第一届执行委员会由44人组成，其中，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25人，有关部门19人。区工商联所属商会3家（木耳协会、友好区烟草零售户诚信协会、上甘岭溪水特色农产品专业合作社香瓜协会），区工商联共有会员102个，共有党员38名。

【优化营商环境】 强化政策研究，发挥协调作用，积极衔接。集中精力全面梳理国家及省市出台的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各项优惠政策，结合区域民营企业的实际和需要，加快出台切实可行的落实政策，为企业减负增效。搭建企业服务平台，定期召开企业家座谈会，充分发挥政府与企业间的桥梁纽带作用，为金融机构和企业接触、交流、沟通搭好载体平台，积极帮助企业破解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政策扶持】 组织相关部门召开协调会，及时研究解决企业在发展过程中的实际困难，促使其尽早投产达效。提高服务措施便利化程度打通扶持

政策“最后一公里”，为民营企业发展减负、提速、增效。同时，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发挥工商联联系广泛、人才荟萃、智力密集优势，多谋发展之计、多献务实之策、多建有用之言，扎实履行各自职能，多为友好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召开相关专题会议加强政策宣传辅导，严格落实各项惠企政策，着力在企业在发展难、资金难、用人难方面遇到的痛点、难点、堵点问题上精准发力，做实干部包保企业行动，定期深入民营企业走访调研，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支持民营经济健康发展。通过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促进了民营企业减税降负。

【破解企业难题】 7 月，区工商联携手区域内龙江银行伊春友好支行、中国农业银行友好支行银行与志有森林食品有限公司、海丽达工程公司联合举办“金融服务进企业”活动，联系协调市农行、龙江银行信贷卡、普惠贷、金融贷部门，建立“银企对接”微信群，帮助友顺建筑工程公司在农业银行成功申请贷款 65 万余元，帮助山特产品公司在秋季收山货期间与银行建立申请助保贷，有效缓解企业融资难问题。帮助沟通人社部门开展各类专项招聘会为民营企业和劳动者搭建人岗对接和信息对接平台，进一步缓解企业用工难题。

【拉动企业发展】 10 月 18 日，区工商联邀请区属企业家到区人民检察院参加检察开放日活动，并与企业代表召开联席座谈会，和检察机关实现优势互补，共同保障民营企业平稳发展，共商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举措。12 月，区工商联与区发改局、金融监管局、各商业银行等部门组成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专班，为企业与银行搭建沟通平台，促进银企对接，营造良好的金融生态环境，实现银企互利共赢，并开展“千企万户大走访”活动。区工商联组织企业志愿者积极响应“清雪除冰行动倡议”，发动民营企业志愿者 10 余人，深入区商业街开展清理积雪活动。

【招商引资】 8 月，为有力助推伊春市与乡贤企业家的紧密对接以及交流合作，深化沈阳市伊春商会对家乡发展态势的认知，构建起沟通联系的长效机制，探寻双方合作共赢的商业契机。市工商联组织与沈阳市伊春商会举行推介交流会，并赴友好区进行考察；9 月 27 日，为迎接国庆节到来，追忆红色历史，开展民营企业心向党、同心喜迎国庆节。开展理想信念主题党日活动，参观红色记忆，小兴安岭抗日斗争“四个一百”展区；10 月 18 日邀请区属企业家到区人民检察院参加检察开放日活动，并与企业代表召开联席座谈会，和检察机关实现优势互补，共同保障民营企业平稳发展，共商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举措。

【民营经济人士培训】 组织区域内企业家参加《全市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培训班》，召开企业家座谈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做好非公经济代表人士思想政治工作。

群众团体

友好区总工会

【队伍建设】 全年共组织各种专题学习和集中学习24次，系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视察黑龙江期间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共开展主题党日活动6次、支部学习6次、主题党课2次、参观溪水党员干部生态文明教育基地1次。组织召开意识形态工作会议2次，安排部署工作，建立《全区职工网络舆情风险点排查台账》，牢牢掌握党对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共开展业务大讲堂8次，基层工会干部150余人次接受培训。全年组织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3次。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凡涉及“三重一大”事项，全部提交党组会议集体讨论，截至目前共召开党组会议18次，讨论研究事项23项，组织全体工作人员和基层工会干部参观廉政教育基地1次，在省、市、区公众号发布各类工作信息59篇，其中省总工会公众号刊发1篇、市总工会公众号刊发20篇、区内公众号刊发38篇。

【调查研究】 坚持“一线工作法”，落实“四下基层”制度，以“进一线找问题，真研究解难题”为突破口，先后到5家基层工会开展调查研究，针对调研中发现的3个问题，提出整改意见，现全部整改完毕。

【关爱、帮扶困难职工】 按照区委工作部署要求，结合工会工作实际制定《友好区总工会2024年工作要点》，确保各项重点工作任务落实落细落到位。一是持续开展精准帮扶，着力解决职工困难。在“冬送温暖”活动中，投入资金2.69万元为全区649名一线职工和新业态人员购买御寒物品。相继组织16名先优模参加疗休养活动，最大程度关爱劳模的身心健康。为125困难职工和货车司机发放资金57.515 32万元，为165名一线职工购买米面合计3.067万元。通过“春风送岗位”活动为20余名困难职工提供就业平台。在六一特别关爱活动中，投入资金0.15万元为7名困难职工子女购置学习用品。在夏送清凉活动中投入资金1.09万元为一线户外劳动者和快递员送去矿泉水和毛巾；对上为一线环卫工人和快递员争取保温杯、鞋、雨衣480件，免费为25名女职工进行“两癌”筛查，将党和政府的关怀、工会组织的温暖及时送到广大职工的心坎上。

【基础建设】 夯实基础设施根基，推进基层工会建设。积极对上争取专项资金5万元，用于友好办事处职工之家标准化建设，为友好区职工之家提档升级打下基础；对上争取资金1.1万元，新建职工户外驿站；友好办事处工会负责人陈静被评为“伊春市最美娘家人”称号。

【法律宣传教育】 以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为着力点，在重要时间节点开展法律宣传活动3次，主要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

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职业病防治法》等法律法规，共发放宣传单、宣传册1 300余份。发挥“五师一室”职能作用，邀请律师深入友好街道办事处为网格员、社区干部进行法律知识培训，增强干部职工法律意识，提高其处理劳动纠纷能力。

【劳动模范】 展示友好区精神风貌。为庆祝“五一”国际劳动节，深入开展“五个一”系列活动；组织职工参加全市气排球赛和排球赛，展现出了友好区职工积极进取、奋发向上的精神风貌。组织开展以“建工十四五、奋进新征程”为主题的“职工劳动和技能竞赛”，全区有14个单位部门1 200余名职工参加竞赛，评选表彰先进单位5个、先进集体9个、先进个人84人。先后邀请省、市级劳模进行主题宣讲2次，累计组织180余名职工代表聆听，进一步激励和带动全体职工见贤思齐，振奋干事创业的精气神。推选区第三中学教师付梦莲获得省“五一劳动奖章”。

共青团友好区委员会

【发挥团员青年力量】 在法治教育、环境保护、健康宣教、助弱助残、助幼助老等领域持续擦亮志愿服务品牌。组织开展“关爱老人 传递温暖”敬老院慰问志愿服务、“青年志愿，情暖童心”“青春志愿，情暖社区”志愿服务活动10余场。（一）青年志愿服务，动员全区青年志愿者参与文明城市创建、各大型赛会支持、节假日旅游景点秩序维护、景区引导等志愿服务工作。先后组织开展青春友好 爱在旅途 美在景区、“青年志愿，情暖旅途”春运志愿服务、“爱心送考，为梦护航”志愿服务活动11场；服务影响力显著增强。组织召开友好区青年志愿者助力高质量发展动员会，向全区各级团组织、广大青年志愿者发出“青年志愿行动”号召，全力助推友好区青年志愿服务提质增效。（二）青少年思想引领，承办“红领巾爱祖国”伊春市纪念中国少年先锋队建队75周年示范主题队日活动。先后组织开展“3·15”消费者权益日主题宣传、“预防校园欺凌 构建和谐校园”预防校园欺凌专题讲座等活动23场次；参与助力“东北抗联精神代代相传”主题演出、全区义务植树活动；组织开展“书香友好 青春阅读”世界读书日、“希望守护健康，哈药伴我成长”公益项目发放仪式等活动13场次。

【团建工作】 2024年，团区委组织各级团组织以“青春心向党 奋进新征程”为主题及组织各少先队以“红领巾爱祖国”为主题开展特色活动20场；在“青春友好”微信公众号创设“青春护航”“青春志愿”等特色专栏，微信公众号共发布推文超31篇，在智慧友好发布推文19篇。开展返家乡大学生社会实践、大学生“三下乡”社会实践、青年创新创业经验交流会、助推青年发展座谈会等活动5场次，常态化推进青年交流融合。

【评优评选】 通过积极申报省、市各类评优评选，深入挖掘全区先进青年典型，参加伊春市2024年度少先队辅导员技能风采大赛获评团体二等奖，参加伊春市首届林都红领巾讲解员风采大赛获评团体一等奖。

友好区妇女联合会

【概况】 2024年，区妇联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大局，加强妇女思想政治引领，积极推进妇联组织建设、家庭教育、创业就业扶助、助困关爱等工作，切实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不断优化妇女儿童发展环境，为全区高质量转型发展、可持续振兴凝聚半边天力量。

【妇女创业就业】 实施乡村林场“双振兴”巾帼行动，为友好区特有的“陪读妈妈群体”和在家待业妇女群众，举办橄榄核雕刻培训讲座、手工编织培训讲座，带动55名妇女就业创业。通过“巾帼科技助农直通车进乡村”活动，向广大妇女讲授农作物种植技术、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以及农业科技服务等方面知识，激励全市妇女干在实处、走在前列。组织促进妇女居家灵活就业培训，利用友好妇女联合会微信公众号转载手工编

织培训及招聘信息，线上线下培训 4 场次，受众妇女 200 余名。

【巾帼志愿服务】 动员广大妇女积极加入巾帼志愿服务队伍，以家庭为阵地、以岗位为载体，常态化开展服务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全国双拥模范城市、国家森林城市等中心工作，推动巾帼志愿服务深入人心、处处可感，融入生活、处处可及。

【维权关爱工作】 用心用情用力关爱服务妇女。为全区困境妇女发放慰问物资 20 余户。开展“建设法治龙江 巾帼在行动”活动。重点开展“她权益”法治系列宣传活动，涵盖法律知识有奖问答、普法宣传、老年人学智能手机暨防诈骗知识讲座，截至目前，全区各级妇联组织共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16 场，受益妇女群众近千人。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专项行动，全区各级妇联组织走访家庭 60 余户，排查化解纠纷 5 个。为符合救助条件的 2 名患病妇女发放救助资金共计 2 万。

【“护蕾行动”】 积极参加市妇联举办的“女童保护”志愿讲师培训考核，实现友好区“女童保护一校一师”全覆盖。在全区各中小学、幼儿园开展“开学第一课”活动，讲授女童保护防性侵公开课 8 节，400 余名学生受益。

【基层组织建设】 通过主题活动载体推动实现有旗帜有组织有活动有服务有群众，进而推动基层妇联组织从“有形覆盖”到“有效覆盖”；加强妇女干部作风建设。以党纪学习教育为抓手，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毫不松懈深化反腐败斗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筑牢妇联党员干部的“根”和“魂”。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纳入党组工作重要议事日程，坚持党风廉政建设与妇联业务工作协同部署推进。

友好区科学技术协会

【学术交流】 组织全区 120 余名基层科普网格员分批次开展科普传播进网格工作培训交流会，开展科普宣传活动 3 次。分批次开展数字技术的应用与发展科普知识培训、常见野生食用菌辨识培训，增强网格员对数字技术的理解和重视，提升日常数字技术应用能力和对食品安全知识的掌握与应用水平。

【科普工作】 元旦、春节两节期间，区科协利用节日期间人员流动量大、集中返乡人员多的契机，组织科技志愿者深入友好区人员密集的社区中心商城、村居农贸大集，走进群众身边，围绕健康生活、食品安全、安全教育、防灾减灾、急救常识等方面，开展科普宣传志愿服务，促进社会友爱和谐、充满活力。加强相关科普宣传，引导广大人民群众主动学习健康知识、掌握健康技能，养成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

【学雷锋科技志愿服务】 积极响应学雷锋志愿服务行动的号召，组织开展学雷锋科技志愿服务活动，3 月 7 日，区科协联合区人社、区残联深入社区、农村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为社区居民、村民发放科技书籍、科普传单 300 余份；开展关爱青少年志愿服务，2 月 5 日，区科协联合区残联，组织科技志愿者深入单亲儿童家中，有针对性地进行关爱帮扶，为青少年送去科普书籍、书包等文具用品，以真情服务暖人心、聚民心、筑同心。

【科普知识服务】 7 月 12 日，邀请伊春市中医医院第四党支部书记丁明刚，开展“健康科普进基层”科技志愿服务活动中为现役、退役军人和社区群众开展颈椎病、肩周炎、腰椎病预防、治疗科普知识培训，通过广泛宣传疾病防控知识，提高公众对颈肩腰腿疾病的认知和重视，提高日常防病能力，改变不良生活方式，提高全民健康水平；9 月 20 日，友好区人民医院医疗科普志愿者队伍开展“全国爱牙日”科普知识宣传活动。普及口腔保健知识，提升群众口腔健康素养水平。各“三长”单位积极参与“全国科普日”、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为爱国村、曙光村群众带来文化宣讲、科技科普、健康义诊、农资农技等民生“大礼包”，为村民们提供全面细致的服务。

【科普志愿者队】 现已成立医疗科普志愿者队伍1支、青少年科技教育志愿服务队6支。共有志愿者121名；组织中小学开展青少年科普征文大赛、科普主题班会、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等各类科普实践活动，在伊春市第三十七届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中，友好区选送的作品中共有20余部作品取得市级大赛一、二、三等奖。另有多名作品被推选参加黑龙江省科技创新大赛。为进一步提升基层科普传播能力，打通科普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

友好区残疾人联合会

【概况】 2024年，区残联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国残联、省残联“八代会”部署，紧紧围绕“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总要求，坚持以残疾人需求为导向，精准发力，综合施策，扎实有效地开展各项工作，努力促进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

【精准康复】 扎实开展康复工作。切实保障为有康复需求的持证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和基本辅助器具适配服务。发放残疾人辅助器具218件（套）；13名残疾人接受康复服务。

【助残社会氛围】 利用网站、宣传栏、微信群等平台，广泛宣传涉及残疾人的法律法规和惠残政策，让广大残疾人都能了解知晓残疾人的权益。聚焦春节、助残日、残疾预防日、重阳节等重要节点，深入贫困、重度残疾人家庭、养老机构开展志愿助残活动8次，“送康复、送辅具、送棉衣”，切实为残疾人做好事、办实事。及时化解不利舆情，形成正向引导。宣传引领广大残疾人朋友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努力满足残疾人多层次、多样化需求和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搭建服务社会、扶残助残的桥梁。做好残疾人信访登记和处理工作，积极化解、妥善处理残疾人诉求，帮助来信来访人员协调解决问题，接待来信来访来电27件次，办结率达100%。

【维护残疾人权益】 持续推进巩固拓展残疾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严格落实向乡村振兴局推送新办证残疾人的反贫致贫动态监测和预警机制。及时将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纳入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贫困残疾人生活补贴救助范围。

【协调解决残疾人急难诉求】 常态化开展“入户访视”活动96人次，面对面了解残疾人急难诉求，及时帮助协调解决，将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化解在萌芽状态；实施“阳光家园计划”，为8名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提供生活照料等居家托养服务，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为10名新申请办理智力、精神的残疾人发放残疾评定补贴。配合医保部门促进普惠型商业补充医疗保险更好地服务残疾人，重度残疾人享受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救助。

【残疾人事业】 依托“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全国助残日”开展就业援助暖心活动，举办手工编织培训班，为有创业意愿的残疾人提供创业培训等服务，鼓励残疾人自主创业。推进残疾人按比例就业审核工作，审核认定用人单位3家，认定安置残疾人就业50名。组织开展了残疾人文体活动周和读书分享交流会，满足不同残疾人的健身需求，丰富残疾人精神文化生活。积极争取贫困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政策支持，制定个性化“一户一策”改造方案，为128户残疾人家庭实施了无障碍改造。推进残疾人证应办尽办，审核发放第三代智能化残疾人卡319张，注销514人，冻结4人。

法 治

政法委与社会综治

【概况】 围绕落实《“十四五”平安伊春建设规划》确定各项重点任务，推动平安建设开拓新局面。进一步强化综治和网格化建设。在现有建设成果的基础上，加快增设群众接待大厅，完善功能分区与业务流程，通过多元培训提升人员队伍素质和服务能力。强化“一站式”化解，分层处置矛盾，加强部门协作共享、群防群治。整合多类信息资源构建智能大数据平台，精准预测预警治安形势，提升综治中心信息化治理效能，全力保障友好区和谐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一体推进“网格 + 法官”深化诉源治理网格化联动机制。选派全区 9 名法官，12 名司法调解专业网格员，按照“一员多格”的配置全面对接 123 个基础网格，开启“线上 + 线下”同步调解模式，有效推动纠纷在诉前化解，维护社会稳定。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积极探索推行“四所一庭一中心”矛盾纠纷联调联动新模式。搭建以司法所、派出所、律师事务所、法律服务所、人民法院诉讼立案庭、社区综治工作站为成员架构的矛盾纠纷联合化解工作平台，加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力度、增强人民调解工作成效。

【法治伊春建设】 友好区法院推进“龙法和”云法庭小程序推广使用，深入推广宣传“龙法和”云法庭小程序真正实现通过手机一站式化解矛盾纠纷。该院相关工作经验做法在国家级媒体《人民法院报》登经验做法信息 4 篇，中国法院网刊登信息 3 篇，中新网 1 篇。友好区检察院办理的王某某等四人虚开发票案件被省院评为典型案例，研创的微电影——《青山不墨千秋画》通过检察官讲故事传递检察好声音被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官方微博采用。邀请人民监督员开展社区矫正司法规范化检查，相关工作做法被《检察日报》、中新网等平台转发。

【平安伊春建设】 全面推动警网融合，及时在前端化解非警务类矛盾纠纷。以友好区综治中心为主要阵地，乡镇（街道）各建立一个网格阵地，充分发挥网格服务效用，推进“1 + X + N”服务新模式建立经网联动小组 147 个，开展政策宣传、矛盾纠纷调解、文明创建等服务工作，使网格员成为提升基层治理能力的中坚力量。

【青年民警专班】 友好公安分局聚焦青年民警成长培养和发展进步，以“滴灌”培养促进青年民警快速成长进步。2022 年至今，累计将三批 52 名新警调入基层一线，以轮岗机制全面提升青年民警业务技能水平。抽调 20 余名青年民警组建专班，集中攻坚破获 20 年以上命案积案 3 起，多名青年民警记功受奖。

司法行政

【概况】 2024 年，友好区司法局组织党员干部政治理论集中学习 10 次，丰富学习形式，强化学习效果，筑牢政治忠诚；制定《友好区司法局 2024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层层压实落靠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2024 年 11 月 26 日，区司法局被省司法厅授予省级标准化司法局荣誉称号。

【法治服务】 建立健全社区（村）“法律明白人”工作，在社区（村）配备法律明白人 7 人，开展法治宣传及讲座 8 次。稳步推进法律援助工作，截至目前，受理法律援助案件 7 件（刑事 6 件，民事 1 件），受理认罪认罚法律帮助案件 13 件，接待群众来电来访咨询 21 人次。开展“法律援助惠民生，为农民工办实事”“关爱残疾人”“为妇女办实事”等系列活动 7 次，开展法律援助进企业，送服务，促发展等活动 6 次。做到“应援尽援”。

【行政执法监督】 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制定《2024 年度友好区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方案》，明确各行政执法单位、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工作责任和完成时限，以制度构建全力推动行政执法质量和效能双提升，有序推动各项工作落地落实。6 月 21 日，按照市司法局工作要求和统一部署，举办了友好区人民政府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局揭牌仪式，至此友好区人民政府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局正式挂牌成立，下设三个镇和一个街道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办公室。对全区 10 余个重点执法单开展“伴随式”执法监督工作，通过你查我督的执法监督形式，有效提高行政执法水平，确保执法规范有序。2024 年以来共开展 1 次行政执法监督检查工作。通过明察暗访，对民营企业进行问卷调查，畅通投诉渠道，依法保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着力解决执法检查频次过高、随意检查、重复检查等问题，通过监督检查未发现以上问题。对全区 10 余个重点执法单开展“伴随式”执法监督工作，通过你查我督的执法监督形式，有效提高行政执法水平，确保执法规范有序。各单位成立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19 个，召开整治工作各类会议 29 次，整治期间行政执法人员培训 331 人，整治突出问题 6 件，已整改完 6 件。

【行政执法案卷评查】 2024 年度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方式组织抽查 5 个行政执法单位行政处罚案卷 23 本、行政强制案件 2 本，案卷评查出主要存在的共性问题，执法文书装订不规范无页码，执法文书填写不规范缺少送达人签字及签收意见，各行政执法单位行政执法人员整体水平不高，法律知识和业务能力有待加强，针对案卷评查出的问题，分别给被评查单位送达了 2024 年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意见函，督促各单位认真整改，加强学习，提高办案质量。

【行政执法人员培训】 依托法治教育网等平台，组织全区行政执法队伍 400 余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等行政执法行为法律法规的培训学习，有效促进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能力提升，同时严把行政执法队伍“准入关”，有序组织开展行政执法人员资格考试，有 21 人参加了今年的行政执法资格考试。

【优化行政复议】 2024 年至今办理行政复议案件 3 件，逾期未补正 1 件、受理 2 件，现对受理的案件进行全面、深入的审查，包括收集证据、听取双方意见等相关工作，确保复议结果公平公正。积极参加省、市组织培训学习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 3 次，开展行政复议宣传活动 3 次。认真贯彻落实《关于开展 2024 年行政复议案卷评查工作通知》，积极开展工作，按照行政复议案卷评查办法，并形成行政复议案卷调研报告，进一步提高行政复议工作的质量和水平。征集行政复议标识及创作说明，已按要求制作完成，为建设法治政府发挥更大的作用。

【规范性文件审核】 对全区 2024 年制发的 4 件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全面复查，未出现有件不审、有件不备以及未上会即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情况。进一步做好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工作，促

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根据国务院《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规定》第三条第三款和《黑龙江省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的规定，草拟2024年度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编制工作。

【公共法律服务】 围绕“我为群众办实事”工作主线，创新“网格+普法+调解”模式化解矛盾纠纷，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线上依托社区（村）居民微信群定期开展法律咨询、法律解答。线下成立由1个司法所调解专家、1个社区（村）法律顾问加*N*个网格员的“1+1+*N*”调解队伍，利用网格员人熟、地熟、情况熟的优势，全方位排查辖区各类矛盾纠纷苗头隐患，确保矛盾调解进网格、矛盾化解在网格。持续深化“诉前调解+司法确认”工作模式，多措并举强化诉前调解，完善社会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高标准打造服务群众的“前沿阵地”，切实发挥诉前调解“便捷、高效、节约”优势，把大量矛盾纠纷化解于萌芽，止步于诉前。截至目前，累计化解婚姻家庭纠纷、合同纠纷、民间借贷纠纷等矛盾纠纷80起。

【法治宣传】 开展“法律七进”法治宣传活动。今年共开展“新春送温暖法治惠民心”“新春送温暖 法治惠民心”“宪法进企业 法治促发展”“送法进军营 普法润兵心”等18次普法宣传活动，为全区社会稳定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

开展5次深入民营企业进行法治宣传讲座，强化和规范民营企业经营者学法工作；建立农村（社区）70人的“法律明白人”队伍，开展“法律明白人”培训讲座8次，引导基层群众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确保社会和谐稳定。制定《2024年全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和普法责任制清单，促进“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的落实，使法治观念深入群众心里。积极开展法律进村居、进企业、进学校、进军营等活动7次。深入友好林业局公司，开展以“宪法进企业 法治促发展”为主题的法治讲座活动；在领导干部中，重点开展学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习近平法治思想，引导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方式方法开展工作；在青少年中，重点开展未成年人法治教育活动；在农民和居民中，以“法律明白人”为主体，重点开展“法律明白人”普法法律知识宣传培训活动。

【法治文化阵地建设】 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发布普法宣传信息210余条，有效增强全区群众的法治意识。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开展“林都普法行法治润万家——祥和春节法治护航”、《民法典》宣传月等主题普法宣传活动10余次，建立6处法治宣传栏、1处法治广场，新建法治宣传自行车停车棚6处和法治宣传墙1处，运用法治文化宣传阵地有效地增强广大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定制18 200册法律宣传册，发放至各单位部门。在法律服务中心和4个司法所成立5处“法律明白人”法治工作站，努力实现法治宣传工作全覆盖。

【法律援助】 2024年，受理法律援助案件7件（刑事6件，民事1件），受理认罪认罚法律帮助案件13件，接待群众来电来访咨询21人次。开展“法律援助惠民生，为农民工办实事”“关爱残疾人”“为妇女办实事”等系列活动7次，开展法律援助进企业，送服务，促发展等活动6次。做到“应援尽援”。

【社区矫正】 积极探索“公证+调解”模式，办理公证案件170件，接待咨询400余件，解决了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有效融合“严管+关怀”帮教措施，对全区接收的12名社区矫正对象进行警示教育集中学习124人次，并分类管理，有效防范脱管、漏管。

【安置帮教】 2024年共接收刑满释放人员33人，为13名生活困难的刑满释放人员提供了临时救助，刑满释放人员衔接率100%。开展服刑人员和家属视频会见80次，实现服刑人员与亲属在家门口“零距离”沟通，彰显司法为民情怀。

【队伍建设】 2024年，区司法局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及时召开意识形态会议1次，抓实新闻宣传、信息报送和政务媒体工作；参加全市司法行政工作培训4次，有效提升业务技能；开展法律宣传工作。发放法律书籍150册、宣传单200余份、悬挂条幅10次；方便党员干部

群众自主学习法律知识，全面提升党员干部群众法律素养。

公　安

【队伍建设】 2024 年，区公安分局共开展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1 次、“书记讲党课”2 次、举办“青蓝计划”大讲堂 15 期；组织应急处突队伍开展实战演练 7 次，年度枪械考核 1 次，分局代表队在全市公安机关应急处置比武竞赛“长短枪应用”和“山林地搜索”中均取得团体第二名的好成绩。累计开展专题宣讲 1 次，政治轮训 1 期，组织各支部开展专题研讨 9 次，切实让全会精神在分局落地生根。明确整改措施及时限，以高标准高要求全力推进整改工作。

【舆情处置】 扎实开展网上意识形态斗争工作，及时彻查网上政治谣言和有害信息。加大网上巡查力度，加强对互联网的 7 ×24 小时巡查，加强敏感舆情发现研判，加大网络谣言打击力度，年初以来共处置全区敏感舆情信息 67 条，排查发现涉及全市居民发布的网络谣言信息 126 条，发布正面引导评论42 000余条，批评教育 45 人，有效维护了友好区舆情态势整体平稳，打击整治行动取得进展。

【刑事案件侦破】 2024 年，区公安分局共立各类刑事案件 42 起，破案 23 起，抓获犯罪嫌疑人 22 人，网上逃犯 12 人。同时，分局经过深入研判，于 9 月 27 日成功抓获我区潜逃 26 年命案逃犯丁某华，命案追逃再添战果。强化治安惩处。截至目前，分局共受理治安案件 144 起，结案 108 起，查处违法人员 94 人。其中，办结黄赌毒案件 16 起，抓获违法行为人 28 人，整体打击质效较去年同期提升明显，破案数及抓获人数较去年分别上涨 225% 和 40%，形成有力震慑。

【治安管理】 区公安分局坚持全面排查、全域布防，以“五个强化”为举措，拧紧隐患排查“安全阀”。强化社会面隐患清查。2024 年，分局积极开展隐患排查工作，共出动警力 532 人次，检查旅馆业、洗浴、KTV、棋牌室等公共场所和特种行业1 516家次，着重在两会、清明节及五一、十一长假和夏季旅游旺季集中开展常态化安全检查，累计开展集中统一清查行动 5 次，对辖区重点场所和景区内部进行“突击式”“地毯式”“拉网式”的清查活动，督促指导业主强化安全意识，做好内部防护，消除各类安全隐患。

【消防安全检查】 积极履行“消防片警”监督职责，积极开展消防安全大检查行动，年初以来共检查社会单位及“九小场所”1 824家次，深入居民区开展消防检查 18 次，共排查发现各类火灾隐患 233 处，其中当场整改 165 处，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 68 份，实现了区内火灾事故的零伤亡、零发生。

【校园安全隐患排查】 区公安分局坚持“三见一亮”护学模式的常态长效，2024 年初至今累计在辖区中小学校放学和返校期间日均投入警力 16 人次，车辆 4 台次，切实站好护学岗，守护在校师生出行安全。11 月以来，分局按照上级部署要求，落实每所学校“6 人 2 车”警力配比要求，累计对区内 7 所中小学校、幼儿园投入执勤警力 3 360人次，警车1 120台次，切实站好“护学岗”，守好“平安路”。扎实开展校园周边环境整治，在“开学季”和新生入校期间，针对校园内部安全和周边治安隐患，累计开展校园安防检查 31 次，检查校园周边文教、餐饮等经营场所 361 家次，常态化安全宣讲进校园活动，同步对区内各中小学校开展了以文明交通、反诈防骗和禁毒识读等为主题的普法宣传活动 28 次，在上好安全教育“第一课”的同时，切实增强师生自我保护意识与守法观念。

【“夏季治安打击整治”专项行动】 夏季旅游期间，区公安分局累计出动景区巡逻警力 688 人次，警车 381 台次，高标准完成各类文旅活动安保任务 5 次，检查旅行社、山特产店、宾馆旅店、景区民宿和洗浴餐饮等相关行业场所 504 家次，快速处置涉旅纠纷 11 件，办结群众求助事项 7 件，救助迷路游客 1 人，并在“5 · 23 伊春生态日”活动期间快速破获 1 起盗窃举办方音响设备刑事案件，5 · 19“中国旅游日”溪水国家

森林公园安保工作，以“护游”警务持续擦亮“林都伊春”康养旅游的金字招牌。



5 月 19 日“中国旅游日”溪水国家森林公园安保工作

【化解矛盾纠纷隐患专项行动】 为做到从源头发现隐患，有效化解矛盾，分局切实强化基层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和社会面突发警情的及时处置，社会治安“防护网络”进一步织密。化解纠纷促和谐。分局深入开展“百万警进千万家”排查化解矛盾纠纷隐患专项行动，积极开展入户走访和上门服务工作。通过走访慰问、面对面交流等方式，重点排查邻里、家庭、债务、婚恋等领域矛盾纠纷，确保各类矛盾纠纷底数清、情况明。2024 年，各派出所累计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 405 件，以实际行动解民忧、纾民困、暖民心，有效预防了各类警情和案件发生。



12 月 16 日，“化解矛盾风险 维护社会稳定”专项行动会议

【交通安全管理】 提升道路交通违法查处力度。区公安分局交警部门纵深推进“减量控大”行动，切实加大对“三超一疲劳”、酒醉驾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打击力度。2024 年，共查获醉驾 5 起，酒驾 18 起，无证驾驶 51 起，货车超载 55 起，超速 172 起，货车违法载人 4 起，载客汽车超员 3 起，疲劳驾驶 50 起，通过有力查处各类道路交通违法犯罪，保障了群众出行的安全畅通。

【电诈预警行动】 为有效遏制电诈案件高发态势，提高辖区居民识骗、防骗能力，分局坚持“电诈防范、预警当先”，通过市局反诈平台全天候监测疑似登录诈骗网站、涉诈 App 以及与涉诈电话通联的潜在被害人，2024 年年初至今累计拨打预警电话24 361个，组织派出所开展见面预警 42 次，及时止付 6.65 万元，为被骗群众挽回资金 62.9 万元，预警后防骗率为 100%。

【反诈宣传活动】 反诈中心积极会同网信、教育、社区、金融机构等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累计开展进学校、进社区、进银行、进网点等各类识诈防诈宣传活动 22 次，发动群众实名注册“国家反诈中心 App”，宣讲“两卡”犯罪危害，在全区掀起了反诈宣传新高潮。扎实做好线上线下宣传工作，联合区委政法委、区内金融机构和各街道（社区）联合开展电信诈骗和养老保险诈骗宣传活动 7 次；创作、转发“防诈识诈小知识”及反诈宣传视频 120 余条，发放《友好公安分局反电诈宣传单》《致广大居民的一封信》等宣传单 7 000余份。持续推广安装国家反诈中心 App。截至 10 月 31 日，友好区“国家反诈中心”App 实名注册数为22 761 人，实名安装率为 41.92%，排名全市第一。在全警共同努力下，友好区电诈案件发案数较去年同期下降 24.1%，全民反诈氛围更加浓厚。



4 月 26 日，反诈宣传活动

人口及其变动情况统计年报表（县区）

表 8

单位：人

	年末总户数（户）	年末总人口									本年度人口变动									
		合计	城镇人口	乡村人口	性别		年龄				出生			死亡			迁入		迁出	
					男	女	0 ~ 17 岁	18 ~ 34 岁	35 ~ 59 岁	60 岁及以上	合计	男	女	合计	男	女	省内迁入	省外迁入	迁往省内	迁往省外
甲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伊春市公安局友好分局友好派出所	11 622	22 442	22 217	225	10 887	11 555	1 398	3 066	9 396	8 582	48	26	22	169	92	77	48	34	54	145
伊春市公安局友好分局黎明派出所	15 769	27 118	26 786	332	13 586	13 532	979	3 148	11 348	11 643	34	20	14	256	123	133	26	27	67	224
伊春市公安局友好分局上甘岭派出所	9 152	16 719	16 708	11	8 097	8 622	605	1 970	7 275	6 869	10	5	5	126	69	57	10	20	62	105
合计	36 543	66 279	65 711	568	32 570	33 709	2 982	8 184	28 019	27 094	92	51	41	551	284	267	84	81	183	474

检　察

【打击刑事犯罪】 2024 年，区检察院于 3 月配备 1 名副检，9 月配备 1 名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选优配强领导班子。受理移送审查逮捕案件 6 件 6 人，逮捕 5 件 5 人，不捕 1 件 1 人；受理移送审查起诉 19 件 23 人，提起公诉 17 件 19 人。深入摸排扫黑除恶问题线索，对办理的 225 起行政案件进行地毯式摸排，坚决把可能涉及的黑恶线索摸清，努力做到深挖见底、不留死角。充分运用好刑事司法和行政执法衔接机制，在线索双向移送、信息双向互通等方面加强协作配合。严格贯彻落实干部双重管理有关规定。



友好区人民检察院举行宪法宣誓活动

【刑事检察】 坚持以侦监协作办公室为依托，履行“组织协调、监督协作、督促落实、咨询指导”的基本职责，积极开展提前介入和纠正违法类案侦查活动监督，常态化开展类案研讨 10 次，同堂培训 2 次，开展联合宣传 3 次。监督撤案 6 件 6 人，监督采纳率达 100%。书面纠正侦查活动违法 6 件 6 人，书面纠正审判活动违法 1 件，采纳率达 100%，内部移送法律监督线索 1 件，成案率达 100%。

【经济犯罪检察】 积极开展“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制定友好区人民检察院《开展“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实施方案》《“阳光惠企”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将惠企工作与检察监督深度结合。开展“检察 + 工商联”检察开放日活动，与企业代表召开联席座谈会，共商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举措。依法打击涉企刑事犯罪，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办理黄某某职务侵占案件中，为被害企业挽回损失 15 万余元。

【民事检察】 办理民事检察监督案件 9 件，发出检察建议 9 件，均已书面回复并采纳，采纳率达 100%。办理行刑反向衔接案件 1 件，已回复并采纳，采纳率达 100%。积极落实“应听证尽听证”的工作要求，组织公开听证会 1 次。紧盯民间借贷纠纷、追索劳动报酬等虚假诉讼易发多发领域，利用裁判文书网大数据平台，筛选文书千余份，获取“可疑案”线索。

【未成年人检察】 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预防校园欺凌和加强自我保护为主要内容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积极落实《检察官担任法治副校长工作规定》，推动检察官法治副校长实职化履职，努力制作一批“精品法治课”。



友好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牟桐
进友好三中讲授普法课

【公益诉讼】 共受理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线索 16 件，其中“益心为公”志愿者通过检察云平台移送线索 2 件，办案中发现线索 14 件，共立案 16 件。其中，立案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案件 5 件、食品药品安全领域案件 1 件、国有财产保护领域案件 4 件、新领域案件 6 件。

【来信来访】 努力做好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工作，共接待来访 11 人次、来信 1 件，其中申请国家司法救助 2 件，其余均为法律咨询和举报违法违纪线索类，所有来信来访均已按照“7 日内

程序回复、3 个月内办理过程或办理结果答复”要求进行答复。

【办案监督】 紧盯与群众紧密相关的食品药品安全领域，开展社区团购网络营销、直播带货等新业态涉食品药品安全监督、预制菜食品安全领域监督、食品药品安全检察公益诉讼“冬季行动”等监督活动。

【干部晋升】 坚持突出政治标准，确保选出的干部符合忠诚干净担当的标准。2 名员额检察官提退，3 名 80 后干警入额，及时补充员额队伍。严格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公务员职务职级并行规定》等，努力协调本地党委和组织部门推动 4 名司法行政人员和司法辅助人员职级晋升。准确落实检察官等级晋升制度，3 名检察官晋升等级。推动完善警衔管理，3 名法警晋升等级。

法　院

【概况】 2024 年，友好区人民法院全年共收案 695 件，审执结 653 件，审限内结案率达 93.95%。执行核心指标全市法院系统排名第四，全省第 25 名；超 12 个月未结案件比为 0，全市排名第一。诉前调解案件申请执行率 2.48%，全市排名第一。民事裁判申请执行率，全市排名第二；6 个集体、13 名个人获得市级以上荣誉。

【刑事审判】 2024 年，区法院受理各类刑事案件 22 件，审结 21 件，判处有罪人犯 23 人，努力做到审判各环节释法答疑，促使被告人认罪认罚，服判息诉，服判息诉率达 100%。依法严惩暴力犯罪和危害公共安全犯罪，审结危险驾驶、交通肇事、寻衅滋事、故意毁坏财物、盗窃罪 10 件 10 人。审结利用邪教组织、利用迷信破坏法律实施、猥亵儿童罪 2 件 2 人，及时有效打击犯罪、保护人格权力，确保打击有力、治理有效。

【民商事审判】 坚持“小案事不小、小案不小办”的理念，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家庭、就业、医疗、住房等问题的关切，依法审结各类民商事案件 477 件。其中，审理涉及房屋买卖、婚姻家庭、劳动争议等案件 72 件，促进家庭和睦与社会和谐，给群众带来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的司法获得感；积极应对经济发展新常态，妥善审理民间借贷、金融借款、买卖合同等商事案件 87 件，全力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在审理黄某职务侵占一案中，被告人多次利用职务之便，将公司应收账款占为己有。在主审法官“动之以情、晓之以理”的劝说下，被告人主动退缴所有违法所得，为该公司挽回经济损失 15.2 余万元，在依法惩治犯罪分子的同时，为企业追赃挽损，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依法保障企业的生产经营和健康发展。

【重点案件执行】 以专项活动为切入点，着力强化重点案件执行。全年共受理各类执行案件 196 件，执结 186 件，执结率达 94.89%。集中开展“雷霆 2024”专项执行行动 5 次，累计结案 91 件，执行到位 634.34 万元。大力开展“清理积案”专项活动，通过对 2015 年以来案件逐一进行核查，纳入失信被执行黑名单 40 人次。探索联合救助创新模式，在执行抚养费纠纷一案中，我院与检察院进行联动，经实地走访、取证，最终为申请执行人取得 1 万元司法救助款。

【“龙法和”云法庭】 区人民法院邀请辖区 13 家企业代表进行座谈，走访企业 9 家，为企业提供法院援助 7 次。在区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对全区 76 家“僵尸”企业进行了二次筛查，全年共审理清申案件 10 件，强清案件 10 件。为进一步解



“龙法和”云法庭架起“便民桥” 足不出户解民忧

决企业诉累过重，影响企业发展的情况，拓展扩大“龙法和”云法庭解纷系统的应用领域，7 月份以来，友好区人民法院陆续邀请辖区 5 家民营企业入驻“龙法和”云法庭，企业通过使用“龙法和”云法庭小程序可以足不出户办理诉讼纠纷案件材料，线上办理，线上调解，成功节省了企业经营的时间，为企业的发展提供了支持。

2024 年友好区人民法院案件收结存统计表

伊春市友好区人民法院收结存统计刑事、民事、执行（表 1）

表 9　　统计日期：2024 年 1 月 1 日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件

序号	法院	旧存	新收	未结	已结	总计	结案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1	伊春市友好区人民法院	32	663	42	653	695	93. 95%	100%
总计		32	663	42	653	695	93. 95%	100%

伊春市友好区人民法院刑事收结存统计表（表 2）

表 9　　统计日期：2024 年 1 月 1 日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件

序号	法院	旧存	新收	未结	已结	总计	结案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1	伊春市友好区人民法院	2	20	1	21	22	95. 45%	100%
总计		2	20	1	21	22	95. 45%	100%

伊春市友好区人民法院民事收结存统计表（表 3）

表 9　　统计日期：2024 年 1 月 1 日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件

序号	法院	旧存	新收	未结	已结	总计	结案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1	伊春市友好区人民法院	19	458	31	446	477	95. 50%	100%
总计		19	458	31	446	477	95. 50%	100%

伊春市友好区人民法院执行收结存统计（表 4）

表 9　　统计日期：2024 年 1 月 1 日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件

序号	法院	旧存	新收	未结	已结	总计	结案率	申请标的金额（万元）	执行到位的金额（万元）
1	伊春市友好区人民法院	11	185	10	186	196	94. 89%	2 874. 69	634. 34
总计		11	185	10	186	196	94. 89%	2 874. 69	634. 34

【助力全国两会召开】 派出 29 名干警轮流对信访人宫俊兰、杨军等 4 人值班看守，派出 1 名干警到北京驻访，同时派出 1 名干警到青岛市即墨区信访人居住地稳控钟宝军。通过多方施策、多措并举，实现了赴省进京“零登记”目标，为全国两会的顺利召开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目前，经排查共包保 11 名信访人，其中确认终结 4 人，司法救助 1 人，导入程序案件 1 人，申报终结案件 4 人，再审案件审理 1 人。同时，主动加强多方协调联动，与党委、政府信访部门、公

安、检察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协作，召开信访会商会议5次。

【法治宣传】 6月，《黑龙江日报》一篇标题为《友好区人民法院深入景区摆起普法宣传“小摊”》的新闻报道引起了关注，友好区法院在辖区上甘岭溪水国家森林公园建立了环境资源宣传教育基地，把基地作为宣传的主阵地，每到旅游季节特别是节假日，都组织干警前往宣传。本次活动共发放宣传册、宣传品共4 000余（册）份。3月15日，友好区人民法院积极开展“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普法宣传活动，在友好区鑫亿家超市门前进行普法宣讲，助力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和安全诚信的消费环境，守护人民群众的365天。



您的权益我来守护——“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普法宣传活动

武　装

【学习研讨】 2024年，友好区人民武装部依托重要时间节点，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实践活动，学雷锋纪念日到养老院慰问孤寡老人；开学第一时间到友好区第一中学资助贫困学生；清明节联合宣传部到抗联遗址纪念碑前祭扫献花；条令法规学习月期间组织到友好区法院旁听受贿案件庭审；“七一”组织重走抗联路主题党日活动；军事日邀请武警指挥学院教授作专题授课；国防教育月开展“爱我国防”演讲比赛等。通过理论灌输、研讨交流，参观见学等形式，确保教育覆盖全员、融入日常、抓在经常、落在工作。



3月4日“春风送暖学雷锋，志愿服务正当时”活动

【队伍建设】 认真贯彻军委人才工作会议精神，党委成员每人不少于2堂理论精品课，每半年邀请1次领导或专家进行专题讲座，坚持立足岗位、按需施训、突出重点、注重实效，系统培养和提高所属人员政治品质、军事素质、专业水平、职业素养，激发人才队伍主动干事谋事内在活力。积极向各类媒体以及要讯专刊投稿，2024年，中央级媒体发布新闻3条，“龙江强军”号上稿14篇，全面展现单位学习动态和建设成果。

【战备训练】 2024年，友好区人民武装部党委牢固树立重心在战的鲜明导向，紧盯备战打仗，扎实落实战备训练工作。（一）抓实战备制度落地。刚性落实战备教育、战备值班、战备检查等制度，结合辖区实际，明确值班分队，加强人员管理，始终保持规定的人员在位率和良好的战备秩序。修订完善战备方案、非战争行动方案预案、营区日常战备方案和辖区事故处置流程，对照军分区战备工作规范，修订27项方案计划，确保发生情况有案可行。（二）抓实首长机关训练。以军事训练大纲为指导，主官带头组训参训参考，常态化组织体能、技能训练，积极克服工学矛盾，树立务战研战的风向标。在军分区带领下，我部组织完成军事理论、基本技能课目等训练任务。（三）抓实民兵分队训练。1月份，人武部紧贴寒区特点和使命任务，突出实战性、对抗性、协调性，带领民兵应急队伍围绕“快速集结、行军开进、隐蔽伪装、侦查报知、山地搜

索、战术攻防”等科目开展“林海穿越 2024”民兵分队遂行任务能力检验评估，相关情况被 CCTV 军事频道和《国防报》报道。4 月份组织基干民兵参加友好区“2024 龙威”森林防灭火实战化演练，完成无人机巡护和野外山地水泵架设两个课目的演练。10 月份依托市民兵训练基地高标准落实基干民兵基地化轮训备勤，下实功提升民兵参战支前、保障作战的能力素质。

【提升国防动员能力】 2024 年，友好区人民武装部根据《国防动员建设“十四五”规划》，围绕提高“两应”能力，跟进完善国防动员体系建设。（一）抓好兵员征集工作。1 月，组织专武干部对全区 138 名适龄青年逐一摸排，讲清政策，兵役登记率达到 100%。在兵员征集全过程自觉遵守“十个严禁”，坚持廉洁征兵，严把三关。2024 年应征青年报名 45 人，参加体检 42 人，政考、体检双合格 13 人，10 人被批准入伍，其中 6 人为大学毕业生，2 人为大学在校生，2 人为高中毕业生。（二）抓好民兵整组工作。友好区人武部党委始终贯彻以战领建要求，下大力推动民兵整组工作开展，多次召开军地协调会，对接编组细节，明确任务分工，保持规模不变，优化力量体系。在省军区、军分区民兵整组工作检查中均排名前列。（三）统筹推进基层人武部正规化建设。严格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军队基层建设的决定》《军队基层建设纲要》等规定，常态开展抓建基层人武部工作。4 月份联合区委组织部等部门开展党管武装工作军地联考联评，7 月份召开专武干部任职大会，增强专武干部的认同感与荣誉感，9 月份开展基层综合性安全检查，通过集中帮建与经常性业务培训，不断提升基层自主抓建能力。



高考期间征兵宣传

【安全稳定工作】 2024 年，以军委国防动员部《安全工作检查考评细则》为指导，梳理工作要点，落实责任分工，细化工作要求，制作安全管理工作统筹图、建立涉密载体管理全要素清单。持续开展百日安全无事故、无案件活动，对照“九查一整顿一清理”内容，逐项认领问题隐患，逐项落实整改。全力推进安全基础设施规范化建设，部首长亲自带队，逐个点位进行检查，对照分析，梳理清单，分点位建立安全基础设施建设推进清单。（一）在人员管理方面，突出依法治军、从严治军法纪教育，强化一日生活制度落实，邀请友好区消防、交警部门人员进行专题授课，强化安全意识。深入开展政治审核、枪弹清查、社团清理、微信群清理、谈心交心等活动，确保队伍忠诚可靠。（二）在车辆管理方面，根据军分区的要求和“车辆管理八项禁令”，严格履行车辆动用审批程序，对车辆定期进行保养维修，并经常性对驾驶员进行安全教育。（三）在保密管理方面，结合国产化替代工作，对移动存储载体、影像资料、个人手机信息、办公电脑等进行统计，对留存文件进行清理、归类、登记，定期对办公电脑、笔记本电脑和移动硬盘进行维护检查，落实责任，确保不发生失泄密问题，把安全防范工作做细、做实、做到位。

【政治整训】 友好区人民武装部坚持站稳政治高位，严格执行政治纪律，努力推动形成全面抓、从严治的良好局面。（一）落实主体责任。根据上级部署安排，研究制定《2024 友好区人武部党委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任务安排》《友好区人武部党委会议事决策规则》等文件，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监督，做好党员教育转化和党内关怀帮扶工作。三季度研究分析下级党组织建设形势，按规定合理设置党组织。发挥组织生活熔炉作用，开展积极健康的思想交锋，1 月，召开党委主题

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委员深入交流思想、交换意见，开展同志式、提醒式谈心谈话，通过深入查摆剖析，进一步纯正风气、激发干劲、团结争先。（二）开展清查活动。突出抓好中央八项规定、军委十项规定、领导干部个人事项报告、生活待遇规定等制度落实，刚性执行违规宴请喝酒“十一条禁令”、军地交往纪律“十三个严禁”等要求，制定完善《2024 年友好区人武部党委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实施方案》和《友好区人武部党委关于开展思想作风纪律教育整顿暨“涉酒、涉网、涉密、涉黄”问题专项治理的实施方案》，党委专题动员部署，明确责任分工，持续传导正风肃纪反腐压力。扎实抓好“学法规、守法规、用法规”活动、“六种不良风气”专项整治、“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等活动，严查严纠潜规积弊，有效铲除问题产生的土壤和条件，营造风清气正的营区政治生态。（三）坚持深化思想整风。党委扛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扎实推进思想整风常态化制度化，结合纪律党课和以案四说（说德、说纪、说法、说责）专题教育，引导所属人员匡正思想认知，持续巩固人武部全面建设向上向好的政治生态。4—7 月，严肃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抓好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学习贯彻，党委书记和纪委书记进行专题纪律党课授课，坚持集中领学、个人自学与研讨交流相结合，并制作展板营造宣传氛围，引导所属人员知纪明纪，守牢底线。

军 事

退役军人事务

【保障体系建设】 高度重视“五有”服务中心（站）和全国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创建工作。2024 年，全区已建立 1 个区级退役军人服务中心、4 个乡镇（街）退役军人服务站、14 个村（社区）服务站。初步建立起区、乡镇（街）、村（社区）三级集中统一、职责清晰、服务精细的退役军人保障体系，服务保障功能作用发挥明显，有效维护了广大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增强了他们的荣誉感和获得感。

【安置工作】 2024 年，在老兵春、秋返乡之际，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做好返乡座谈会 2 次，就退役军人关注的一次性地方经济补助、社保关系转移、信息采集、技能培训、学历提升、就业创业、组织关系转接、落户、预备役登记等进行政策宣讲，为他们的未来职业规划等提出建议并主动对接相关部门，为退役军人提供“一站式”服务。

【优待抚恤】 退役军人事务局为我区 59 名国家抚恤补助优抚对象发放优抚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资金 143.75 万元，13 名无工作单位优抚对象发放门诊补助 0.93 万元，5 名困难退役军人和一名烈士遗属发放帮扶资金共计 2.2 万元；5 名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解困补助金发放 9.65 万元；建档立卡系统录入4 152人，审核通过3 983人，受理优待证3 967人，累计领取3 483人；为立功现役军人家属送喜报 21 份、送上奖励资金 0.6 万元。全年共接收退役士兵 15 人，发放退役士兵家庭优待金、入伍大学生奖励金及退役士兵自主就业金共计 80.02 万元。

【双拥工作】 健全组织机构。及时调整和充实了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和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成员，通过制定方案、下发文件等方式，明确双拥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严格对照考评标准，深入研究新形势下双拥工作新特点、新要求，查找薄弱环节，认真解决军民普遍关注的实际问题，逐条逐项进行消化落实。加强组织关怀。“春节”“八一”期间，区四大班子和各级各部门、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各镇（街道）退役军人服务站为驻友部队、重点优抚对象送去慰问金和大米、白面、食用油、水果等慰问品。

【就业创业】 退役军人事务局通过广泛宣传，积极与多家培训机构洽谈开设专班，精心组织授课教师和受训学员，采取退役军人灵活参加培训时间及自主选择培训内容的方式，扎实开展免费技能培训，适应性培训比率及职业技能培训比例均为 100%。组建退役军人创业指导团队，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台账目前累计录入4 000多人。

【退役军人招聘会】 全年共举办 2 场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提供 377 个就业岗位，为退役军人就业搭建平台，并积极宣传、联系用人单位，当面推荐就业。走访军创企业（含个体工商户）7

家，过程中协调人社、税务等相关部门开展创业帮扶、政策宣传等活动。与多家企业建立长效联络机制，摸排辖区退役军人创业典型，推荐我区退役军人高文涛参加第三届全国退役军人创业创新大赛伊春市初赛，对他的创业事迹进行大力宣传，营造了全区退役军人创业创新的浓厚氛围。

【权益维护】 抓好涉军信访工作。2024 年度共受理办理涉军领域信访案件 11 人 19 件次。其中网上信访 4 人 6 件次，来访 4 人 10 件次，来电 2 人 3 件次。按照信访类型分别为：咨询建议类 3 件，主要咨询退役士兵安置后未上岗期间生活费补助待遇落实问题；退役安置类 11 件，主要反映诉求要求退役军人安置工作问题；帮扶援助类 4 件，优待抚恤类 1 件。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就开展自主就业退役士兵适应性培训工作，获得退役军人事务部退役军人培训中心通报表扬。

【“两险、两费”整改工作】 省审计反馈需整改 14 人合计金额 54.74 万元，经核实应整改 6 人，应整改金额 27.81 万元。目前已追回金额 8.64 万元，未追回金额涉及整改人员已制订还款计划，持续整改。

【红色文化宣传】 开展英烈褒扬和宣传纪念活动。友好区不断强化红色阵地建设，突出红色文化宣传。充分利用清明、烈士纪念日等重要时机，积极组织广大党员干部、青少年开展祭扫活动，弘扬英烈精神的传承、丰富爱国主义教育主阵地的功能，全年共计 170 余人到红色教育基地开展主题教育。规划用地面积6 596.6平方米，项目估算总投资1 000万元。目前选址工作已经完成，符合伊春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前期办理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已经办结，正在同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对接项目事宜。加强红色宣讲队伍建设。

【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 退役军人事务局于2021年成立“橄榄绿”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持续开展老兵宣讲队红色宣讲活动，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进部队开展国防教育 5 场次。积极组织“橄榄绿”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开展清雪除冰、助力高考等志愿服务活动 12 余次，累计活动时长 240 小时。2024 年，友好区有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 19 支，全区各乡镇（街道）、社区（村）均有分布，注册人员达 396 人，累计开展活动时长1 490个小时，开展活动 40 余次。开展志愿服务主要包括传承红色基因、服务社会经济、关爱困难人群等。9 月 10 日至 9 月 13 日，友好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开展“红色九月·传承红色文化·弘扬英烈精神”主题宣讲系列活动。加强志愿服务队建设。

【队伍建设】 2024 年，全年组织召开党风廉政建设会议 3 次，召开会议研究意识形态工作 1 次。召开民主生活会及组织生活会各 1 次，组织开展典型案例剖析研讨 1 次，党纪教育专题党课 1 次，观看警示教育片 1 次。坚持将专题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作为党组会议、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三会一课”的第一议题，全年组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研讨 1 次，干部职工会 8 次，主题党日活动 12 次。坚持信息宣传工作的正确导向，对外报送信息 35 条，被国家级、省级、市级、区级等官方新闻媒体采编 28 条。定期组织理论学习。组织开展业务大讲堂、青年学堂、滚烫阅读各 12 次，书记讲堂、每季一测各 4 次。坚持“以老带新”，组织召开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业务工作培训会 1 次，对基层退役军人服务站在工作中遇到的难点重点问题进行了针对性解答。

森工集团

友好公司

【理论学习】 2024 年，友好公司召开 20 次党委会会议，13 次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深入学习 86 篇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组织集中研讨 17 次，撰写心得体会 140 余篇；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班子成员带头开展宣讲活动 23 次，党委直属 18 个基层党组织开展学习 52 次；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根据经营实际在经营范围中增加了林产品销售、动物饲养和碳减排等内容。

【队伍建设】 友好公司全年发展党员 12 名，收缴党费 14. 94 万元；提拔交流干部 4 批 43 人次，调整后 80 后和 90 后干部比例不断提高，干部队伍结构更加合理；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 2 次，建立科级以上干部廉政档案 205 份。运用“第一种形态”教育提醒干部 19 人次，关心关爱回访 6 人次。

【依法决策】 友好公司全年征求律师意见建议 23 份。强化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党委会 4 次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排查邪教组织及人员、反宣品 18 次24 660人次。全年上级媒体报道局公司新闻 262 篇。

【招商引资】 2024 年，友好公司与国药（宁夏）医疗产业公司合作种植纤维汉麻4 852亩，收获纤维汉麻1 194. 3吨，国药集团已投入 500 万元，建成生产线一条；与黑龙江龙源新能源公司合作发展风力发电项目，计划 2026 年完成项目，建成后每年可获得帮扶资金 900 万元；全年共争取 4 个项目，中央预算内资金4 320. 4万元、自筹 915 万元。

【生态环保】 友好公司全年完成退化林修复 1. 09 万亩、森林抚育 11. 79 万亩、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10 万亩，培育轻基质网袋容器苗 166. 7 万株，施业区森林覆盖率达到 86. 5%。碳汇工作完成碳汇计量监测、调查因子取样、龙江绿碳项目申报等工作；累计出动宣传车 100 余辆，投入防火总兵力 494 人，取得 2024 年森林防灭火全面胜利，实现连续 25 年无重特大森林火灾目标。实现全年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自然保护区监测野生动物视频被央视《秘境之眼》栏目采播 6 期。

【特色产业】 友好公司红松果林竞价承包增收 13. 7 万元，持续管护林下山葱 1. 2 万亩，采集桦树汁 626. 42 吨，种植仿野生返魂草 700 亩，栽培黑木耳、云芝等 50. 1 万袋；建成现代化羊舍 6 栋 3 240平方米，饲养湖羊4 771只，试种串叶松香草 109 亩，通过饲喂对比显示，串叶松香草适合饲喂 20 至 30 千克阶段的湖羊，为菌草产业发展和调整湖羊饲料配比提供科学依据。

【蓝莓系列文化活动】 友好蓝莓园区增加特色民宿、全地形车、儿童水上乐园等新业态，成功举办第十一届蓝莓系列文化活动，通过垂钓大赛、蓝莓宝贝大赛、摄影大赛等活动打造蓝莓文旅新

热点，共接待游客2万余人。四是打造“兴安·朝阳里”民宿品牌。与现有的5户民宿进行统一经营，自十一国庆节运营以来实现收入4.2万元。

【为民解难】 友好公司解决职工群众住房难、困难职工子女上大学难（已累计为56名学生发放助学金，总计15.6万元）、冬季上下班无通勤班车等问题。为16名抗美援朝老兵发放生活补助金8.57万元；为种植户维修农田道路10.5千米；继续清理友好城区内50千米的积雪等工作。

【信访工作】 2024年，友好公司接待群众来访169人次，受理信访问题23件，解决22件，1件认定为无理诉求。为998名退休职工发放独生子女奖励补助金299.4万元。着力排查化解矛盾纠纷维护安全稳定。借鉴疫情防控期间网格化管理模式，对1 209名职工和352名常住居民进行摸排，确保各类矛盾纠纷底数清、情况明。已解决婚恋家庭、大病困难帮扶等问题18个。

上甘岭公司

【理论学习】 2024年度，上甘岭公司在市委市政府和集团公司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力以赴保生态、强产业、惠民生，取得阶段性成效。全年预计实现产值30 327万元，同比增长10.9%。举办专题读书班，开展专题研讨2次，形成研讨材料14篇。带动基层党组织书记讲党课21次，基层党支部开展学习研讨80余次，制订个人学习计划253份。

【队伍建设】 上甘岭公司落实国企“20字”好干部标准，提拔干部26人、交流调整12人、免职7人。实施岗位练兵和挂职锻炼工程，“上挂下派”年轻干部11名。严把党员入口关、发展党员10人。突出能力素质提升，举办业务大讲堂、书记讲堂、青年学堂及知识竞赛13期。

【环保专项】 上甘岭公司围绕小兴安岭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监督自查自纠问题9个，立案10件，结案10件，处分处理13人。对“一把手”谈话提醒32人次，处分处理3人。聚焦防火防汛、安全生产等监督检查50余次，发现问题13个，第一种形态处理1人。围绕深化能力作风建设情况监督发现问题4个，处分处理9人。

【生态环保】 上甘岭公司累计“巡山清网清套”1.38万人次、排除高压电网200余米、清缴猎套猎夹26个。完成森林抚育7.31万亩、造林1.17万亩、森林可持续经营项目2万亩，培育红松苗木571.7万株。牢记“林区大事、防火第一”，实现连续45年无重特大森林火灾。

【生态康养旅游产业】 上甘岭公司盘活12户闲置民房并引进10栋太空舱，打造沐浴乡风民宿。承办“中国旅游日黑龙江省主会场”“第三届伊春生态日启动仪式”“全国养老行业协会龙江行—走进伊春森林康养目的地”等重大活动。今年已接待游客29.07万人、经营收入982.5万元。荣获“省级文明旅游示范单位”大力发展冰雪经济，打造冰雪欢乐园、冬捕冰钓、童话溪水三个区域，“冰雪森林·童话溪水”溪水冰雪童话乐园于2024年12月31日正式开幕。

【为民解难】 上甘岭公司完成人居环境整治、供水保障、居民就医等方面民生实事25件。组织开展了首届森林防灭火技能竞赛、首届职工篮球赛、排球赛，提振了干事创业精气神。扛起为党分忧、为民解难政治责任，妥善化解信访事项17件。

经济管理

发展改革

【概况】 友好区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规模以上工业产值1—11月完成10 134万元，增加值增速同比下降42.3%；固定资产投资1—11月完成14 498万元，同比增长11.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1月完成1 900万元，同比下降35.2%；实际利用内资1—11月完成14 000万元，同比增长17.25%；外贸进出口1—10月完成1 189万元，同比增长3.9%。

【规划编制】 由区发改局根据各行业部门上报谋划项目进行汇总，形成了《友好区项目谋划储备库》，同时按照项目申报、储备要求形成7个分项储备库，截至目前已储备项目247个，计划总投资约238.2亿元。根据项目单位意见对项目库进行动态调整，实现项目接替有序，坚持高标准谋划，高效率推进，努力形成项目建设“谋划一批、储备一批、实施一批”的良好格局。从项目规划、立项、设计、施工、竣工到运营维护等各个阶段，为项目提供全方位、全过程的服务支持。由各个职能部门组成专家库，负责指导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的规划、用地、环评等一系列问题。项目建设单位指派一名工作人员，作为项目首席服务员，从项目谋划开始到项目建设最后项目竣工，全程进行服务。推进机制旨在优化项目流程，提高建设效率，确保项目质量，降低项目风险，并为项目的长期运营奠定坚实基础。

【投资管理】 按照省、市发改委项目申报要求，积极申报2025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截至目前已申报项目11个，计划总投资约3.58亿元，拟争取政策性资金约2.87亿元，目前已将项目录入国家重大项目库，同时与省、市发改委进行了项目对接，按照要求完善申报材料。

【重点项目建设】 省市级重点项目建设持续加强。我区现有省、市级重点项目10个，总投资5.29亿元，年度计划投资1.85亿元，已完成投资约2.14亿元，投资完成率为115.9%。其中，省级重点项目2个，计划总投资2.5亿元，年度计划投资0.9亿元，已完成投资约1.19亿元，投资完成率为131.9%。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中，反修大桥、反帝大桥、联结线大桥、双子河镇排水防涝等重点民生工程相继竣工。市级重点项目8个，总投资2.79亿元，年度计划投资0.96亿元，已完成投资约0.96亿元，投资完成率为100%。

向全区各相关部门开展建议纳入国家、省“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储备项目征集4次。第一批谋划并报送市发改委1 000万元以上征集储备建议纳入“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45个，计划总投资54.62亿元，第二批谋划并报送市发改委500万至1 000万元征集储备建议纳入“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15个，计划总投资1.26亿元。10月15日报送拟纳入国家“十五五”规

划的重大工程项目3个，计划总投资20.5亿元。

【民生保障】 为公安局、派出所、刑警队、治安大队、林业公安局、纪检委等单位办理物价案件21件，采集市场商户100余家，涉案金额近50万元。实时监测民生食品价格，进行山特产价格监测，监测商户16家，走访商户50家。对宾馆，酒店、公寓、客栈、旅店、日租房等住宿场所进行价格监测，监测走访商户百余家，监测点为12家，做到每天上报市监测中心，国庆节我们对全区涉及民生领域的超市、农贸市场等经营场所进行走访摸底价格监测等工作，按时上报市监测中心。

【粮油市场监管】 2024年，组织相关部门开展粮油市场价格和供应价格巡查、监测4次。组织开展了“安全生产月”活动和“世界粮食日”活动。区政府二届三十次常务会议开展会前学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粮食安全保障法》。针对全区罐车运输食用油问题开展全链条清理排查，对北方榨油公司进行现场踏查。全力推进三大品种（大豆、水稻、玉米）余粮销售工作，及时发布粮食市场化收购信息，宣传市场收购的质价政策。

【防空建设】 开展国防动员潜力调查工作，科学评估我区国防动员能力和潜力状况。加强人民防空警报建设，起草制定了《友好区人防警报设施标准化整治方案》，建立警报器台账。在已有部署完成8台警报器的基础上，新增安装2台报警器，其中7台已达到统控标准。与各县区国人员参加了“伊盾－2024”重要目标防空演习。开展“九一八”人民防空警报鸣放，9月13日通过“智慧友好”微信公众号发布《友好区人民政府关于开展人民防空警报鸣放的通告》，9月18日，9时至9时10分，区国动办在全区范围内进行了人民防空警报统一鸣放，鸣放工作顺利开展，采集了辖区内不同地方鸣放时的视频音频，鸣放结束后上报至市国动办。

【协调企业】 为贯彻落实黑龙江省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动员部署会议精神，区发改局编制印发了《友好区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方案》，牵头组织了银企对接会议4次，组织协调会议3次，征集形成小微企业融资需求清单与融资推荐清单，2024年，已帮助我区5家小微企业获得银行支持贷款，真正解决了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问题。

【“幸福龙江”建设】 区发改局编制印发了《友好区2024年推动高质量发展重点工作任务责任分工方案》同步建立了《友好区2024年推动高质量发展重点工作任务台账》标准化推进我区“质量龙江”建设。同时对照《伊春市助力幸福龙江建设2024年工作任务清单》建立了《友好区助力幸福龙江建设2024年工作任务清单》，内容涵盖加快建设幸福龙江的意见，新时代幸福龙江建设政策措施和新时代幸福龙江建设民生实事等共计85项工作目标。

【“两新”工作】 编制印发了《友好区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总体工作方案》，同时推进编制印发文旅、工业、消费品以旧换新、标准提升4个行动方案，形成我区1＋4“两新”政策体系。

自然资源管理

【常态化监管】 2024年，全面落实监管责任，将黑土地保护、矿山盗采工作纳入日常巡查工作，建立巡查台账，实施常态化监管。全年共开展耕地巡查36次，发现疑似违法问题2个，分局立即责令停止违法行为并要求其恢复原貌，现已整改到位。矿山巡查60次，暂未发现无证开采和越界开采等风险隐患问题。

【国土空间规划】 为保障林场所及村庄合理开发建设，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核发建设项目规划许可，进行各项建设有力支撑，我分局下发关于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管控的工作提示函1份，加快推进林场所、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提示函4份。截至目前，上甘岭溪水林场、友好朝阳林场、青山村、曙光村正在积极编制规划。

【建设项目规划指导】 在用地预审、农转用、矿业权审批、土地转让等工作中，做好城市总体规划、城镇开发边界、生态保护红线等内容的核实

工作，切实贯彻落实底线管控，确保建设项目用地符合规划管控要求。2024 年，已对 85 个建设项目进行了规划指导，切实保障区级项目依法依规用地。

【基本农田保护】 充分发挥黑土地联席会议作用。成立友好区黑土地保护利用联席工作专班，全年组织召开友好区黑土地保护利用联席会议四次，充分发挥联席会议工作职责作用。表土剥离监管工作。2024 年 6 月，联合区级成员单位对 G1111 鹤哈高速苔青至伊春段工程（A4 标段）进行土壤剥离验收工作。

【耕地保护监管工作】（一）耕地流出整改工作，友好区 2020—2023 年耕地流出图斑 377 个，面积为1 701.75 亩（其中基本农田流出图斑 53 个，面积为 481.2 亩），2024 年全年共召开耕地核实处置推进会议 10 次，分解工作任务，全面核查耕地流出情况，建立工作台账，制定处置方案，现已严格按照处置方案进行整改工作。2024 年，以原地恢复方式完成整改面积为 142 亩，完成异地补划面积1 474亩。按照市级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预考核评分初步结果，我区能够完成考核任务并取得优异成绩。（二）开垦预留耕地工作，分局配合变更调查作业单位开展外业调查举证工作，同步开展新增补充耕地调查举证工作，经过与林场所调查了解、现地踏查、无人机航拍等方式，共计提出自主变更现状耕地地块 500 亩，后续用于耕地流出新增补充耕地地块。（三）耕地上种参排查工作，通过现地排查，发现友好区涉及耕地种植人参面积1 108亩，已将排查情况上报市局及区政府，协同农业农村局共同研究制定处置办法，确保基本农田面积不减少。目前已完成整改 213 亩，剩余 895 亩逐年完成，到 2027 年全部起参。（四）申报补充耕地项目，友好区预计申请 24.1 公顷用于新增补充耕地，主要来源于历史遗留矿山（6.5 公顷采矿用地）和双子镇拆迁区域（城镇住宅、耕地、其他草地合计 17.6 公顷），目前历史遗留矿山点位已完成可研编制。

【生态修复】 按照《友好区矿山生态修复治理行动计划（2022—2025 年）》方案要求，友好区总修复任务 24.55 公顷，共 9 处图斑。2023 年年底完成修复任务 7.26 公顷，已通过专家验收。2024 年修复任务 3.02 公顷，已按照修复方案开展修复任务，5 月底完成三合历史遗留矿山点位、上甘岭长青历史遗留矿山点位外业修复工作（包括清理、平整场地，种树、播撒草籽、设立警示牌等），并于 6 月底完成区级验收，7 月初申请市级验收工作，12 月 5 日通过市级验收。同时对 2023 年修复点位进行树苗补植，警示牌更新维护工作。

【矿政管理】 2024 年，非煤矿山企业共 4 家，其中有效期内 1 家为上甘岭玉兰采石场，该企业因安监和林地手续未办理，一直未生产。1 家于 2024 年 4 月密林采石场矿权到期，分局下达《关于矿山企业履行生态修复治理义务的函》，该企业正在开展矿山修复，已在矿区种植树苗，待验收通过后注销该矿山。另 2 家矿权分别于 2012 年和 2015 年过期，正在履行注销程序。探矿权企业 10 家，4 家在有效期内，6 家已过期，过期企业根据市局工作部署，办理限期延续、保留、注销程序。1 家探矿权企业在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实地核查名单中，已联系探矿权人并配合市局进行实地核查。协助矿山企业填报矿产资源储量统计相关报表，完成矿产资源储量统计、矿权公示系统填报等工作。

【测绘地理信息】 2024 年年初以来，分局积极指导街道办事处及用地单位或个人办理设施农用地的备案，开展上图入库工作，截至目前共有 12 个项目已完成备案，正在推进办理备案共计 4 个。

【产权管理】 2024 年，日常不动产业务系统审核工作，包括不动产司法裁定转移，回迁房，土地出让金核算等工作。共办理3 470宗不动产登记。辖区内平房外业权籍调查工作。完成 64 宗地权籍调查工作。

【特色民宿产业】 友好区朝阳林场民宿产业利用原有场部办公楼进行内部装修改造升级 15 间特色房间；溪水林场民宿产业利用景点地理位置优

势，把原有居民自家房屋改造成特色民宿，目前溪水林场共有 37 户民宿产业（7 户办理不动产证、24 户有土地证、2 户有房证）；爱国村民宿产业项目，利用村庄特色打造 8 户民宿产业，均为自家房屋改造。

【稳定安全生产】 制定《友好区自然资源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友好区自然资源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2024 年度工作方案》。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批示重要指示精神，市局、区委区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及地灾工作部署，全年组织召开安全部署会议 10 余次。（一）安全生产领域排查，完成安全生产领域国检、省检、交叉互检 7 次，均未留下自然资源领域问题。针对汛期，分局每天 8 点半到区防汛办与区应急局、住建局、农业农村局、交通局等开展每日天气研判分析会，分析研判风险，拿出预防办法及解决措施。（二）加强日常巡查排查，汛期截至目前共进行动态巡查 19 次，联合街道办、社区对靠山居民区开展隐患排查，并与友好区农业农村局（水务局）信息共享，时刻监测降雨信息，不断强化群测群防，第一时间将预警信息转发至区防汛群，转发天气预警信息 14 条。

【重点项目建设】 发挥重点项目用地服务保障工作，实现项目对接区政府全流程跟踪服务，全力保障 13 重点项目动工建设。涉及友好区批而未供消化处置任务 4 个，2 个项目均手续齐全，因系统挂接问题造成批而未供，已向市局反馈情况。剩余 2 个平改立项目于 2024 年 4 月份完成供地。三是友好区闲置土地消化处置任务 1 个，该项目实际未闲置，因录入动态系统时操作错误造成闲置土地，已与伊春市自然资源管理局沟通，待与省自然资源厅沟通撤销后重新上报撤销闲置状态。

【企业监管】 2024 年，上半年协助项目单位核发《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1 个、《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1 个。按照自然资源部和省自然资源厅文件要求，2024 年 10 月协助龙飞木制品厂完成光伏电站用地备案手续，备案材料已通过市局相关科室审核并移交市局科室档案管理。对全区企业用地进行全面清查并建立台账，友好区与 3 家企业签订租赁合同 5 份。填报土地市场动态监测监管系统，对已供地项目进行供后监管工作，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进行动态巡查工作，2024 年，持续跟进填报项目 3 个。填报信息 10 次。

财　政

【预算管理】 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2 091万元，同比下降 30.8%。本年收入加转移支付收入98 176万元、上年结余14 178万元、债务（转贷）收入5 809万元（包括上级地方政府债券结余调整支出 6 万元）、调入资金 102 万元，收入总计120 356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92 003万元，同比增长 19.2%。本年支出加上解支出3 899万元、调出资金 657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 839万元，支出总计99 398万元。收支相抵，一般公共预算结转（结余）20 958万元。（一）2024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20 万元，同比增长 17.6%。本年收入加转移支付收入 73 万元、上年结余2 665万元、调入资金 657 万元，收入总计3 51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875 万元，同比增长 269.2%。本年支出加调出资金 102 万元，支出总计 977 万元。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2 538 万元。（二）2024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无。转移支付收入 215 万元、上年结余 94 万元，收入总计 30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10 万元，同比下降 98.6%。收支相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转（结余）299 万元。（三）2024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21 944万元，同比增长1 618.4%。本年收入加上年结转 599 万元，收入总计22 543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4 729 万元，同比增长 587.4%。收支相抵，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结余）17 814万元。

【财政改革和监督】 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

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贯彻零基预算理念，从源头上规范部门预算管理，采用“指标 + 计划”双重控制支出，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规范、高效。对 2023 年度项目和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组织 54 个预算部门对 353 个项目进行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资金约39 350万元。（一）推进深化“互联网 + 政府采购”，搭建政府采购监管平台，建立电子卖场，实现电子化，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质量。开展财会监督专项工作，内容涉及预算管理、国库支付、会计管理等 7 个方面，搭建起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的财会监督体系，切实维护和规范财经秩序。（二）重大风险防范成效明显。坚决守牢债务风险底线，债务风险管控有方，按时足额偿还政府债务利息2 106万元，严格控制新增政府债务，按时偿还了债务本息，全区债务风险总体可控。积极清理消化存量暂付款，严格控制新增挂账，着力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2024 年消化暂付款1 393 万元，力争三年消化暂付款行动落实到位。建立库款保障机制。统筹调度财政资金，确保库款保障有序，着力防范化解“三保”支出风险。

【法定债务执行】 2024 年，法定债务限额67 37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48 874万元，专项债务限额18 502万元。

（一）全年新增债券5 803 万元，按类别划分，一般债券5 803万元，无专项债券。按品种划分，新增债券5 803万元。新增一般债券具体包括黑龙江省伊春市友好区双子河镇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 642 万元、伊春市友好区雨污分流项目一期工程项目3 627万元，友好区反修大桥危桥改造工程 464 万元，友好区上甘岭反帝大桥危桥改造工程 257 万元，友好区平川村桥危桥改造工程 76 万元，友好区联结线桥危桥改造工程 64 万元，友好区联结线大桥危桥改造工程 232 万元，友好区罗锅桥危桥改造工程 292 万元，友好区兴安大桥危桥改造工程 149 万元。（二）2024 年，友好区地方政府债券利息规模为2 106万元。经多渠道筹措资金，已足额偿还到期债务利息，守住不发生债务风险底线。

【开源节流】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 091万元，同比下降 30. 8%，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65. 6%，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 670万元，同比增长 19. 3%，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113. 6%；非税收入完成 421 万元，同比下降 74. 0%，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24. 5%。（一）积极对上争取支持。深入把握国家和省市政策导向，找准与全区发展需求的契合点，主动汇报衔接，不失时机抓项目、争资金，通过积极对上争取，已追加下达我区财力补助资金7 477万元，其中：财力补助资金 2 067万元；供热补贴资金1 122万元；县级基本财力补助资金1 272万元；工资补助资金3 016万元，重点兑现了财政供养人员工资待遇，保障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平稳有序。下达重点项目资金 5 720万元，其中：双子河镇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2 564万元，农村公益事业建设项目 509 万元，车辆购置税补助地方“以奖代补”项目2 647万元。上述资金有效缓解了我区重点项目建设资金压力，切实发挥债券资金拉动有效投资作用。（二）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坚决贯彻落实过“紧日子”要求，统筹各方财力兜牢“三保”支出底线。努力克服区级财力严重不足的困难，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2024 年全区共压减一般性支出 121 万元；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非急需项目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2024 年全区共压减“三公”经费 4 万元；深挖支出管控潜力、对上争取潜力、资金统筹潜力，2024 年全区盘活财政存量资金 382 万元，集中财力保障了“三保”支出以及区委区政府的重大部署、重点项目及重点领域支出，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财力保障。

【民生保障】 财政部门把民生作为财政保障的优先选项。（一）聚焦群众所需所盼，优化民生政策供给。适时适度调整民生保障标准，支持办好就业、教育、医疗、养老等领域民生实事，切实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支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5 563万元，教育支出11 08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 800万元等关乎人民福祉的各项民生事业，保障经费投入和补助政策均得到落实。2024

年，全区民生支出81 23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为88.3%。（二）聚焦乡村振兴，助力三农发展。及时发放目标价格补贴等农业生产发展补贴资金4 423万元，有效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确保村级组织正常运转。下达村级组织运转保障经费88万元，为乡村振兴固本强基。

税　务

【概况】 2024年，友好区税务局党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着力将业绩成果和能力水平都体现到服务推动“四条路径”具体实践上来，党建引领保障动态考核排名全市第二名，组织绩效成绩排名全市第二名，相关工作多次获得区委、区政府领导肯定性批示。收获了新成效，取得了历史性新突破。

【税收征管】 （一）税费收入实现大幅增长。严格落实组织收入责任共担机制要求，强化主责主业管理，分析研判税收收入形势，全年纂写高质量税收分析报告4篇，获得地方党政领导肯定性批示。切实履职尽责，精准施策，实现税收大幅增长。（二）税费减免实现量增质优。在未出台新的税费优惠政策的情况下，政策落实从“广撒网”到“精聚焦”，从“被动享”到“主动送”，市场活力进一步激发。（三）税费共治构建更新格局。聚焦纳税人、缴费人急难愁盼，深化“银税互动”，跨部门组建专班，与住建、不动产等部门联合攻坚破解遗留问题。

创新驱动提质增效，持续释放监管效能。一是推进征管改革“步伐稳”。坚决履行税务部门法定职责，完善工作机制，优化工作方法，在夯实征管基础上下功夫。持续优化税费征管岗责体系。强化欠税管理，大额欠税加大欠缴能力分析，适时约谈纳税人，科学制定清欠计划。二是挖潜堵漏增收“成效足”。针对“特定税种、特定行业、特定领域”，依托税收风险管理系统，利用税收大数据，结合行业特点，提炼税收风险点，采取有效专项措施。提高税收管理工作效率，最大限度地实现堵漏增收。三是强化风险防控“效果好”。切实推进以数治税，持续强化风险处置，

【依法治税】 税务执法规范化实现新提升。牢固树立“法治是最好的公平”理念，以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为抓手，严格执行“首违不罚”事项清单和《东北区域税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坚持无风险不打扰、非必要不见面、有违法必追究的理念。

【优化营商环境】 一是办税缴费便利化实现新提升。依托纳税人学堂“一对一”为纳税人缴费人答疑解惑1 600次、利用征纳互动平台为纳税人解决疑难问题102户次。建立“直连帮办”机制，利用“腾讯会议”等软件提供在线帮办、远程辅导的云端服务，“面对面”线上为23户次纳税人解决难题。邀请“税务体验师”体验便民办税。二是加大民营企业服务力度，共推送红利账单207户次，推送纳税人体检报告40户次，引导信用修复10户数。做优做细优化营商环境“一表考”工作。持续开展便民办税春风行动，本年度累计在中央级主流媒体刊发12条、省级媒体刊发3条、市局网站刊发25条，被省局网站转载6条，龙江税务刊发3条宣传报道，制作政策讲解类视频20部。三是税务执法规范化实现新提升。牢固树立“法治是最好的公平”理念，以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为抓手，严格执行“首违不罚”事项清单和《东北区域税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坚持无风险不打扰、非必要不见面、有违法必追究的理念。四是矛盾化解实现新提升。打造“枫桥式”办税服务厅。持续开展“深入一线问计问需”活动。进一步整合内外资源，分级分类化解矛盾。对内通过由业务骨干、网格员共同组成矛盾调解员团队，制作矛盾化解流程图，对不同矛盾采取分级分类应对化解。制定《国家税务总局伊春市友好区税务局涉税矛盾争议化解工作方案》，按照小矛盾现场解决、一般矛盾团队解决、突出矛盾协同联动解决的分级分类法化解矛盾纠纷。

【强基工程】 充分利用数字化转型创造的有利条件，主攻方向从面上“构建征管新模式”和点上

“构建监管新机制”两个方面，围绕“把基层日常税源管理抓得更扎实、把分级分类风险管理抓得更精准，把对顽瘴痼疾的治理抓得更深透、把对新兴领域的监管抓得更高效”四个重点来推进的“2+4”目标要求。一是用好一个总抓手，明确把“5C、5R”指标作为实施强基工程的“总抓手”。主动应用“5C、5R”指标开展征管数据质量评价，定期抽取指标扫描，组织参与指标数据分析，找准、分析、补强弱项，主动提升征管数据质量。二是抓好两个主攻点。第一点是要在规范税务登记、强化合规申报上下实功。加强登记信息接入管理，及时核实补录信息。加强申报管理，定期检测纳税人申报情况，主动发现疑点数据，完善申报监督，着力分析3个关系（各税费种之间关联关系、历史数据之间同比环比关系、申报数据与实际经营数据之间的逻辑关系）促进纳税人合规申报。第二点是要在丰富监管手段和强化监管联动出实力。要拓宽线索获取渠道，加强问题分析，要从地方宏观决策、经济运行指标、重点投资领域、重大项目建设和税源日常管理的问题中主动查找问题线索。要做好风险任务储备，根据区域经济税源现状和企业经营发展现状，分行业、分类别监理风险应对计划，做好风险应对准备。三是打牢六个硬基础。聚焦实施“强基工程”，按照“开局破题、全面规范、巩固提升”的工作步骤，以“六抓六提升”，打牢基础抓落实。

【队伍建设】 用心用情带队伍，干事创业活力迸发。一是强化机关运转保障。完成了友好区税务局综合业务办公用房维修项目，本次维修进一步消除了原办公楼的安全隐患，为全局干部职工打造了安全、整洁的办公环境，维修竣工后的办公用房向外界展示出了良好的税务形象。二是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坚持任人唯贤、德才兼备的选人用人机制，大胆使用政治素质过硬、工作实绩突出的青年干部，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公认、公心”的原则，平稳完成干部职级晋升工作，引导干部职工勇担当、争一流。三是聚焦干部能力素质。以切实增强税务干部干事创业和履职本领为目标，重点落实干部队伍能力建设，强化人才培养，将教育培训与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党纪学习教育等重点工作相结合，在全局上下积极开展“全员大学习、岗位大练兵、业务大比武”，通过采取线上线下多种方式，立足干部日常工作中的所需所用，分层次组织培训，干部综合能力素质得到了稳步提升。

审　计

【概况】 2024年，伊春市友好区审计局下设1个事业单位为友好区政府投资审计中心。

【审计项目】 2024年，全年审计计划共13项，其中：经区委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审计项目12项；根据项目实际提请区委审计委员会追加审计项目1项。包括本级预算执行审计项目1项，经济责任审计项目12项。已全部完成审计项目，提出审计建议56条。

【经济责任审计】 在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工作中，按照“全面审计、突出重点”的工作思路，采取“先审后离、离任必审”的工作方式，以领导干部权力运行和责任落实为主线，重点关注重大经济决策情况、财政财务收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效益性、资产管理情况、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贯彻执行国家重大政策措施情况、个人廉洁自律情况等方面开展审计，通过这些重点内容的审计，全面、客观、公正地评价领导干部在其任期内的经济责任履行情况，为组织人事等部门考核任用干部提供重要依据，促进领导干部依法依规用权、履职尽责，推动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队伍建设】 区委审计局先后召开了区委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和经济责任审计联席会议，参加市审计业务线上集中整训8期，全年有2名业务骨干被抽调参加了省、市审计局组织的审计项目、4人次抽调市区两级巡察工作、4名审计干部职务职级晋升。切实开展党建工作，严格执行审计“四严禁”工作要求和“八不准”审计纪律，正在逐步建立以岗位为点、流程为线、制度

为面的廉政风险防控体系。

统　计

【统计监测】（一）工业专业方面。2024 年，全区工业企业在库 6 个；全年新入库企业 1 个，完成企业数据实地核查 6 个；每月完成一次月度数据预测，一次数据评估报告。（二）固定资产投资专业方面。2024 年，全区在库项目 20 个，固定资产本年累计完成投资 1.3 亿元；本年新入库项目 7 个，11 月份新提交入库项目 1 个；本年完成数据核查 14 个，核查占比为 70%；完成对企业的 2023 年年报与 2024 年定报制度培训工作。（三）商贸专业方面。2024 年，全区限额以上商贸企业（大个体）在库 12 个；今年对我区 12 家限额以上企业（大个体）进行实地检查，对企业填报有误的重点指标进行一对一的业务指导。共有 14 家“限下贸易”抽样样本个体，其中 9 家零售，住宿餐饮 5 家。（四）农牧专业方面。配合上级完成 3 轮次实地畜禽监测及农作物生产情况调研工作；目前圆满完成了前三季度畜禽监测调查、粮食作物遥感监测调查、农作物播种面积调查、全区蔬菜瓜果生产情况调查、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调查、1 个大豆实割实测样本村 5 块实测地块调查、1 个玉米实割实测村 5 块实测地块调查。

【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2024 年前三季度，全区生产总值117 032万元，按不变价计算，增长 0.5%，与上半年回落 1.4%，比全市平均水平（1.6%）低 1.1%，全市排名第八。从三次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48 563万元，增长 3.8%，拉动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1.6%；第二产业增加值 8 697万元，下降 23.7%，反向拉动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2.4%；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59 772万元，增长 2.7%，拉动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1.3%。

【思想武装】 区统计局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将学深悟透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贯穿始终，深入学习贯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深入学习了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全年统计局理论学习小组开展专题学习 12 次，主题党日活动 5 次、“书记讲党课”4 次。

【“数助发展”】 为了夯实统计基层基础，强化统计数据质量管控，确保统计数据的科学性、真实性，主动学习业务，统计工作专业性强，针对这一特点，要求全局干部加强业务知识学习，钻深钻透统计方法制度，确保应报尽报。主动监测分析，对主要经济指标每周相关专业会商研判一次，每月制定《主要经济指标监测表》，及时发现和预警经济运行中苗头性、倾向性问题。主动参谋建议，第一时间撰写分析报告，向相关区领导预警汇报，重大的向区主要领导汇报，为党委政府科学决策提供统计支撑。（一）企业数据。全区工业企业在库 6 个；全年新入库企业 1 个，完成企业数据实地核查 6 个；每月完成一次月度数据预测，一次数据评估报告。（二）固定资产投资。2024 年，全区在库项目 20 个，固定资产本年累计完成投资 1.3 亿元；本年新入库项目 7 个，11 月份新提交入库项目 1 个；本年完成数据核查 14 个，核查占比 70%；完成对企业的 2023 年年报与 2024 年定报制度培训工作。

【统计服务】 区统计局加强数据研判，提升服务发展精准性，为区委、区政府提供高质量统计服务。截至前三季度，共印发统计分析 3 期。编印了《2023 年统计公报》《2023 年统计年鉴》，定期向区委、区政府提供统计信息和资料，并通过研究分析，提出有关建议，为区委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坚实数据保障。

【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 高位推动实施，强化组织领导。及时成立了友好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统筹协调全区开展经济普查工作。同时，全区三镇一街道，都分别成立了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明确了工作职责，为五经普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区领导重点安排部署、实地调研督导，督促各相关部门通力配合五经普工作，压实各镇街道主体责任。为夯

实工作基础，区经普办注重理论培训与实地指导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创新指导方式方法，录制操作视频 10 余条，提高指导效率，有力配合支持登记工作的推进。普查正式登记阶段，分 2 个区域举办中班教学，全区累计培训 30 余次。普查数据审核三步并走确保数据质量，第一步由各区域包联干部进行初步审核、确认行业类别；第二步由专业干部对重点指标进行审核，细化专业类别；第三步由精干干部结合部门数据，再次比对数据真实准确性。各包联干部、专业干部、精干干部各司其职，严格按照普查方案、制度要求进行审核，累计审核4 000余条。友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与各级经普办、各部门积极响应动员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宣传工作。发放 500 余张普查告知书、发布公众号 10 余条、播放宣传视频 2 条、张贴宣传海报 150 余张。积极运用普查成果对普查登记数据的全面分析，全面掌握全区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深度挖掘五经普数据，整理企业规模达标名单，逐一排查财务资料完整、经营情况同比增长企业，积极推动全区企业入库工作，为全区经济起到拉动作用。

市场监督管理

【概况】 2024 年，荣获全市“八五”普法中期优秀单位通报表扬；2024 年全省药品监管系统行政处罚案件评查暨典型案例评选活动情况的通报；2024 年第二季度案件评查市局通报表扬；2024 年全市市场监管系统法治能力测试优秀个人通报表扬。

【自身建设】 2024 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采取集中培训、实地练兵、专项行动、网络培训等形式创建学习型机关，开展精英学堂 11 次，解放思想研讨 4 次，业务测试 4 次，制订学习计划 32 份。获行业系统权威媒体纸媒《中国食品安全报》发布信息 1 篇，《中国食品安全网》《中国质量新闻网》专题报道 68 篇，林都市场监管公众号报道 140 篇，智慧友好发布 40 篇。

【价格监督检查】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学校、商场、超市、药店、医疗机构、旅游景区等重点场所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开展反不正当竞争、民生领域反垄断、无证无照、黑土地保护利用、红盾护农农资打假保春耕专项行动检查，积极开展“政商沙龙”活动，促进企业发展。牵头完成区成员单位增量文件公平竞争审查初审 5 件，累计检查经营主体549 家次，网络监管91 家次，办理市场准入案件 1 件。

【信用监管】 2024 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为推进本部门及区成员单位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制订双随机计划共计 41 项、部门联查任务 5 项。接收省级派发任务、市级派发任务及各成员单位联合抽查任务共 6 项。开展信用监管数据提升行动，对公示信息进行数据核对 36 条，完成数据核对修改 27 条。

【互联网 + 监管】 2024 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共计梳理出事项目录清单 91 项，实施清单 109 项，实施清单完成率 100%。开展无照经营监管，推进无照经营社区共治新型模式。协调所在社区及网格人员，发动社区网格力量，强化无证无照经营专项治理，指导督促新开市场经营主体办理营业执照 200 余家次。

【消费者合法权益保护】 2024 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联合公安局、司法局在友好派出所成立知识产权纠纷人民调解工作室，提升知识产权服务和保护效能；强化消费纠纷源头治理，激发市场消费活力，开展多种形式的“3 · 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系列宣传活动，发展 ORD 企业 90 家，线下无理由退换货单位 20 家，处理投诉举报 161 件，处理及时率 100%。

【登记管理】 2024 年，全区个体工商户登记在库3 430户；农民专业合作社登记在库 34 户；企业登记在库 672 家。市场主体总数为4 151户，食品经营许可总数 712 户，共免费为企业刻制印章 89 套，并提供免费邮寄服务，为企业节省开办资金 3. 01 万元，降低了企业开办成本。

【激发市场主体】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帮助伊春市鑫宇木业有限公司与银行对接，完成 400 万元商标质押融资贷款，实现了友好区知识产权质押融

资零的突破；通过上门服务、前期指导、现场核查、开通“绿色通道”等举措，帮助伊春市祺达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伊春鄂伦春文化旅游有限公司、玉国中医院等企业顺利落地；顺利召开伊春市志有森林食品有限公司蓝莓食品专利导航发布会，邀请辖区专利企业参会汲取成功经验，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旅游服务惠企政策】 2024 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国庆期间开通“特事特办”，帮助旅游景区办理特种设备观光车注册登记，提升旅游服务质量。深入开展“个体工商户服务月”“问情服务”等活动，共走访市场主体 52 家，发放宣传材料 120 份，解决实际问题 7 个。出台“证照联办”等惠企政策 10 余项。

【党员联系群众】 2024 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建立市场主体“党员联系点”，在服务窗口设置党员示范岗，积极开展“进企业、进乡村、进社区、进林场、进校园”宣传活动，建立工作纪实制度，采取上门服务的方式，为其“把脉问诊”，纪实 41 次，解决群众问题 16 个。

【食品安全监管】 2024 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开展校园周边及“校园餐”监管、特供酒清源打链行动、“肉类”产品监管、保健食品及“保健”市场安全监管、护航中高考、反餐饮浪费等 32 项专项检查，严控食品安全隐患，累计检查市场主体1 480家次，监督整改完成问题 59 个，开展食品安全培训 5 次，发放提醒告诫书 71 份，宣传材料 140 份。

【药品监管】 2024 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加强对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使用环节的监管，组织开展执业药师“挂证”行为专项整治、麻精药品经营环节等专项检查，检查防暑降温、胃肠道疾病等常用药品、低温储存等有特殊储藏要求的药品，累计检查药品经营单位 55 家次，排查整治问题 3 个，目前已整改完毕。创建 1 家化妆品质量安全示范商场（店），累计检查药械化经营单位 154 家次，整改安全隐患 13 个。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 2024 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开展岁末年初特种设备大排查大整治、企业复工复产特种设备隐患排查、电梯安全筑底行动、供暖企业安全检查、“三边”安全等检查，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提升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累计检查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109 家次，排查设备 112 台次，帮扶 21 家使用单位完成设备报检。

【重点工业产品安全监管】 2024 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燃气灶管阀、电热毯、电动自行车、成品油、儿童及学生用品、烟花爆竹等重点工业产品质量安全检查，确保产品资质齐全。监管燃气用品经营、燃气充装单位情况，有效防范遏制各类燃气安全事故发生。开展民生领域、医疗领域、海鲜市场等计量器具专项检查，规范市场计量行为。累计检查市场主体 77 家次，解决市场主体和消费者咨询 48 个。

【景区经营监管】 2024 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设立景区及周边食品销售、现场制售包括交通沿线服务区、宾馆及景点内超市、餐饮服务经营者等为重点监管区，严查无证无照经营、超许可范围经营、销售三无食品共检查餐饮经营单位 284 家次，商超 175 家次，加油站 12 家次，民宿 13 家。开展产品质量安全检查，重点旅游景区及周边成品油、旅游箱包（包括背提包）、旅游服务等销售单位，督促指导经营者履行产品质量主体责任，执行进货检查验收制度，销售符合质量标准的产品。开展旅游市场广告价格监管，共检查经营主体 140 家次。

交通·邮政·通信

公　路

【综述】 伊春市交通运输友好分局位于伊春市友好区府前路176号。2020年5月29日之后（区划改革前后），上甘岭分局和友好分局合并。2020年6月更名为友好区交通运输执法大队。友好大队，在区委、区政府，市局党组、市局和支队的正确领导下，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工作部署，按照《伊春市交通运输系统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文件精神，扎实开展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以此为抓手，推动大队全面建设提档升级，取得了可喜的工作成绩。

【问题专项整治】 突出抓好重要时段的交通运输和安全生产工作。着重开展了2024年春运、两会、哈博会等重要时段期间道路交通运输和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坚决贯彻执行“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加强组织领导，周密部署，科学安排，明确任务，落实责任，突出重点，狠抓防范，严格检查，强化整改。认真扎实地做好春运、两会期间道路交通和企业安全生产各项工作。着重加大了检查和督导整改工作力度，及时清除隐患，消除不安全因素。其间，共进行安全检查12次，出动检查人员48人次，出动车辆12台次，检查企业8家，检查车辆152台次，整改安全隐患3个。

【维护交通环境】 持续推动扫黑除恶斗争常态长效，维护建设好良好的交通运输安全环境和市场经营秩序。2024年，开展集中整治行动4次，出动执法人员16人次，出动车辆8台次，检查出租车75台次。一月份，在春运交通运输及出租车行业整治行动中，查处黑车1台，给予罚款5 000元的处罚，严厉打击了黑车营运的违法行为，维护了市场秩序，保障了群众利益，震慑了违法犯罪行为。

【宣传活动】 2024年，深入交通运输企业、客运站、三个自然村、社区等单位进行了道路交通运输法律法规宣传工作。通过组织企业相关人员及出租车驾驶员进行短期安全培训，利用微信群和电子显示屏集中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组织安全岗位人员集中观看安全警示教育片等宣传教育方式，强化了安全宣传和安全教育工作。在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中，我们开展了“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活动，共接待咨询群众60多人次，解答有关交通安全问题8个，发放安全知识手册120余份。

【攻关消除隐患】 （一）对区内交通运输领域安全生产情况进行全面梳理，找准攻坚的主攻方向，切实解决安全生产领域堵点、痛点、难点问题。集中人员，集中时间，组成专班，重点攻关，消除隐患，化解危机，为企业创造宽松的安

全生产环境。（二）以深化能力作风建设为抓手，实现人员素质和安全管理能力双提升，以此，推动治本攻坚扎实开展，积极推进。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总要求，督导企业主要负责人亲自检查安全，发现隐患及时整改消除，结合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有效防范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在交通运输企业认真开展安全生产“九自查”。强化对车辆安全状况、驾驶员资质、交通运输企业标准化及两类人员考核，要求企业对安全生产应急预案执行情况、安全费用提取情况、安全责任制落实情况等进行自检自查，拾遗补阙，堵塞漏洞，提高制度措施的执行力度，依法依规强化安全生产管理，夯实基层安全工作基础。

【严查违法运营】 2024 年，针对老旧货车开展了排查整治工作，对不符合营运条件、长期不营运、不年审并无法联系的客车、货车在政府网站进行注销，清除营运市场。对货车违法超限超载、非法运营、非法载客、异地违规运营、“三超一疲劳”违法违规行为进行重点执法整治，对客运站严格执行“三不进站、六不出站”规定，积极宣传“安全告知”“安全带—生命带”等安全知识和安全措施的普及和落实。认真检查旅客实名制售票，旅客及其行李物品安检情况，坚决防范各类易燃易爆、管制刀具等违禁物品带上车。同时，全面检查，严密监管和防范辖区内公路客运站、公交站点等人员密集场所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处理，确保人员和运行安全，维护好社会稳定。

【隐患排查整治】 两会期间，重要节日等，交通运输执法大队都组成专班，对铁路无人看守道口、燃气经营企业、快递网点等进行安全隐患排查；启动联合执法工作机制，与区交警队联合深入企业对“超限超载”进行源头治理；组织相关企业认真开展安全演练，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严肃执法】 交通运输执法大队紧紧围绕落实好夏季旅游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认真开展夏季旅游专项整治行动。（一）制定了友好交通运输执法大队夏季旅游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工作实施方案，明确了目标任务，方法步骤，工作时限，具体措施，确保方案具有可操作性，为夏季旅游专项行动顺利开展，稳妥推进，打下了坚实的工作基础。（二）成立了以队长为组长的“友好大队夏季旅游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领导小组”，切实加强对此项工作的组织领导，为开展好此次专项行动提供了可靠的组织保证。（三）召开“友好交通运输执法大队夏季旅游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专项行动动员大会”，以此统一思想，统一行动，把广大干部职工的思想和行动引领到专项行动上来，提高干部职工对专项行动的知晓率和参与度。调动干部职工的积极性，勠力同心，众志成城，齐抓共管，坚决打赢旅游季节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的攻坚战。（四）排查隐患，保障交通安全。开展夏季避暑旅游工作以来，交通运输执法大队成立工作专班，对旅游景点、民宿区域线路进行了集中整治。共排查重点营运车辆 121 辆、出租车 67 台，通过排查登记掌握全区车辆情况，奠定了做好服务与监督工作基础。对辖区内特别是旅游景区、民宿区域内事故多发路段、重点路段、急弯路段、桥涵等重点区域的安全隐患进行全面排查，共排查出安全隐患 2 处，均已及时上报区相关部门后整改完成，防患于未然，为旅游交通安全提供了保证。（五）严厉管控，维护旅游交通秩序。结合预防道路交通事故“减量控大”工作，开展道路交通整治治理行动，秉持对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实行零容忍的态度严查严处、重处重罚，持续开展打击无证驾驶、非法载人、酒后驾驶机动车及非法改装机动车等违法犯罪行为专项整治行动。治理行动以来，批评教育违章司机 3 人，查处黑车 1 台并给予了经济处罚。特别是在旅游旺季、大集日、重大民俗人员集中日、三中学生放假等重点时段，紧盯私家车、出租车、摩托车、电动车等重点车辆，严查超员、超载、酒驾醉驾，摩托车、电动车驾乘人员不按规定佩戴安全头盔等违法行为，

做好交通安全日常监管，维护交通秩序，营造良好的交通环境。同时，充分发挥“两站一场”作用，在重点时段、重点路口、重点交通要道和深入景区、村屯、林场所，认真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20余次，安全劝导活动10余次，及时纠正了景区内、自然村、林场所个别人员道路交通违法违规行为，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了景区、村屯、林场所道路交通事故，较好地发挥了交通运输执法大队的职能作用，为我区旅游、民宿产业发展打造安全的交通运输环境。

【彰显服务职能】 在高考和中考期间，为给外地考生家长提供一个遮风避雨，纳凉防晒的休息场所，交通运输执法大队用实际行动助力莘莘学子，情系考生家长，考试期间，客运站全天开放，供考生家长落脚休息，同时，提供两台客车，停放在三中考场对面，一是供考生家长临时休息，二是以备考生不时之需。我们拉出醒目条幅，提供瓶装饮用水，安排2名工作人员为考生家长服务。此举，不但深受考生家长的欢迎，特别是得到了外地来友好考生家长的赞扬，体现了友好区的友好，展现了交通的形象，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铁　路

【概况】 国铁汤林线贯穿友好地区41千米。从对山工区入境，中经双子河、友好两个车站（两站距离3.5千米），从友好站进入大溪水行程24千米，抵达红山站，距下行站五营站32.7千米。

【友好车站】 友好车站位于黑龙江省伊春市友好区东升街，车站邮编：153031。1954年建站，同年12月正式运营。友好火车站距离哈尔滨东站458千米，距伊春站22千米，离乌伊岭站135千米。隶属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佳木斯车务段管辖，车站等级为四等站。站舍面积600平方米，占地3万平方米。本站下行距红山站24千米。现设有专用线2条，贮木场、电厂各1条。客运业务：办理旅客乘降；行李、包裹托运。货运业务：办理整车、零担货物发到；危险货物仅办理农药、化肥发到。2024年货运到达1 605车，91 530吨。客运发送人数10 652人，售票993 520元。

【双子河车站】 双子河车站位于黑龙江省伊春市友好区双子河街道。邮编：153031。1952年8月建站，1953年6月正式运营。双子河火车站为哈佳铁路（哈尔滨至佳木斯）分支南乌铁路（南岔至乌伊岭）中间站。站内有基础设施1、2、3、4、5条站线，油库专用线1条，长800米。车站建筑面积148平方米。2019年开通双子河——乌锦线路21.0374千米（乌马河锦山电厂）。车站距离哈尔滨站482千米，本站上行距伊春站14.2千米，距离乌伊岭站138千米。隶属于哈尔滨铁路局佳木斯车务段。业务性质为货运四等站，下设转运、货运2个班组。铁路运输客运日接发旅客列车2对，即佳木斯至乌伊岭、哈尔滨至乌伊岭间往返运行，货物接车日接发对，即伊春至乌锦5对，伊春至汤旺河3对，伊春至双子河1对。全年货运量74 580吨，运输总收入267万元。

【红山车站】 红山车站位于黑龙江省伊春市友好区上甘岭镇（红山路）境内，始建于1953年，1954年10月25日开站。占地面积5 818平方米。地理坐标：北纬47°58′48.78″，东经129°1′7.83″。为绥佳铁路（绥化至佳木斯）分支南乌铁路（南岔至乌伊岭）中间站。隶属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佳木斯车务段管辖，现为四等客运站。在南乌线上距南岔站146.8千米，距伊春站42.3千米，距友好站24千米，距乌伊岭站109.1千米。距哈尔滨站498.6千米（经滨江站）。车站责任区内为南乌线146千米100米至147千米591米范围内，车站线路由正线1条，到发线2条，货物线1条组成。业务范围：客运站办理旅客乘降，主要办理列车到、发、会挂、摘挂、客运等工作。车站现员14人。2024年，红山车站发送旅客14 016人，到达6 000人，发送5 000人，客运总收入10万元。

邮　政

【概况】 2024年，友好区分公司秉持着以企业

生产经营工作为中心，大力推进邮政服务，全面完成收入1 158.62万元，其中金融类收入853.36万元，渠道增收193.38万元，寄递完成150.04万元、报刊及集邮39.49万元，渠道107.22万元。

【助力“三农”工作】 致力于“三农”工作，利用将协同项目开展一系列工作，服务农民，大力发挥农业金融作用，切实解决农民在生产、扩产等方面遇到的问题，通过农业项目的揽收及其业务的发展，贷款发放112万元。

【惠民利民】 2024年，友好区分公司发放社保万余张，给广大群众带来了便利，友好邮政分公司为了提高开卡效率，以网点为单位，进行系统化、流程化、高效化的协同作业模式。对于行动不便的居民，我们还组织了便民小分队，走进社区，为群众开卡，为退役士兵发放优待证，为农村合作社开通绿色邮路通道，让客户在物流链上有更好的体验，致力于构建农村地区的银行服务体系，以“网点+站点”为依托，推广邮政特色“社区团购”模式，全年实现“小园地”线上销售20 138元、服务，寄递包裹收寄31件，批销1.89万元、农资业务销售37.77万。

联　通

【概况】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伊春市友好区分公司（简称友好联通）是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在伊春市友好区设立的分支机构，是伊春市友好区网络覆盖最广、通信技术能力最强、产品种类最多的通信运营企业。位于伊春市友好区友好大街168号，分公司现有职工26人。2024年，友好区分公司全体员工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十年振兴计划”为抓手，以“铁脚板”工作精神和“严实精细快”的工作作风，紧紧围绕公司年度工作目标和任务，将党建工作与公司业务发展紧密结合，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

【创新发展】 2024年开局以来，友好区分公司积极落实市公司胡春宇总经理题为“实干笃行争先进，拼搏奋进向未来”的2024年工作会议报告，分公司上下铆足干劲，在市场拓展方面积极进取，奋力开启高质量发展新篇章。友好区分公司本年以FTTR新融合业务引领为核心，推动收入与市场份额双达标。在FTTR的发展上，分公司班子年初即达成共识：“为公司收入必须做，为抢占市场必须做，为员工薪酬必须做”。通过集中培训与常态化培训相结合，针对FTTR产品优势、营销案例、装维指导、激励政策等方面进行巡回指导培训；积极复制成功经验，组织员工相互学习借鉴，通过学习，在思想上打开了格局、增强了发展信心，形成了良好的发展氛围，FTTR发展得到了跨越式的提升。

【网络建设】 移动业务发展上，以5G引领为核心，通过简单化、融合化、合约化模式，围绕目标持续完善生产组织落实。在宽带市场上，我们聚焦网络质量提升与服务优化，大力推广FTTR业务，将服务嵌入营销。通过上门测速的方式，解决用户室内上网慢、卡顿等问题，拉动沃家组网、FTTR、宽带提速包发展。存量市场以“三千兆”为抓手，以“大数据”精准营销为突破，推进存量市场的保有。

【客户服务】 树立“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秉持“客户至上”的服务思维，我们不断优化客户服务流程与质量。落实好客户装、移、修一日通工作，严格考核超时工单，提高客户感知。针对用户普遍关注的套餐资费、网络速度等问题，推出了一系列优化举措，如简化套餐结构、提供免费网络提速服务等，有效提升了客户满意度与忠诚度，用户口碑持续向好，有效推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降本增效】 聚焦成本管控，盘活资源，全面保障利润最大化。持续开展合理压降塔租、压降电费、盘活房产资源、开展“五自”施工，实现压降成本目标。

移　动

【概况】 2024年，中国移动黑龙江有限公司友

好区分公司（以下简称友好移动）共有在职员工13人，其中友好9人、上甘岭4人，平均年龄43岁。党员3人，入党积极分子1人。公司设有经理人员1名，负责友好区分公司全面工作，网格长1名，负责上甘岭网格全面工作。

【客户维护】 积极开展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清理外挂线缆，整治楼宇线路100余栋。

【业务宣传】 2024年，在区委区政府及公司党委的大力支持和正确领导下，友好移动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配合区委、区政府做好行风评议、安全生产、综合治理以及平安城市和文明城市的创建和宣传等工作，向人民群众宣传治安防范及电信反诈知识，动员人民群众参与社会治安群防群治工作。

【通信保障】 推动农村区域、偏远林场家庭宽带网络覆盖，全年投资1.2万元铺设光缆线路，为农村、林场客户提供上网服务。积极响应国家、省、市、县区关于网络安全的重要指示精神，与区人社局合作，开展网络安全防护服务项目，提升网络运行的安全性，保障资料与信息的完整性。推动数字政府项目对接，与区营商局合作，落实区行政大厅升级改造，实现本地与省上的视频监控对接。

【社会公益活动】 积极组织全体员工参与“爱心献血”“慈善一日捐”等活动，为爱心慈善事业发展贡献一份力量。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服务中、高考，以及高中校园迎新，在考场周围搭建遮阳篷、为考生提供遮阳伞，现场发放免费矿泉水，为友好三中新生提供现场办卡咨询服务，解决学生宿舍电话通信问题，确保通信畅通。

电　信

【概况】 在中国电信“12345”行动纲领的指引下，中国电信本着“客户为上、云网为本、渠道为王、融合为先、服务为纲”的“五为”经营理念，依托中国电信的全程全网，可为客户提供包括固定电话、移动电话业务、互联网接入及应用、数据通信、视讯服务、国际及港澳台通信等多种类综合信息服务，以及创新的端到端“一站式”服务、量身定制的“个性化”服务、跨地域的“无差异”服务等。经营实现业务收入200余万元，发展移动用户500余户，发展宽带用户300户。

【业务培训】 营业班组坚持每周一培训，每天班前会，内容包括营业礼仪、受理规范、业务解释等，并不定期地进行考试和考核，对营业员开展星级评定工作，不断提高营业员素质，通过不断总结提升服务亲和力、服务水平和主动营销能力。市场部坚持一月两次全面检查的制度，通过培训、实施、检查、整改的方式落实服务质量标准、规范和流程，不断提高营业人员的服务技能，营业服务质量得到较大改善和提高。关注员工素质提升，加强对员工的教育培训，公司成立的培训虚拟团队，制订培训计划，坚持每天班前会，每周一例会，每月一次全体员工会议和一次业务培训会，全方位多角度提高员工综合服务技能和业务水平。同时，加强干部队伍梯队建设和人才储备，提升基层管理人员的管理能力。

【保障消费透明】 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做好互联互通工作，无阻碍互联互通的事件发生；收费公开、透明，无乱收费现象。同时，用户若对话费有疑问，可以凭用户身份证或单位证明到营业室打印详细清单，让用户明明白白消费。

【筑牢诚信理念】 推行用户满意服务活动和诚信教育，增强员工队伍内在动力，从源头上防范行业不良风气。充分调动员工爱岗敬业、开拓创新、不断进取和争当服务标兵的积极性、主动性，把用户至上，用心服务理念落实在生产、经营的全过程。切实做好诚信教育活动，以务实、生动的形式对员工进行诚信操守和职业道德教育，引导员工自觉遵守行业监管的各项制度和规范，自觉抵制不诚信、违反电信职业道德的做法，以实际行动树立和维护企业的信誉。

【推行“五一”服务】 友好电信支局认真贯彻省公司五个一服务举措，竭诚为广大客户提供优质服务。五个一服务，即一张账单，明白消费；

一点查询，信息准确；一键接入，便捷服务；一站服务，首问负责；一声提醒，温馨关怀。

【限时装宽赔付】 开展宽带限时安装超时赔付工作。为向用户提供更为优质的宽带装移服务，提升客户感知，友好电信支局自7月20日起在友好区有资源的区域开展宽带限时安装超时赔付试点工作。对宽带限时安装，超时赔付。自用户提出装机申请，营业员工单录入时开始计时，48个小时内为用户装通，每超一个小时赔付一元，不足一个小时按一个小时计，对赔付的金额在用户宽带装通后的次月以预存话费的方式存入用户账号。

【提升服务水平】 坚决杜绝装移机和故障查修超时现象，减少用户投诉，提高客户服务满意度。加大服务质量监督考核力度，把服务质量工作作为重中之重，加强监督检查，纳入员工绩效及年度业绩考评，从而全面提升公司服务水平，树立电信良好形象。

【拓宽业务渠道】 多渠道多层面受理业务，方便客户办理。一是主渠道建设完善，客户可直接到营业厅办理业务，友好区共有电信主营业厅1个，合作营业厅2个，方便客户就近办理业务。二是通过网上营业厅办理，我们开通了电信网上营业厅，用户在家便可登录网上营业厅自由充值缴费、费用查询、业务办理、故障申告、投诉咨询及品牌专区等全方位的电子自助服务。三是畅通一条渠道，开通了全天24小时电信客户服务热线10000号，提供各类电信业务的咨询、查询、受理和投诉等服务。四是加大社会渠道的建设力度，新建电信社区店2个，电信代办点11个。

【聚焦综合整治】 加强党的建设、员工队伍的建设和企业文化建设（一）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深入开展创先争优活动。巩固和拓展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成果，充分发挥各基层党组织和开展争创“四强”党组织、争做“四优”共产党员活动，健全理论学习、组织生活、民主评议等各项制度，进一步增强党组织的战斗力，全面提高党员队伍素质，充分发挥广大共产党员在深化企业战略转型、实现全业务经营规模发展中的政治核心作用、战斗堡垒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把思想政治工作与企业改革和发展的实际工作结合起来，把解决思想问题和解决实际问题结合起来，为企业改革和发展提供有力的思想保证。（二）加大企业文化建设力度，加强学习培训。广泛宣传和贯彻落实集团公司《企业文化手册》，把中国电信特色文化贯穿于经营、管理、服务等工作中，以先进的文化凝聚人、鼓舞人、感召人。加强业务知识学习，积极创建学习型企业、学习型团队。充分发挥虚报培训团队作用，学用结合中，全方位多角度提高员工综合服务技能和业务水平。同时，加强干部队伍梯队建设和人才储备，提升基层管理人员的管理能力，并鼓励员工通过网上大学、自学等多种形式参加学习，形成在职学习、自我学习、自觉学习，争当知识型领导、知识型员工。（三）关心关爱员工，充分尊重员工的民主管理、民主监督权利，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促销活动、女员工追求幸福力活动等工会活动和有益增强员工之间团结奋进、积极向上并有益身心健康的活动。（四）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安全保卫、安全驾驶和保密工作。把安保工作落到实处，常抓不懈，增强大家安全防范意识及技能，切实树立安全就是效益，安全就是稳定，安全就是业绩的观念，抓好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各项目标任务的完成。（五）巩固好市级文明单位及市级青年文明号建设成果，为创建文明单位奠定基础。

城镇建设

住房城乡建设

【概况】 友好区住房城乡建设局是区政府管理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职能机构和综合部门。主要职能有：负责拟定全区住房与城乡建设管理相关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并指导、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指导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拟定全区保障性住房规划及政策并监督组织实施。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拟定全区城镇建设管理的政策和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全区城区公用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工作。提出全区城区公用基础设施投资计划建议。承担规范和指导全区村镇建设的责任。拟定全区村庄和小城镇建设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相关政策、规章制度并指导实施。负责全区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全区建筑业管理工作。友好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设事业单位及行业监管单位 5 个：友好区住房保障服务中心、友好区房屋征收服务中心、友好区园林绿化中心、友好区交通运输事业服务中心、友好区不动产登记分中心。

【城乡建设规划】 全年共有工程项目 5 项，分别为伊春市友好区上甘岭镇集中供热热源改扩建项目、伊春市友好区雨污分流项目一期工程、伊春市友好区双子河镇排水防涝设施建设项目、友好区纪委办公楼项目、友好区档案馆装修项目，各项工程均取得了显著的进展，部分项目已完工并通过验收，部分项目正在收尾阶段，整体呈现出良好的发展趋势。工程项目的顺利推进，不仅提升了友好区的基础设施水平，也为友好区的良好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区容市貌管理】 为进一步提高友好区园林绿化的整体水平，促进城市的可持续发展，打造休闲广场2 处、沿河绿道 2 条；打造园林式单位 1 处、园林式居住区 1 处、对永安路、体育路等地栽植树木共计 500 余株，铺设草坪共计1 000余平方米。为提升公共空间品质，使广大居民拥有更加舒适的生活环境，对友好沿河绿道、上甘岭沿河绿道及交警队绿地增设了基础设施，具体包括健身器材、座椅、分类垃圾箱及解说牌等。同时，对城区内的公园、广场内的凉亭建筑共 6 处等其他地方的树木进行了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对发现的隐患树木做到了极致的清理，提高了园林绿化的管理效率。

【住房保障体系】 全年工作涵盖了房产查询、资金收缴、档案管理、回迁安置、价值核算、资格审核等多项内容，具体包括完成对 600 余户转移登记的居民进行房产档案查询、完成对 400 余户新进户居民住宅专项维修资金收缴工作等共计 17 项具体工作内容。

【不动产登记】 不动产工作得到良好的发展，全年已完成日常登记业务7 211笔，日常房产查询任务及开具房产证明7 380人次。已发放城市棚改项

目不动产权证1 104本，房屋灭籍不动产权证448本。

【建筑安全】 本年度我区开展建筑安全体检工作，现场评估检查我区共5 401栋建筑，其中包括钢结构及大跨度空间建筑62栋、人员密集场所建筑153栋、其他类建筑5 186栋。本次建筑安全体检覆盖面广，数据大，做到了过程全覆盖、数据量大、细节全覆盖，全面评估了我区建筑整体安全状况，保证了我区建筑安全形势稳定。

【道路建设】 打通了民生大街，缓解了周边道路的交通压力，方便了居民的日常出行。

【基础设施建设】 全年共完成小区单元门窗维修598次，更换玻璃50处，彩钢瓦及外墙保温维修134次，解决外墙排水管等问题45处，修复路面低洼积水及塌陷24处；累计清理修建绿化225处，疏通排水及下水井堵塞942处，修复沥青路面884.72平方米，维修更换井盖1座及单元门配件1 272个，有效地提升了小区居住环境质量。

市政环卫

【综述】 2024年，区市政环卫服务中心按照区政府的要求，对照年初既定目标任务，市政环卫服务中心紧紧抓住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惠及民生的思想定位，在追求工作质量，提升工作效能，创新服务方式上不断建立新功，立新业，实现了城区公用基础设施有保障，城区路灯亮化率达99%；城区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无害化处理达100%。

【维护修养】 （一）进一步加大城区内排污主管线38千米的巡护检查力度，并建立巡护台账，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全年共疏通主管线35千米。（二）清掏主管线检查井65座，化粪池21座，维修雨水井86个，更换水篦子24个，确保城区排水畅通。（三）加强主次干道两侧道牙石的巡护检查，发现损坏和倾斜及时处理，整修道牙石120延长米，新安装35延长米。维修破损彩砖80平方米，更换新彩砖28平方米，修补沥青路面65平方米。抽排双子河镇铁路道口下涵道积水19次，友好区蓝莓商业街积水3次，确保城区排水无阻。

【路灯巡查】 （一）做好春节亮化工作，对区委、区政府、友好大街、滨水路进行了节日亮化，营造了吉祥文明、和谐亮丽的节日亮化氛围。（二）按季节变化做好路灯亮灯时间的调节控制，在确保亮灯率的情况下，最大限度地节约电度电费。（三）加强了城区路灯巡护维修工作。维修路灯635盏、更换灯泡760只、灯罩270个、灯头145个、交流接触器1块、空气开关26块、镇流器82块、时间控制器15块、触发器11个、钠灯泡20个、输电线路510米，确保亮灯率达99%。国庆期间，对全区路灯，进行了全面巡护检查，仅10月份就维修路灯30盏。因双子河镇路灯升级改造，及时撤回双子河镇原有路灯66盏。（四）扶正倾斜路灯杆6处，因友好汤旺河反修大桥施工，撤回路灯10盏，排除变压器故障5次，维修铁林镇排污泵房配电箱故障1次，保障排水顺畅。（五）保证节日亮化，更换红灯笼芯片100组，更换路灯配电盘3个，电源驱动器60个，维修射灯5个。国庆节前夕，在全区主要街道悬挂国旗362面。

【城区环境卫生】 （一）加强对全区36条主次干道69万平方米的清扫保洁工作，主干道清扫保洁时长为12小时、次干到清扫保洁时长为10小时。（二）拓宽服务领域，把主次干道清扫保洁工作延伸到友好辖区内伊嘉公路13.17千米两侧，清理生活白色垃圾杂物活动10次，出动人员95人次、车辆12台次，使伊嘉公路友好段环境卫生明显改观。（三）开展卫生环境专项整治，把整治重点放在城乡接合部和背街小巷。清理铁林镇铁兴社区、保安社区、向阳社区辖区内的平房区和城乡接合部的生活垃圾杂物共计48车，双子河镇双子河社区、爱国村生活垃圾杂物共计23车，友好街道办事处、前进社区、滨水社区、河东路三连等生活垃圾共计47吨。（四）定规范、严标准、重质量。按照规范化管理的要求，公共卫生间清扫保洁工作达到创文标准，全部设置了无障入厕通道，有3座设置了临时无障碍便

携式坐便，设置无障碍标识，无烟标识，责任制度上墙。（五）定期对临街和公共机构分类式生活垃圾桶、果皮箱进行清洁和冲刷，保证整洁规范，有序管理。对小区内的660组生活垃圾分类桶进行定时定点收集，保证城区内的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日产日清生活垃圾并无害化处理12 383吨以上。

【雨污分流项】 （一）友好区城区雨污分流工程一期工程：一标段完成计划的98%，二标段完成计划的80%，施工现进入车行道、人行道恢复阶段。（二）双子河镇排水防涝工程进展情况：该项目2024年5月21日进场开工。预计竣工日期为2024年12月31日。目前，该项目已完成工程总量的95%，正在紧张施工中。

城镇供水

【综述】 2024年，区供水服务中心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围绕大局、服务民生、真抓实干、务实拼搏，将“抓基层、打基础、强落实、见实效”作为今年的工作目标，从转变思想到服务群众，从改变作风到解决难题，从提升能力到增加收入，经过一系列措施，区供水工作发生了一些改变。获得市平安创建示范单位荣誉称号、市“八五”普法中期表扬单位、2024年友好区优秀基层党组织称号等荣誉。

【保障居民用水】 多措并举地解决居民用水的问题，使工作效率逐渐提升。区供水服务中心从1月到11月以来，共抢修冻害1 000多起，出动抢修人员120多人次，为部分短时间内难以恢复供水用户，架设临时供水管线6处，新铺设自来水管道近500米。处理管道故障120起，水表故障838块，主管道、二级管网漏点抢修20余处，双子河拆迁堵漏点10处。新建两处消防水鹤，维修1处消防加水点。安装智能物联网水表600块，实现远程抄表和实时监测用水量，提高抄表准确率和效率。取消了存在13年之久的12个居民加水点的工资，用设立公益加水点、新建水井等方式为周边70多户居民彻底解决用水难题，每年节省加水点工资114 540元。克服施工环境、地质结构、财力紧张等难题，历时59天完成了上甘岭镇供水主管线新建维修工程。利用农田道路、灌木林缘、内陆浅滩为依托的施工方法完成了水源地标准化建设工作。

【水厂设施维护】 加大对供水厂的管理力度，制定了水厂设备定期巡查检查制度，确保日常和节假日供水。枯水期在双子河内引河水到取水井用勾机挖冻方2 000立方米，枯水期在工业用水严重缺乏的情况下，将源水分流给华能供热管网4 800吨。对所有取水井大泵进行了大修。对加药间，加水、加药管进行了维修和改造。恢复所有损坏的远程控制系统，新建了整套避雷装置，更换了清水池大阀4个，对沉淀池进行1次人工清泥，维修更换了28个排泥阀。全年停电不停水6次。开展了供水厂反冲洗和排泥水回收利用工程，实现了污水零排放回收目标。

【收缴水费】 2024年1—12月共收取水费1 937 069.84元，其中水费1 031 596.48元，污水处理费905 473.36元。

城镇供热

【概况】 友好区集中供热起始于2001年，并成立嘉兴热电厂，采用热电联产方式，利用发电产生的余热进行集中供热，取缔了部分区域小锅炉，当年接带供热面积仅有26.7万平方米。2017年，按照市委、市政府“上大压小”要求正式停止发电，转为集中供热为主。2018年10月至今，友好区将供热生产经营权委托给华能伊春热电有限公司，区政府每年支付供热补贴费1 000万元。2020年11月，正式更名为友好区供热服务中心。目前，友好区主城区供热面积184.6万平方米；上甘岭镇供热面积47.7万平方米。

友好区供热服务中心紧盯供热领域民生保障问题，着力解决群众关心的冬季供热问题，确保全区百姓温暖过冬。友好区供热服务中心主要职责：负责对全区供热行业的监督管理；负责受理热用户对供热企业的供热质量和服务的投诉，协

调处理供用热双方的纠纷；负责供热设施运行管理，监督检查供热设施各项运行参数达标情况，保障供热设施安全稳定地运行；负责受理解答热用户对供热政策的咨询。

【热源设备】 （一）友好区内采取长输管网供热方式。由华能伊春热电有限公司接带友好区供热负荷。现有1座换热站、15座混水站。建于2012年，使用至今。（二）上甘岭供热于2024年9月末完成供热热源改扩建工程，在原供热一站原址新建2台40吨热水锅炉。原供热一、二、三站的6台小锅炉已经淘汰，并利用供热站原址改建3座换热站。

【长输管网项目建设】 为满足日益增长的供热及环保需求，2021年，由友好区政府作为建设主体，中国建筑一局承建，总投资2.2亿元，新建了一条17.2千米的长输供热管线，将区供热主管网接入华能伊春热电有限公司热源供热管网，由华能伊春热电有限公司承担全区供热负荷，区内现有锅炉作为备用热源。该工程已于2022年9月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

【上甘岭供热服务站改扩建】 为保障上甘岭镇居民正常生活的基本条件，科学合理确定供热的建设和发展。同时，按照中央环保督察指示要求，避免各种分散小锅炉建设，实现城区的集中供热，从而提高能源利用效率，通过集中治理污染物，减少对空气的污染。进行了友好区上甘岭镇集中供热热源改扩建项目，总投资6 493万元。建设规模为2台29 MW往复炉排热水锅炉，配套一台布袋除尘器、一套脱硫脱硝设备、配套电气设备及其配套附属工程、新建输煤廊、干煤棚，敷设热水供热一次网4.0千米（管沟长），改建换热站3座，供热能力增至60万平方米。

【热费收缴】 2024年，友好区热费收缴标准是：居民35元/平方米、商服及公企单位48元/平方米进行收缴。我区居民按每平方米30元收缴，政府每平方米承担5元差价（此项政府承担金额约为370万元）。上甘岭收费标准是：林业公企、商服50元/平方米、市级单位48元/平方米、市级居民35元/平方米、林业居民30元/平方米。

【供热企业监管】 在2024年供暖期间，友好区供热服务中心要求企业对供热参数实行日报制度，并严格按照供热曲线图来调节供热温度，确保供热质量；在供暖运行期间要设立24小时服务电话，对供热温度投诉、故障维修等设专人管理，并确保电话24小时畅通，做到有投诉及时处理。同时，要求华能热电要形成供热应急预案，以备供暖期间突发事件发生后，能快速反应，有效应对。

【服务用户】 友好区供热服务中心坚持以让群众满意的初心，围绕群众关切的供热热点、难点问题，变被动为主动，积极开展“访民问暖”便民活动。组建3个专项“访民问暖”活动工作组，上个采暖季，入户走访2 089户居民，并建立台账精准记录，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处理，现场发现供暖不达标问题开具测温单90户。截至2024年11月15日，“访民问暖”走访共计303户，其中友好主城区229户；上甘岭镇74户，走访发现问题10户，供热主管部门接到群众投诉30起，已全部解决。此项工作将在供暖期内长期坚持开展。同时，为改善友好区老年人服务中心供热效果，友好区供热服务中心主动深入老年人服务中心现场，于11月5日利用2天时间，义务为其更换暖气片45组，极大地提升了供热质量，得到了老年人服务中心的高度认可，并于11月18日前来为我单位赠送锦旗一面。

【专项督办件】 上个供暖期内，区供热服务中心共接到“12345市政热线”工单620件，联合供热企业已全部妥善处理。处置网络舆情12起，做到了“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的工作标准。今冬供热截至目前未发生舆情问题。

【设施维修改造】 为满足群众用热需求，解决供需矛盾，供热服务中心通过祛除多年顽疾，畅通“肠梗阻”，加快推进供热管网新建和改造扩容力度。（一）完成上甘岭镇供热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设并正式投入使用。穿越铁路防护涵工程计划10月底完成。（二）修复长输管网漏点2处、中继泵房漏点1处。（三）对部分居民用户腐蚀漏水严重的供热主管进行更换。对我区16、18、19号

三栋楼房进行了管线增径改造 724 米，由原来的 DN80 增径至 DN125，解决了 201 户居民以往供热偏低问题；对隆润小区 1、2 号楼 12 个单元及怡水名居小区 14 号楼 3 单元的楼内立杠进行了更换，共计更换单元立管 736 米；对 36 户居民更换了地下室供热主管道 286 米。上甘岭镇对老粮食楼及老招待所平房的供热主管道进行了增径改造 140 米，由原来的 DN50 增径至 DN65；对部分居民楼内 287 米腐蚀严重的地沟管道进行更换，涉及 621 户居民受益。

城镇执法

【重要时段安全保障】 做好重大节日、重要会议以及大型活动等时间节点的安全保障工作。顺利完成春节、全国两会、五一、中秋、国庆以及“高考”“中考”“中俄博览会”“消防世锦赛”等重要时段的安全生产排查工作。重要时段期间，累计派出执法人员 300 余人次，开展户外使用液化气罐、牌匾广告、电动自行车占用公共绿地、人行道违规停放、“飞线”充电、散装货物运输车辆等安全执法检查、并每日向区安委办及上级主管部门报送安全生产检查情况，坚持做到“有事报情况、无事报平安”。其间，累计排查户外广告牌匾2 800余家、劝阻电动自行车占用公共绿地、人行道停放、“飞线”充电违规行为 50 余次、累计检查户外使用瓶装液化气流动商贩 200 余家、现场整改未采取密闭措施运输渣土车辆 20 余台次。

【安全月宣传行动】 为大力弘扬安全发展理念，增强全民安全意识，提升公众安全素质，营造全民关注安全的浓厚氛围，积极参与区安委办主办、友好区应急管理局承办的主题为“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畅通生命通道”的 2024 年友好区“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日”活动。通过发放燃气安全常识、城市管理法律法规宣传册、咨询服务、悬挂条幅等形式，大力宣传并耐心向过往居民讲解生产安全、防灾减灾、城市市容市貌管理等方面的知识。本次宣传，设置宣传展台 1 个、悬挂条幅 1 幅、发放各类宣传册 500 余册。深入先锋农贸市场开展安全生产宣传与咨询活动。针对市场内使用液化天然气的商户，工作人员详细向商户讲解燃气安全常识以及遇到危险时的救援与自救措施，并仔细查看液化气罐有效使用期限和相关配件，帮助居民掌握液化气日常安全使用技能，通过到农贸市场的宣传，让广大商户都能成为关注燃气安全的践行者，共同守护燃气安全。

【民生市场监管】 （一）按照职责对各类市场开展执法检查，特别是友好先锋农贸市场的监督管理。区执法局每日派出一个执法中队进驻市场内，开展巡视巡查，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市场经营秩序良好。严格落实三道街市场半封闭管理，与市场管理单位赢华物业公司联合管理先锋市场，取缔占道经营业户 45 户，拆除冬季防寒塑料棚 9 个，拆除面积 120 余平方米。（二）周一大集管理。每周一早 4 点派出执法人员对大集进行有效管理，防止因占道经营引发交通拥堵和秩序等问题。共处理涉及大集的群众来电来访 22 起，均得到圆满解决。（三）对友好先锋农贸市场进行规范管理，消除占道、溢摊等现象。特别是对三道街临时便民市场进行整治和清理，将商贩全部规范到三道街至蓝莓街路段，清除超范围经营的沿街商铺和农贸市场摊位占道阻碍交通现象。（四）改善三个自然村的“菜农”经营环境和经营秩序。在先锋农贸市场为菜农设立临时摊位 150 个，还与区内三个自然村主动对接，吸纳和安置菜农 120 户，极大地满足了菜农经营问题，解决了长期农产类商品无经营场所的问题。

【城市容貌管理】 通过一系列的专项攻坚行动，针对影响城市容貌的乱摆乱放、乱贴乱画、占道经营等违法行为进行了专项治理。在主干街道两侧针对破损牌匾、占用公共空间设置的简易车库、居民私自开辟的“小菜园”等违法行为进行清理。共清理私自开辟的“小菜园”5 处，1 000 余平方米；拆除违法建设木质板棚 2 处，100 余平方米；拆除简易车库、简易板棚子、塑料防寒棚 3 处，拆除面积 34 平方米；共清除破损条幅

40 幅，清理小广告、小招贴、非法宣传物及破损楹联2 700余处，清理立式牌匾 52 块，利用升非设备拆除破损门头牌匾 10 块，督促所属单位更换在区内主要路段设置的破旧、褪色的大型公益广告牌匾 7 块，清除沿街商服乱堆、乱放的废旧物品 300 余处，规范店外经营及流动商贩，日清理 20 余人次，累计共清理1 500余人次。

【规范经营场所】 结合友好区实际，按照区域布局、街路分类划定流动商贩经营禁止区、限时经营区和允许经营区，明确可以从事占道经营的街道、路段、时段，制定“推区地图”，利用早市和大集等各类市场，吸纳流动商贩，消除违法占道经营行为。积极倡导城市管理“721 工作法”，即 70% 的问题用服务手段解决，20% 的问题用管理手段解决，10% 的问题用执法手段解决，并通过开展多种形式服务指导、疏导引导，协调解决政策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类矛盾纠纷，及时优化调整政策措施，搭建起市民和商贩和谐沟通、互利对接的桥梁。

【垃圾杂物整治】 在区友好路管处（友好公交 15 线始发站）西约 300 米处原木材小区院内设置建筑垃圾临时堆放场 1 处。完成上级督办的富贵天成 C 区后身等 4 处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整改工作，共计清理建筑垃圾占地面积约 6.37 万平方米。利用挖掘机、铲车等机械设备，完成清理督导问题点位 4 个、自查自纠点位 3 个，共计 7 处乱堆乱放的建筑垃圾点位的清理和转运，转运至临时堆放场的建筑垃圾、装修垃圾等约 22.5 吨。执法人员在执法检查过程中当场制止乱堆乱倒垃圾行为 5 人 5 车次。

【执法培训】 对乡镇和街道基层一线的执法人员及本单位执法人员进行培训，坚持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持续深化“基本业务 +”建设等基础工作，拓展专题培训内容，补齐干部知识储备短板。持续开展“业务大讲堂”活动，努力引导执法人员讲政策、讲案例、讲实操。通过典型案例，以案说法、以案释法，使执法人员能够更准确地掌握法律条文，提高依法办案能力。共开展针对乡镇执法人员培训 4 次，对街道执法人员培训 6 次。

【12345 市长热线办理】 各执法中队主要负责人分别为热线第一责任人，参与热线工作处理。凡是涉及友好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的投诉热线，单位主要领导过目审阅并提出办理意见，在规定的时限内将热线回复完毕。2024 年，共处理热线 83 起，满意率达 100% 、回复率达 100% 。

【审批服务“一次办、马上办”】 在办理行政审批工作中，对于合法合规的事项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实行“马上办、立即办、后补审”的服务模式。减少企业和群众办理的时间，积极推行凡与企业生产经营、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审批服务就立刻办理，构建和完善形式直观、易看易懂的审批服务事项办理流程图（表），实现网上可查、电话查询，为企业和群众办事提供清晰指引。共受理广告牌匾登记备案 15 户。

生态环境保护

【友好区召开生态环境保护大会】 4 月 10 日，在区委常委会会议室召开，会议深入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黑龙江时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安排部署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和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动员全区上下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强烈的责任担当，坚决扛起维护国家生态安全政治责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扎实推进生态振兴。会议传达了全省、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区委书记于笑出席会议并讲话。区委副书记、区长梁宏主持会议。刘玮、



4 月 10 日召开友好区环境保护大会

屈乐超、杨忠、孙永、徐健、李子龙、蒋琦出席会议。相关单位负责同志参加会议。区生态环境局、农业农村局、住建局分别结合各自工作实际作交流发言。

【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 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和区政府主管领导对环保治理问题和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亲赴现场调研督办，亲自主持会议审核整改措施清单、调度整改工作进展，推动部署落实反馈问题整改和督查整改“百日大会战”专项行动问题整改。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正式反馈问题涉及我区 10 项，截至年末，10 项正式反馈问题已整改完成 8 项，剩余 2 项正式反馈问题正在按序时进度推进整改。同时，组织各项整改责任单位对 2016 年第一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2018 年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及农业农村污染问题专项督查、2021 年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任务逐一进行梳理，并采取实地检查、调阅资料等方式检查整改效果。上述问题涉及友好区 26 项，已完成整改 24 项，正在整改 2 项。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 2016 年、2018 年、2021 年进驻期间，转办友好区的信访案件进行了梳理，涉及友好区 19 件，均已办结。经本次排查复核，无重复访、无问题反弹的现象发生。对第二轮、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曝光黑龙江省及其他省份典型案例同类问题开展深入排查，共排查发现问题 4 项，市直单位督导检查反馈发现问题 3 项，目前均已完成整改。

【督察迎检】 针对本轮省级督察，友好区提前谋划部署，开展了一系列工作。区委常委会会议、区政府常务会议听取了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百日会战”专项行动开展情况，友好区 2024 年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部署会议讨论迎检方案。制定印发《友好区配合 2024 年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查工作方案》，成立以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副区长为副组长，有关单位为成员的工作专班。区委召开了迎检专题常委会部署迎检工作，区政府召开专题会议研究迎检事项，并对生态环境领域突出问题开展现场调研。主管副区长就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多次召开会议，充分听取相关部门的意见，并到现场推进问题整改。3 月份至今，友好区对照历次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公开典型案例及其他突出生态环境问题，通过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查阅档案资料、现场检查回访等方式，认真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百日大会战”专项行动，排查整治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制定了《友好区第三轮省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措施清单》并发给各相关部门完善整改时限、整改目标、整改措施。

【集中整治工作】 深入贯彻落实省、市能力作风建设和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的安排部署，全力排查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建立整改清单，完善整改措施，按要求上报材料和清单、积极组织单位人员参加生态系统各项业务培训、执法大练兵、干部提升培训等省、市、区相关业务培训活动；在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议汇报了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进展和督查整改“百日大会战”专项行动情况，按要求上报能力作风建设材料；参加市局党组会议学习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法律法规和省、市会议精神。撰写了《关于 2023 年度友好区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通过了区人大常委会审议。完成《友好区绿色龙江建设工作情况报告》等各项材料的上报。

【监督检查排查】 按市局要求开展各项监督检查排查工作。开展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排查友谊矿业、北岩矿业和鹤伊公路朝阳取料场等三家企业；上报《关于友好区涉五类重点环保设备设施企业信息的函》《友好生态环境局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 年）》《友好生态环境局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2024 年度工作方案》《友好生态环境局贯彻落实友好区治本攻坚行动推进落实工作会议精神情况》；组织检查供热企业和两个污水处理厂，积极配合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局开展“双随

机”执法监察企业；现场排查排污口风险隐患并配合市局排查检查，委托三方对友好、上甘岭两个污水处理厂排污口及排污口上下游和进水口每月进行采样检测，每周持续开展对抽取的 8 ~ 10 个排污口排查检查，完成补充完善排污口信息和录入平台工作，完成《关于友好区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问题推进落实核查情况报告》上报；完成友好污水处理厂危险废弃物储存空间隐患问题整改；完成 2024 年冬春季“治污清河”问题整改工作；完成水源地评估报告填报工作；完成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上甘岭供热锅炉污染防治设施升级改造工作，整理验收销号材料，接受市生态环境局指导初验，并对上甘岭供热站烟气排放进行了检测。协调完成友好区县级城市非建成区区域内 35 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淘汰改造项目的补充材料上报工作。

【生态建设】 推进完成友好区第二水源地规范化建设，完成《友好区 2023 年度集中式饮用水水源环境状况评估报告》编制上报工作；配合完成新建地下水环境监测井项目施工方和监理方开展 4 个地下水点位环境监测井现场验收工作；开展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破坏问题线索点位核查工作，组织召开疑似问题点位现场核查专题会议，用 2 天时间将 4 个疑似点位全部核查完毕；督促协调上甘岭库尔滨湿地建设管理中心和友好国家保护区建设管理中心开展“绿盾”自然保护地强化监督工作；组织检查并配合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检查鹤伊公路朝阳取料场；完成春节及两会期间安全风险排查，核查保障两会期间空气质量，积极协调指导帮助企业办理环保手续审批并公示；配合省、市对规模化养殖开展了检查；开展了核与辐射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按序时按进度推进“无废城市”建设项目和“无废细胞”创建评估，对无废乡镇上甘岭和无废林场溪水林场开展评估。

【污染治理】 开展排污许可证检查；排查全区涉气涉水重点企业；配合省厅、大庆督察局、市委、市政府、市纪委和市局调研督导检查组对我区中央和省环保督察反馈整改问题、督查整改“百日大会战”专项行动整改问题、群腐整改问题等进行调研督导检查。配合市生态环境局调研组开展废弃木耳菌包畜禽粪污立法调研和到规模化养殖场、废弃木耳菌包再利用企业调研；开展空气自动监测站周边环境污染源排查、PM 2. 5 超标核查。开展了柴油车尾气和非道路移动车辆检测工作与区住建局联合检查污水处理厂两家。督促指导污水处理厂和上甘岭供热完成监测数据上传和检测报告提交工作；完成固废系统、环评系统、全区重点企业环统填报工作，完成风险隐患地块排查上报工作，督促应急预案到期企业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

【秸秆焚烧】 召开 2024 年全区春季秸秆焚烧管控与综合利用工作会议和 2024 年全区秋季秸秆焚烧管控与综合利用工作会议。印发了《2024 年春季友好区秸秆禁烧管控和综合利用督导巡查工作方案》，开展了秸秆禁烧督查巡查；完成了每日自查巡查日报、周报和小程序每日填报工作，刊发了秸秆禁烧公告、倡议书、秸秆禁烧知识和小视频，悬挂了条幅和宣传彩旗。

【环境质量检测】 完成 2023 年 12 月份和 2024 年上半年及第三季度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检测、农村监测及材料上报工作，完成全年生态功能区考核对标工作；配合省事专家选定 2 处噪声监测点位；完成协助省生态环境厅布设 4 处地下水环境质量考核点位。

【生物多样性宣传】 配合上甘岭溪水公园举办第三届“5 · 23”伊春生态日，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及绿色低碳、美丽友好主题宣传活动。开展了



5 月 23 日在溪水公园举行第三届伊春生态日

“友好区六·五世界环境日”系列宣传活动。开展送法入企5次，一篇送法入企文章在《中国环境报》客户端上刊发。

【环境改造】 开展友好区加油站地下油罐防渗改造专项检查并上报工作总结、开展友好区社会源产生废铅蓄电池管理专项检查整治行动，并上报工作总结，在伊春环境公众号发布此次专项检查整治行动文章；开展我区规模畜禽养殖场“全覆盖”专项检查工作，出动人员4人次，对友好区17家规模畜禽养殖场的环境保护制度执行情况、选址合法性情况、污染防治情况进行专项检查。督促三方修改“一河一策一图”方案，并于8月29日前修改完成、督促友好供热服务中心按市局要求提交第二季度执行报告、研究各县市区生态环境领域突出问题线索报送情况。

【监管与建设】 组织开展“一河一图一策”空间应急设施现场核查工作并上报市局核查情况统计表及照片；开展友好区三个行政村秸秆禁烧巡查工作；对友好区建顺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持续开展“雷霆行动”，并上报检查工作情况及汇总表，开展友好区排污许可执法监管工作，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监督管理工作，友好区医疗机构检查工作。协调开展两家林业局公司的三个林场所开展“无废林场”评估工作，协调指导友好人民医院和友好文旅局报送“无废城市细胞”建设年度评估工作，并准备相关佐证材料。向市局报送友好区常态化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工作清单，友好区关于如何排污口“回头看”专项行动工作开展情况，友好区2024年自然保护地工作总结和自然保护地执法检查情况表。

教　育

教育管理

【概况】 2024 年，全区共有公办幼儿园 2 所，民办幼儿园 1 所，义务教育学校 5 所（小学 3 所、初中 2 所），高中 1 所，青少年活动中心 1 个。全区共有教职工 547 人，其中专任教师 501 人。2 所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 160 人，1 所民办幼儿园 86 人。中小学在校生2 605人，68 个教学班。其中，第一小学 565 人，18 个教学班；第二小学 146 人，6 个教学班；第三小学 186 人，7 个教学班；第二中学 83 人，3 个教学班；第三中学 1 771人，40 个教学班。

友好区教育局，办公地点位于友好区和平委（原友好区第二小学院内）。教育局内设办公室、教研室、教育督导室、招生办公室。教育局职能职责：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研究拟定全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并指导、协调和监督实施；统筹管理全区学前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民办教育以及教育教学改革；规划并指导全区学校体育卫生、艺术教育、国防教育、法治教育；统筹规划学校教师和管理人员队伍建设工作；统筹管理本部门的教育经费；承担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的具体工作。

【学前教育】 友好区现有普惠幼儿园 3 所，其中公办园 2 所，民办园 1 所。截至目前，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 93.18%，普惠率达 100%。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创建工作上半年已完成市级初审，力争本年度完成创建工作。

【义务教育】 教育局成立专项督导检查组，在寒暑假、“五一”“十一”等重要时间节点，在对全区中小学在职教师开展违规补课办班督导检查的同时，深入开展校外培训机构专项排查工作，截至目前，共入户检查在职教师 167 人次、托管机构 2 所，未发现有违规补课现象。2024 年中考，友好一中考试人数 143 人，录取人数 143 人，录取率达 100%。友好二中考试人数 26 人，录取人数 26 人，录取率达 100%。其中 700 分以上 13 人，600～700 分 71 人，600 分以上占比 49.12%。

【高中教育】 在区招考委各成员单位的全力配合下，平稳有序完成了 2024 年度高考、中考以及学考安全组考工作。今年友好区高考人数 644 人，第三中学特招线上入段率 53.43%，本科线上入段率 97.13%。

【校外教育】 青少年活动中心发挥青少年思想道德建设主阵地的作用，继续加大各种特色班的教学力度，在全区家长、学生中广受好评。

【政府投入】 2024 年，对上争取国家专项为友好区投入 299.5 万元用于薄弱学校改造。用于第一小学校园安全设施改造、围墙加高加固 4 万元；用于第二小学围墙加固、购置体育设施 126 万元；用于第一中学建设取暖设备、购置学生桌椅、围墙加固 129.5 万元。2024 年，按照学前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要求，将中央财政支持学前教育

发展资金162，2万元，足额下拨到公办幼儿园2所，民办幼儿园2所。用于友好区政府幼儿园供热设施改善项目90万元；第二幼儿园更换全屋屋门、铺装地胶、粉刷墙面、购置厨房设施、更换橱柜、采购智慧黑板共70万元。

【教师队伍建设】 组织区第三中学领导干部及骨干教师共7人到河北省衡水市桃城区进行交流学习，以“市委书记进校园”“人才周”活动为契机招聘初高中教师13名，为友好区教育改革提供充足的人才储备和智力支持。

【师德师风建设】 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论述，制定《友好区教育系统2024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组织开展廉政约谈5人次。深入开展行风建设活动，聚力开展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整治，成立领导小组，建立定期通报、追责问责、限时整改三项机制，增强了整治实效。组织开展全系统师德师风问题自查自纠，开展教职工违规收受礼品礼金、在职教师有偿补课等问题专项督查，有效净化了教育行风，维护了教师形象。

【队伍建设】 组织召开全区教育工作会议、能力作风建设专题会议，理清工作思路，强化责任担当；开展业务大讲堂12次；组织召开教育系统“提能力、转作风、学英才、开新局”专题报告会，为全区教育系统营造“提能力、转作风、学英才”的浓厚氛围；积极组织教师参加国家、省、市级培训，同时组织区级教研培训活动共计8次，切实提高友好区教师教育教学水平；友好区教育局在2024年全市基础教育教师能力素质提升计划市级竞赛中荣获竞赛团体奖。2024年，教育系统共计获得国家级荣誉5项、省级荣誉14项、市级荣誉50项、区级荣誉20项；在中央媒体刊播头版发表报道6篇、省级媒体刊播发表报道3篇、市级媒体刊播发表报道54篇。

【学校安全工作】 严格按照安全管理“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原则，组织开展全区各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生产检查20余次，整改各类隐患问题20余个。同时，进一步加强校园欺凌、防暴恐、防溺水、禁毒、防火、用电等安全教育，有效增强了学生自我防护意识。

学校简介

【第一中学】 伊春市友好区第一中学建于1976年，坐落于小兴安岭中段南麓，是一所义务教育中学。经历四十余载风雨历程，几代人辛勤耕耘，历届师生传承沉淀，现已成为一所全面育人，质量稳定的示范性中学。操场改建总面积22 329平方米。其中包括新建塑胶跑道2 349.32平方米；塑胶场地8 027.13平方米含排球场地、羽毛球场地、足球场地；铺装场地3611平方米；混凝土路面4 588.71平方米含篮球场地、绿化面积2 143.25平方米；彩砖铺装5 211.59平方米。教学楼内设标准化普通教室、音体美活动室、理化生实验室，多功能录播室等，各班级配备欧帝智慧黑板。学校一直秉承“以人为本，和谐发展”的办学理念，以“办为孩子成长负责的教育”为宗旨，努力构建“以教学为中心、课内外相结合，以家庭社会为依托”的教育整体框架。

友好区第一中学实行党支部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党支部发挥领导核心作用，统一领导本单位工作，同时保证行政领导人充分行使职权。党支部实行民主集中制，对重大问题按照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由党支部集体讨论、作出决定。紧密围绕党的基本路线，结合本单位的工作任务，充分发挥党委的政治优势和组织优势，促进教育事业发展。2024年，学校荣获伊春市首届中小学生信息素养大赛优秀组织奖。管焱焱荣获省级能力素质提升竞赛荣誉奖；董立红荣获市级师德先进个人称号；陈玲、于洪伟、李永双荣获市级骨干教师称号；郎秀伟、于金枝、罗莹、王赵军、丁桂珍、李永双、管焱焱、刘国威、于联欢、庞召奎、张兴杰、王庆波、刘清武、于海波、马金兰、高颖、于洪伟荣获市级能力素质提升竞赛荣誉奖；胡雪梅、刘维维、马金兰、史丽玫、王赵军、张晶

慧、张秀杰获区级优秀教师；陈玲、于洪伟、李永双、张冰纯、马春艳、黄美群、夏微微、刘晓凤、于金枝、管焱焱获区级骨干教师；郎秀伟、曹献、张兴杰、刘国威、刘宏敏、黄丽丽、朱洪波获区师德先进个人；丁桂珍、管秀菊、于联欢、赵江红获区优秀班主任；李晓梅获区优秀教育工作者；刘宏敏、董立红、马春艳获区能力素质提升竞赛荣誉奖。

学校的主要职责：（一）研究拟定全校教育发展战略，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规。（二）管理和指导学校基础教育工作；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教育行政部门的相关规定，落实招生入学方案，公开范围、程序、时间、结果，保障适龄儿童少年平等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确保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工作成果。（三）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与环境，激发和保护学生的学习兴趣，培养学生学习自信心。（四）加强教师管理和职业道德建设、提高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建立教师专业发展支持体系。（五）规划学校品德教育、体育卫生教育、艺术教育和国防教育工作；负责做好学生在校期间的安全保卫工作。（六）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勇于开拓进取，制定人性化的保障制度。

学校的发展理念。近年来，学校一直秉承着“以人为本，和谐发展”的办学理念，以“崇德、励志、笃学、力行”为校训，以“务实、求真、思学、求新”为校风，以“严谨、协作、耐心、善导”为教风，以“自主、合作、慎思、明辨”为学风。我们确立了“育人多维度，课堂生命化”的育人思想，在实践与反思中谋求学校的发展；我们坚持打造“特色教学、高效课堂”的育人模式，在课改的道路上逐渐走向成熟。

学校的发展方向。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实事求是，严守科学性和准确性的原则，全面贯彻区委各项会议精神。树立“志存高远，脚踏实地”的工作风；端正办学思想，认真执行办学政策；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培养符合时代要求的新时代接班人。我们的宗旨：办好让人民满意的教育！

【第二中学】 友好区第二中学于 2019 年 6 月区划改革后由上甘岭区中学更名而来。学校位于友好区上甘岭镇兴林路 219 号，占地面积37 786平方米，建筑面积7 908平方米。2024 年，现有校领导 3 人，教师 30 人，学校在校生 83 人，共三个学年，三个教学班级。

2024 年度友好区第二中学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继续遵循教学规律、以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的合格中学生为目标，扎实开展教育教学和冰壶特色发展工作。2024 年 1 月在年度锦标赛初中女子组冠军和男子组亚军；2024 年 6 月黑龙江省青少年友好冰壶邀请赛中，荣获季军；2024 年 11 月获得 2024—2025 年度伊春市冰雪运动会冰壶比赛中友好二中荣获初中组双冠军。

教育教学。（一）在课程设置上，按国家的课程计划，开齐开足了全部课程。（二）加强对课堂教学的监控，规范课堂教学。抓好教学管理中的备课环节，要求教师“把功夫花在备课上，让本事显在课堂上”，本学年度共进行 24 节公开课。（三）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双减”政策要求，密切与家长沟通交流，主动争取家长积极支持学校工作，形成家校协同育人、协同减负的合力。在今年的中考中，友好二中 26 名毕业生全部升学，有 7 名考入伊春市一中，总平均分 569 分，受到学生，家长及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

师德师风建设。（一）树立正面典型案例，用身边敬业奉献的典型事例和生动感人故事教育感染教师，让教师提升思想境界从而实现“不想腐”；（二）加强警示教育，及时通报各地查处的典型案例，时时释放出警示震慑的信号，使教师知敬畏做到“不敢腐”；（三）加强机制建设，全方位、多角度接受各界的监督，使教师的一言一行曝光于社会舆论的监控之下，用制度和机制约束教师，使其“不能腐”。

各项比赛。2024 年 9 月，田晓敏被评为伊春市师德先进个人；王永志、牛祎睿被评为扎根林区好老师；友好二中被评为友好区教育系统先进

集体和伊春市教育系统优质学校。

全国冰壶特色学校。友好二中坚持走“以质量求生存、以特色促发展”之路，大力发展冰雪运动，经过十年的努力，打造出以冰壶为特色的校园冰雪文化，培养了一大批具有冰壶特长的学生。在冰壶特色建设成绩喜人，迄今为止友好二中冰壶队代表伊春市参加省级比赛荣获 2 金、3 银、9 铜的好成绩，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广泛关注。友好二中充分利用好现有的冰壶场馆，组织冰壶队员开展系统训练，发挥好全国冰壶人才基数，通过各类邀请赛、对抗赛，提升友好第二中学冰壶队同各国外和其他省市青少年友好交流和学习，以赛验练、以赛选拔，争取向上级学校输送一批优秀冰壶运动员。

安全工作。牢固树立“学校安全工作无小事”的思想，加大校园安全教育和治理力度，有效防止学校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全体师生人身、财产安全。今年汛期雨水大，学校利用班会课、宣传橱窗等形式加强对学生的防汛、防溺水、防雷电及上下学交通方面的安全知识教育，开展安全教育主题活动。每年的寒暑假及时下发致家长一封信，协同家长共同做好学生的安全教育和监管工作，还多次组织人员进行常规安全检查，及时对存在的隐患进行整改。另外，在开学初与家长签订了安全责任书，做到安全工作齐抓共管。上半年，对冰壶馆和原伊春师范旧址老办公楼进行了全面的安全鉴定，及时排查安全隐患，为师生的学习和工作环境提供了安全保障。下半年，学校保安员全部通过上岗培训，具备了专业的安全保卫能力。同时，学校系统开展消防安全、交通安全、防范校园欺凌和意识形态安全教育活动，全面增强师生的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确保校园安全稳定。

【第三中学】 友好区第三中学建校于 1959 年，省级示范高中，市基础教育名校。学校占地面积 41 600平方米，建筑面积31 784平方米。现有 40 个教学班，学生1 771人，90%以上的学生来自友好区以外的县区，住宿生1 065人（高一 539 人、高二 431 人、高三 95 人）。住宿生实现封闭式管理，学校管理水平全面加强，校容校貌焕然一新。校园操场整洁明亮、绿树如茵，生活区、教学区、运动区整齐划一，校园书香气浓厚。



2024 年 9 月 10 日，市教育局领导来友好区第三中学走访慰问

师资队伍。学校现有教职工 184 人，专任教师 180 人。高级教师 54 人，中级教师 65 人。近三年，学校先后招聘了近 30 名师范类研究生、本科生充实到教师一线队伍，整体师资队伍逐渐走向年轻化、高学历化。2024 年，又有 5 名大学生充实到一线教师队伍中，5 名教师晋升高级职称、17 名教师拟晋升一级职称，增强了师资力量。

招生工作。2024 年招收新生 500 名，均为择优生，录取分数线 479. 71 分。开学初，学校顺利完成分班分寝工作。8 月 21 日，学校严格按照“四零承诺”进行新生分班分寝工作；在 3 + 2 + 1 选科模式的基础上，共开设史政地、物化生、物化政、物化地四种课程组合。11 月中旬，按此标准学校对新高一完成了分科工作，实现了 5 个政史地班、1 个物化政班、1 个物化地班、7 个物化生班的分班任务，学生实现了平稳过渡。

高考情况。友好区第三中学高考取得优异成绩，再创历史新高。物理组合特控上线率 42. 58%，本科上线率 96. 65%；历史组合特控上线率 75. 12%，本科上线率 98. 09%；特控综合上线率超过 53%。历史类考生史靖喆和王鑫名列全

市前十名，史靖喆以660分的好成绩位列全市第三名，省排名七十六，这是继2023年吴睿同学取得全市第四名之后，近十年再次有人进入全市前十名。

德育工作。2024年，学校加强开展了心理健康专项活动，针对全年级全面筛查，重点人群重点关注，并以讲座形式，重点讲解了如何科学地应对压力、管理压力，提出四个方面的应对策略和建议解决高中学生焦虑、抑郁等不良倾向，提升学生的心理健康指数；同时，学校严格用制度管人，实行严管厚爱原则，全校学生做到入班即静、即学，杜绝了高中生打架、带手机、谈恋爱、抽烟等不文明行为，学生们有秩序、懂规矩，尊师爱校，形成了良好的校风和学风，得到社会、家长的一致好评。2024年学校杜绝校园欺凌事件的发生，全年没有出现校园欺凌事件，学生打架斗殴情况有效遏制，学生犯罪率为0。以中华传统节日为载体，开展节日系列活动，以更广阔的文化浸润师生对校园文化的理解，为师生奋发向上提供精神动力。同时，学校进一步完善高中贫困学生信息库建设，国家助学金发放工作完满完成。

教学工作。学校一年来更多致力于课堂教学改革，确保教学质量提高。高三学年重点指导高考备考工作，有效完成一轮，制定高考目标，教师严格执行盯人战术，抓好边缘生。高二学年顺利完成学考任务，重点关注文科的理化生与理科的政史地，做好补差工作。高一学年做好新生入学的稳定与适应工作，在一个月内实现有效课堂培训和适应高中生活同步完成。同时重视教科研，促进课堂教学改革。学校坚持“以有效课堂提高教学质量”为宗旨积极倡导教学教研之风，全体任课教师以新课程改革和校本研究为主题，围绕学科教学搞研究，以教研促教学。12月末举办“示范引领向我看齐 深耕课堂铸魂强师”教育教学示范展示交流活动。学校从教育、教学、教研、成长分享等多个维度为广大教师提供成长展示、交流互动的平台。

【第一小学】 友好区第一小学位于友好区滨水社区永丰胡同28号，校园占地面积25 624.06平方米，三面环城，一面临山，城丽山秀相得益彰。教学楼建筑面积6 041平方米，各种功能教室齐备，教育教学设施齐全，初步实现了教育现代化、信息化。现有18个教学班，学生565人，教职工71人。

2024年，在“奔跑吧·少年2024年伊春市少年儿童乒乓球比赛”中夺得3银6铜。友好区第一小学校园足球队在2024年度伊春市第四届青少年足球联赛中荣获联赛第3名。在区目标考核中荣获优秀单位称号，被区教育局授予师德先进集体荣誉称号和教育系统先进集体称号。汤小溪荣获市级师德先进个人称号；曹英华、石野、吕艳萍荣获扎根林区好教师称号；刘佳荣获区级优秀教育工作者称号；谭志成、郝晶、于志国、王莉莉、于广军荣获师德先进个人称号；王波、王忠芬、闫冬荣获区优秀班主任；王钊、马东宇、黄金霞、程琪、赫欣梅荣获区优秀教师称号。

教师队伍建设。（一）打造养正形象。学校于2月29日组织开展了师德师风警示教育大会，班子与教师签订“微腐败”承诺书及“师德师风”“四零承诺”责任状，带领教师重温教师誓词，从思想和行动上提高了教师们的师德师风意识。把师德师风建设与从严治党、校园安全、校园特色创建等工作结合起来，深化师德师风建设。同时，进一步明确“一岗双责”责任目标，推动一级抓一级，一级带一级，层层把关，确保廉政建设落地见效。（二）进行警示教育。9月1日下午召开“弘扬师德 锻铸师魂第一小学师德师风专项会议”，深入学习教师十项行为准则，开展教师师德师风建设及廉洁教育工作，明确重申了工作纪律和课堂纪律，并明确要求职工不迟到、不早退，在上班时间不允许玩手机，不允许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不允许随意串课。要求全体教职工坚持问题导向，以案为鉴，以案促改，自觉从反面典型案件中吸取教训，做到受警醒、明底线、知敬畏，自觉遵守法律法规，严守师德规范，主动在思想上画出红线、在行为上明确界

限，以优良过硬的作风推动学校工作再上新台阶。（三）创新开展工作。学校立足可利用资源，打造一支“数字教育”新队伍。我们利用欧帝智慧黑板、教育云平台建设现代化教学环境，通过完善课件、优化教案、录制微课等多种方式生成精品教学云资源，并在资源应用过程中不断迭代优化资源，实现了校本资源的多样化、定制化、有效解决了教师对资源的需求。当前作业与练习的设计已经实现更智能、更高效的初步目标。（四）岗位比武练兵。友好区第一小学教师在全市 2024 年基础教育教师能力素质提升计划竞赛中取得可喜成绩。现场类竞赛类有 6 名教师获奖，材料评审类有 6 人获奖，其中特等奖 3 人，一等奖 4 人。

教学工作。（一）责任到位。成立继续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推进教育的统筹、运行、指导、评估工作；建立校本培训业务指导组；把继续教育作为一把手工程，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合理分工，狠抓落实；对参加继续教育的人员实行全程动态考核，责任到人，目标到人，奖罚到人。（二）管理到位。建立具有友好一小特色的继续教育各项规章制度；给每位参训教师建立继续教育档案，指定专人专责，如实填写和保管，作为对参训人员考核的重要依据；由学校领导、学科带头人、区以上骨干教师组成精干的继续教育教师队伍，承担校本、新任教师课程的培训任务；根据市规定的课程计划，开全学科，开足课节，保证时间，保证进度，保证质量。每项培训做学习内容记录，并将学员出席情况作为考核的重要依据；业务校长和教导处负责人要按照专用笔记要求，定期检查和签字。（三）体现层次性。针对教师的实际，进行不同层次的培训，主要有新任教师培训，全体教师校本培训，校级骨干教师培训。通过培训，不同层次的教师更新观念，增长才干，提高能力，发挥先进性。按周期培训，采用“培训、教研、科研三位一体”的模式，既重视教研，更重视科研；突出实效性。执行新课程标准，进行课堂教学改革，培养学生的创新能力，是继续教育的核心，我们着力通过理论指导，实践探索，典型引路，切实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难题和热点问题。坚持原则性。坚持“统一规划、自主达成、允许免训、鼓励超越”的校本培训实施原则。（四）将教师继续教育中的表现与信息化应用能力纳入教学考核之中，并作为竞聘上岗的条件之一。实行教师继续教育一票否决制度。

德育工作。（一）开展热爱祖国、热爱党、热爱家乡的红色主题教育，组织开展跨学科综合性学习，让学生了解林都伊春的历史、旅游资源等，培养学生的家国情怀。（二）提出“做知书达理、明辨是非的一小学子”育人目标，把学生的行为习惯养成教育作为工作重点；各班级《中小学生守则》和《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三字歌）》全部上墙，所有楼梯各台阶全部粘贴有《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三字歌）》，全校学生中推行摆手礼和行为规范手语操，继续推行流动红旗班级评比活动，启动争章行动，一月一评比，每班“五个章”。（三）红色文化进校园，以党建带队建，承办了“红领巾爱祖国”伊春市纪念中国少年先锋队建队 75 周年示范主题队日活动，区委、区政府领导、团市委领导、700 余名少先队员和 20 名少先队辅导员参加活动，培养红领巾林都讲解员 10 名，宣传家乡的红色文化；中华传统文化进校园，把以孔子思想为代表的儒家传统文化和以李白诗作为代表的中华诗词引入校园，开设校本课程——国学，以四年级为支点启动行为礼仪国学操。

体育活动。根据学校实际，确定了以两球即乒乓球、雪地足球为我校体育运动特色校，利用体育课、体活课、课间组织学生进行乒乓球、足球的训练活动，每学期组织全校两球比赛，并引导学生开展其他丰富多彩的体育活动，增强学生体质。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教委，体委颁发的《体育卫生工作条例》，上好两课、两操，确保学生每天一小时的体育锻炼时间。每学期召开一次大型体育活动，即校园乒乓球联赛，冬季开展跳绳、长跑以及雪地足球联赛等冬锻活动。一系列体育活动的开展，活跃了广大师生的学习生活，

增强了师生体质。学校高度重视课间 10 分钟、3 分钟眼保健操和上下午 30 分钟阳光大课间，并把体育锻炼由校内延伸到校外，为放学后学生进行家庭体育锻炼 1 小时赋能。通过改革，学校把中考考试科目跳绳等列入课间操项目，把站军姿、19 类团建游戏引入阳光大课间，增加了学生规则意识和团队合作意识；举办春季亲子运动会 2 次，并把少先队入队仪式引入校运会。校足球队参加“奔跑吧少年 2024 年伊春市少年儿童乒乓球比赛”获 3 银 6 铜。

延时服务。开齐开足课程，减负提质，优化课后服务，落实“双减”和“六项管理”政策。严格执行有关手机、作业、睡眠、读物、体质和考试管理的工作制度。杜绝学生将手机带入校园，减少在家玩手机的现象；有效管理学生可爱读物；有效保障学生睡眠时间；一、二学年取消笔试，三至六学年只进行一次期末考试。让学生的学习负担减下来，腾出更多的时间做自己喜欢的事。有效利用课后服务时间指导学生完成书面作业的同时，开设有特色的社团活动，不断提升社团服务质量，加大监管检查力度，开展常态化评价。推出“1 + X + B”课后服务新模式，开设编程、剪纸、魔方、书法、围棋、唱歌、非遗、科学实验、主持人等 28 个社团；分学段确定“劳动教育目标”，举行劳动技能大赛，跳蚤市场、建设劳动小菜园，认领农作物。

安全防范。（一）严格落实安全管理责任，严格执行安全管理制度，加强值班住宿、安全保卫和校园周边环境治理，持续开展安全隐患排查与整改，确保校园安全。（二）保证学生安全。一是严防校园欺凌事件的发生，要教育学生团结友爱，更要教会学生自我保护。二是严防学生把凶器、危险品带进校园、教室。不定期对每个班级检查，严防各类恶性事故发生。三是严防踩踏事故。四是及时检查更换和维修安全防范设备、设施。五是加强交通安全教育，引导学生自觉遵守交通规则。六是开展好安全应急演练。（三）加强宣传，树立安全意识。利用宣传板、黑板报、主体班队会、国旗下讲话和网络平台进行安全知识普及。做好禁毒、防溺水、防火、防诈骗等各方面的宣传教育工作。

【第二小学】 友好区第二小学位于上甘岭大街西段路北 85 号，学校占地面积10 471平方米，建筑总面积3 651平方米。原为上甘岭小学，2019 年 9 月，因友好、上甘岭两区合并，机构体制改革，更名为友好区第二小学。2024 年，政府投资近 200 万元新建了四跑道 200 米标准的塑胶运动场，面积5 770. 75平方米。2024 年 1 月，荣获黑龙江省德育红扣子工程班团体活动典型案例。赵庞博、杨铭赫等多名学生获 2023 年黑龙江省德育红扣子青少年儿童颂党恩成果奖。同月，李佳芮同学在博鳌少年论坛全国少年书画艺术大赛活动中荣获新星奖。6 月，孙晚桐同学荣获全国青少年文化遗产知识大赛中国诗词专项赛二等奖。同月，报送的《诗词里的中国》获得市级一等奖，并代表市参加省级竞赛，经省级选拔推荐入围全国复赛。11 月，市教育局、市体育局联合组织了 2024—2025 年度伊春市中小学生冰雪运动会“奔跑吧·少年”冰壶比赛，获得小学男子组第一名，小学女子组第二名。12 月，张慧荣获 2024 年黑龙江省义务教育阶段作业设计优秀案例（小学组）三等奖。

德育工作。（一）开学初开展开学第一课系列宣传教育活动，加强日常行为习惯的检查监督，规范学生日常行为。发挥少先队组织作用，利用不同的节点、主题，开展丰富多彩的少先队活动。（二）清明节带领学生到抗联遗址老钱柜进行公墓祭扫活动，邀请了党校的李晶老师为同学们讲解了抗联战士战斗历史。组建志愿队，到社区，商铺宣传森林草原防火法律法规和防火安全知识。（三）2024 年秋季，成功召开庆祝建校 70 周年暨秋季学生运动会。（四）组织学生参加“友好小蓝莓为家乡代言”活动。

教师队伍建设。常态化开展师德师风教育，开展教师有偿补课和收受礼品礼金问题专项治理，组织全校教师开展“教育惩戒专题课程”的学习。2024 年被评为区级师德先进集体。严格执行课程计划，做到了“开齐、上足、教好”。张

慧在2024年全市“基础教育精品课”比赛中获得一等奖。积极开展教师素质能力提升竞赛活动，友好区第二小学教师郝丽丽、张宏梅等5名教师获得市级奖项，郝丽丽代表市参加省级竞赛。夏淑敏老师指导荆沁豪同学在全市小学生写字竞赛活动中获得了二等奖。多名教师在市、区获得荣誉称号。夏淑敏被评为市级骨干教师，卫歆被评为市级师德先进个人，伊桂平、张慧被评为市扎根林区好老师。魏漫丽、柏长虹、苏金梅被评为区级骨干教师，张宏梅、郭丽艳被评为区级师德先进个人，冯春英、闫敏杰被评为区级优秀教师，赵春霞被评为区级优秀班主任，肖峰被评为区级优秀教育工作者。积极落实“大阅读”工程，利用阅读培养学生的阅读兴趣，每周安排阅读指导课，并开展“书香校园”评比活动。开展“滚烫阅读”全民读书活动，郝丽丽老师被评选为市级“书香教师”。全市经典诵读活动中，教师组报送的《诗词里的中国》获得市级一等奖，并代表参加省级竞赛，经省级选拔推荐入围全国复赛。

党建引领教育。坚持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组织全体教师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召开党纪学习教育启动会和总结会，抓实个人自学，党员结合实际制订自学计划，推动《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入脑入心。党支部书记以党纪学习教育主讲的专题党课。在党建引领下，学校抓党建强班子、抓党建育名师、抓党建提质量，创建“不忘初心 红魂树人”党建品牌，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排查，围绕教育领域6个方面，查找问题2个，整改问题2个。

体育活动。确保学生每天校内校外一小时的锻炼时间，每月开展一次小型体育比赛。组建校冰壶队，并与区第二中学做好结对教学，每周到二中上两节冰壶课。11月14日—17日，市教育局、市体育局联合组织了2024—2025年度伊春市中小学冰雪运动会“奔跑吧·少年”冰壶比赛，获得小学男子组第一名，获得小学女子组第二名。2024年，专门设立了劳动教室，并配备了齐全的劳动工具和材料。在课程设置上，将劳动教育纳入必修课程体系，每周安排一节劳动课。生活应用社团活动中，引导学生将知识与日常实践相结合，培养学生的生活技能和自理能力。

延时服务。着力打造“1+4”课后服务课程体系和社团体系，学校开设了15门特色课后服务课程，尽最大努力满足学生的不同需求，切实增强课后服务的吸引性和有效性。

校园文化。2024年5月31日，开展“绽放艺术风采 激发强国力量”庆六一文艺会演暨校园艺术节活动，艺术节分为两个板块。文艺演出有舞蹈、合唱、朗诵、架子鼓、课本剧、古筝弹唱、口风琴等多种形式。学校社团的艺术作品在校园内展出，学生们的绘画、彩泥、剪纸、钻石画、扎染等优秀作品，充分体现了大家的艺术创造力和审美水平。

校园安全。按照《中小学校岗位安全工作指南》，将工作责任落实到位，把检查、排查作为做好安全工作的重要方面，每周组织一次消防逃生应急演练，定期开展应急情况的模拟演练。利用班会、电子屏等对学生开展安全教育。

【第三小学】 友好区第三小学创办于1960年，现与区第一小学同在一个校园，配备现代化多媒体教室7个，领导及教师办公室共6个，综合活动室1个，党员活动室1个，校医室1个，室内仓库3个。与第一小学共享音乐活动室、科学实验室。现有教职工38人，其中专任教师33人，教辅人员1人，行政领导4人。专任教师中市级骨干教师3人。教师的学历达标率为100%，专任教师职称：高级教师9人，一级教师13人，二级教师11人。学校现有教学班7个，共有在校生186名。

2024年，第三小学领导班子带领全体教职员工，以“办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宗旨，坚持“让每一个孩子成为最好的自己”育人理念，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严谨、求学、团结、奋进”的校风，以“学会、会学、乐学、创学”的学风，以“教会、会教、乐教、创教”的教风，

全力提升教育、教学工作水平，开创学校各项工作的新局面。2024 年度被评为全市教育系统师德师风建设先进集体。荣获区“先进党组织”“巾帼建功先进集体”、友好区花（彩）灯创意设计大赛。

教学工作。（一）近一年来，第三小学积极推行“一心双翼，全面育人”的管理模式。以学生的全面发展为核心，以优质教学和丰富活动为双翼，努力为学生打造一个良好的成长环境。在教学常规管理中，严格要求教师落实教学目标，关注每一个学生的学习进展，确保教学质量的稳步提升。同时，通过丰富多彩的活动，拓展学生的视野，培养学生的综合素质。（二）严格执行教学常规管理制度，加强对教师备课、上课、批改作业、辅导学生等各个环节的检查和督促。通过定期检查和不定期抽查相结合的方式，确保教学工作的规范、有序进行。同时，积极开展教学观摩、公开课等活动，促进教师之间的交流与学习，提高教学水平。（三）按照国家课程标准和学校实际情况，合理设置课程体系，确保各学科的教学质量。在课程实施过程中，注重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积极开展综合实践活动、社团活动等，丰富学生的课余生活，提高学生的综合素质。（四）为提高教师的专业素养，积极组织教师参加各种培训和教研活动。通过专家讲座、外出学习、校内教研等形式，拓宽教师的视野，更新教师的教育教学理念。同时，鼓励教师积极开展课题研究，提高教师的教育科研能力。（五）建立科学合理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注重对学生的学习过程和学习结果进行全面评价。通过课堂表现、作业完成情况、考试成绩、实践活动等多个方面的评价，激发学生的学习积极性和主动性，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六）新学期伊始，学校精心组织了开学迎新生活动。成功举办了春季运动会。结合重大节日，举行了精彩的文艺会演，学生们通过唱歌、跳舞、朗诵等多种形式，展示了自己的才艺和风采。为六年级毕业生举行了隆重的毕业典礼。

德育工作。（一）以《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为准绳，加强师德建设，规范教师行为，提升教师队伍素质，提高育人水平。坚持“以德立校，依法治校”的办学思想，践行《教师职业道德规范》，结合本校实际，广泛开展师德教育活动。（二）创建人文校园，充分发挥校园文化的育人功能。让校园环境成为滋养学生心灵的沃土。巧妙设计校园室外景观，将校风，校训等精神文化内涵有机融入。将学校硬件美感转换成校园文化精神，让学校的每一处空间，每一面墙壁都能说话。加大校园人文环境建设力度；依据学校过道、迎门厅、走廊、楼梯等公共资源，发挥学生才能和创意，设置提示语、标语牌等。让学校每个空间、每个景观都投射出育人魅力，让师生能每时每刻都沉浸在学校文化的氛围中，在耳濡目染中感受学校家园的精神鼓励，受到文化的熏陶。

校园文化。学校先后开展了“传承雷锋精神，做新时代少年”的志愿者服务活动、“童心暖三月 爱满妇女节”感恩系列活动、“祭奠先烈、缅怀先辈”活动、“增强国家安全意识 自觉维护国家安全”活动，并开展了形式多样的劳动教育实践活动，将“劳动最光荣”这个主题思想转化到自己的实际行动中。建立了“开心农场”劳动实践基地，引导学生在劳动实践中锤炼意志品格；开展了伊春生态日宣传教育活动和“浓浓端午情，悠悠传承意”主题活动。召开了家长会，对促进家校沟通和合作起了积极的推进作用；开展了以“红歌颂党恩，童心永向党”为主题的校园红歌合唱比赛活动；“八一”建军节来临之际，到区人武部进行走访慰问，向军人们献上崇高的敬意和温暖的问候；开展了“历史不可忘 吾辈当自强”爱国主义教育活动；“童心迎中秋、月圆话传统”主题活动；重阳节到来之际，开展了“九九重阳节，爱满敬老院”活动。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主题活动，全面提高了学生思想素质。

后勤保障。（一）学校制定并完善了学校安全工作各项规章制度，明确了各部门、各岗位的安全职责。签订安全责任书，将安全工作责任层

层落实到人。（二）第三小学将安全教育纳入学校教育工作体系，定期开展安全教育专题讲座、主题班会等活动。先后开展了“筑牢防火屏障，守护绿水青山” “防校园欺凌、为成长护航”“与春风做伴，与安全同行”安全教育日活动、“增强安全意识，维护国家安全”国家安全日教育活动、“送法进校园，平安伴我行”“防范灾害风险，守护平安校园”防灾减灾日安全活动。利用宣传栏、黑板报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安全知识，提高学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我防范能力。（三）加强校园安全保卫工作，严格落实门卫制度和值班制度。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政府幼儿园】 友好区政府幼儿园成立于2012年4月，校园占地面积3 181.6平方米。2023年区政府幼儿园喜搬新址，新园占地面积10 731.31平方米。秉持着“蹲下去说话，抱起来润泽，牵着手成长”的办园理念，现有大、中、小、小小班共8个教学班，培育了一批又一批的幼儿。2024年政府幼儿园被评为教育部幼儿园园长培训中心学员实践教育基地，并成功申报国家级节约型公共机构示范单位，同时顺利通过省级二类园验收工作，还被评为区级巾帼建功先进集体。郭帅荣获伊春市“涵养清廉家风 共谱林都新篇”巡回演讲比赛一等奖；宋佳鑫获得友好区教育工作者；韩英善、周航获得扎根林区好老师；有4名教师先后获得了市级师德师风先进个人、区级三八红旗手、优秀共产党员以及巾帼建功标兵等荣誉称号。

教育教学。（一）加强教师培训，提升专业素养。2024年度对教师进行每周两次的集体学习与交流。规范教师职工言行、仪容、仪表，与家长建立友好的服务关系，与幼儿建立平等的同伴关系，营造积极健康、亲切和谐的育人环境。此外对教师进行《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教师职业道德》《中华人民共和国学前教育法》以及教学技能基本功（讲故事、弹唱、舞蹈）等专业技能进行培训，要求教师结合自身实际做好业务能力提高，并认真做好培训记录，着重进行了2次键盘展示活动，共展示了38首自弹自唱曲目，组织教学及教研培训活动共计64次，1人参加国家级培训，1人参加省级培训，2人参加市级培训，20人参加区级培训2次，大大提高了教师的专业素养和水平，促进教师成长。（二）开展业务比拼，进行岗位练兵。2024年度相继进行了“推门听课观常态，提质增效助成长”教学常规检查工作。“聚焦观察，解读儿童”“练兵促成长，技能展风采”教师岗位大练兵、“区”味童年，“域”见美好、“以案为鉴，恪守师德”“入职培训见成效，能力提升促发展”新教师培训活动、“青蓝携手、匠心传承”老带新观摩课活动等练兵比武活动共计20余次，这些工作的有序开展，不但使教师在能力素质方面得到全面发展，而且提高了教师的专业教学能力。（三）丰富特色教学，促进幼儿发展。政府幼儿园的教育教学工作在五大领域课程的构建基础上，创设“5+5”的课程培养模式，暨篮球运动、速叠杯、创意美术、非洲鼓和奥尔夫音乐。以培养幼儿综合素质为目标，将幼儿园特色课程融入日常教学之中，使每一位幼儿德智体美各方面都得到了充足的进步与发展。在全区文艺会演以及六一亲子活动和大班毕业典礼中，获得了家长们的一致认可和好评。这些特色教学活动的开展不仅给幼儿提供了锻炼的平台，又全面发展了幼儿的综合素质。（四）丰富主题活动，拓展发展空间。幼儿园先后开展了“逐春风，畅春意”“童心向太空，共筑航天梦”“保护牙齿，从我做起”“春雨润于心，清明融于情”“家园零距离，共育筑未来”“倾听儿童，相伴成长”“童心飞扬，梦想起航”“守师德初心，绽师风之美”“童年不散场，扬帆再起航”大班毕业典礼、冬趣映童心、趣味冰雪季，巧手“慧”整理、比拼“赢”自信、助力亚冬会、逐梦向未来等主题活动30余次，取得了非常好的效果。（五）做好幼小衔接，科学助力成长。我们在坚决杜绝小学化的基础上，着重做好幼小双向衔接工作。为促进幼儿身心全面和谐发展，充分做好幼小双向衔接工作，2024年度的7月带领幼儿及教师走出去到友好区两所小学进

行了实际的交流与参观，并在 10 月份特别邀请区第一小学、第三小学领导及教师、幼儿家长代表走进幼儿园，开展家、园、校幼小双向衔接活动。取得了非常好的效果，也将幼小双向衔接工作落实到了实处。（六）全力打造书香特色，营造阅读氛围，为落实《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精神，引导幼儿阅读优秀的儿童文学作品，将阅读融入园所环境创设及各班区角活动之中，同时新购置了 2 万余元的图书为幼儿提供阅读材料。通过丰富多彩的书籍、数字化阅读资源、音频故事、小小播报员等多种方式，引发幼儿对书籍、阅读的兴趣，培养前阅读技能，提高幼儿语言表达能力，促进幼儿园文化建设，培养幼儿多读书、爱读书、读好书的习惯，不断推动幼儿园读书活动的蓬勃开展，让书香阅读伴随幼儿的发展与成长。与此同时，还开展了“巧手创绘本，阅读慧心智”阅读活动和“妙语展风采，故事润童心”讲故事大赛，每周开创了“书香润童年，阅读伴成长”童音童语有声绘本专栏，现已进行 8 期，同时开展了“清朗．规范网络文字使用”系列活动，为幼儿营造了一个“敢说、乐说、巧说”的良好阅读氛围，提高了幼儿的表达能力和阅读朗读能力。（七）做好家园共育，实现幼有优育。每个班级成立了家长委员会，参与班级管理、大事商议、活动献策等工作，2024 年度开展了家园双向共奔赴、携手助教共成长家长助教周活动、“伴”日有约、“幼”见成长家、园、社半日观摩活动、童趣共享、我心飞扬亲子运动会活动，喜迎亚冬会冰雪季活动等等，与家长密切联系，充分听取家长意见和建议，为幼儿的健康成长保驾护航。

师德师风。（一）强化责任学习。签订责任状与双承诺书，与教师签订责任状 35 份，与家长签订双承诺书 160 份；每周按计划进行师德师风集体学习和专项会议，开展业务大讲堂活动 12 次、“三彩课堂”、滚烫阅读和读书分享活动共计 12 次；每逢节日前夕召开党风廉政暨师德师风警示教育大会 4 次。（二）积极探索党建工作新模式，结合幼儿园工作实际，组织党员开展参观红色教育基地、廉政警示教育、党建引领阅读等主题 35 次，加强党建工作与群团组织工作的协同配合，充分发挥群团组织的桥梁纽带作用，形成党建带群建、群建促党建的良好局面。

安全卫生。（一）开展多种形式安全教育，1530 安全教育（即每日离园前一分钟，每周五离园前 5 分钟，每个假日前离园前 30 分钟对幼儿进行安全教育），将安全教育纳入幼儿一日活动中，每月开展以“交通安全，你我‘童’行、消防记心间，安全伴‘童’行、时刻谨防溺水，守护生命之花”等安全主题教育，通过视频、图片、绘本、游戏等多种形式向幼儿传授防拐骗、防火、交通安全等知识；组织以“食”刻警惕，以“防”筑练、以“暴”入侵，安全“童”行、以“练”筑防，安全“童”行等安全演练，包括食品安全、消防安全、反恐防暴等，提升幼儿应急反应与自我保护能力，增强教职工安全意识与应急处理能力。（二）严格执行幼儿入园晨午检制度，每日检查体温、口腔、手部等，定期开展以“卫”爱行动，“卫”你护航、预防近视，从小抓起、传染病预防知识宣传等活动，筑牢幼儿健康成长安全屏障；加强园内卫生清洁与消毒，教室、寝室、食堂等区域每日通风换气消毒；严格规范餐具、玩具等消毒流程，有效预防传染病传播。

【第二幼儿园】 友好区第二幼儿园成立于 2022 年 1 月，前身是友好区政府第三幼儿园（上甘岭中心幼儿园、友好区第五小学）。园址设在上甘岭大街，占地3 677平方米。2013 年年末晋升为市级一类园，2017 年 7 月份顺利通过市级一类园复检验收工作。现有教职工 40 人，其中党员 11 人。本学期在册幼儿人数 86 人，设有 4 个教学班，其中大班 1 个，中班 2 个，小班 1 个。

办园基本条件。友好区第二幼儿园面向社会广泛招生，招收 3 ~ 6 周岁幼儿。幼儿园设有大班、中一班、中二班、小班 4 个班级，设备配备齐全，户外配有大型活动器械。室内有活动室、保健室、广播室、淘气堡、教师舞蹈室、厨房、宽敞明亮的餐厅和卧室，各班配有电视、电脑等

设备，幼儿园环境创设符合幼儿身心健康发展的特点，整洁优美，做到美化、净化、绿化、儿化、教育化，使幼儿在充满爱心、轻松、愉快、舒适的环境中活泼、健康成长。

办园方向。办园宗旨是“挖掘潜能、展现天赋、促进每一位幼儿富有个性的发展”，同时以“认识孩子、相信孩子、让孩子自由发展”为办园理念，坚持保教并重、寓教于乐、培养兴趣，促使幼儿园全面发展。在教育教学管理中不断更新教学观念，提升保教水平，带领教师以“爱心、耐心、严谨、务实”的教风，朝着办“让人民满意的教育”的方向，扎实地开展教育教学活动。



4 月 1 日开展消防安全逃生演练活动

师德师风。2024 年度，第二幼儿园以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职业理想和职业水平为重点，完善师德师风责任制度，共组织教师签订师德师风承诺书 7 次，开展专项测试 1 次；组织教师学习《新时代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和《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等，要求教师们守住职业道德底线，规范职教行为，坚决杜绝违反师德师风行为的发生，始终将教师职业道德要求放在第一位；组织教师学习师德师风的认识、大教育家精神及刘永坦先进典型事迹等活动；组织了联系工作实际进行师德师风主题宣讲活动，敦促大家履行“不忘初心，作最美幼教人”的承诺。第二幼儿园根据《黑龙江省新时代中小学（幼儿园）师德师风考核办法（试行）》通知要求，真正把师德师风考核评价工作贯穿到教师管理工作中，建立教师师德师风档案，做到“一人一档”，将师德师风考核结果作为教师资格认定、职称评聘、职务调整、评奖评优、绩效工资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特色活动。友好区第二幼儿园以“三大主题”融课程意蕴，开展丰富多彩的社会实践活动，让活动点亮孩子的童年，旨在使“德育铸魂行动、智育提质行动、体育融合行动、美育熏陶行动、劳动促性行动”五大行动落到实处。组织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10 次，节日主题教育活动 41 次，开展“传承红色基因”系列教育活动 9 次，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7 次。结合全国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的相关要求，以《2024 年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通知为引领，开展了一系列宣传教育活动，包括优秀案例的推送、“参观小学初体验”“家长开放日暨六一活动”。

安全卫生。（一）严格执行门禁管理制度，实现封闭化管理率、视频监控全覆盖和一键紧急报警达标率、专职保安配备率、护学岗设置率四个百分百。（二）每日进行安全教育提醒。每月开展一次安全培训，提升应对紧急情况的能力。（三）加强人防、物防、技防三防建设，增加和更换消防器材灭火器、防火门等物防设施。（四）坚持晨午检、强化疾病预防，同时开展健康教育活动，涵盖视力保护、爱国卫生等方面。（五）强化食品安全监管，全年对食堂员工培训共 11 次、对教职工进行了 4 次传染病预防培训、共计开展应急疏散、逃生演练 4 次。

【青少年活动中心】 2024 年，青少年活动中心在各级领导的关怀和指导下，在省、市、区教育行政部门的支持下，全体成员共同努力，充分发挥青少年校外教育主阵地的作用，坚持“四个服务”的办学宗旨，极大地丰富了我区青少年课余文化生活。活动中心在夯实基础中求创新，在创新中求发展。

校内校外和谐教育。友好区政府整体规划，高度重视校外教育，打造伊春北部教育园区，打造了这所集健身、娱乐、学习、培训于一体的公益性、综合性校外活动基地。青少年活动中心提

出了“追求卓越、勇创一流”的工作目标。积极对上争取，大幅提升了活动中心的品牌效应及服务能力，确保了各类活动的正常开展。作为校内教育的延伸和补充，青少年活动中心与学校协调一致，紧密配合，策划丰富多彩的校外活动，结合节假日和暑假期间学生们的学习及活动开展情况，一起商讨、谋划如何开展校外教育活动，初步形成了校内校外和谐教育的局面。

规范培训课程。为了充分发挥活动中心的优势，最大限度满足广大家长对孩子教育的需求，积极配合校内教育，青少年活动中心陆续开设了手工制作班、趣味数学班、非洲鼓班、硬笔书法班、模型拼装班、看图写话等课程项目。学员涵盖不同年龄段青少年，培训课程更全面，培训方式更灵活多样。教师课前备案充分，课中精心组织，课后反思总结，取得了良好的培训效果。认真组织开展中心研修、听评课研讨，集体教研，基本功训练等活动，丰富了教师内涵，提高了教学艺术。对教学内容，各班级主题班会、家长联系制度、安全教育及中心每月活动主题提出了新设想和新计划。

丰富多彩活动。打造学习驿站，建设学习型组织，小驿站发挥大作用。全区的学习驿站设在我们活动中心，青少年活动中心积极抓好学习驿站的建设工作，紧紧围绕当前形势政策开展各类学习活动和技能辅导，并围绕实际全面推进学习驿站建设，开展各类培训及活动。一年来，活动中心开展活动40余项，内容包括安全知识培训，虎踞龙盘、书香中国年——迎新年读书分享活动，安全与成长携手、责任与幸福同在——安全隐患排查回头看活动等。

教师队伍建设。争做德艺双馨教师，打造一专多能队伍。为使教学常规管理工作落到实处，鼓励教师一专多能，博采众家之长，互相学习、互相提高，青少年活动中心开展了“争做德艺双馨教师，打造一专多能队伍”活动。进行中心研修、集体备课和基本功训练，进而提高教师业务水平，提高课堂教学质量。

发挥团队作用。（一）争取省示范活动中心目标，打造康乐团队。做到有目标，有行动。（二）坚持例会和中心研修工作。定时间，定专人，有讲稿，有记录，结合中心工作、班级特色、素养提升和团队打造，内容必须实用有效。（三）开展集体备课、基本功训练和读书分享与交流活动。为塑造良好的教师形象，不断提升自己的文化内涵和内在修养，提高自身能力，适应岗位需求。（四）开展爱心之家团康活动。一是教师生日时，为教师送去一张自己制作的爱心生日贺卡；二是利用休息日开展摄影活动，寻找大自然的色彩，找春天、找秋天等，让教师热爱工作、热爱生活，增强教师凝聚力。

农业农村

农业农村

【粮食生产】（一）完成粮食及大豆种植任务。2024 年市级下达友好区粮食种植面积任务 13.5 万亩，其中大豆种植面积 11.84 万亩，友好区实际完成粮食种植面积13.837 8万亩，其中大豆种植面积12.535 2万亩，超额完成市级下达任务目标。（二）完成粮食产量。2024 年市级下达我区粮食产量任务2 700万斤，友好区实际完成粮食产量4 686万斤，超额完成 73.6%。

【农业现代化建设】（一）农机综合作业，全区农机总动力达到22 563千瓦，拥有各型农机具 1 850台（套），农机综合作业水平达到 98%。（二）秋粮机收减损，2024 年友好区秋收期间，全区共组织调度 410 余台套农机具、农机驾驶操作员 350 余人投入“秋收”生产作业中，经机收减损测定，玉米、大豆、水稻损失率均低于国家标准 50% 以上。（三）截至 2024 年 10 月 28 日，共办理拖拉机行政许可注册登记 22 台，办理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年度检验 63 台，办理拖拉机、联合收割机转出、转入 9 台；办理拖拉机、联合收割机驾驶证期满换证 7 人。（四）无人机田间管理，2024 年全区利用作业无人机 5 架，完成“一喷多促”面积 2.05 万亩。（五）大豆根瘤菌示范推广项目。任务面积 0.84 万亩，大豆根瘤菌剂通过三方询价后确定为黑龙江省供创农业发展有限公司采购并实施，5 月底全部实施完成。

【补贴资金】（一）地力保护补贴。全年补贴 2 241人，补贴面积 12.72 万亩，共计补贴金额 961.84 万元。（二）轮作补贴。全年补贴 300 人，补贴面积 6 830 亩，补助资金 102.45 万元。（三）大豆、玉米和稻谷生产者补贴。全年补贴 2 694人，补贴面积 13.86 万亩，共计补贴金额 4 406.34万元。（四）农机购置补贴，全年补贴农机 17 台，共计补贴金额 10.82 万元。（五）2024 年中央财政动物防疫补助资金，共计补助 25 人，共计补助资金 8.5 万元。

【田长制工作】 全区“五级田长”累计巡田 840 次，累计发现解决问题 421 个（多为农药瓶乱扔和垃圾乱倒问题）。年度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 98.04%，超出市下达任务的 8.04%。开展农业“三减”及强化田间管理，加大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的宣传力度，全年回收农药瓶18 439个。全年共悬挂各类宣传条幅 11 幅、发放宣传单 500 余份、宣传图册 140 册，有效扩大了“田长制”工作宣传的覆盖面，营造了全社会关注关心支持黑土耕地保护管理的良好舆论氛围。

【土壤普查工作】 2023 年，黑龙江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办要求在 2024 年年底前完成第三方采样、检测和成果汇交工作，此项工作友好区涉及点位 318 个，现已完成外业采样，内业检测工作，成果汇交已完成第三方采购工作，目前成果汇交正在推进中。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一）青山村示范村建设。2024 年计划投资 400 万元用于青山村基础设施建设，该项目现已完成市级验收。（二）铁林镇曙光村农村公益事业建设项目。根据《关于完善伊春市 2024 年度农村公益事业建设项目库的紧急通知》要求，我区为铁林镇曙光村申请公益事业建设项目资金 508.50 万元，建设内容为道路硬化和铁艺围栏。

水　务

【河湖长制基础工作】（一）河长履职不断强化。友好区为区、镇（街道）、村三级河湖长印制了《友好区河湖长巡河日志》，要求各级河长按照河湖长制相关条例认真履行巡河职责。2024 年，全区各级河湖长累计巡河 591 次，发现解决问题 128 个，有效提高河湖管理秩序。（二）制度体系更加健全。明确各级河长是河道管护的第一责任人，履行保护、管理、治理“三位一体”职责。根据河长制内容，修订了区级督查制度、问题销号整改制度、考核办法、验收办法、会议制度、信息报送制度等 6 项制度，同步制定了友好区河道保洁长效管理考核办法。（三）河湖长体系全域覆盖。完善了镇（街道）河长办建设，及时调整了河湖长、巡查员、专管员、保洁员名单并进行公示，共落实区镇村三级河长 22 人，巡查员、专管员、保洁员 60 人，实现了全区河库塘渠全覆盖。全年共对 12 块河湖长制公示牌内容进行更新完善，均设立在醒目位置，方便群众了解，接受群众监督。（四）复苏河湖生态环境。友好区农业农村局制定了《2024 年友好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工作实施方案》，下发到三镇一村及两个林业局公司。区内共设置 23 个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点，并与各回收点签订了农药包装废弃物责任书；建立畜禽粪污利用台账。对铁林镇、双子河镇规模养殖场和养殖大户开展巡查指导工作，并发放整改意见书 12 份。

【幸福河湖建设】按照省总河湖长 7 号令《黑龙江省幸福河湖建设行动方案（2023—2025 年）》部署要求，选定友好区双子河为幸福河湖建设试点。目前，双子河幸福河湖建设方案已完成编制并审批，规划编制工作已完成。

【水污染防治】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为友好区第二水源地，技术报告已通过省政府批复，现已划分完成；水源地标准化建设正在推进。

【禁止河道范围内种植高秆作物】坚决禁止河道范围内种植高秆作物。友好区制作警示牌 10 块，均设立在辖区内各条河流显著位置予以警示，并在政府网站发布《关于禁止在河道管理范围内种植高秆作物的通告》。

【复苏河湖生态环境】制定了《2024 年友好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工作实施方案》，下发到三镇一村及两个林业局公司。区内共设置 23 个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点，并与各回收点签订了农药包装废弃物责任书；建立畜禽粪污利用台账。对铁林镇、双子河镇规模养殖场和养殖大户开展巡查指导工作，并发放整改意见书 12 份。

【加大宣传力度】友好区已开展节水宣传活动 3 次，活动现场共发放节水宣传资料2 000多份；2024 年全区安全生产宣传咨询活动，现场展示无人机等装备设施 6 台（套），解答群众咨询 36 条；开展“‘河’我一起保护母亲河”志愿服务活动，上甘岭镇团委同步开展活动，共有 80 余人参加此次活动。

【强化督查力度】每周定期和不定期对各主要河流进行巡逻检查，发现问题及时下发整改通知，限期整治到位。同时，在梳理河湖管护和治理突出问题基础上，明确问题清单、目标清单、任务清单、措施清单、责任清单等 5 个清单，形成河湖治理保护管理的路线图。

【强化行政执法】河湖长制办公室联合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区司法局、区公安分局印发《关于伊春市友好区河湖安全保护专项执法行动工作方案》，涉及辖区防洪安全领域、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保护领域、河道采砂管理领域、重点水利工程安全保卫领域、重点水利工程建设领域，确保专项执法行动任务要求部署到位。

【“双随机、一公开”工作】现已对伊春森工友

好区林业有限责任公司碧云对已取得取水许可的取用水单位、个人取用水情况检查“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以及B类水土保持管理相关检查“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检查结果已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

畜　牧

【畜牧业生产】 生猪年末存栏17 974头，生猪年出栏45 691万头；牛年末存栏2 865头，牛年出栏2 051头；羊年末存栏12 074只，羊年出栏7 688只；活家禽年末存栏614 455万羽，活家禽年出栏1 372 738万羽；禽蛋0.868 8万吨；生牛奶0.126 8万吨。

【畜禽检疫】 友好区共有3家屠宰定点企业，产地检疫商品猪15 667头，牛470头，羊383只，禽296 700羽；屠宰生猪4 807头、肉牛1 046头，羊1 499只；“瘦肉精”抽检生猪1 768头，肉牛694头；无害化处理病死猪1 573头。

【疫病防控】 友好区全年共免疫生猪3.63万头，使用口蹄疫O型合成肽疫苗3.49万毫升；免疫牛0.56万头，使用口蹄疫O型、A型二价灭活疫苗1.12万毫升；免疫羊1.3万只，使用口蹄疫O型、A型二价灭活疫苗1.39万毫升；免疫禽91.57万羽，使用禽流感疫苗48万毫升。

【农田灭鼠工作】 落实任务面积1.6万亩，发放农田灭鼠毒饵1.6吨，并形成台账。

林　业

【党组织建设】 区林草局切实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努力提高管理水平。坚持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不折不扣地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区委重大决策部署。全面加强党组织建设，狠抓党员队伍思想建设，不断提高党员素质。认真组织“三会一课”，坚决贯彻“第一议题”制度，持续开展创建学习型机关活动，常态化开展党员理论学习12次、理论学习组学习10次、业务大讲堂10次、青年学堂10次等系列学习活动。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做到了党员干部全覆盖，使全体党员干部做到“知敬畏、守底线”。坚定全体党员干部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政治立场。

【林长制实施】 （一）深化组织机制建设。一是按照《友好区落实创建林长制北方区域伊春样板实施方案》要求，积极建立交叉林长共管推进机制。二是调整完善组织机构，由于人员工作岗位调动，各镇（街道）、村两级林长陆续调整，相关林长信息已在省林长制智能化工作系统更新，并在区政府网站公示。三是按照《友好区落实创建林长制北方区域伊春样板实施方案》要求，积极建立交叉林长共管推进机制，研究制定《林长制交叉管理协作机制工作方案》《林长制交叉管理工作协议》。

（二）各级林长积极履职尽责。各级林长切实扛起治林兴林政治责任，以发令、巡林、调研、督导等形式积极履行职责，指导推动森林防火、林草经济产业等各项重点工作。配合市三长联合督查工作组对友好区开展“林长制+河湖长制+田长制”联合督查工作；各级林长切实扛起治林兴林政治责任，以发令、巡林、调研、督导等形式积极履行职责，指导推动森林防火、林草经济产业等各项重点工作。截至2024年底，已签发区级2024年1号林长令，发布重点工作提示1个，切实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

（三）强化宣传与工作信息报送。深入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等林业法律法规及林长制工作先进事迹、典型作法，及时发布报送《林长制工作简报》及涉林工作信息，全年共上报市林长办工作简报20期，在省林长制智慧管理系统发布工作信息8次，《伊春日报》、搜狐新闻、智慧友好、友好林草公众号等媒体发布涉林工作信息28条。

【森林城市创建】 （一）全民义务植树情况。制定完成2024年创森方案，在友好林草公众号和“今日头条”中发布了义务植树公告，组织开展

了形式多样的全民义务植树活动，积极引导人民群众履行义务植树责任，争当生态先锋，共计栽植红皮云杉树木8 600株；高质量完成了3万亩森林可持续经营试点任务、18.78万亩森林抚育任务和2.26万亩退化林修复任务。（二）开展宣传活动。以“保护古树名木 全民共建共享”为主题，开展古树名木线上线下形式多样的系列科普宣传活动周活动。（三）开展碳汇试点工作情况。协调督促溪水和中心两个分公司完成了碳汇试点工作方案的制定，初步完成了内业资料的收集，外业样地的布设和外业因子的调查。积极向上级汇报，争取在碳汇政策上能有所突破，以利于下步试点工作的开展。（四）打造特色企业。发挥友好“蓝莓”“九珍十八品”品牌特色，先后推出伊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蓝莓”和友好区志有森林食品有限公司的“桦树汁”和丰林山特产品有限责任公司的“蓝莓果汁”优质产品，伊春市志有森林食品有限公司已入选第三批“九珍十八品”。（五）城市绿化项目实施情况。全区城乡绿化率明显提高，人居环境进一步改善。2024年，全区森林覆盖稳定在83.65%，村屯绿化覆盖率由2020年前的33.51%增至今年的35%，城区绿化覆盖率由2020年前的37%增至今年的40.02%。



3月12日，友好区林业草原局开展植树节宣传活动

【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及养护工程】（一）日常养护情况。2024年6月与友好林业局有限责任公司、上甘岭林业局有限责任公司签订2024年日常养护合同，由两个林业局公司负责道路的日常养护工作。

（二）养护工程情况。友好区2023年养护工程计划实施2.43千米，省拨专项资金63万元，由黑龙江兆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2024年已完工等待验收。

【桥梁建设情况】（一）反修大桥：由黑龙江勇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2023年10月开工，新建桥长217.5米，桥宽12米，工程总造价为2 334万元，全部工程已完成。

（二）上甘岭反帝大桥：由黑龙江尊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2024年5月开工，新建桥长217.6米，桥宽12米，工程总造价为1 920万元，全部工程已完成。

（三）联结线大桥：由黑龙江聚宁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2024年5月开工，新建桥长127.6米，桥宽12米，工程总造价为1 129万元，全部工程已完成。

（四）联结线桥：由黑龙江鑫广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2024年5月开工，新建桥长30.24米，桥宽7.5米，工程总造价为252万元，全部工程已完成。

（五）平川村桥：由黑龙江鑫广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2024年5月开工，新建桥长56.54米，桥宽7.5米，工程总造价为337万元，全部工程已完成。

【防火减灾】（一）开展宣传活动。通过悬挂条幅30条、发放宣传单5 000张、宣传册150本等方式进行宣传，同时出动宣传车辆289次，深入林场（所）、村屯、景区等进行森林防火安全知识宣传，尤其是做好进入林区旅游、生产作业和从事经营活动人员的宣传教育。（二）加大森林防火宣传彩旗的安插密度，安插宣传彩旗210副，在林区主要公路沿线和进入林区的重要路口、检查站、旅游景区、林场（所）等重点区域和位置悬挂条幅和宣传彩旗，营造浓厚的森林防火宣传氛围。（三）严格按照森林防火“三清单一承诺”（森林防灭火责任、任务、督查清单、责任任务承诺书）、“两书一函”（隐患问题整改通知书、约谈通知书、提示提醒函）工作机制，逐级签订承诺书和责任状，对照清单，层层压实

责任，确保今年春、秋季防火工作有效落实。（四）制定安全隐患排查台账，定期派出检查组到林场所进行隐患排查。确保林草行业安全稳定，为林草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野生动植物管理】 积极开展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教育。开展了“世界湿地日”“黑龙江湿地保护宣传月”和“黑龙江湿地日”“世界野生动植物日”“爱鸟周”和“保护野生动物宣传月”的宣传活动。

【林、草、湿地资源保护】 （一）按照省、市上级主管部门《关于集中开展盗采和非法贩卖林地、草原、湿地及自然保护地范围内泥炭黑土行为排查治理专项行动的通知》要求，制定我区专项行动方案，并按方案正在开展相关工作。（二）加强桦树液采集及刺五加等灌木采挖监管工作，要求两个林业局公司必须依据有关规定进行生产作业，不能出现破坏资源行为。（三）对2016年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2018年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回头看”及农业农村污染问题专项督查、2021年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以及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进驻期间转办信访案件、2017年以来“绿盾”自然保护地内违法违规问题点位、2018年以来国家林草局“全国自然保护地监督检查管理平台”自然保护地内违法违规问题点位、大小兴安岭生态环境保护专项监督、森林督察涉及自然保护地等问题进行重新梳理，全面排查。（四）按照《关于开展黑龙江省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工作的通知》提出的具体工作要求，成立工作专班，重点开展国土调查与林草湿调查地类专项对接，全面解决林草湿调查监测植被覆盖类型与国土调查二级地类不一致问题。

【行政执法】 根据市政府的安排部署，开展了友好区2024年度严厉打击破坏森林、草原、湿地和野生动植物违法行为专项行动，坚决查处破坏森林、草原、湿地和野生动植物违法行为，全年共开展林草湿地专项执法检查23次，共办结林业行政案件6起，其中违法开垦林地1起，非法狩猎野生动物4起，毁坏林木1起，违法开垦林地430平方米已经恢复完毕，毁坏林木案件已补植完成，均已结案。

【营林综合服务】 （一）积极开展植物检疫工作。按照市林草局防治站的工作要求，服务站技术人员对我区溪水苗圃、朝阳苗圃、中心苗圃、友谊苗圃等8家重点林木种苗繁育单位范围内造林、绿化苗木进行苗木产地检疫检查工作。（二）积极开展林草有害生物预防监测工作。共完成有害生物防治14.32万亩，严格落实林草有害生物防控制度，加大监测防控力度，对春造苗木进行全面检疫，在重点地段增设悬挂美国白蛾、松材线虫诱捕器，并落实专人动态跟踪监测，通过技术防御与人工防御相结合的方式，有效防控林业有害生物疫情，实现林草疫情“零发生”的工作目标。（三）积极开展涉木单位检查。



8月15日，友好区林业和草原局开展全国生态日宣传活动



友好区林业和草原局开展林草领域问题集中整治宣传及线索征集专项行动

开展“绿剑”检疫执法专项行动大检查，先后对供电、移动、电信、木材加工、物流、绿化、建筑施工单位等12家涉木单位进行检查，重点检查松木材料及包装物，详细查看了产地来源、台账记录、堆放场所、日常管理制度、报检记录等情况。

【森林病虫鼠害防治】 区林草局严格落实林草有害生物防控制度，加大监测防控力度，对春造苗木进行全面检疫，在重点地段增设悬挂美国白蛾、松材线虫诱捕器，并落实专人动态跟踪监测。通过技术防御与人工防御相结合的方式，有效防控林业有害生物疫情，实现林草疫情“零发生”的工作目标并开展林草有害生物预防监测工作，共完成有害生物防治14.32万亩。

金 融

建设银行

【概况】 中国建设银行的历史可以追溯到1954年，成立时的名称是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时为财政部下属的办理基本建设投资拨款监督工作的专业银行，负责管理和分配根据国家经济计划拨给建设项目和基础建设项目相关项目的政府资金。建设银行友好支行于1988年7月注册，设立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春友好支行。位于友好大街152号，办公楼3层，面积1 040.61平方米，东临友好征费所，西临友好联通，北临友好一中，主要业务是凭金融许可证经营，有营业部、综合部等两个内设机构，编制11人，其中行长1人，副行长兼营业主管1人。

【经营情况】 （一）一般性存款日均完成情况：截至12月31日，一般性存款日均余额61 900万元，较2024年年初新增3 500万元，计划完成率42%。其中，对公存款2 740.11万元，较2024年年初新增为－1 967万元；计划完成率－49%。对私存款59 400万元，较2024年年初新增5 500万元，计划完成率69%。贷款情况：截至12月31日，贷款余额2 041.72万元，较2024年年初新增－316万元，计划完成率－28%。（二）贷款情况：截至12月31日，贷款余额：2 041.72万元，较2024年年初新增－316万元，计划完成率－28%。其中：对公贷款余额636万元，较2024年年初新增－206.2万元；计划完成率－34%；个人贷款余额1 405.72万元，较2024年年初新增－109.33万元。计划完成率－21%。

【重点产品完成】 （一）对公业务。对公单位人民币结算账户开户数267户，较2024年年初新增50户，计划完成率125%。其中：基本账户开户数228户，较2024年年初新增24户。存量单位人民币结算卡开户数149户，较2024年年初新增13户。（二）个人业务。代理保险销售24万元，基金销售金额499.75万元。三代社保卡发卡107张，激活107张。实物贵金属销售550克，销售金额34.01万元。

【提高市场占有率】 友好支行本着以客户为中心，支持区域经济发展，力争利润最大化原则，将工作重心放在贷款投放，中间业务收入上。（一）在贷款投放上本着风险可控原则，以普惠贷款、个人住房贷款、个人消费贷款，信用卡消费分期为抓手，本着抓大不放小的原则，为有贷款需求的客户发放贷款。（二）多渠道拓展中间业务收入来源，加大保险销售、黄金、惠省钱等能带来中收产品销售力度。（三）减少营业支出，降低运营成本。（四）“张富清团队”起了引领带头作用，促进开展业务。

【内控管理】 经常性开展警示教育活动，让全体员工引以为戒，时刻提醒员工注意合规经营，坚守底线，不触红线，严防案件风险发生。

农业银行

【主要工作】 坚持把加强党的领导作为引领全行改革发展的核心要务，贯穿到经营管理各方面。一是思想政治建设持续深化。第一时间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细化制定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工作方案，党总支班子成员带头宣讲全会精神，全员参与知识答题，营造浓厚学习氛围。二是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召开警示教育大会，推进合规文化建设大讨论，赴廉政教育基地开展现场教学，多策并举加强纪律教育。三是巡视整改取得预期成效。强化巡视整改工作落实，与省行、市行巡视长期整改、内外部检查发现问题整改一体推进，取得预期成效。9月下旬，支行组织开展了网点副职竞聘工作，选聘优秀青年员工充实内勤行长岗位，同时组建支行综合管理部，任命一名有内勤行长岗位经历，工作认真负责的同志到综合管理部任职，为我行规范化管理进一步夯实了基础。坚持以制度管人管事，突出考核的前瞻性、科学性与连续性，制定了《伊春友好支行绩效工资分配方案》《伊春友好支行营业网点绩效工资分配实施细则》，指导辖属两个网点分别制定了《2024年网点绩效工资分配方案》等工资考核制度，保证了工资分配机制的上下贯通、高效执行。结合支行工作实际，制定了针对辖属网点的“扬帆”“起航”“主体业务”等考核方案，并开展“商户”“三代社保卡”“重点存款产品”等专项营销考核，强化了考核压力传导，有效提升了考核机制的风向标作用，不断增强管理的穿透力与执行力。

【存款业务】 存款业务稳步增长，通过优化服务流程、开展精准营销活动以及加强与客户的深度合作，友好支行各项业务经营稳步推进，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两项存款余额185 028万元，较2024年年初纯增32 519万元，其中，个人存款159 221万元，较2024年年初增长18 254.5万元，对公存款25 807万元，较2024年年初增长14 264.5万元，全口径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 432万元，比2024年年初增加504.9万元，计划完成率180.3%。综合绩效考核一季度居全市第三位、二季度全市第三位，三季度全市第四位。三季度“扬帆”考核全市排名第四位、“起航”考核排名第一位、主体业务考核第四位，与去年同期相比，各项指标完成情况整体好于上年。

【智慧食堂】 2024年2月，友好支行与伊春市公安局友好分局正式合作“智慧食堂”项目。有效解决公安干警就餐流程复杂，排队时间长等痛点，打开银行与公安合作双赢新局面。截至2024年6月，伊春市公安局友好分局“智慧食堂”项目带动掌银客户142户。

【关爱行动】 为进一步增强农业银行社会责任工作影响力，2024年2月，友好农行联合友好区市政环卫服务中心共同开展“农情暖域·关爱环卫工人”活动，活动旨在号召全社会关爱环卫工人，在寒冷冬季为户外环卫工人工作间隙提供温暖休息场所；同时，引导全社会宣传金融知识、正确使用金融产品、防范各类电信诈骗。截至2024年3月31日，友好支行开立三方存管账户新签约客户数329户，计划完成率89%，位居全市第五位。

【强化培训学习】 定期组织员工参加服务礼仪、业务技能和沟通技巧培训，提高员工的服务意识和专业素养。通过开展服务竞赛和评选服务明星等活动，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形成了良好的服务氛围。同时，加强网点环境卫生管理，营造整洁、舒适、温馨的营业环境，提升了农行的品牌形象。

【风险防控工作】 提升合规管理水平，深入开展合规文化建设，组织员工学习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增强员工的合规意识和法律观念。建立了合规管理长效机制，加强对合规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和考核，确保各项业务活动合法合规开展。在本年度的监管检查中，支行未出现重大违规问题，得到了监管部门的认可和好评。

邮政储蓄银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友好分行】 2024 年，友好区邮政分公司在友好政府及市公司的正确领导下，在局党委的关心下，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紧紧围绕团市局的工作部署和企业生产经营中心工作，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认真履行工作职能，不断加强自身建设，积极组织开展各项工作，完善工作制度，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存款情况】 截至年底，全面完成收入1 158. 62 万元，其中金融类收入 853. 36 万元，渠道增收 193. 38 万元，寄递完成 150. 04 万元、报刊及集邮 39. 49 万元，渠道 107. 22 万元。友好区分公司秉持着以企业生产经营工作为中心，大力推进邮政服务。

【助力“三农”工作】 致力于“三农”工作利用将协同项目开展一系列工作，首先协同项目是助农的有力抓手，服务农民，大力发挥农业金融作用，切实解决农民在生产、扩产等方面遇到的问题。与邮储银行一道为农业金融添砖加瓦。通过农业项目的揽收及其业务的发展，贷款发放 112 万元。

【惠民利民】 开展惠民，利民项目。今年我分公司发放社保近万余张，给广大群众带来了便利，友好邮政分公司为了提高开卡效率，以网点为单位，进行系统化，流程化，高效化的协同作业模式，对于行动不便的居民，我们还组织了便民小分队，走进社区，为群众开卡，不仅如此，我们还为退役士兵发放优待证，节约了大家奔波领取的时间，精简办理流程，缩短办理时间，获得群众好评。

【便民服务】 为农村合作社开通绿色通道，让客户在物流链上有更好的体验，致力于构建农村地区的银行服务体系，以“网点 + 站点”为依托，推广邮政特色“社区团购”模式，截至 2024 年年末，实现“小园地”线上销售20 138元。

文化·旅游

综　述

【概况】 友好区文化广电旅游局严格执行“三会一课”，召开党员大会7次、支委会14次、主题党日活动14次、讲党课4次，推动支部建设提质增效。持续深化能力作风建设，开展专题培训2次、书记讲堂4次、业务大讲堂12次，创先争优方面被采纳媒体刊播8条、向上争取1项、其他工作4项，推动创新创效走深走实。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组织召开专题会议3次、警示教育活动1次，扎实开展群腐集中整治。

【文旅融合发展】 借“尔滨”东风，开展“赏冰乐雪·筑梦友好”“玩雪到三月”等宣传，策划推出“森林冰雪欢乐季”“来友好欢天喜地过大年”等系列冬季旅游产品10个，释放秋冬季蓄积旅游热度，制定《2024年友好区夏季旅游工作方案》，统筹全区力量推进夏季旅游8个专班工作，以“夏日‘友’约，美‘好’共赴”为主题，策划推出三大“最美森系旅游产品”，规划设计三大“最近旅游短途线路”，将三大红色旅游目的地及周边红色资源串联成线，释放“旅游+红色”热效应。推出友好“秋游记”，设计精品旅游线路4条，策划文体旅活动13项，建立宠客联盟，设置餐饮、住宿、出游等联盟服务点10个，增设24小时服务热线5个，开放“游客小驿站”6个，推动景区根据游客流量动态调整开园时间，将游客入园时间日均提前1个小时以上，累计向景区增派“文旅服务官”和志愿服务力量900余人次，协助解决游客困难和咨询8 000余次，启动区级旅游诚信基金实施先行赔付，处理游客投诉7件，全区累计接待游客63 606人次，同期增长135.58%，旅游收入3 405万元，同期增长137.93%。围绕“友好区第六届森林冰雪欢乐季”冬旅主轴，推出“畅游精品研学、共赏文化盛宴、纵享赛事热情、慢品友好味道”四大板块，设计开展“欢乐冰雪季·冬日游园会”创意灯展、“遇见冰雪季·金蛇贺新春”暨蛇年春节迎新春、“闻香识友好”厨神争霸等13项主题活动，同时计划由各村镇、街道不定期开展文艺会演和冰上运动，全面打造“月月如火”的冬旅氛围。坚持“旅游+文化”“旅游+体育”融合发展，开展“文体旅活动进景区”20余场次。年初以来，随全市赴广州、深圳等地开展夏季旅游宣传3次、赴北京天津开展秋季旅游宣传1次，共发布推广信息国家级平台22条，省、市级平台111条，区级平台189条，制作旅游宣传视频335个，总阅读、播放量超过10万+。2024年1—11月，友好区共接待游客和旅游总收入分别为161.05万人次和83 778万元，分别同比上年增长84.72%和87.44%。

【打造惠民品牌】 推动文化融合发展开展“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设计举办迎新春文艺演出、元宵节秧歌巡演、庆五一专场演出、迎七一群众

文艺演出、“香”甜一夏“瓜”分快乐趣味香瓜大赛、“同心筑梦迎国庆 情暖意浓话中秋”主题文艺演出及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盛世庆华诞 奋进新征程”等线上线下各类文化活动70余次，将文化惠民、服务百姓落到实处；围绕“书暖友好 阅见未来”制定全年读书方案，策划开展“孔子书屋”国学诵读、古诗词鉴赏等活动20余次，成人馆阅读分享活动16次；组成“四普”工作队，针对辖区内24处不可移动文物，全面开展野外调查作业，做好基础信息和相关资料采集与登记工作，已完成全部点位录入。

【赛事活动】 举办黑龙江省青少年友好冰壶邀请赛，延续赛事氛围邀请韩国青少年开展“冰壶连接中韩 友谊绽放校园”中韩缘冰壶体验活动。开展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3次，同步开展伊春市“行走大运河”全民健身健步走、“点亮城市夜空”荧光夜跑系列活动、“全民动起来”健身项目展演活动、“科学健身大讲堂”等群众性体育活动、讲座40余次，充分满足全民健身新需求。

【行业监管】 加强广播电视接收设施管理，开展非法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排查，出动执法人员50余人次，执法车辆16余次，检查宾馆酒店59家、物流点6家，收缴、劝拆40个点位“卫星锅”200余个，引导居民自觉抵制非法安装使用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有效推进“无小耳朵社区”创建工作；召开安全生产专题工作会议29次，积极做好前四轮迎检隐患整改，出动检查组120人次，检查经营场所134家，发现安全隐患问题59处，现均已整改完毕，同时针对前四轮督查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开展“回头看”，扎实有序做好防风险、除隐患、抗大汛、保安全各项工作。

旅　游

【旅游接待量】 友好区累计接待游客63 606人次，同期增长135.58%，旅游收入3 405万元，同期增长137.93%。

【旅游规划】 借“尔滨”东风，开展“赏冰乐雪·筑梦友好”“玩雪到三月”等宣传，策划推出“森林冰雪欢乐季”“来友好欢天喜地过大年”等系列冬季旅游产品10个，释放秋冬季蓄积旅游热度，制定《2024年友好区夏季旅游工作方案》，统筹全区力量推进夏季旅游8个专班工作，以“夏日‘友’约，美‘好’共赴”为主题，策划推出三大“最美森系旅游产品”，规划设计三大“最近旅游短途线路”，将三大红色旅游目的地及周边红色资源串联成线，释放“旅游+红色”热效应。推出友好“秋游记”，设计精品旅游线路4条，策划文体旅活动13项，建立宠客联盟，设置餐饮、住宿、出游等联盟服务点10个，增设24小时服务热线5个，开放“游客小驿站”6个。

【媒体宣传】 2024年年初以来，随全市赴广州、深圳等地开展夏季旅游宣传3次、赴北京天津开展秋季旅游宣传1次，共发布推广信息国家级平台22条，省、市级平台111条，区级平台189条，制作旅游宣传视频335个，总阅读、播放量超过10万+。

【旅游+文化】 围绕“友好区第六届森林冰雪欢乐季”冬旅主轴，推出“畅游精品研学、共赏文化盛宴、纵享赛事热情、慢品友好味道”四大板块，设计开展“欢乐冰雪季·冬日游园会”创意灯展、“遇见冰雪季·金蛇贺新春”暨蛇年春节迎新春、“闻香识友好”厨神争霸等13项主题活动。

【旅游+体育】 由各村镇、街道不定期开展文艺会演和冰上运动，全面打造“月月如火”的冬旅氛围。坚持“旅游+文化”“旅游+体育”融合发展，开展“文体旅活动进景区”20余场次。

【解决游客投诉与纠纷】 累计向景区增派“文旅服务官”和志愿服务力量900余人次，协助解决游客困难和咨询8 000余次，启动区级旅游诚信基金实施先行赔付，处理游客投诉7件。

档案工作

【档案管理】 按照《伊春市档案信息化建设三年攻坚行动方案》要求，友好区档案馆连续三年在

全市率先完成“十四五”档案数字化扫描目标任务，已完成数字化成果质检工作。

【职责使命】 紧紧围绕区委中心工作，坚持主动介入，全程参与，积极为全区机关和企事业单位提供力所能及的档案业务指导和服务，持续健全档案查阅程序，严格履行查档手续，把好档案规范化建设关口。通过下发通知、电话告知、上门函告的方式收集各单位、各部门 2023 年以来在各项工作、活动中形成或积累的具有保存价值的文件材料，落实专人对各领域归档文件整理、收录全流程进行把关。2024 年，1—12 月份共收集归档文件2 535件、1 275卷（其中，党办文书档案 275 件，政府办文书档案1 672件，政协文书档案 7 件，团委 2 件，纪委文书 297 件、1 275卷；疫情档案 282 件），全部严格按标准实现应收尽收。1—12 月共接待社会各界查阅档案 250 人次，涉及案卷 600 余（件）。

【修志编鉴】 区档案馆始终秉持“修志问道，存史资政”的工作理念，高质量完成了《友好年鉴（2024）》版编纂任务，并在全市率先完成印刷出版工作。

【档案宣传】 按照全市档案宣传工作方案要求，加大档案法律法规学习宣传力度，充分利用 6·9 国际档案日，开展“筑梦现代化、奋斗兰台人”主题宣传活动，深入街道办事处、商铺，向经营者、顾客、行人等群体及公职人员开展档案法宣传解读 5 次，累计发放宣传资料 950 余份，现场接受群众咨询 240 余人，并通过“智慧友好”微信公众号和自媒体平台发布宣传活动内容，扩大宣传覆盖面，普及受众群体。

【项目建设】 区档案馆装修项目于 2024 年 9 月初完成施工图设计及加固设计、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控制价编制和控制价审核、施工招标工作、施工许可证办理等 13 项相关工作。2024 年 10 月 16 日正式开工建设，预计 12 月底前完成全部装修项目工作。

卫 生

卫生综述

【概况】 在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和指导下，友好区卫生系统深入学校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以“人民健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坚持以党建为引领，以改革创新为动力，转作风、提能力、促规范、优服务、抓落实，不断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提升医疗健康综合服务能力，改善群众就医环境，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医疗项目】 一是玉国中医项目。2023 年 9 月 28 日，区政府与玉国中医签订项目合同。一期玉国中医院项目，于2024 年5 月 2 日正式开业，该项目投资5 300万元，实际利用内资2 600万元。二是康诺血透中心项目。友好区血液透析中心装修改造工程已完成，市卫健委已经验收，现等待市卫健委批复发证。

【医疗卫生】 一是强化药品储备。全区各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实现全覆盖，达到储备要求。2 家医疗机构完成国家药品使用监测平台上报工作，已经达到标准要求。二是做好医疗废物处置工作。友好区辖区内 2 家医疗卫生机构均与伊春市循环经济园区医疗废物处理厂签订医疗废物处理协议书，进一步规范医疗废物处理，杜绝院感发生。三是提升中医服务水平。组织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医科医生深入养老院、社区 6 次，为 85 名老年人提供专业的中医适宜技术，让他们切身感受到中医在治疗、预防、保健、养生等方面的独特魅力和作用。同时，开展中医文化进景区，让更多群众及游客在游玩中感受中医、学习中医、认同中医，进一步增强群众中医养生的意识。四是科学统筹医疗资源。健全完善转诊机制，对需要转诊的病人认真登记患者基本情况、转诊原因、转诊医生和审批人，对转出的病人逐一登记以备核查。医生实行首诊负责制，严格执行转诊制度，对转诊的患者进行追踪随访。截至目前，共转诊 507 人次。五是做好新冠救治费用报销工作。按照市卫健委要求，对省财政分三批按 90% 预拨下达新冠患者救治费用对应的患者名单（市医保局提供）进行核对，完成新冠患者救治费用个人负担部分报销工作。共计 53 人，全部报销金额 8. 63 万元。六是全力做好大型活动医疗保障服务，抽调业务骨干组成医疗团队，累计派出医护 58 人次，救护车 21 辆次。

【疾病预防】 一是做好疫情网络设备的维护和管理。完善各项工作制度，疫情网络直报率达到 100%，及时报告率达到 100%。法定乙丙类传染病 212 例，报告发病率为 508. 03/100 000。二是做好艾滋病工作。2024 年自首次发现艾滋病疫情以来，通过积极开展艾滋病疫情监测和治疗关怀等，使全区的艾滋病防治工作取得了一定的进展。2024 年，友好区共有艾滋病及 HIV 患者 16

人，现全部在伊春传染病医院治疗中。三是做好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控工作。按《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全民健康生活方式宣传月活动的通知》要求，分别开展了以健康体重、9·15减盐周、全国爱牙日、健康骨骼的宣传活动，活动信息已经录入全民健康生活方式系统。2024年招募健康生活指导员200人。四是开展多种形式的健康教育宣传，通过“健康友好”微信公众号发布关于高血压、糖尿病、国民营养、烟草控制以及传染病、免疫接种四害等知识，共计35条。开展健康知识进社区、进企业、进学校、进乡村，发放宣传单、宣传折页等500余份。

疾病预防控制

【概况】 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承担辖区内疾病预防控制业务指导、技术示范和技术培训。主要任务是结合辖区内实际情况，拟定疾病防治规划和执行疾病预防、健康促进计划，并负责指导和组织实施；开展辖区内疾病监测，采取疾病预防控制措施及加强相应的规范管理，相关疾病的流行病学调查，危险因素监测和防治效果评价；及时报告处理辖区内发生的疫情、参与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处理；负责辖区内疾病预防工作的技术控制措施；开展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活动、预防性体检等，提供疾病预防技术服务和技术咨询。

【传染病防控】 2024年全区共报告法定乙丙类传染病245例，报告发病率为587.11/10万，死亡总数为一。对全区零、缺报率、未及时报告率、未及时审核率、重复报告率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全区医疗机构未及时报告为零，区疾控中心未及时审率为零、缺报率为零，全区重卡率为零；疫情直报工作，实行日审卡制度：传染病卡、死亡卡经医疗部门报告后疾控中心每日审核、上报，严密监测乙丙类传染病的报告情况。

【艾滋病工作】 2024年自首次发现艾滋病疫情以来，政府加强了对艾滋病防治工作的重视，建立了艾滋病防治机构和队伍，开展了艾滋病疫情监测，行为监测、行为干预和治疗关怀等，综合防治活动，使全区的艾滋病防治工作取得了一定的进展。截至目前友好区共有艾滋病及HIV患者15人，现全部在伊春传染病医院治疗中。

【地方病和寄生虫防控工作】 对友好区从事畜牧业、家畜饲养、屠宰以及与动物密切接触的高危人群开展了布病防治知识培训及布病监测工作。2024年友好区共采集儿童、孕妇碘盐、尿碘251份，经实验室检测居民合格碘盐食用率100%，居民碘盐覆盖率100%。200名儿童尿碘中位数144.2 μg/L，51名孕妇尿碘中位数220.2 μg/L，以上均符合国家标准。完成了200名8~10岁儿童甲状腺容积检测工作，检测结果全部合格，并已全部录入国家疾病预防控制系统。

【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控工作】 按《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2024年全民健康生活方式宣传月活动的通知》要求，分别开展了以健康体重、9·15减盐周、全国爱牙日、健康骨骼的宣传活动，活动信息已经录入全民健康生活方式系统。2024年招募健康生活指导员200人。定期对肿瘤系统、心脑系统内患者进行审核，梳理出肿瘤漏报患者87人，已督导友好区人民医院及上甘岭镇卫生院进行补报，圆满完成2024年肿瘤系统登记年报工作，从而进一步提高了肿瘤及心脑患者的规范管理率。每季度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进行慢性病管理、患者随访规范性技术指导，确保按照《健康伊春行动》工作要求按时完成指标任务。

【计划免疫工作】 2024年领取市疾控下发的免疫规划疫苗4批次，并按照接种门诊的需求计划下发至接种门诊，保证适龄儿童能够及时接种，同时根据门诊的需求，疾控中心按需采购非免疫规划疫苗，从而保证群众非免疫规划疫苗能够按需接种。

2024年，非免疫规划疫苗分别接种：四价流感裂解疫苗709剂次、13价肺炎球菌疫苗56剂次、23价肺炎球菌疫苗66剂次、狂犬病疫苗769剂次、森林脑炎疫苗891剂次、EV71疫苗95剂次、2价HPV疫苗24剂次、4价HPV疫苗119

剂次、9 价 HPV 疫苗 137 剂次、带状疱疹疫苗（减毒）26 剂次、乙肝疫 299 剂次、水痘 98 剂次。

2024 年共参加省里培训一次，市疾控培训两次，对接种门诊开展培训两次，现场指导 8 次。指导接种门诊，接种卡认真录入完整，合并重卡，能够及时与流动儿童的沟通，对于省内流动儿童上报市疾控，迁出接种卡，国内流动的儿童，更改户籍类型，对于到期未种儿童采取预约、在预约的形式，争取再提升接种率。

2024 年开展两次宣传，4·25“全国预防接种日”和 7·28“世界肝炎日”，两次宣传均获得了一致好评，为群众普及免疫规划科的常识，号召全民积极行动，了解疫苗的属性和安全性，为提高群众对接种疫苗的认识起了积极的作用，不断增强友好区居民对传染病防治意识，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传染病在友好区的发生。8 月 27 日对友好区托幼机构、友好区一小、友好二小、友好三小进行入托、入学前的工作指导，以便提高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加强托幼机构和学校传染病的防控。

2024 年，共上报 10 例疑似异常反应，核实后均为接种疫苗后的一般反应，均已痊愈。

生物制品管理及冷链运转：按上级要求坚持疫苗主渠道进货，按要求正确存放管理，填写出入库登记，疫苗使用的数量与接种人次数相吻合，每月对接种门诊疫苗及注射器要求自查，发现过期、破损疫苗按要求回收处理。冰箱温度保证在规定范围内，每日 2 次冰箱温度记录，定期维护除霜，保证疫苗贮存质量。疾控中心配备专用冷藏车领取及下发疫苗。

友好区人民医院

【概况】 区人民医院全面落实区深化能力作风建设“抓基层、打基础、强落实、见实效”活动推进会议精神的要求。一是结合医院工作实际，选取《解放思想案例选编（第一期）》《解放思想案例选编（第二期）》等案例，组织开展“解放思想”研讨活动，重点借鉴汲取案例当中蕴含的先进思想观念、制度机制、方法举措，撰写研讨材料 2 篇。二是深化学习型医院创建活动，制订年度学习计划，完善学习制度，现已开展书记讲党课 4 次、理论学习组专题学习 6 次、党员集中理论学习 12 次、业务大讲堂 12 次、青年学堂 12 次，逐步更新完善“基本业务 +”题库和岗位职责清单，制作业务知识手册 120 本。三是深入推进“五进双为”工作开展，组织医务人员进社区、进校园等共计 150 余人次。

【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情况】 医院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委员会继续完成日常管理工作。根据国家相关规定，进一步完善了友好区人民医院涉及医疗技术管理的相关制度，包括《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办法》《医疗技术管理审批流程》《医疗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办法》《医院抗菌药物应用指导原则》等一系列医疗技术管理制度。医政科是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的具体部门，负责对每一位在岗人员的所有资质、资格进行审核，经过相关培训并取得合格证后方能进行相应授权。设置处方、抗生素分级授权、麻精药品处方权、精麻药品权限、抗生素分级权限，医师只能按照授权范围开具相应药物，不能越级开具，从源头上管控了特殊药品的管理。为每个专业技术人员建立了《专业技术人员档案》，实行动态监管。

【医疗质量管理与控制体系建设情况】 在医疗质量管理工作中，友好区人民医院坚持强化医疗安全意识，严格执行医疗、护理操作规范，落实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核心制度，切实加强医院基础管理，提高基础医疗、护理质量；加强院内感染控制，有效防治院内感染；加强临床输血管理，保证临床用血的安全；加强药品、医疗器械采购、储存、使用质量的监督管理，进一步规范和监督临床用药，严格规范检查，做到因病施治，合理用药，合理治疗；健全护理质量控制体系，规范护理文件的书写，强化护理技术操作训练，加强检查、督促及指导工作，全面提高护理质量；加强公共卫生突发事件的应急救治能力建设，制定应急预案，提高医务人员应急处置能

力，杜绝各类责任事故的发生；加强继续教育和业务培训，提高整体医务人员的素质。

【创新医院管理情况】 坚持用制度、用规矩来管人、管事、管财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平台，医院的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要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等事项，均向职工公开。通过公开栏、电子显示屏、投诉信箱、电话等形式，公开医疗服务价格、医务人员信息，征求患者和职工意见和建议，及时发现解决医护人员和患者的问题，不断提高管理效率，强化医院科学管理，切实保障职工权益。

【医联体建设推进情况】 医院制定了《伊春市友好区人民医院开展医联体建设工作实施方案》，成立了医联体工作小组，负责医联体的总体规划和组织实施，确保医联体建设的顺利推进。与伊春市中心医院和友好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建立了医疗联合体，签订了《伊春市医疗联合体成员单位合作协议书》，明确了双方职责，为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坚实的保障，为患者转诊转院开辟了绿色通道。制订了医联体合作培训计划，定期组织友好区人民医院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相关医务人员到市中心医院进行业务培训。2024 年，已有 2 名医生到中心医院五官科和超声科进修，组织社区卫生医务人员在院内参加业务学习 6 次，有效提升了医务人员业务水平，也为友好区人民医院医联体合作医疗机构间互相沟通学习提供了平台。联合友好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派出医疗专家组到村屯、社区、养老院等进行义诊，义诊约 200 人次。通过实施医联体的服务模式，使常见病、多发病在基层得到有效治疗，疑难病症及时转诊，得到专科医生诊治，这对引导居民基层首诊、逐步改变其小病直接到大医院找专家的就医观念和习惯，起了积极的推进作用。

【健全医疗纠纷处理机制情况】 以提升医疗质量安全为重点，探索建立医患纠纷第三方调解机制，在完善医疗纠纷责任追究办法的基础上，建立医疗责任保险赔偿制度。

【实施药品集中采购情况】 2024 年友好区人民医院严格执行黑龙江省物价收费标准，贯彻落实国家基本药物政策，所有药品由国家网上集中招标、采购，手续规范，使群众充分享受到国家医改的优惠政策。

【医院文化建设情况】 高度重视文化内涵建设，以迎接“三八”妇女节、“五一二”护士节、“七一”建党节为契机，积极参加文艺演出、知识竞赛等活动，充分展现了友好区人民医院干部职工积极向上的精神风貌。

上甘岭镇卫生院

【坚持“就近看病看好病”】 紧紧围绕就医群众“看好病、负担轻、服务好、就医近”需求，不断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在现有的条件下，尽最大努力挽救患者生命。上甘岭镇卫生院从 2024 年年初至今总诊疗人次为14 880人次，其中门诊就诊患者14 856人次，急诊 24 人次，入院患者 57 人次，医疗收入 112.2 万元。近日，为彻底解决因设备和技术原因不能做的一些医学检验问题，上甘岭镇卫生院与黑龙江和合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既方便了群众，也填补了上甘岭镇卫生院医学检验空白。

【坚守群众健康底线】 全面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坚持“慢病早发现早干预”。一是坚持做好健康保障。全面推进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的建立。上甘岭镇常住人口数为11 037人（按七普人口计），2024 年上甘岭镇卫生院已建立居民电子档案10 566份，建档率达 95.73%；居民规范化健康档案覆盖7 355份，覆盖率达 66.64%；其中动态记录档案4 562份，动态管理率达 43.18%。二是提前介入疾病预防。从 4 月初开展老年人免费健康体检工作，对体检工作中发现未建档居民及时建立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并对筛查出的高血压及糖尿病患者确诊后及时纳入管理，为辖区 65 周岁以上的老年人1 793人完成体检工作，其中规范健康管理1 793人，规范管理率达 65.2%，已完成指标任务。上甘岭镇卫生院共管理高血压患者2 171人，二型糖尿病患者 524 人，从 2024 年年初至 6 月全面推进高血压糖尿病患者每年四次

面对面随访工作，其中第一季度随访慢性病患者4 010人次，二季度随访4 886人次。三是构建全民免疫屏障。从年初至今一类疫苗接种174剂次，二类疫苗接种593剂次（其中森脑疫苗接种236剂次），疫苗接种后异常反应发生率0。圆满完成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工作。四是强化家庭医生服务。2024年共签约5 089（其中重点人群4 707人），签约率达46.11%。五是重视特殊疾病的防治。上甘岭镇卫生院对辖区内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进行专项管理，截至目前登记在册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76人，提供规范管理73人，规范管理率达96.05%。七是做好科普宣传。加快推进健康教育工作，结合当季流行疾病及时做好医学科普宣传，警惕支原体肺炎；甲流和普通感冒的区别；正确认识糖尿病等等，及时答疑解惑，截至目前在镇内共举办健康教育讲座12次，健康教育咨询活动9次，参与活动的居民人数1 100余人，共发放健康教育印刷资料6种900余本。

友好区妇幼保健院

【概况】 2024年，全区孕产妇为63人，活产数为64人，活产数中，男婴35人，女婴29人，孕产妇住院分娩率100%，孕产妇产前检查63人，建卡率为99%，早孕建卡58人，早孕建卡率为92%；孕产妇健康管理率为97.1%；活产婴儿64人，新生儿产后访视63人，访视率为90%；母乳喂养58人，母乳喂养率为90.62%；6个月内纯母乳喂养调查人为64人，纯母乳喂养58人，喂养率为90%；据统计，2024年7岁以下儿童约537人，保健管理率约为99.8%；3岁以下儿童175人，保健管理率约为100%；0～6岁儿童眼保健视力检查人数316人，覆盖率98.10%；6岁儿童眼保健视力检查人数62人，不良检出人数为0人，不良检出率为0%。

【诊疗服务】 2024年，定期完成辖区内孕产妇妊娠风险评估与管理相关信息的收集、整理、统计、分析、上报工作。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相关医务人员培训4次，技术指导6次。对辖区内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儿童保健工作进行业务督导工作。对督导中发现的问题给予及时指导，减少错报、漏报现象的发生，有力地推进全区妇幼保健工作的开展，经现场核实抽取纸质和电子档案并电话访问访视情况，儿童家长反馈信息真实有效。

进一步完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基础工作数据收集统计，做到了数据来源有依据、有原始资料、有登记，报表工作资料完整、及时准确、数出一门，并按流程及时准确上报月报及季报表；按期开展“三网监测”质控工作，避免漏报的发生，及时上报三网监测各季度报表。2024年我区孕产妇死亡0人、5岁以下儿童死亡1人。育龄妇女死亡1人。

【优生优育】（一）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工作。2024年5月20日通过宣传活动、以“溪水有约、钟爱一生”为主题开展宣传活动，受益人数约为20余人。通过加大宣传力度，以此提高我区的婚检率，防止出生缺陷的发生。（二）孕前优生项目工作，与社区工作人员做好对接、做好孕优宣传工作，在公众号、微信朋友圈宣传有符合条件的人员参加免费孕前优生检查，做到及时沟通与上报，对来咨询人员热情接待，合理安排体检，做好体检人员登记工作。（三）计划生育工作。与社区工作人员做好对接、宣传工作，有符合条件的人员及时沟通上报，合理安排手术。开展宣传培训会议1次，参加人数约25人。做好避孕药具工作，认真做好出入库登记管理，做好药具库建设与管理，核对库存，为季度发放做好准备。

【母婴安全】（一）“两癌”检查项目工作。友好区妇幼保健院组织开展妇女“两癌”防治知识宣传活动。并通过义诊活动、健康素养大讲堂、悬挂宣传条幅、发放宣传资料等形式向群众宣传并讲解防治“两癌”筛查相关知识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使群众对“两癌”防治知识的知晓率得到提升，自我保健意识增强，受益人数约为1 000余人。（二）认真贯彻落实《母婴保健法》。加强出生医学证明管理工作，并按证、章分离的要求进行管理，认真做好换发、补发、档案管理及报

表等工作。到目前为止，伊春市妇幼保健院对本中心进行技术指导2次。补发出生医学证明2人。做到流程规范，记录完整，资料齐全，依法便民。

【重大、基本公共卫生项目工作】（一）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项目，依托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门诊为目标人群提供面对面的宣传教育，增强预防意识；一年内两次友好区妇幼保健院组织医务人员开展了预防艾滋病、梅毒和乙肝母婴传播宣传活动，通过设置咨询台、发放宣传资料等向群众普及预防“三病”相关知识，共发放宣传资料共700余份。通过宣传，增强了群众对“三病”母婴传播相关知识知晓率和自我防护意识。

（二）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为做好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工作，6月28日开展“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宣传活动，发放叶酸宣传单60余份，发放叶酸共77盒，受益人数为12人并做好服用叶酸随访工作；定期进行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评估工作。

社会生活

人口与家庭

【人口规模与结构】 辖区常住人口51 200人（市卫健委提供的数据），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累计建档47 110人，建档率92.01%；建立电子健康档案人数46 889人，建档率91.58%。0～6岁儿童538人，健康管理493人，健康管理率91.64%。辖区内65岁及以上常住居民数8 598人，已体检5 554人，老年人健康管理率58.58%。高血压病患者4 779人，规范管理2 549人，规范管理率53.34%。2型糖尿病患者1 394人，规范管理1 725人，规范管理率52.01%。严重精神障碍患者392人，规范管理患者数389人，管理率99.23%。

【重点人群健康服务】 积极落实妇女两癌筛查项目。2024年为1 000名适龄妇女进行两癌筛查，对疾病做到早预防、早发现、早治疗；开展妇幼计生健康知识及婚检孕检宣传。组织党员及医务志愿者深入社区，宣传妇幼计生健康知识和政策，宣传120余人次。同时，开展业务督导及培训。对上甘岭镇卫生院、友好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的计划生育服务进行督导，提高基层妇幼计生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完善落实计生奖励扶助制度、特别扶助制度。为确保奖励扶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到位，对符合条件的计划生育家庭进行全面摸底排查，做到应扶尽扶。共发放奖励扶助资金19 200.00元，享受扶助人员20人。2024年新增审批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人员69人，并进行现场确认；做好育儿补贴和普惠托育机构资金补贴发放工作，审核符合发放2024年育儿补贴金68 500.00元；做好计划生育失独家庭保障，发放2023年度失独一次性5 000元补助，共33人，合计165 000.00元；为失独人员缴纳住院护理补助保险费107 100.00元。对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开展元旦、春节和中秋、国庆双节慰问，发放慰问金224 700.00元；通过多种形式扩大托育服务供给，依托友好区两个政府幼儿园实现托幼一体化，现已达到全省每千人口拥有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3.83个，推进了托育服务发展；计划生育工作在全省“两项制度”绩效考核评价中，友好区排名第一，省财政厅、省卫生健康委给予绩效奖金2.5万元。

劳动就业

【概况】 友好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内设8个职能办公室，分别是工资办公室、养老办公室、工伤办公室、信访办公室、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办公室、劳动保障监察办公室、人才交流中心、档案室；隶属区人社局管理的事业单位机构2家，分别为区就业服务中心、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就业创业工作】 2024年，全区累计新增就业892人，完成目标数880人的101%；累计新就业

2 277人；失业人员再就业 752 人，完成目标数 630 人的 119%；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418 人，完成目标数 180 的 232%。一是通过“友好人社”微信公众号及“友好区就业服务中心”官方抖音、直播带岗、春风行动、百日千万专项招聘行动、金秋招聘月、就业服务进基层、“职引未来”高校毕业生秋季专场招聘、“妈妈岗”等活动组织线上招聘会 72 次，线下招聘会 5 次，涉及用人单位 129 家，提供岗位2 625 个，初步达成意向 163 人。二是有序开展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工作，现依托友好区市政环卫服务中心、伊春森工上甘岭林业局有限责任公司、伊春市友好区阿财美发烫染三家见习基地，深入开发见习岗位，落实见习补贴政策，缓解高校毕业生、失业青年的就业压力，提高其就业能力。截至目前，通过金保业务管理平台发布 210 个见习岗位，已组织 57 名高校毕业生及失业青年参加就业见习活动，并超额完成工作计划。三是加大创业担保贷款政策宣传力度，提升有创业意愿人群对政策的知晓率，积极推行“免申即享”及就业创业政策。四是聚焦重点产业发展，提升各类失业人员职业技能水平，进一步扩宽重点群体就业门路，积极开展有针对性的职业技能培训，截至目前，开展技能提升培训 1 次，创业培训 2 次，企业职工技能培训 1 次，培训各类群体 363 人。

【劳动监察和仲裁工作】 一是推动多元化处理机制，与区法院、工会等部门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充分发挥各自职能优势，创新劳动人事争议处理机制，实现了“总对总”诉调对接，有效提升了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的质量和效率。二是开展专项行动工作，结合根治欠薪冬季攻坚行动、冬季旅游市场重点领域专项整治等工作，持续规范劳动用工及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针对用工单位进行用工指导、政策引导，减少了用工劳动纠纷和风险，保障了企业合法权益。三是开展企业诚信等级评价工作，对企业劳动保障守法诚信等级评价相关资料进行汇总审核，按照评价标准进行分类，对企业实行分类监管。四是大力宣传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开展了“劳动成就梦想，为和谐保驾护航”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主题宣传月活动，并走访两家在建工程宣传“龙薪码”，为其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引导各类用人单位自觉遵守各项劳动保障法律法规。

【人事人才工作】 一是友好区通过笔试、面试、体检、政审等环节开展 2024 年度“市委书记进校园”引才活动，引进人才 22 人。二是友好区不设开考比例，采取直接面试的方式，开展“黑龙江人才周暨林都优青”引才活动，在哈尔滨工程大学入校现场直招 3 名硕士。三是开展“黑龙江人才周”引才活动，共计招聘 21 人。

【退休行政审批工作】 一是完成企业正常退休行政资格审批工作1 013人；完成机关事业单位退休审批 226 人；二是完成异地视同缴费年限认定 10 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视同缴费年限认定 187 人。三是做好延迟退休政策宣传、解答工作。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利用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线上平台推送“延迟退休小贴士”等相关政策宣传，安排工作人员对前来咨询的群众现场答疑解惑，确保友好区退休改革工作有条不紊、安全运行。

【工资福利工作】 一是完成事业单位第七阶段退休人员 2017—2021 年补发工资的三分之一的审批工作；按时完成 2024 年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待遇调整补发工作。二是做好友好区自 2013 年以来机关事业单位在职、退休群体应按未按机关事业标准兑现丧葬费、抚恤金情况统计工作。三是提升友好区“一件事”平台信息的准确度，督促、监督、指导各事业单位，及时准确地将人员信息进行调整录入。四是按照省厅下发的关于乡镇工作补贴标准调整文件及工作提示，完成事业单位乡镇工作人员标准调整核定工作。

社会保险

【社保工作】 做好各项社保待遇发放。压实责任，坚守保发放底线，按时、足额、规范发放各项社会保险待遇。2024 年，企业退休人员退休金

发放36 491人，待遇资格认证36 491人，其中（人脸识别认证35 898人，指纹认证1人，大数据比对认证535人，手工认证57人），在职、退休清账769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退休金发放1 452人，待遇资格认证120人（人脸识别认证115人，手工认证5人），清账25人。

【工伤保险】 按照省、市要求和经办业务流程，每月按时完成经办工作，2024年，工伤保险在职职工参保人数326人，职工暂停缴费1 377人，恢复缴费688人，工商重复就业参保登记129人。工伤保险减费降率方面，为深入贯彻省、市落实工伤实施降费率及补贴政策，分中心在收到文件后积极落实工伤实施降费率政策。为友好区企业减轻企业负担，增强企业活力，促进就业稳定。通过减收工伤保险费，助力企业降低用工成本，积极支持企业纾困发展。本年度与上一年度持平，执行上一年度政策。

【失业保险】 本年度按省级统筹工作上线经办，按照省、市要求和经办业务流程，每月按时完成经办工作，按照国家、省、市关于优化调整稳就业政策全力促发展惠民生的相关文件规定，分中心落实文件政策，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技能提升补贴、一次性扩岗补助政策。分中心主动担当，为企业减轻负担，降低用工成本，增强企业活力，促进就业稳定；失业保险参保经办工作情况，2024年，失业在职职工参保办理136笔，职工恢复缴费358笔，暂停缴费办理844笔，人员历史失业参保信息维护2笔，失业单位职工批量补缴21笔，失业职工参保关系终止办理25笔；分中心将开展大龄领取失业金人员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工作，现已完成相关准备工作。贯彻落实《关于做好大龄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有关工作的通知》（黑人社发〔2024〕28号）要求，切实做好经办服务工作。

【机关事业养老保险】 工作人员参保登记90笔，在职转退休登记237笔，个人中断缴费134笔，零星补发90笔，转移联系函打印1 701笔，机关事业保险上线经办工作已基本完成，职业年金记实80家单位。

医疗保障

【概况】 友好区医疗保障局是区人民政府的工作部门，担负着全区医疗保障等行政管理工作。现有干部职工15人，下属事业单位为友好区医疗保障经办服务中心。

2024年，友好区医保局通过研判全年工作形势，抢抓参保窗口期，着力推动正向宣传与反向引导，稳步增强群众参保积极性，同时强化基金管理，完善协议管理制度，落实困难群体救助资助政策，兜牢民生底线，锚定工作目标，多措并举做好本年度医疗保障工作。

【开展全面参保计划】 2024年，区医保局不断细化应参保人员类别，建立应参保人员台账，为及时与上年度数据与信息系统参保数据进行比对筛查，依托乡镇、街道医保服务站和医保代办员机制，有效疏通了参保盲区堵点，圆满完成了2024年度职工、居民参保工作。2024年度全区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人数为59 736人（职工32 391人，居民27 345人）参保率99.57%，参保企事业单位149家，参保率为100%。连续三年完成全市参保扩面任务。困难群体参保3 449人，参保率达100%。

【提高基金运行效率】 2024年，区医保局提前部署、序时推进，组织经办、银行共同完成流程测试等工作，顺利在年内上线了“基金业财一体化”系统，实现对业务数据的动态监管，使得医保基金可以更快速地拨付到参保人、两定机构及参保单位，有效提升了基金效率。截至目前，全区城镇职工医保统筹基金待遇支出5 175万元；城镇职工医保个人账户基金待遇支出1 629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基金待遇支出29万元；大额补助基金待遇支出195万元；城乡居民医保基金待遇支出1 868万元；医保基金待遇支出总计8 896万元。

【提高业务经办效率】 2024年，区医保局结合“能力提升建设年”活动，为提高医保窗口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研究制定了《重要工作督办制

度》等规章制度，整理业务动态分析库 3 项，对现有医保经办业务 37 项进行了分解梳理和压缩时限工作，整合现有经办资源，设立 2 个综合柜员窗口，做实综合柜员制，使得窗口服务更加规范有序，服务意识明显增强，经办整体工作水平、服务质量和服务效能得到大幅提升。

【巩固医疗资助、救助成果】 2024 年，区医保局确保基本医保、大病保险报销和医疗救助及时兑现；确保“两病”门诊用药、门诊慢性病和门诊救助有效衔接，与民政、农业农村部门建立了数据共享机制，确保了全区困难群体全待遇、全区域实现“一站式服务、一窗口办理、一单制结算”。2024 年，累计资助困难群体3 862人，累计资助金额 89.8 万元，共实施医疗救助1 646人次，共计 59.7 万元。

【完善协议管理制度】 2024 年，区医保局针对全区“两定机构”开展了“回头看”基金复检行动，采取现场对比核查、走访调查、盘点药品购销存等方式，重点开展日常违规整治工作。截至目前，共开展基金专项检查 4 次，“双随机、一公开”检查 1 次，共检查定点机构 35 家。其中，现场处理举报投诉 1 条，停网整改定点药店 2 家，约谈定点零售药店 34 家，累计追回违规医保基金 23.56 万元，组织医保定点机构签订 2024 年医保协议 34 家，协议考核“两定”机构 34 家，考核 DIP 定点医疗机构 2 家，审核两定机构申报数据下 605 份。

社会救助

【精准认定救助对象】 区民政局始终围绕社会救助机制，精准完善了帮扶、照护、服务政府机构职能体系，在权限下放后，区民政局进一步完善低保动态管理机制，提升低保规范化管理水平。实现有序稳定退出、确保应保尽保，丰富“尽保”内涵。累计发放低保、特困各类救助资金 2 545余万元，其中：低保救助金1 913.10万元，特困救助金 178.30 万元，做到了按时发放，准确无误。

社会福利

【关爱服务“一老一小”】 为全区 80 周岁以上高龄老人发放补贴 64.5 万元，累计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93 万余元，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66 万余元。发放一次性生活补贴 65 万元，其中：低保生活补贴 53.6 万元，特困生活补贴 10.5 万元，孤儿生活补贴 0.9 万元。对友好区 9 名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开展关爱儿童走访慰问活动，为他们送去书包、水杯等生活、学习用品。勉励他们要保持乐观心态，积极面对生活，努力学习。5 月 28 日，区民政局先后到达友好区第一、第二政府幼儿园开展六一儿童节关爱活动。给小朋友们送去了衣服、笔等学习生活物品。累计金额18 702元，衣服 255 件，活动帐篷 75 个以及其他学习物品若干份。

【加快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加快公立养老院项目建设，区民政局积极与各方对接，截至 2024 年 10 月底，该项目已取得《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基本完成方案性设计。由于伊春市自然资源局要求扩大控详面积，区民政局正在进一步沟通了解中；完善日间照料室设备设施，对我区日间照料室进行设备设施、座椅等办公硬件的更新，区民政局积极筹措，与电业局紧密沟通，已完成照料室接电工作。2024 年 10 月，伊春市民政局已完成该项目的验收工作。

关心下一代工作

【育人活动】 主阵地上唱响主旋律。拓宽学校教育，发挥阵地作用。围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以“开学第一课”为主题，协助各学校开展系列主题教育活动，组织开展“赓续红色血脉传承红色基因”“红领巾爱祖国”“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等主题教育系列活动；营造浓厚的读书氛围。我们以“中华魂”主题教育为载体，在全区青少年中开展了丰富多彩的读书活动，“五老”宣讲团在线上，宣讲了毛泽东的崇

高精神风范，感情真挚的宣讲，让全区中小学的万余名师生深受教育。这些活动引导和培养青少年逐渐养成多读书、读好书、好读书的良好阅读习惯，提升学生的文化素养，也倡导家长放下手机，拿起书本、共筑书香家庭的美好环境；学习推广伊美区关爱工作站经验，推动“关爱工作站、室”稳步拓展。区委副书记、区政法委书记、区关工委主任刘玮高度重视此项工作，亲自部署亲自抓，在建立政法系统关爱工作站推进会上明确要求，区公检法司各部门，一定要组织相关人员到伊美区关爱工作站进行实地考察和学习，深入了解伊美区关爱工作站的建设、管理和运行情况，学习借鉴其先进经验和做法。结合本部门实际情况，制定“关爱工作站、室”的工作方案，明确工作步骤和时间节点，积极推动“关爱工作站、室”扎实建立，实现有效衔接。加强对“关爱工作站、室”的建设和管理，完善工作制度和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为青少年提供更加优质的关爱服务；加强宣传教育，增强师生的安全意识。区公检法司等各部门相继组织开展安全教育、法治教育进校园活动，通过举办交通安全知识、消防安全知识、法治教育和《学生意外伤害的处置和预防》等专题讲座、发放宣传资料、开展应急演练等方式，向师生普及交通安全、消防安全知识和防范技能，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区政法机关开展了“送法进校园，平安伴我行”系列法治教育活动。区司法局开展法律大讲堂、区检察院开展“主题检察开放日”都受到了同学们的欢迎。各学校利用校园广播、宣传栏、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广泛宣传和谐平安校园建设的重要意义和工作要求，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加强校园安全管理。各学校都制定完善校园安全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明确各部门和人员的工作职责和任务，加强对校园安全工作的管理和监督。加强校园安全保卫工作，配备专业的保安人员和安防设备，严格落实门禁制度和巡逻制度，确保校园安全。建立校园欺凌防控工作机制，加强对学生的日常管理和监督，及时发现和处理校园欺凌事件，维护学生的合法权益。区检察院还深入各学校进行了以“反校园霸凌”为主要内容的未成年人自我保护讲座，检察官结合真实案例，以案说法，详细讲解校园欺凌的表现形式、危害以及应对方法，以此提高了学生们对校园欺凌行为的认识，增强了自我保护意识和能力。区法院的法官用生动的语言向同学们讲述了禁毒的重要性，教授孩子们如何识别毒品、拒绝毒品诱惑等实用技能。区公安局交警大队的干警围绕《交通安全》这一主题，为孩子们普及交通安全知识，引导孩子们从小养成良好的交通习惯。区司法局的法律工作者以通俗易懂、形象生动、寓教于乐的方式，向同学们介绍“法律是什么”“未成年人犯罪”“未成年人预防不法侵害”等方面内容，引导每一名学生从小遵纪守法，遵守社会公德，学会运用法律维护自身合法权益。伊春铁路公安干警通过真实案例分析，让学生们深刻认识违反铁路交通规则可能带来的严重后果。提高学生们对铁路交通安全的认知。为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的保护，关工委 12 个成员单位成立了友好区专门教育指导委员会，负责做好有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人的教育转化和有效管控工作；加强家校合作，共同关注学生的成长。全区各学校都建立了家校沟通机制，定期召开家长会，向家长通报学生的学习和生活情况，听取家长的意见和建议，共同关注学生的成长。组织开展家长学校活动，向家长传授家庭教育的方法和技巧，提高家长的家庭教育水平，引导家长加强对孩子的教育和管理。组织开展亲子活动，如亲子运动会等，增进家长与孩子之间的感情，促进家庭和谐。加强与社区的联系和合作，共同开展关爱活动，为学生的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应急管理

【概况】 2024 年，友好区应急管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国家省区市对应急管理工作的部署和总体要

求，深入开展“四个体系”建设，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主线，全力以赴防范化解重大风险隐患。全区发生生产经营性道路交通生产安全事故 1 起（道路交通领域），造成 2 人轻伤，事故起数同比下降 50%，死亡人数同比下降 100%。安全生产领域连续 7 年实现无工矿商贸领域生产安全事故，森林防火领域实现了“三个不发生”以及连续 25 年无重大以上森林火灾发生的工作目标，防灾减灾和防汛抗旱领域实现无人员因灾伤亡的良好局面，为全区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安全生产】（一）全面落实上级部署，时刻绷紧安全之弦。区委常委会会议、区政府常务会议分别定期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安全生产重大风险隐患判定标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内容。区委、区政府各听取审议并部署安全生产工作 15 次。区安委会召开安全生产全体（扩大）会议 4 次、全区安全生产专项工作会议 34 次。区安委会制发文件 23 个、区安委办制发文件 41 个、制发《督办提示》67 个，有力保障了国家省区市对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快速落地见效。对我区 3 家不具备安全生产的非煤矿山企业按法定程序实施了关闭（伊春市兴旺矿业、伊春博信达石材密林采石场、友好三缘铜铁矿），于2024 年7 月19 日组织相关部门联合验收合格，完成关闭程序。

（二）强化重点时段管控，防微杜渐保障安全。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重点时段的安全风险管控，区领导带队开展安全生产调研检查 50 次。区安委会在重点敏感时段制定并严格执行了《友好区安全防范联合调度应急指挥工作机制》，成立了区安全防范联合调度应急指挥工作指挥部，累计启动《友好区安全防范联合调度应急指挥工作机制》12 次，历时 74 天。区安委办组织开展 12 次月度全区安全风险形势分析研判，并形成报告制发全区，为全区有效防范化解安全风险隐患提供理论支撑。

（三）做好上级督查迎检，迅速整改反馈隐患。区安委办累计迎接国家省市对友好区的安全生产督察检查 23 次，历时 65 天，累计反馈友好区一般性隐患问题 736 条。现已整改完成 732 条，整改中 4 条，整改完成率 99. 4%。未整改完成 1 条非煤矿山隐患因所涉企业长期停产原因，复产前完成整改。剩余 3 条消防安全隐患系市 12 月份反馈隐患，正在整改期中，上述 4 条未整改完成隐患已分别由相关部门以及涉事企业落实了整改措施。

（四）推行区级驻地督查，协助消除属地隐患。开展了为期 3 个月（2023 年 12 月 24 日起至 3 月 13 日）的“防风险、除隐患、保安全、促发展”岁末年初大排查大整治驻地督查行动。制定了《友好区“防风险、除隐患、保安全、促发展”大排查大整治驻地督查和常态化执法检查行动实施方案》。成立了 4 个由行业监管部门牵头的驻镇（街）安全生产综合督查组，各驻地督查组按照“十一个方面”的重点整治内容和 6 个“紧盯不放”要求，累计查摆隐患 150 条，整改完成隐患 150 条，整改完成率达 100%。

（五）实施常态执法监管，保障监管领域安全。全区各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持续开展常态化执法行动，累计派出安全生产检查组 1 863组 4021 人次，查摆隐患1 891条，整治隐患 1 891条，整改完成率达 100%，全区安全生产环境进一步好转。

（六）深化治本攻坚行动，集中开展专项整治。制定下发了《友好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友好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2024 年度工作方案》。先后召开 6 次安全生产专题会议推进治本攻坚行动。各部门分别制定了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行动子方案并开展了安全生产治本攻坚系列专项行动。区安委办对全区治本攻坚行动进展情况进行了考核，扎实开展了全区“护航亚冬”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运用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协调机制强化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暨全区今冬明春重大事故灾害隐患排查整治“两项行动”，确保与治本攻坚行动有机结合、统筹推动。在反“三违”整治行动工作中，各企业共建立三违行为清单 28 个，自

查问题并整治 13 个。各相关部门累计派出检查组 112 个，检查企业 188 家次，发现三违行为隐患 62 个，整改完成 62 个，整改完成率 100%。开展警示教育活动累计受教 266 人次，签订安全生产责任书 253 人。

（七）开展安全宣教活动，提升整体防控水平。区安委办举办了 5 期 260 余人参加的安全生产培训班。开展了 2 场区级政企联动应急逃生疏散演练活动。全区各部门单位和企业累计组织开展演练 21 场3 044 人次。推进了安全宣传“五进”示范点建设。制发了《友好区深入推进全区安全宣传“五进”示范点建设切实筑牢“生命安全人民防线”实施方案》，各创建点累计组织集中宣讲 76 场2 544 人次，举办了 4 场 600 人次的应急救援演练活动。

【森林防火】 （一）切实强化组织领导，完善责任目标体系。制定了《森林防灭火工作方案》，修订了《森林火灾扑救实施方案》和《森林火灾应急预案》。调整了森林防灭火指挥部组成人员及责任区的划分，明确了全区各相关单位在森林防灭火工作中各自承担的责任，落实了 8 名处级领导和 23 个科室包林场分公司督查责任，与毗邻县市签订了联防协议 6 份，建立了通信联络，落实了联防责任。全区森防总兵力1 284 人、森防车辆 152 辆。

（二）突出宣传教育效果，增强森林防火意识。累计发放明白卡30 000 余张、宣传单72 000 余张、安插防火彩旗7 840 面、悬挂宣传条幅 237 幅，投放应急宣传水桶 588 个。

（三）严格火源管控措施，及时消除火灾隐患。对全区各个主要入山道口和各个支岔线道口进行重点防范，严格执行“防火码”、信息化管理制度，实行执行野外生产用火申报、审批、监督制度，规范野外生产用火行为。严防重点人。对特殊人群建立了痴、呆、聋、哑、精神病人员档案，逐一落实责任人。高火险天气组织相关部门成立“三清”工作组，赴全区各林场分公司，选择重点区域难点区域，逐沟系、逐道口、逐河流开展“三清”行动，最大限度地消除火险隐患。

（四）加强森防队伍建设，提升应急响应能力。区森防指各相关成员单位制订了详细的培训演练计划，共组织培训 5 次、实战演练 2 次，通过培训和实战演练，提高了队伍的实战能力和友好区森防工作应急处置能力。

（五）严格应急值班值守，确保信息渠道畅通。全区严格执行 24 小时领导带班，调度员值班制度，确保政令畅通。各包片副处级领导到所包单位检查、督促、指导所包单位的森林防火工作，落实辖区内等级待命响应机制，坚决杜绝脱岗、漏岗现象发生。

【防汛抗旱】 汛期，先后组织召开 8 次全区防汛抗旱工作会议。区主要领导和主管领导带队到各相关单位、各重点地段督导检查 25 余次，对发现的问题立即整改并跟踪问效。落实了各级防汛责任人 196 人。实行了“五级包保”并逐级签订安全度汛保证书 310 份。建立了 440 人的区防汛抢险队伍和 155 人的区防汛抢险预备队伍。全区共出动1 184 组4 494 人次，进行“拉网式、全覆盖”的度汛隐患排查整治，查出隐患 52 条，整改完成 52 条，整改完成率达 100%。6 月 12 日，牵头组织相关单位在友好林业局公司中心林场分公司开展了友好区龙威 2024 防山洪应急避险转移演练。7 月 26 日，在友好林业局公司中心林场分公司承办了市级“龙威·2024（伊春）”友好区中心林场防山洪实战演练。

【应急处置】 完成了对友好区减灾委成员及职责分工的重新调整。针对全区出现的极端天气，累计推送预警提示信息 950 条。完成了对镇、行政村（社区）灾害信息员的统计汇总。制定了《友好区地震、防冰雪应急救援预案》。完成了国家救助灾害救助资金系统各项数据信息的报送。对友好区房屋设施抗震设防信息进行了采集。分别在“5·12”全国第 16 个防灾减灾日、科技活动周、10 月 13 日国际减灾日开展了集中科普宣传活动。组织开展了区级模拟 6.2 级地震桌面推演活动。新建自然灾害应急避难场所 12 个，全区自然灾害应急避难场所达到 41 个。投入6 750 元

增设避难场所平面综合设计图 2 块、功能区设置指示牌 22 块、自然灾害应急避难场所周边关键路口疏散指示标识牌 9 块。

【城镇防火】 局属友好区城镇消防救援大队累计接警出警 26 次。其中，增援火警 1 次，辖区火警 11 次，接居民求助 10 次、救援 4 次。分别在上甘岭镇内的加油站、人员聚集场所的中小学校和中心幼儿园开展了 15 次灭火实战演练活动，让参加演练的各单位“零距离”参与模拟演练，提高了自救能力和消防安全意识。组织深入社幼儿园、学校、社区开展“送消防知识进课堂、进社区”活动 5 次、开展消防志愿者服务 4 次、在上甘岭镇中心广场开展宣传咨询活动 2 次。参加友好区应急春季防火演练 1 次，镇政府组织防汛演练 1 次。

乡 镇

上甘岭镇

【上甘岭镇预防灾害天气及安全生产工作会议】 9月11日，在上甘岭镇召开。会议强调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当前各类安全风险交织叠加的严峻形势，坚决杜绝麻痹思想、侥幸心理，时刻保持清醒头脑，做到思想上再警醒、认识上再提高、责任上再压实、行动上再发力，不断夯实安全生产基础，着力提升安全生产整体水平。

【上甘岭镇党的建设工作】 9月12日，在上甘岭镇召开。会议传达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指示精神传达提纲》；传达学习《中央和省、市、区委党的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精神传达提纲》。要求全镇党员干部提高政治站位，持续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重要思想、党的自我革命重要思想贯通起来，更好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以遵规守纪的政治自觉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概况】 上甘岭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深化能力作风建设“抓基层、打基础、强落实、见实效”活动要求，落实“四个体系”工作机制，遵循友好区“生态为根、产业为魂、民生为本、和谐为源”发展思路，加压奋进、扎实工作，统筹做好乡村振兴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圆满完成了2024年基层党建、乡村振兴、经济发展、民生保障、信访稳定等重点工作任务。

【意识形态工作】 2024年，上甘岭镇党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坚决落实省、市、区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决策部署、坚决执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主动权，呈现意识形态健康向上的总体态势。2024年，上甘岭镇党委开展理论宣讲活动40次，志愿服务实践活动80次，发布25条短视频，发布原创稿件60余篇，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未成年人普法、爱国主义教育等各类主题教育及文化宣传活动10余次；完善了《友好区上甘岭镇突发网络舆情引导处置预案》《微信公众号安全管理制度》，加强对上甘岭镇意识形态工作的分析研判，始终确保在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不断增强镇党委班子成员抓意识形态工作的责任意识和使命担当；积极做好正向舆论引导，截至目前，上甘岭镇党委实现省级媒体上稿2篇，市级媒体上稿10篇，区级以上媒体上稿110余篇，其他各类主流媒体上稿率均大幅提升，牢牢掌握了意识形态话语权。

【能力作风建设】 上甘岭镇党委始终以加强政治建设转化能力作风为主线，坚持领导干部带头

学、年轻干部重点学、党员干部全面学的标准，以理论学习中心组、青年干部学堂等方式，始终将全面领会、正确把握上级文件精神同通读规定的学习篇目结合起来，坚持集中学习同个人自学结合起来，坚持课上学习与课后作业结合起来，组织全镇党员干部反复学习，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及省、市、区委重要会议精神，使上甘岭镇广大党员干部理论上有了新收获，思想上有了新提高，党性上有了新增强，政治上有了新进步。

【党组织建设】 以深化能力作风建设活动为契机，狠抓党组织建设、学习型机关建设、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高标准、严要求开展各项工作。加强党的组织建设。针对区委工作部署、年度重点工作，实际突出问题，上甘岭镇党委建立健全“四个体系”清单，规范发展党员工作程序，做到“成熟一个、发展一个”，上半年发展党员 4 人，转正 3 人，增强了党员队伍的生机与活力；并结合思想解放专题研讨，班子成员带头检视个人存在问题，并对镇党委班子及成员检视出的存在问题逐一建立整改措施，全面实行建单促改、逐条整改，全面提升了镇党委班子整体能力。扎实做好学习型党组织工作。上甘岭镇党委将贯彻能力作风建设活动要求与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相结合，按照区委相关会议要求，采取了更为有效的措施，做到了党委“定”计划、党组织“落”计划、党员干部“行”计划的工作模式，建立健全述学、督学、评学制度，制订学习任务计划、重点学习任务等清单，确保做到计划完成的按时限完成，重点学习的必须完成。持续抓好党风廉政建设。上甘岭镇牢牢把握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这条主线，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以提高党员干部拒腐防变能力为根本，坚持把管党治党与中心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同落实，营造了“齐抓共管、能抓善管”良好氛围。

【乡村振兴】 （一）提升人居环境，打造美丽新家园。本着“全面彻底、不留死角”的清理原则，重点区域，做好耕地流出恢复点位勘查工作，集中对村庄内外、大街小巷、房前屋后、道路沿线等地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废弃杂物、白色垃圾等进行“拉网式”排查、“地毯式”清扫。同时利用张贴标语、悬挂横幅等形式宣传秸秆综合利用的效益和焚烧的危害，动员广大群众主动清理秸秆、消除隐患，努力营造出“不敢烧、不愿烧、不能烧”的浓厚禁烧氛围。对河道堤坝周边的废弃物、生活垃圾及杖子圈的小块地，进行了清理。发动 30 余人次，清理河道 3 000余米，清理垃圾1 800余斤，铲除河岸边违规菜地2 300平方米，清理树挂安全隐患 3 处，清理粪污 1 处。（二）做好稳豆增粮，着力抓好农业工作。通过实地走访调研，对上甘岭镇种子站内销售的种子、化肥等农资进行检查。本地在售的农资产品商标清晰可见、农资品种及质量安全可靠、营业执照和农资经营许可证等手续齐全。上甘岭镇种子站选用优良品种、优质化肥，通过实名制预定，把化肥种子发放到农户手中，上甘岭镇多措并举、形成合力，采取扎实有效措施推动“稳豆增粮”工作有序进行，确保农业增产增效、农民持续增收，保障国家粮食“压舱石”，确保农民在春季农业生产中用上放心农资，切实为“稳豆增粮”工作保驾护航。（三）推进生态建设，持续增强“田”“河”“林”长制。2024 年累计巡田 20 余次。动态更新了田长制公示牌信息。严格落实河长巡河制度，共计检查 20 次，发现问题 2 次，并立行立改。充分认识黑土耕地保护、河湖保护、森林资源保护的重要性，落实“党政同责”，把稳定黑土耕地数量、河道保护宣传、森林资源保护作为主要工作。采取不定期实地查看河道周边有无污染现象、水生态情况、水环境情况，详细了解河流保护、综合治理情况、日常管护情况以及重点河段问题短板的整治效果等，全方位提升上甘岭镇汤旺河沿岸整体环境设立三级田长制度。与辖区内 2 个社区、4 个村签订黑土地保护责任状，明确耕地承包者和种植者主体责任，打通黑土地保护利用宣传“最后一公里”。同时，充分发挥各类宣传平台作用，向社会公众开展广泛宣传，引导群众积极关注、支持和参与河湖管理、森林保护工作，加强河道沿线

生活污水、垃圾围村污染防治和林业灾害综合防治、森林防火等工作，加大教育力度，引导社会力量共同参与，增强群众对生态环境保护意识。（四）丰富群众文体生活、提高群众文化素质。上甘岭镇积极组织、协办了溪水抗联宣传片拍摄、上甘岭镇“暖心助力宝贝走天下 热情服务北国亲子营”“万市大集”活动、“良辰美景乐团圆 齐乐龙龙闹元宵”元宵节东北特色大秧歌展演、焰火燃放活动、“劳动创未来 礼赞新时代”庆“五一”文艺演出、庆“八一”文艺演出，黑龙江林业文工团有限公司“文化下乡”文艺演出，健身操文艺演出，伊春市公安局深化能力作风建设系列活动暨第二届“忠诚杯”篮球邀请赛等27个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让广大人民群众感受到了浓厚的文化、体育氛围，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

【筑牢安全生产】（一）统一思想，安全生产组织管理到位。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细化实化国务院安委会安全生产“十五条”重要举措，签订森林防灭火承诺书，督促各相关单位建立健全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完善台账。同时制定了《友好区上甘岭镇人民政府关于上甘岭镇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4—2026年）》《友好区上甘岭镇人民政府关于上甘岭镇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2024年度工作方案》《上甘岭镇电动车安全风险专项整治行动方案》《上甘岭镇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领域反“三违”行为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等相关活动实施方案》等相关活动实施方案，进一步推动了党政领导责任、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二）多措并举，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到位。为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安全生产意识，开展“防灾减灾活动宣传周”“安全生产月”等相关活动，深入企业、工商户进一步加大对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安全常识的宣传教育。组织各部门观看《安全生产 责任在肩》警示教育片，利用镇中心广场、镇便民服务中心大屏幕循环播放安全生产类宣传片累计时长达120小时，发放各类宣传资料800余份。同时充分发挥网格优势，对辖区内生产经营小作坊、用电用气、电动车、地下室及半地下室、房屋体检、燃气情况等进行排查工作，截至目前，上甘岭镇共有电动自行车197台，上牌89台，未上牌108台；累计整治乱停乱放电动车54余台，在楼道充电现象治理3次，飞线充电现象治理2次。营造“人人事事讲安全、时时处处想安全”的浓厚氛围。并且完善落实应急协调联动机制和安全生产应急预案，提高应急处置能力，确保反应迅速、灵敏、高效。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在岗带班和值班人员24小时值班制度，畅通通信渠道，严格执行信息报告制度，确保重要信息及时、准确上报。（三）突出重点，安全生产事前监管到位。组织开展自检自查。对排查出的隐患责令立即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下达限期责令整改通知书，限期整改。长期存在且未整改隐患已移交区燃气专班和消防大队。针对机关11号楼1单元楼道及住宅楼，发现存在裂缝、塌陷、倾斜情况，立即对该情况进行上报，截至目前，正对该地进行维修中。联合区消防救援大队对辖区内餐饮店铺进行燃气检查，发现隐患7处，均由消防部门下发整改通知书，并责令限期整改。同时为扎实做好今年的防汛工作，坚持“早部署、早安排、早行动”的原则，组织开展上甘岭镇龙威2024年防山洪抢险综合应急演练，由分管领导带队检查辖区内防汛点位，并对重点点位储备防汛用沙30立方米、防汛沙袋100余袋。对灭火器使用现场实操培训及对消防水袋实操现场讲解。并且利用镇中心广场、镇便民服务中心、便民社区大屏幕循环播放安全生产类相关视频累计播放时长200余个小时，累计发放燃气、电动自行车、燃气安全等宣传单2 000余份。

【民生福祉】（一）完善便民服务中心建设，延伸服务链条。制定了中心工作制度，大厅显著位置悬挂了LED电子屏，并展示各窗口的业务及收费标准。实行了“一站式服务”，能为群众代理办证业务和服务事项，为群众办事带来了实实在在的方便。（二）加强制度建设，提高服务质量。上甘岭镇综合便民服务中心统一制定了《上甘岭

镇便民服务中心制度》，进一步健全了建立了“AB”岗工作制度、首问负责制、一次性告知制、限时办结制、服务承诺制、授权委托服务制、大厅工作人员工作纪律制度、简化流程制度、请销假制度等18项工作制度。大厅还设立了大厅应急预案、“群众意见簿”“四办”服务、业务办理流程二维码和16个业务办理流程图，极大地方便了办事群众，打通了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赢得了广大群众的一致好评。（三）加强各项服务，增强服务意识。中心严格要求所有工作人员，对前来办理业务的群众及各单位人员，做到热情高效地服务，只要手续齐全、符合政策规定的随到随批，随到随办。截至目前，2024年共承接区转派工单173件，按期受理率100%、按期办结率92.97%、工单回访满意率87.1%。（四）认真摸排好残疾人各项信息，做好录入及上报工作。认真落实残疾人证核发管理相关要求，扎实做好残疾人证新办、换发、注销等工作，新办证残疾人证5个，到期换证20个。为两名残疾人进行股骨头置换手术需求申报；开展残疾人帮扶就业合同签署工作，共有1名残疾人报名了职业技能培训工作，全年累计为4名残疾人签订了就业合同。（五）做好退役军人建档立卡工作。目前为止上甘岭镇招募了92名橄榄绿志愿者，悬挂光荣牌918块，已经全部悬挂到位，为937名退役军人建档立卡完毕，并为其申请办理优待证、发放率达到98%，人员的统计上报黑龙江省参加过抗日战争、解放战争人员的信息统计表，未办理退役军人优待证问题情况台账，退役军人“我帮办”活动情况表，上甘岭镇所有退役军人未就业台账、退休退役军人台账、本市未就业台账、市外未就业台账，顺利完成2024年退役军人工作。（六）计生工作。截至2024年年底，为上甘岭镇居民新办理独生子女证1户；办理二孩生育服务卡1人；为镇居民开具婚育证明1人。共录入黑龙江省妇幼管理系统9名出生人口；更改黑龙江省妇幼管理系统146人死亡明细。积极参加计划生育工作培训，于3月25日参加黑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举办的关于全员人口模块全省视频培训（第二期）；6月13日，参加伊春市血站医生献血讲座。（七）坚持“以人为本，为民解困，为民服务”的理念。为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权益，建设和谐社会，将为困难群众服务作为中心宗旨，深入开展排查走访工作，截至目前发放各项补助金共计4 184 318.8元，其中低保461户692人（上甘岭镇低保343户，492人，林场118户，200人），发放低保补助金3 410 602.80元；特困19户19人（上甘岭镇特困人员13户13人，林场6户6人），发放特困补助金331 815.00元；高龄老人801人，发放高龄津贴95 475.00元；临时救助25户25人，发放临时救助补助金45 726.00元；残疾人两项补贴374人（其中困难残疾人155人，重度残疾人219人），共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300 700.00元。共接待办事群众8 527次，平均每个工作日接待49次，累计受理并办结各类事项1 917件，切实解决我镇人民群众就业、社保、医保、税务等实际问题。（八）积极引进物业公司，服务群众，着力解决民生问题。配合自来水公司，拆除40余户板房围栏，顺利完成自来水改造。对上积极争取健身器材一套，已于2024年7月安装完毕（共13件器材安装至镇便民社区图书馆后身）。上甘岭镇锦绣村饮水质量差，向上申请资金8 000元投入水井清理工作，有力保障村民群众饮水安全。小区内部分庭院灯不能正常使用，逐一对庭院灯的损坏情况细致排查后，安排专业人员抢修。雨污分流工程推进顺利，有效减少了污染，预防了镇内积水内涝问题。反帝大桥翻修完工，消除了安全隐患，增强了居民的出行安全性，也大幅增强了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社会稳定】（一）集中治理，持续提升镇容镇貌。对重点区域、市场周边经营、大集进行集中治理，安排专人在重要路口值班，保障镇区内道路通畅。截至目前，共出动执法人员800余人次，清理镇内主干道商户门前杂物100余处，劝导占道经营600余次，取缔大集外围流动商贩占道经营100余起、劝离80余起、整改占道经营车辆40余起。对于群众举报城镇管理方面的问题，

巡查落实投诉反映的违建问题及噪声污染问题，整治小区违法毁绿行为，按照执法程序下发相关执法文书。引进物业公司，服务群众，着力解决民生问题，帮助锦绣村透井，改善水质为村民提供清洁水源，解决村民吃水难问题。配合自来水公司，拆除40余户板房围栏，顺利完成自来水改造。（二）排查隐患，持续加强社会稳定。以液化气市场为总抓手，对密集场所的餐饮业，逐一开展全方位、无死角燃气安全隐患大排查。截至目前，排查共检查餐饮企业14余次，店面共计50余家，签订燃气检查安全隐患整改告知书100余份。同时对辖区范围内出现松弛的公益性横幅进行了加固，截至目前，共加固公益性横幅3幅，劝导商户50余户。（三）广泛宣传，持续做好普法工作。坚持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普法工作。做好与区司法局衔接。针对性开展普法宣传教育活动，报送相关材料。参加友好区司法局组织的执法人员培训学习，提高规范执法质量。同时组织开展了3·15“权”心为你、“益”路同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情暖三八妇女节、禁毒宣传等一系列宣传活动。共发放宣传资料600余份，提供法律咨询50余人次。丰富了居民群众的法律知识，深化了居民群众的法治观念，提升了群众的法律素质，提高了群众的用法能力，营造了安全、稳定、良好的社会环境。

铁林镇

【落实“四个体系”建设】 在压紧压实责任上下功夫，将“四个体系”闭环工作落实机制建设工作纳入年度重要议事日程，构建责任闭环、管控闭环、工作闭环的工作推进机制。深入开展“抓基层、打基础、强落实、见实效”活动，举办“业务大讲堂”12次，班子成员撰写调研报告、交流研讨文章50余篇。扎实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坚持把“五进双为”活动与“党建指导员”工作相结合，科级以上领导干部深入到联系点单位调研督导70余次，走访困难户、企业10余户，帮助解决问题10余件。

【生态环境保护】 一是压实禁烧落实，耕好禁烧“责任田”。曙光村严格落实《三级有效解决秸秆露天焚烧网格化监管体系》。采取“日常督导+夜查”相结合的方式，成立由镇领导班子、村“两委”成员、网格员组成的监管小组，深入田间地头开展环保督察60余次。二是严格保护耕地，严防耕地“非粮化”。全面落实河（湖）田、林长制，常态化开展巡查、严格落实网格化管理模式，驻村干部、村“两委”干部、村级网格员多方联动，通过入户宣传，逐户做好、作通群众思想工作，从源头上提升村民群众对耕地“非粮化”的重视程度。

【推动民生保障】 一是开展最低保障和困难救助工作。2024年，铁林镇低保共有663户，806人；农村低保共有20户21人。2024年1－11月为114人申报了临时救助，共发放临时救助金251 316元；为27户34人困难家庭申请了低保金；为74户90人进行了低保增补；增人9户13人，共停发低保79户111人。二是建立接诉即办“领导包案制”。紧盯“降量提率”目标，目前，累计受理“12345”群众诉求工单事项77件，受理率100%，满意率92%。群众诉求案件响应率、解决率、满意率稳步提升。

【推进安全生产、社会稳定】 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各项工作要求，严格执行24小时值班制，班子成员带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截至目前，累计开展安全生产排查巡护50余次，检查辖区九小场所90余家，排查电动车221辆并制作电动自行车工作档案卡，发现并整改消防隐患20处，电动车违规停放、飞线充电等隐患34处，均已整改完成。开展汛期入户入企、涵洞等排查40余次；签订森林防火责任状、承诺书36份，签订居民联防公约200余份，在主要路口、重点地段悬挂防火条幅10条，宣传牌2个；积极组织应急、防汛、消防等演练3次。开展各类防火、防汛等宣传活动，累计发放宣传品600余份。落实信访矛盾源头治理多元化解工作机制，采取镇党政主要领导、科级干部、普通干部、社区主任、网格员

五级包保责任制，减存量、控增量、防变量，抓好信访维稳工作。

【法治政府建设】 坚持把法治政府建设作为推进全面依法治镇的主体工程和重点任务，坚决贯彻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关于法治建设的决策部署，召开依法治镇委员会领导小组工作会议，把法治建设、依法行政工作列入年度工作计划，坚持将法治工作与各项工作同研究、同部署。

双子河镇

【概况】 双子河镇下辖1个城镇社区、5个林场社区、1个行政村，辖区共有户籍人口12 044人，面积12.21平方千米（双子河社区11.26平方千米，爱国村0.95平方千米）。全镇共有1个社区党委和7个党支部（镇机关支部、社区下辖五个支部、村党支部），195名党员。

【基层基础建设】 双子河镇以遵循服务优先和高效实用原则，突出“办公空间最小化、服务功能最大化”“一室多用”等功能特点，投入部分资金对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提档升级，优化设置为民服务的特色功能用房，最大限度提高使用服务效率。

【民生保障与服务】 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行路难、安全消防及乱占建设用地等问题。全年共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33件。始终以群众满意为第一标准，大力解决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突出问题。全年共受理工单77件，受理率100%，办结率100%，满意率92.21%。

【低保救助】 积极开展低保复查，实行低收入群体动态监管。双子河镇共有特困供养对象33人，其中集中供养19人，分散供养14人。全年累计发放特困供养资金54万元。累计临时救助80人，发放临时救助金23万元，及时有效缓解了因重大疾病、火灾等突发性事件造成的生活困难，充分发挥了“兜底线、保基本”的作用。通过“一卡通”为316名残疾人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25万元；为229名残疾人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14万元。摸排上报高龄老人、报困境儿童。2024年发放奖励扶助3人补助资金2.8万元，每人每年960元。特别扶助失独60人补助资金50.4万元，每人每年8.4千元。特别扶助伤残49人，补助资金31万元，每人每年0.64万元。失独家庭一次性抚慰金1人5 000元；发放2024年独生子女保健费1.8万元，一口人60元两口人120元。其中二孩2个；今年，共申报二孩生育补贴2户，每月500元。组织社区宣传免费妇女两癌筛查1次50人，向辖区1个社区及5个林场完成卫生用品发放9箱。

【农业农村工作】 爱国村公益事业项目人居环境提档升级，绿化、栽树，道路拓宽等。2024年“爱国村党支部+邮政企业”共同打造线上销售，通过线上销售的方式销售黄瓜、香菜、豆角、西红柿等蔬菜7 000斤，累计完成村集体经济收入21.70万元。图斑核查工作任务，撂荒耕地中下发的355宗图斑进行了认领并在农事直通系统录入土地现状。

【文化体育】 积极组织居民参加社区开展的各项文化联欢活动，组织开展新春活动、国庆中秋活动、文化下乡活动，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最大限度地让群众参与其中，使党群服务中心更好地发挥作用。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开展活动次数180余次，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活动次数142次，活动类型包括学习实践科学理论、宣传宣讲党的政策、培育践行主流价值观、文化体育活动、移风易俗等方面。

【安全生产】 组织镇工作人员，深入居民家、养老院等重点场所，对突出问题和安全隐患共开展了“全覆盖、零死角”排查工作，组织全镇消防演练，编制了《双子河镇清明节森林防火应急预案》，排查了辖区沟、渠和涵洞对辖区内孤寡老人、残疾人等弱势群体进行走访入户排查，制定了《重点人群转移包保责任分工表》《河流、林缘地带多种经营人员包保台账》，同时，双子河镇与辖区内养殖户及各企业签订《双子河镇关于危桥监督宣传责任状》，及时提醒辖内企业及养殖户遵守桥的限吨要求，防止发生事故。对网格员开展各种学习培训工作，提高网格员的素质和

能力。

【武装工作】 认真履行党管武装职责，积极动员辖区广大青年参军入伍、投身国防，开展走访慰问活动，密切军政军民关系，组织参加退役军人志愿者，积极开展征兵工作。

【信访维稳】 2024 年，双子河镇共有信访人员 11 人，化解 4 人。年化解率 29%。针对辖区信访人户在人不在、涉及事项广的信访特点，双子河镇按照层级管理，建立台账细分，科级干部带头包保、化解。坚决防止因为信访问题引发可能影响社会稳定问题。

【产业发展】 持续推进强村富民工程，因地制宜制定村级发展策略，积极探索推进农村电商、物流服务业发展，培育区域农业知名品牌，充分借助区域特色资源。招引总投资 1 亿元的原本自然现代产业园项目签约落地，招引黑龙江屹霖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与双子河镇爱国村合作，征收、租赁民居 534.88 平方米，项目投资 500 余万元，建设爱国村民宿集群一期项目，打造特色乡村旅游 IP，让乡村旅游焕发新活力。同时紧贴市场需求，带领村民发展庭院经济，探索打造“村民生产 + 供销社销售 + 邮政配送”的融合发展新模式，精选出一批优质农产品推荐给邮政企业，打破地域限制，拓宽了农产品销售渠道，帮助农户将优质的农产品直接送达城市消费者手中，实现农产品价值的最大化。

【生态环保】 加强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全年开展环保知识讲座、发放宣传手册、环保主题活动等系列活动 50 余场，广泛普及环保知识，居民环保意识明显增强，参与环保行动的积极性显著提高，做好黑土地保护利用工作，明确辖区内耕地保护目标责任，逐级签订黑土地保护利用目标责任状，制定了《黑土地保护利用实施方案》《黑土地保护工作组织机构》，常态化开展巡查和宣传工作，全年共巡查 30 次暂未发现问题。坚决杜绝秸秆焚烧，保证秸秆综合利用，全面落实林河湖田长制工作要求，每月安排专人定期开展巡林、河湖、田，常态化开展排查及宣传工作。

【自身建设】 双子河镇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结合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载体，围绕党的方针政策、创新理论等学习内容，常态化开展集中学习，制定学习计划为充分发挥国有土地资产使用效益，合理利用国家土地资源，对双子河社区旱地共计 410.89 亩土地进行提高租金，制定了《2024 年度双子河镇人民政府土地经营权提高租金实施方案》，并将租金由每亩 170 元提高至 180 元。多次组织大规模的环境卫生清理行动，对镇内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居民小区等区域的垃圾、杂物进行全面清理。



双子河镇政府全景图



双子河镇党委召开传达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会议精神

办事处·社区·行政村

友好街道办事处

【概况】 友好街道办事处成立于2019年12月，地处友好区振兴大街8号，占地面积2 000平方米，街道管辖社区现有（先锋、前进、滨水）和（青山村）、与先锋社区共同使用。

【理论学习工作】 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在新时代推动东北全面振兴座谈会和在黑龙江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在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上下功夫，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学习强国App载体，制定学习指导计划，坚持“第一议题”制度，坚持“实”字导向，把真解决问题、解决真问题贯穿始终，发挥在职党员参与社区建设、服务群众的先锋模范作用。指导党员制定学习计划，抓实个人自学。抓实党支部学习，持续推动全局党员先学一步、深学一层、多悟一分，真正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实际行动。

【党建工作】 坚持民主集中制，认真执行“三重一大”决策机制，对重大问题坚持集体研究，集体决策；抓好组织建设，密切街道党工委与“两新”党组织之间的沟通联系，推动党建工作全覆盖、引领经济社会发展。三个社区现有党建共建单位50家，定期开展各种党群共建活动，在加强党建共建的同时，三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积极探索“党建引领+服务凝聚”模式，以“暖新驿站”为载体，致敬“城市温度的守护者”，带动新业态群体积极融入基层治理，为其提供更加暖心的服务。三个社区党委通过实地入户了解快递员、外卖员、环卫工人等群体，收集意见建议，针对新就业群体较为集中的诉求，包括饮水、就餐、充电、休息等诉求，开辟“暖新驿站”并不断完善拓展心功能，为新就业群体提供相对完善且有针对性的服务。

【志愿服务工作】 以“主题党日+为民服务”为抓手，将“主题党日”开到“解民忧、纾民困、暖民心”的第一线，以服务成效践行为民初心，真正把党旗插在田间地头，把关怀送到百姓心头。创建“友爱友好来敲门”志愿服务品牌，组建微信志愿服务群，通过群内点单—社区派单—志愿者接单的方式，以无偿代理、多级联动、全程代办的方式做好“一站式”服务。持“党建引领+多元协同+志愿服务”的工作模式，以“党旗红”引领“志愿红”，发动广大党员亮身份组建7支志愿服务队，打造有特色、有影响力、有高度的“品牌化”志愿服务队伍。依托党群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常态化为辖区居民提供专业的法律咨询、健康义诊、义剪等，为行动不便的老人开展送药、送水、送对联等上门行动，定期到失独、孤寡老人家中打扫卫生、送生活用品等活动，组织群众喜闻乐见的文艺活动，累计开展志愿服务232次，打造了良好的“党建+服务”体系。

【武装工作】 认真履行党管武装职责，积极动员辖区广大青年参军入伍、投身国防，全年进行网上兵役登记63人，100%完成兵役登记任务。做好机构改革后民兵整组工作，友好街道办事处成立一个30人的民兵应急排，两个由前进社区和先锋社区组成的普通民兵连，增强了备战救灾的预备力量。

【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带头学习理论、安排部署，带头调查研究、解决问题、检查督办。持续抓好廉政教育，定期开展谈心谈话，把日常监督与重点工作任务相结合。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坚持“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严格执行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目标任务书。召开党风廉政会议4次，班子成员签订“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承诺书6份、自纠自查群腐痛点难点问题清单44条，焦点热点问题清单5条。开展“红色基地实地教育活动”1次，党员干部集中警示教育6次，节前廉政谈话47人次，通过约谈及时警示，纠正偏差，着力营造守纪律、敢担当、能干事的政治生态。

【网格化管理】 友好街道三个社区一个村共划分为86个网格，完善专职网格员自行处置上报和“六步闭环”（源头发现、采集分档、分流交办、按责处置、检查督导、结果反馈）两种工作流程，确保网格员在发现群众诉求、问题隐患、矛盾纠纷等问题时，能够及时解决和反馈。为及时化解矛盾纠纷，每月开展排查工作，开展740起矛盾纠纷排查。发现并调处22起，实现100%的成功率。积极组织创建活动，开展30余次宣传活动，通过居民群和朋友圈广泛传播。加强铁路沿线安全，与种植户、养牲畜户签订责任书，截至目前，开展12次铁路宣传活动，成功举办扫黑除恶专题活动6次，悬挂条幅15条、张贴海报4张。开展了两次政协活动。为提高群防群治队伍、综治中心工作人员和社区网格员的业务能力，每月组织相关培训3次，以确保各项工作的高效推进。

【信访维稳】 针对25名重点人员，24名群体访人员，积极落实信访维稳措施。友好街道按照层级管理，建立属地街道责任人、办事处包保领导、社区负责人、网格员组成的四级包保制度，把责任落实到实处，同时建立了重点人员台账并将台账细分，下发到每级包保人员手中，要求对需要重点关注的人员与属事单位和派出所紧密配合做好稳控工作，安排专人值班并做好情况记录，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对极不稳定人员进行24小时值班制度，并做好交接工作，并在汽车、火车站及进出城道口安排专人值班。并将重点人员管控工作列入考核，强化落实各项管控措施。坚决防止发生因信访案件引发的可能影响社会稳定的问题。截至目前，未发生重大群体性越级上访事件。

【民政工作】 友好街道办事处认真落实国家低保补助标准和贫困家庭临时救助政策，切实做好辖区民生保障与救助工作，开展社会救助领域兜底保障排查自检自查，对社会救助领域发现问题建立台账并进行集中整治，对符合社会救助政策困难居民及时纳入监测管理。截至2024年12月，友好街道办事处共有城镇低保630户，766人。农村低保8户，12人；低保边缘3户3人。清退低保155人，新纳入29户52人，增补50户64人。现有特困人员13人，集中供养4人（城镇），分散供养9人（城镇8人，农村1人）。辖区内困难残疾人284人，重度残疾人455人，困境儿童76人（其中孤儿4人）。1—12月份进行临时救助79人，救助资金197 359元。其中，因病救助76人，两劳释放人员临时救助3人，目前储备临时救助备用金127 549.78元。按照省区市民政工作提示要求，友好街道办事处积极配合民政局完成7—8月份辖区低保、特困等在保人员提标补发工作。其中，城镇低保补发34 209元，农村低保补发877.2元，特困补发836元。

友好街道办事处以“暖心牵挂双清单”为支撑，厚植为民情怀，强化工作管理，积极主动施策，切实提高困难群众对政府各项惠民政策的知晓率，增强辖区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计划生育工作】 持续以“移风易俗，婚育新风进万家”等活动为载体，向辖区居民提供优生优育知识的同时，普及家庭健康知识，传递健康生活方式，号召群众树立健康、文明的生活理念，切实提高了辖区居民的健康素养。截至目前，友好街道办事处辖区共有总人口28 673人，育龄妇女3 195人，其中，已婚育龄妇女2 406人。街道共办理特扶 194 人（其中失独 91 人、伤残 103 人）。2024 年 1－10 月份新出生人口 58 人（男孩 32 人、女孩 26 人），死亡 101 人。新增农村奖扶 3 户 3 人，享受正常符合条件二孩、三孩补贴人员 17 户 33 人，已及时纳入政策补贴。

【农业保护工作】 （一）黑土资源严管严控。成立友好街道办事处严厉打击盗采和非法贩卖黑土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并常态化组织开展打击盗采黑土违法行为，对排查整治盗采黑土行为发挥监督、调度、查处、问责作用。充分发挥“田长”“林长”“河湖长”“网格长”黑土地保护直接责任人作用，加强黑土源头监管，确保第一时间发现、劝阻、制止和报告，努力把违法行为发现在初始，消灭在萌芽。（二）治水护河从严从实。积极推进“河长制”“湖长制”工作向纵深发展，构建党政同责、属地管理、部门协同、源头治理、全域覆盖保护发展长效机制。截至目前，街道级巡林、巡田、巡河共计 36 次，社区（村）级巡林、巡田、巡河共计 85 次。

【安全生产】 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一岗双责”，坚持隐患排查与整治并重，与各社区（村）签订《2024 年度防火责任状》，建立重大隐患排查整治台账，召开安全生产部署会议 20 次，组织 3 次集体会商研判，聚焦自建房、电动自行车、自然灾害等重点难点事项集中治理；在特殊时间节点，针对重大风险隐患问题排查 19 余次，常态化排查 100 余次。开展燃气排查 136 次，累计发现风险隐患 7 项，整改率 100%。组织开展“飞线充电”隐患排查专项行动，排查电动自行车 866 辆，发现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 454 辆，违规飞线充电 312 辆，整改问题隐患 766 个。积极开展安全生产宣传活动，灵活运用各类新媒体，发布突发热点事故、安全知识等 30 余篇；持续开展安全用电、用水、燃气等教育活动，提高广大群众和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努力实现辖区内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

【防火防汛工作】 认真做好春季城镇防火工作，在清明节等特殊节点，开展森林防灭火演练活动，并联合友好区消防大队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宣讲活动。重点宣传家庭用火用电安全知识、初起火灾的扑救方法、逃生自救知识等相关安全注意事项，进一步增强居民自我保护意识及自防自救能力。友好街道办事处提前部署，严格按照省、市、区防汛抗洪工作要求，健全完善《防汛防洪应急预案》，成立 15 人的抢险救援队伍，开展应急演练 3 场。汛期发布暴雨预警 21 次，启动应急响应 7 次，累计出动人员 42 人次，巡查重点部位 6 处 87 次。同时成立应急避难所 2 个，切实提高辖区防灾防汛应急能力，促进城市建设与应急减灾能力的协调发展，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社　区

【前进社区】 前进社区成立于 2002 年 6 月，地处友好区城区中部，占地面积 8 平方千米，2014 年 4 月迁入友好区聚福园小区金街第 16 号商服，社区现有办公面积1 080平方米，占地面积为 540 平方米，楼前面积 500 平方米。辖区范围东至伊五嘉公路，西至双子河大桥，南至友好大街，北至友好火车道哈乌铁路线。前进社区辖区内有 5 个居民小区和 2 个平房区（聚福园小区、学府一期小区、学府二期小区、学苑小区、隆润花园小区和光明委集体供暖平房区、河东委一连、二连、三连、五连），截至 2024 年年底，常住人口 6 496户，8 782人；辖区内有银行、车站、学校、医院等企事业单位 23 家，“九小行业”212 家；下设 23 个网格，通过专业化考核，配备了 23 名网格长，其中 6 人兼任社区居委会委员；补选社区党委委员 3 名，1 人任社区党委副书记；聘用社区工作者 4 名；事业编制人 6 人，社区共有在

职职工 36 人。

基础设施建设。2002—2013 年，在东升路联通公司后身商服楼办公，面积 200 平方米；2013—2014 年，租用聚福园小区金街 16 号商服办公，面积 120 平方米；2014 年由区政府投资，在聚福园小区金街 16 号商服改建了一栋办公楼，面积1 080平方米；一个大型活动广场，面积 7 000平方米。2024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大力支持下，社区两委班子的精心筹划，前进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在现有基础上优化完善，经过重新规划，进行改造升级，并结合辖区居民特点按需设计服务功能区，优化服务环境，打造温馨、美观、舒适的“客厅式”“家庭版”党群服务中心。

党建工作。（一）加强政治理论学习。前进社区党委高度重视政治理论学习，制定详细年度学习计划，学习党的最新理论成果、方针政策及重要会议精神。社区党委定期开展主题党日活动，推动党员教育提质增效，为党员干部充电赋能。社区党委对全体党员要坚持学以致用、知行合一，把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与本职工作紧密结合起来，通过理论学习、业务讲解、经验分享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帮助社区干部提升解决实际问题能力，在社区工作中才更能自觉践行党的宗旨，增强服务意识和责任意识。（二）推进社区党建工作创新。前进社区党委不断构建“党建 +”体系，通过“双报到、双服务”工作机制，联合党建共建单位，从多方面提升社区服务能力，解决社区居民实际问题。从多方面提升社区服务能力，解决社区居民实际问题。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设立“党员先锋岗”，为居民群众提供助老扶幼、维修缝补、代办代购等贴心服务。（三）推进党群服务。党委依托党群服务中心现有活动场所，以建设“服务型”社区为目标，对原有活动室进行改扩建，优化空间布局，把更多的空间留给群众，不断提升党群服务中心的功能性和服务体系。结合居民多样化需求，统筹各方资源，先后成立了“文艺文化”“爱心理发”“家政维修”“应急抢险”“微心愿”5 支志愿服务队，精准服务辖区居民。社区党委积极探索“党建 + 志愿服务”模式。（四）流动党员管理工作。前进社区党委组织社区党员干部、社区工作者、网格员常态化对流动党员进行核查核实，实现流动党员“流而有巢”。前进社区党委联合黑河市逊克县克林镇党委共同建立了“流动党员之家”，发挥他们为党支部工作建言献策的积极性，鼓励流动党员亮身份、践承诺，引导流动党员主动担当作为。

网格化服务站。前进社区网格化管理按照“三级四长”的管理制度，由“总网格长—一级网格长—二级网格长—三级网格长”管理梯队组成，以“网中有格，格中有人、人在格上、事在格中”的网格化管理模式，保证社区网格化服务站高效运行。截至目前，前进社区在伊春市域治理平台中常住人口6 496户，8 782人；录入房屋信息4 462条，其中自建民房 279 栋，住宅楼 68 栋，楼栋房屋4 183间；各类行政、企事业单位 32 所；各类在产在营市场主体、个体养殖户 212 家。并全面完成了小区、楼栋、房屋的图像信息采集和地理位置定位工作；经上报调处了 4 条民事纠纷案件。

平安建设。前进社区网格化服务站制定《前进社区平安建设工作制度》《前进社区平安建设实施方案》等一系列基础制度，成立以社区党委书记、主任于磊同志任组长的平安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建立起以社区专职网格员为主体的社会治安稳定排查小组和情报搜集小组，联合友好派出所建立治安工作微信群，定期召开工作部署推进会议，以达到对治安信息精准及时掌握，实现信息互联互通，打造一支业务能力强、思想意识高、灵活机动、快速反应的基层治安维稳队伍。一年以来，通过与“四所一庭一中心”的密切配合，前进社区成功调解各类矛盾纠纷 27 起；发布、转发寻人（物）启示 100 余次，配合公安机关寻找人员、物品线索 60 余条；帮助居民解决水、电、火等各类安全问题 70 余起；挽回直接经济损失近万元人民币。“网格 + 警格”工作模式建立以来，社区与公安部门的联系更加紧密，联动更加频繁，苗头隐患上报更加及时，真正做

到了打破部门壁垒、信息茧房。充分利用宣传单、海报、条幅、电子屏、网格微信群等进行广泛而深入的宣传工作。向居民发放关于扫黑除恶斗争普法宣传资料5 000余份；张贴宣传海报 10 张；在辖区主要路段显著位置悬挂条幅 8 幅；利用电子屏播放宣传标语 5 条；通过网格微信群转发相关文章、视频 30 余篇。

安全生产。前进社区始终坚持以党建为引领，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的安全工作理念，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严格落实安全生产隐患排查的各项规章制度，完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以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为抓手，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工作。2024 年前进社区充分吸取各类事故的教训，定期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安排部署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治工作；压实责任，建立了防火、防汛等各项应急预案；与应急局、消防大队、综合执法局等部门形成联动，对我辖区内 212 个市场主体、个体养殖户进行了消防安全大检查，共查出并整改了各类消防安全隐患 24 处；适逢汛期到来，降水量骤然增大，前进社区组织工作人员深入河东委、光明委两处平房区低洼地带，对辖区内危房情况进行了无死角排查，对河流沿岸居民进行了走访，全面确保居民生产生活安全；为进一步提高安全生产知识的知晓率，社区组织工作人员及网格员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宣传活动，通过悬挂横幅、LED 播放、发放宣传资料、社区微信群等多种形式，加强对安全生产工作的宣传教育力度，提高广大居民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前进社区党委持续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站阵地作用，着眼资源共享、阵地共建、活动共联，常态化开展群众志愿服务工作。（一）提高服务群众的满意度，前进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不断打开工作思路，创新工作方法，结合社区实际，以“友爱友好来敲门”为主阵地，结合党建共建单位、青年服务队、党员服务队等志愿服务队，激发合力，创建“友爱友好来敲门”志愿服务微信群，实时接收居民反映的诉求与问题，并及时回应，发挥联系群众、畅通群众诉求、帮助群众解决实际困难的重要作用，实现志愿服务与群众需求的有效衔接。（二）为了提高志愿者的参与积极性，前进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认真贯彻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以实用、实惠、实效为原则，创新开展“礼遇实践 积分兑换”超市，激励志愿者工作热情。积分超市由专人负责整理、发放、记录，实现积分兑换标准化、规范化。

民政工作。前进社区始终遵循社会救助与劳动自救相结合的原则，本着公平、公正、公开、实事求是的工作方针，切实做好民政工作。（一）2024 年，享受低保救助人员共计 221 户，270 人。在区民政局和街道民政管理部门的指导下，定期对所有低保户进行全面核实走访，建立健全定期核查、公示、评议、评审制度，做到保障对象有进有出，低保补差有升有降，管理实行分类，真正实行动态管理，达成“应保尽保、规范化管理、社会化发放”的目标。（二）残疾人福利保障工作。前进社区积极做好残疾人工作，结合社区实际情况，采取多种形式对辖区残疾人群体给予帮扶，定期到残疾人家里走访或电话联系，详细了解社区残疾人的生活状况，2024 年，前进社区共有 10 人享受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157 人享受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三）落实廉租房补贴政策。前进社区为保障最低收入居民住房问题，缓解住房困难问题，按照友好区廉租房住房租赁补贴的相关规定，本着公开、公平、公正和应补尽补的原则，按照自愿申请、逐级审核的办法，严格按照程序开展廉租住房租赁补贴工作，2024 年，前进社区共有 6 户，95 人享受廉租住房补贴，充分把党和国家的关怀送到困难居民家中，维护了社会的稳定和发展。（四）做实高龄补贴工作为贯彻落实党和政府对高龄老人的关怀政策，确保高龄津贴这一民生福利能够精准惠及每一位符合条件的老人，社区通过微信公众平台、网格居民微信群积极推送高龄津贴政策信息，包括发放对象、申请流程等，简单明了，方便居民理解。社区工作人员或入户或打电话，确保宣传到每一位老人，并认真核实老人的年龄、户籍信

息、健康状况等基本情况。在宣传和摸底工作的基础上，社区积极组织开展高龄津贴申请登记工作。在社区服务中心设立了专门的申请登记窗口，安排业务熟练的工作人员负责接待前来申请的老人及其家属，指导他们填报高龄津贴具体流程，准备相关证明材料。对于行动不便的老人，社区工作人员主动提供上门服务，帮助他们完成申请手续，2024 年，80～89 岁共有 193 人享受高龄津贴；90 岁以上共有 26 人享受高龄津贴。

计划生育。（一）前进社区扎实开展生育奖励政策宣传、调查摸底、核实申报等各项工作，做到奖特扶对象不错报、不漏报。现前进社区共有奖扶特扶人员 41 户 62 人。（二）独生子女补贴的政策宣传到位，确保独生子女费的登记和发放工作顺利完成。独生子女审核工作和计生日常工作相结合，同步进行，独生子女保健费发放和其他奖励优惠政策的落实形成常态化机制，确保“不漏一户，应享尽享”。现前进社区共有独生子女 80 人。（三）前进社区积极组织网格员学习二孩、三孩育儿补贴的相关政策，针对文件中涉及的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申请流程等等开展业务培训，2024 年，前进社区共有育龄妇女 728 人，已婚育龄妇女 469 人，出生 11 人。

武装工作。前进社区党委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有关退役军人一系列方针、政策和指示精神，坚持把退役军人工作作为一项任务来抓。2024 年，前进社区共采集退役军人信息 197 人。

信访维稳工作。前进社区党委认真贯彻落实信访维稳各项措施，对排查出来的矛盾纠纷、重点涉稳人员，严格落实包保责任，积极化解矛盾纠纷和不稳定因素，与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沟通和协调，对上访人员进行教育引导，共同解决来访者反映的问题，对于情况复杂的信访问题按程序逐级上报，采取措施积极应对，并在生产生活等方面给予关心扶持，努力将矛盾化解在基层。同时，社区组织网格员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加大对信访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让群众树立只有依法有序上访才能真正维护自身权益的思想。



前进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一站式服务大厅



前进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儿童娱乐区



前进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儿童娱乐区

【先锋社区】 友好区友好办事处先锋社区成立于 2002 年 6 月，位于振兴大街 2 号，辖区总面积 0.77 平方千米，东至滨水路、南至双子河、西至双子河桥、北至友好大街。

居民总户数8 374户，居民10 859人。下辖 1

个社区居委会，辖区共有 8 个小区，分别为怡水名居小区、福禄园小区、新立小区，府前小区、嘉航小区、蓝莓小区、水韵华庭小区、滨水组团小区，1 个平房区，网格总数 30 个，网格员 30 人。先锋社区现有工作人员 23 人，事业编制 5 人，居委委员 8 人，党委委员 2 人，社工 7 人，公益岗位 1 人。共有享受最低保障居民 199 户 246 人，残疾人 143 人，退役军人建档在册 783 人，其中拥扶对象 8 人。

基础设施建设。先锋社区坚持需求导向，按照最小化办公、最大化服务的原则，优化党群服务中心场所空间和功能布局，建成集便民服务、党群活动、休闲娱乐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型社区党群服务中心，配套设党群书屋、书画摄影室、手工艺品室、舞蹈活动室、棋牌室、老年活动室、健身活动室、退役军人服务站、心理康复辅导室等多功能活动室，免费开放，专人管理，居民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得到满足，实现了“大门常开、场所常用、活动常办、服务常抓、群众常来”，辖区群众幸福指数不断提升。

党建工作。（一）按时收缴党费，积极培养和发展新党员，做好发展党员储备工作，对党员进行分类管理，建立党员登记卡，畅通信息渠道。建立党员服务站、流动党员联络站和网上党员工作室，充分发挥服务功能作用。（二）自党纪学习教育工作启动以来，先锋社区党委认真传达学习党中央和市委、区委相关会议精神，举办党纪学习教育读书班，采用“集中学习 + 研讨交流 + 个人自学”学习模式，结合“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组织党员依个人情况线上、线下参学，确保党纪学习全覆盖、零遗漏。用好用活微信群、微信公众号等平台作用，推送学习要点、宣传特色做法，增强党员干部对党纪学习教育的知晓度和关注度，促进党纪学习教育从“指尖”到“心尖”。

党群服务中心。友好街道先锋社区积极打造“暖新驿站”。为环卫工人、三中学生、外卖员、快递小哥以及老人们提供饮水机、水杯、充电设备、微波炉、医药箱等服务设施，让他们感受到家的温暖。设置“微心愿”墙，我们采用“动态更新”的方式，第一时间收集居民的急、难、愁、盼。火速召集在职党员、志愿者们，化身“助梦大使”，保证“圆梦”工作的时效性。

精神文明。友好街道先锋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以党建为引领，网格为依托，志愿服务为载体，弘扬“热情、便民、高效、廉洁”的工作作风。积极对接群众需求，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传递“先锋”力量，让文明新风“吹起来”，让居民生活“美起来”，打造群众家门口的“暖心”新时代文明实践站。



先锋社区“暖新驿站”

民政工作。先锋社区工作人员通过发放宣传手册、入户讲解等方式多形式、多渠道宣传，重点宣传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医疗救助以及近年新出台的社会救助等民政各项救助政策，让居民更直观地了解惠民政策。社区还大力开展扶贫解困工作。在端午节、中秋节等节日期间看望辖区低保户、困难家庭、留守



先锋社区开展“剪窗花 写春联 红红火火过大年”活动

儿童以及孤寡老人等困难群体 10 余户，20 余人，为他们送去慰问品和节日的祝福。2024 年，先锋社区共有低保户 199 户 246 人，做到了应保尽保并加强动态管理。



先锋社区开展“端午飘香 温馨邻里”活动



先锋社区开展“冬至寒意浓 饺子暖人心”活动

计划生育。（一）结合不同主题积极开展宣传计划生育教育活动，悬挂条幅 7 个，发放宣传单1 000余份。（二）认真做好药具的管理和发放工作，积极创造条件为辖区育龄妇女提供各种避孕节育措施，使避孕药具应用率达到 99% 以上，



先锋社区发放计划生育宣传单

回访率达 100%，知晓率达到 90%。（三）对于符合办理条件的，及时通知本人办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

创文工作。先锋社区利用微信公众号、社区公示栏宣传“创建”内容，用板报、宣传画、趣味活动等形式进行“创建”宣传，在各楼院、各单元口张贴了 100 多幅大大小小以“创建”知识为主题的宣传画，200 多张宣传单，发放了2 000多份省级文明城市基础知识宣传材料，让居民融入创建的氛围中来，不仅有效提升了居民的文明意识与参与度，还增强了居民对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责任感与使命感，为共同营造更加和谐、美好的社区环境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防火、防汛、安全生产工作。（一）利用不同新时代文明活动、主题党日活动，积极开展消防、安全用火宣传进社区活动。例如：开展了“走进消防 了解消防 人人参与消防”主题宣传活动，发放防火宣传单 600 余份。开展了以“加强防汛法治宣传，增强全民自防意识”为主题的防汛法治宣传活动，增强群众防汛减灾安全意识和法律意识。（二）严格执行森防期间入山证管理，安排专人负责管理和发放，加强对入山人员的动态掌握。（三）认真做好雨季汛期的防护应急工作，对辖区低洼地带重点监视，对危房进行统计登记。（四）认真做好应急工作，制定了《火灾转移预案》《水灾转移预案》和《雪灾转移预案》，为开展应急工作打下了坚实基础。五是制定了先锋社区安全生产工作计划，并与 15 家辖区单位、部分商业网点签订了《商场市场消防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排查表》，明确了辖区单位消防安全的主体责任。先锋社区对 15 家辖区单位、几百家个体工商户每季度进行一次检查。截至目前，共查出存在安全隐患 30 余处，均督促整改到位，确保辖区安全生产形势，处于可控状态。

武装工作。（一）认真开展民兵整组工作。按照整组要求，重新调整充实民兵组织，保证了民兵工作的连续性。（二）认真做好兵役登记工作，辖区年满 18 周岁青年全部进行了网上兵役

登记工作。（三）征兵工作。主动深入适龄青年家中开展兵役宣传动员工作，积极组织适龄青年参加报名。（四）完成民兵之家、办公室的规范化改造，对各类标牌按照现行标准、样式进行统一制作并上墙，按标准配备装备器材，积极储备防火、防汛、应急等物资，为有效应对突发事件做好准备。同时加强器材库的日常管理，严格执行物资出入库登记制度，做好器材日常管护工作。（五）先锋社区进一步规范民兵档案、应急预案、应征入伍花名册等资料，使各类资料台账条理化、系统化、规范化，充分利用室外宣传栏，大力开展国防知识宣传、民兵风采展示，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

信访维稳工作。（一）落实好包保措施，通过进行帮教，落实防控措施，截至目前没有发生“法轮功”、越级上访、闹事等事件。（二）社区对棚户区改造中因拆迁补偿问题无理取闹人员通过讲政策、摆道理，帮助上访人员解决实际困难，化解上访人的矛盾，做好他们的维稳工作。（三）对辖区 16 名不稳定的人员在今年重要会议时期进行了有力的维稳，投入了大量人力物力和财力，确保了全年信访维稳形势的平稳态势，2 名上访人员情况稳定。（四）建立信访信息员队伍，社区聘请离退休干部、“法律明白人”、志愿者担任信访信息员。使信息员长期和群众在一起，了解群众意愿，倾听群众呼声，及时反映信访信息，并报告给社区，由社区立即派出专人上门做信访人工作，减少群众上访量，把矛盾解决在基层，查处一个处理一个。充分发挥第一道防线的作用。

网格化建设。先锋社区积极构建“专职网格员－兼职网格员－党员－志愿者”队伍体系。定期开展敲门问需行动，通过访民情、听民意，实时掌握群众多样化、差异性需求，确保网格化管理无死角、全覆盖，实现社区治理“责任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人性化”目标。先锋社区注重对网格员素质能力的提升，通过开展理论学习班、研讨会等形式，为网格员提供政策法规培训、社会管理知识普及等内容。同时，针对网格员日常入户中服务态度、沟通技巧、文明用语及网格员在日常工作中遇到的实际问题进行业务培训，详细讲解“伊网通”手机终端操作流程和注意事项。将辖区内人、事、地、物、情系数掌握，通过终端开展基础信息采集、社情民意收集、安全隐患排查、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等工作，不断提高矛盾隐患排查化解能力、情报信息搜集报送能力、服务群众工作能力和信息化应用水平，做好网格化服务工作。今年以来，共开展网格员例会、网格培训会等 30 余场。

综治工作。社区经常联合街道综治服务中心、法律顾问，对社区普法宣传员开展普法技能培训和工作方法指导，提高了社区普法队伍的整体素质。同时，以开讲座、摆摊宣讲、微信群转发、入户走访等多元方式，心贴心、零距离、常态化地向居民宣讲反邪教、禁毒、禁赌、防电诈等知识，让典型案例成为居民的生活自护教材，让法律知识走进居民的家，做好学法、懂法、守法、用法，更好地维护自身的财产安全、人身安全，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社区组建以社区工作人员、社区民警为成员的治保会，每周定期开展辖区日巡活动。活动主要针对辖区居民楼、餐饮业等重点场所的安全隐患进行排查，并宣传防火防盗、预防溺水等安全知识。对发现的问题及时登记、整改、上报，有效预防违法违规出租、销售等行为，保护好“一老一小”的健康发展，为居民创造了平安和谐的生活环境。

【滨水社区】 党建工作。（一）强化党纪学习，提升党员素质。滨水社区党委坚持每月开展一次党员大会，组织党员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特别是党的二十大精神，引导党员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增强党员的党性观念和政治觉悟。结合社区实际情况，党支部组织开展了多次主题党日活动，如“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红色教育基地参观学习等，让党员在活动中接受党性教育，增强党性修养。（二）加强组织建设，夯实基层基础。滨水社区党委按照“便于党员活动、便于加强管理、便于发挥作用”的原则，对党小组进行了重新划分，确保每

个党小组都能发挥应有的作用。党支部建立了党员信息库，对党员的基本情况进行动态管理，同时加强了对流动党员的管理和服务，确保党员“离岗不离党、流动不流失”。（三）创新工作载体，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党委组织党员成立了志愿服务队，定期开展环境整治、扶贫帮困、政策宣传等志愿服务活动，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社区党委依托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搭建了党员服务平台，为党员提供政策咨询、就业服务、技能培训等一站式服务，增强了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综合治理工作。（一）加强社区管理，提升服务水平。滨水社区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社区管理制度》《居民公约》等规章制度，明确了社区管理的职责、权限和程序，为社区管理提供了制度保障。社区服务中心设立了咨询台、服务窗口等，为居民提供政策咨询、业务办理等服务。同时，社区还定期开展健康讲座、技能培训等活动，丰富居民的文化生活。（二）推进网格化管理，实现精准服务滨水社区按照“一格一员、一员多能”的原则，将社区划分为 32 个网格区域，每个网格区域配备一名网格员，负责网格内的信息采集、矛盾化解、服务群众等工作。社区定期对网格员进行业务培训，提高网格员的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同时，建立网格员考核机制，对网格员的工作情况进行定期考核，确保网格化管理工作的有效推进。（三）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维护社区稳定。滨水社区建立了矛盾纠纷排查机制，定期对社区内的矛盾纠纷进行排查，及时发现和化解矛盾纠纷，防止矛盾纠纷激化升级。社区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举办讲座等方式，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提高居民的法制意识和法律意识，引导居民依法表达诉求、维护权益。

民生工作。（一）关注民生需求，提高居民生活质量。滨水社区积极协调相关部门，对社区内的老旧小区进行了修缮改造，同时加强了环境卫生整治工作，为居民提供了良好的居住环境。社区为符合条件的居民办理了低保、医疗救助等社会保障手续，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同时，社区还积极开展就业援助活动，帮助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二）丰富文化活动，提升居民文化素养。滨水社区定期举办文艺演出、书画展览、体育比赛等文化活动，丰富了居民的文化生活，提高了居民的文化素养。社区对文化设施进行了升级改造，完善了图书室、活动室等功能区域，为居民提供了良好的文化活动场所。

开展环保宣传。滨水社区通过发放宣传资料、举办讲座等方式，向居民宣传环保知识，提高居民的环保意识。同时，社区还组织志愿者开展环保志愿服务活动，引导居民积极参与环保行动。

加强环境整治。社区定期对社区内的环境卫生进行整治，清理垃圾、杂草等杂物，美化社区环境。同时，加强对社区内物业的监督，确保居民满意。加强绿化建设。滨水社区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绿化美化方案，对社区内的绿化带进行了补植补栽和修剪养护，提高了绿化覆盖率。打造特色景观。滨水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结合社区条件、自然风光等元素，打造了具有特色的景观节点和休闲区域，为居民提供了良好的休闲场所。

【双子河社区】 双子河社区位于双子河镇爱山路 23 号，双子河社区户籍人口6 031户11 843人，常住居民1 267户1 954人。现有社区工作者 14 人，其中大学生进社区 6 人，党委委员 4 人，居委委员 4 人兼任网格员，年龄结构为 30 岁以下 4 人，30～40 岁以下 6 人，40 岁以上 4 人，学历情况为中专 1 人，大专 5 人，本科 8 人。

社区民政工作。双子河社区现有低保 521 户 663 人，其中低保残疾人 196 人，儿童 54 人，60 岁以上老人 17 人，另有特困 32 人。为困境儿童发退热贴 30 盒、葡萄糖酸锌口服液 50 盒、葡萄糖酸钙口服液 50 盒，为 60 岁以上老人发放乳酸菌素片 400 盒。高龄老人补贴工作方面。双子河社区完成 407 人享受补贴待遇按月发放，另收取 80 岁以上高龄老人材料 341 份（其中 7 人已去世，3 人已转至 90 岁高龄），80 岁以上高龄老人

享受补贴待遇 331 人，90 岁高龄老人享受补贴待遇 76 人。残疾一二级重度补贴 268 人，残疾三四级困难补贴 196 人。（二）从严把关高质量推动党员发展工作。吸收入党积极分子 2 名，接收预备党员 2 名，转出党员 4 名，转入党员 15 名，死亡党员 5 名，现有党员 158 名。在社区党支部的组织领导下，党员均能自觉参加组织生活，完成组织交办的各项任务，自觉接受党组织的教育和培训，并按期按规定交纳党费，全年 126 名党员累计上缴党费3 483元，为 44 名老党员颁发了“光荣在党 50 年”纪念章，关心、慰问老党员、生活困难党员 14 名，扎实推动党建工作提档升级。（三）因地制宜推进党群服务中心建设。重新对室内的格局进行规划，新建的功能室有理发室、衣物换购室、儿童活动室、休息室、民事纠纷调解室和党建展示厅六个区域，并为室外活动室重新铺设地毯，共计花费72 646元。（四）开展“双报到双服务”工作。统战部、宣传部、交警队、刑警支队、经侦大队、司法局 6 个支部到社区报到，社区与报到单位共同商讨服务项目，并列出详细的服务清单。全年服务共计 66 人次，活动 18 次。

安全生产工作。（一）加强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确保一方平安。社区消防安全管理工作是社区工作中重中之重，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为确保一方平安，社区一方面积极开展消防安全宣传工作，在社区举办了消防安全知识培训讲座。另一方面制定消防监督巡查制度发现问题及时汇报处理。对社区住户重新进行安全隐患排查。（二）对辖区开展了“全覆盖、零死角”排查工作，共排查 92 辆自动车（包括：电动摩托 2 辆；电动三轮 62 辆；电动自行车 6 辆；电动四轮 6 辆）。（三）及时开展燃具熄火保护装置更换加装活动，截至目前，共排查辖区使用燃气用户共 35 家，其中居民 32 户，企业用户 3 户。从年初燃气安全排查开始网格员多方排查走访 450 次，下街下发宣传单 300 余份。同时，对正在使用燃气的居民进行排查，劝导用户加装燃气报警器、安全阀、软管 6 户。（四）持续营造“森林防火、人人有责”的群防群治氛围，并对辖区内变压器进行排查，共排查变压器 61 个，其中有隐患的变压器 27 个。（五）辖区内目前存在安全隐患的桥有 8 座，与辖区内养殖户及各企业签订了《双子河镇关于危桥监督宣传责任状》，督促养殖户及企业注意桥梁两侧标识，并留意查看桥梁状态后通过，同时，车辆在通过桥梁时若有超载情况，将货物分批分次运输，并减速通过，避免不必要的经济损失，保证道路安全畅通。开展“大跨度钢结构”及人员密集场所排查工作，截至目前，上报“大跨度钢结构”建筑物 26 个，人员密集场所 25 个，并已配合相关部门完成了估计工作。（六）为确保双子河社区居民安全度过汛期，保障居民生命财产安全，社区网格员实地走访对网格内有河道的网格员每周至少巡查一次，共排查 382 次。（七）辖区养殖户共 63 户，养猪 20 户共3 193头，养牛 19 户共 546 头，养羊 10 户共 263 只，养鸡 14 户共212 000只，养狗 2 户共 200 只，养蜜蜂 3 户共 26 箱，养梅花鹿 1 户共 40 只。清理大面积积粪 5 处、对公共场所倾倒鸡粪等行为进行了劝诫，共与居民沟通 100 余次，签订关于养殖类污染保护生态环境宣传告知书共 39 份。

规范化建设工作。（一）营商方面。黑龙江统一政务服务工作台，网上处理 24 个，常态化自查整改 6 个，12345 市长热线反馈事件共 70 件，其中求助类 62 件，咨询类 5 件，建议类 1 件，举报类 2 件，受理 100%，办结 100%，满意 92. 42%。（二）统计方面。2024 年人口抽样工作，核实住房单元是否为空房，社区户籍人口 5 059户10 114人，需要所有调查员在 App 端首页点击同步数据 108 户，入户调查 19 户，发放抽提电子秤 19 个，发放人口抽样调查住户的一封信宣传单 50 份。（三）综治方面。双子河社区网格化服务站伊春市社会治理信息化平台，实有房屋 1 203个；实有常住人口1 267户1 954人，特殊人群，包括低保户、五保户、残疾人、困境儿童、计划生育特殊家庭人员、老人（独居、失能、留守）、退役军人、重点上访人员等 526 人；网格

队伍专职网格员（包括到社区任职大学生、社区“两委”成员）16 人，专业网格员 31 人，兼职网格员 30 人，每月报送网格员工作开展情况、考核、存在的主要问题，每周二报送工作视频共 52 个，事件工单 26 件，职能部门处理完成率 100%；辖区日常巡查（用电用气用火安全气使用、易燃易爆物品隐患）7 841次，走访关怀对象 875 次，收集社情民意 113 个（吹哨报道），走访重点人员 278 次，铁路巡查 172 次，［铁路沿线两侧 2.5 千米范围内牲畜养殖（放牧）14 户，签订保证书 14 份］；政策宣传1 228次；充分发挥社区维稳防范作用，建立矛盾纠纷排查机制，排查矛盾纠纷 241 次（处理矛盾 13 个，调解 13 个，调解率达 100%），发挥了维稳第一道防线的作用，将矛盾化解。禁毒踏查 200 余次；排查 ONS 人员 3 月至 6 月共排查1 200余次，参加学习培训等其他工作 487 次；组织党组织活动 20 次。

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双子河社区充分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的作用，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富有实效的志愿服务活动，真正做到思想引领，道德教化，文化传承，让居民充分认识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的重要意义。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全年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150 次，其中移风易俗活动 9 次，全民阅读活动 8 次，“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 14 次，培育和实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志愿服务活动 15 次，“党的声音进万家”主题理论宣讲 28 次，各类主题宣传活动 76 次。



双子河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向阳社区】 铁林镇向阳社区办公地点位于友好区木材综合加工厂顺发路 233 号，办公面积四层共计1 080平方米，其中 1－2 层为向阳社区使用。向阳社区（原保安社区、向阳社区、铁兴社区于 2023 年 5 月合并为向阳社区），向阳社区成立于 2023 年 5 月份，共划分为 18 个居民网格，设 1 个社区党委、11 个党支部，18 个党小组，现共有 397 名党员。铁林镇向阳社区办公地点位于友好区木材综合加工厂顺发路 233 号，办公面积四层共计1 080平方米，其中 1－2 层为向阳社区使用。其中城镇户籍人口8 616户16 134人，常住人口4 345户6 602人；现住户人口，1 936户3 382人，辖区内有佳伊纺织品有限公司、鑫宇木业有限公司、双华木业有限公司、晓宇商砼、鑫宝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等 23 个企事业单位，个体工商户 100 余家。为区域广大居民提供优质、高效、快捷的服务。向阳社区本着：“民需我做，民困我帮，民思我想，民呼我应”的宗旨，以社区党建为核心，以创建文明社区为载体，以文本活动为特色，以社区服务为重点，全面推进社区建设，创建服务型特色社区。

公共服务设施。铁林镇向阳社区基础设施建设完备。自来水普及率 95.2%，道路硬化率 97.5%，地名标志设置率 100%。行政区域范围内绿化设施完好，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理体系完善；养老机构 1 家、文化体育休闲广场 2 处、综合便民服务中心 1 处、15 路公交汽车通行、邮政服务场所 1 处、自来水厂 1 处、加油站 1 处，合理设置公共厕所 3 处。

党建工作。向阳社区两委班子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及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紧抓思想作风、工作作风、领导作风建设等方面，提高领导班子的综合素质。始终秉持“夯实基层党建，筑牢精神根基”的工作理念，积极探索党建新方法，以实际行动践行党的群众路线，为社区居民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服务。2024 年 9 月份完成社区党委补选工作，10 月份顺利完成居委会补选工作，并与包联辖区的党组织

开展党建联建工作联系，发挥社区党委的基层战斗堡垒作用。始终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建立健全基层党组织基础台账，做到年初有计划、年终有总结。



网格化管理。社区针对流动人口多，弱势群体多、矛盾隐患多、迫切需要提升社区管理服务能力的实际情况，构建管理服务体系。结合党建引领网格化治理新模式，组织社区网格员形成排查小组，排查安全隐患，定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活动，摸排社区矛盾纠纷排查1 340余次，解决10次矛盾纠纷。清查流动人口，了解刑满释放人员、吸毒人员的动向，排查邪教组织，排除不稳定因素。



治安维稳。在“创文明城市”复查测评期间，动员社区干部轮流值班，协调居民小区加大巡逻力度，确保治安稳定。在平时工作中，领导社区干部仔细排查隐患，发现不稳定因素及时处理，经常性与社区民警沟通，切实消除社区存在的不稳定因素，年初以来，社区内未发生重大刑事案件、群众上访事件和安全事故。

社区服务。（一）加大困难群体帮扶。秉承“以人为本、服务居民”的宗旨，在履行社区居委会职责的基础上，不断完善和扩大社区服务功能，扩大对社区居民的帮扶力度。组织社区两委委员对孤、老、残、弱人员和离退休人员详细登记造册，争取扶贫帮困资金，解决他们目前生活问题。（二）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社区及时了解掌握居民反映的热点，像路面修复、下水道堵塞，卫生死角等一系列问题及时与有关部门进行沟通，设法及时解决。社区切实关注弱势群体和重点人群，在职党员主动到社区报到服务，参与社区建设，为居民办实事，并接收监督评议。（三）加强人居环境整治。创文创卫期间，向阳社区辖区杂草清理完成率100%，小广告清理完成率100%，楼内外卫生清理完成率98%，楼内外堆积物完成率95%，清理向阳社区辖区所有乱停乱放自行车、电动车共计369处；清理向阳社区辖区所有楼前楼后大堆垃圾、废弃物品共计89车。同时，做好居民纠纷调解工作，配合创卫办制止多起违章搭建，全年处理私搭乱建6处。（四）做好社区文化建设。搞好社区业余文艺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截至今目前，向阳社区新时代志愿服务队，共开展活动144次，涵盖了多个领域，切实满足了居民们的不同需求。开展了32次主题党日宣讲活。开设了品牌社区观影日活动，定期为居民播放优秀的电影作品。以文化娱乐体育活动为载体，增强居民归属感和凝聚力，推进平安和谐社区创建工作。（五）积极开展筛查工作。社区用心开展各类宣传活动，按照伊春市卫健委下发的通知和友好区卫健委的工作要求，开展免费35～64周岁妇女两癌筛查项目，居民尤其是育龄妇女计生知识有了明显提高。（六）严格落实计划生育政策。社区按照伊春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伊春市财政局下发文件和通知，填表申报补贴。2024年向阳社区二孩补贴新增3户，特扶家庭新增共计18户，其中失独家庭8户、伤残家庭9户、农村奖扶1户。驻区户籍

人口办理独生子女证件共计5户。特扶人员补证2人。

规范化建设。狠抓具体事务工作的同时，注重社区规范化建设，在建立健全社区发展长效机制上下功夫，从规范社区管理和资料档案管理上入手，居委会换届后修改了居委会章程、物业管理委员会，逐步完善定期走访、每月例会制度，用心探讨居民议事制度和社区民主监督制度，力争用制度管事，用制度管人，做到社区开展工作规范化、制度化。

【便民社区】 便民社区位于上甘岭镇大街66号二楼。2024年在镇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社区全体工作人员以服务居民为核心，紧紧围绕社区工作目标，凝心聚力，扎实推进各项工作开展，取得了显著成效。

党建工作。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持续抓好思想政治工作，夯实党员思想基础。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社区党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社区党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将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作为落实学习教育工作的重要举措，围绕“学纪、知纪、明纪、守纪”集中学习、个人自学、支部书记讲纪律专题党课、交流研讨、组织党员参观廉政教育基地等警示教育促学等形式开展学习，开展集中理论学习6次、集中交流研讨2次、党课2次、观看警示教育片4次、参看廉政教育基地1场；二是实施流动党员教育管理，坚持“线上+线下”为流动党员充电蓄能，定期推送党纪学习材料15次，开展“送学上门”活动3次，送出书籍5本。扎实推动学习教育不断入脑入心、走深走实，确保党员能够准确理解党纪的内涵和要求。全面公开党务、居务全过程，时刻接受群众的监督，充分激发和调动居民参与社区治理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真正实现在为居民提供服务的同时让群众监督“触手可及”。同时把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问题作为重点，围绕“小切口”，拿稳治理“绣花针”，解决好群众身边事，增强群众对社区的认同感、归属感和幸福感。与辖区内的单位开展党建共建活动，通过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共同推动社区的发展和建设。2024年以来，与城镇消防大队、市政环卫站、上甘岭法庭，共同开展了6次志愿服务、3次法治宣传讲座活动、2次扶贫帮困等活动，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组织建设工作。社区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党内制度，定期召开支部委员会、党员大会，认真开展党课教育和主题党日活动。今年以来，共召开党委会23次，支委会13次，党员大会5次，开展党课教育5次，主题党日活动12次。通过严格落实党内制度，加强了党员的教育管理。按照年度发展党员计划完成了对党员、预备党员、入党积极分子的确认工作。对流动党员的组织关系进行了再次排查梳理，建立完善的流动党员信息档案，实时跟踪党员的动态，及时给予指导和帮助。今年以来，共培养入党积极分子4名，发展预备党员1名。

开展党群活动。按照《关于在“让老林区焕发青春活力”主题实践活动中开展“党群伊家”建设行动的方案》要求，结合“服务功能最大化、办公面积最小化、社会效益最优化”原则，拓展改造党群服务中心服务群众空间，现便民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共有共享阅读区、共享活动区、共享技艺区和党群服务微站功能区域，真正让社区空间“活”起来，让每一位来访的居民都能感受到便捷与舒适。

提升基层服务力。社区通过辖区内党员、网格员、志愿者、居民等建立多元主体参与社区共治的治理模式。解决群众问题176次，帮办代办70次，做到居民诉求有回声、有落实。二是党建引领带动社会资源和志愿服务，以居民需求为导

向开展志愿服务，2024 年以来开展“凝巾帼力量，绽时代芳华”“温馨五月天，感恩母亲节”“相伴童行，传递温暖”等文化、宣传和志愿服务活动 158 余次，共计参与居民3 500余人。

平安建设工作。社区居委会以宣传单、宣传册、讲座、宣传栏等形式，积极开展各项普法宣传工作，营造辖区浓厚的法治氛围，开展法律法规学习 5 次，悬挂各类宣传横幅及海报 8 条，发放各类普法宣传单2 000余份；同时，扎实做好邪教工作，通过线上线下，走访、了解、调查形式，与辖区民警对3 000余户居民排查，形成群防群治。

安全生产工作。社区定期组织人员对辖区内的企事业单位、沿街门店等场所进行全面排查，认真开展防火、防灾、消防、安全生产检查，通过检查把火灾隐患消灭在萌芽之中，有力维护了社区的安全稳定。向居民微信群转发风雹、洪涝、干旱、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预警 20 余次，与居民签订防火责任状1 200余户；对辖区内所有燃气使用场所进行了拉网式排查，共检查燃气用户 960 户，发现并整改胶管老化、接口松动等安全隐患 306 处；以“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119 消防日”等宣传活动为契机，利用电子屏、宣传栏、网格微信群、应急演练等大力宣传安全知识，全年组织消防培训和演练 4 次，确保安全工作落到实处。

禁毒、禁赌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充分利用电子屏、宣传单、居民微信群等搭建禁毒宣传矩阵，多层次、全方位地进行宣传，向社区居民普及禁毒知识，增强居民的禁毒意识。全年共发放宣传资料 600 余份。在社区内的荒地、闲置房屋周边等可能种植毒品原植物的区域进行了多次踏查。全年共开展踏查工作 38 次，未发现种植毒品原植物的情况。通过踏查工作，有效遏制了毒品原植物在社区内的种植，维护了社区的禁毒环境。

化解矛盾纠纷工作。按照“预防为主，教育疏导，依法处理，防止各类矛盾激化”的原则，把各类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维护社会稳定。

食品安全工作。为了保证社区内不出现食品安全事故，围绕食品安全开展了一对一食品安全检查工作，对辖区的 91 户商户进行定期和专项检查，发现有不合格的、过期的食品和卫生状况差的商户及时告知商户负责人提出整改措施。加大宣传力度，动员组织居民群众积极参与食品安全教育宣传活动，确保辖区居民用上放心的食品。

民政工作。全年开展困难群众慰问活动 20 余次，为困难家庭和留守儿童送去生活物资米、面、油、衣物、学习用品共计 60 余件，为低保家庭因病捐款1 300余元，居民幸福感显著增强。镇卫生院组织义诊活动 2 场，开展健康知识普及讲座 5 次，覆盖居民 300 人次，居民健康意识显著增强。

【安民社区】 安民社区位于上甘岭镇朝阳小区红山小街 1 号。2024 年，安民社区在上甘岭镇党委、政府的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践行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紧紧围绕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服务群众的基本点，推进“党建 + 自治法治德治”深度融合，完善共建共治共享基层治理机制，扎实开展各项工作。

党的政治建设工作。（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视察黑龙江期间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党的二十大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省委十三届六次全会精神，切实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二）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持续加强理论武装，持续推动解决问题，持续改进作风、持续夯实基层基础、持续抓好。（三）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通过主题党日、纪律党课、研讨交流、知识竞赛及警示教育等方式开展学习教育 10 余次，采用入户送学、微信群送学等方式，做到了党纪学习教育全员覆盖。

党员队伍建设工作。（一）保证新党员质量，进行发展党员政审 40 余人次，确保公务员队伍的纯洁性和公信力，进行公务员、事业编政审现实表现 30 余人次；对现有入党申请人、入党积

极分子、发展党员等进行全面培养，采取结对帮扶、重点培养的方式，严格执行发展党员程序把好入口关。（二）严格执行“三会一课”、主题党日、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加强网格党小组建设。依托居民网格成立了14个党小组，形成“社区党委—党支部—网格党小组”基层党建组织体系，对本社区流动党员进行备案登记并发放《流动党员活动证》。围绕“四个聚焦”“20个紧盯”的整治重点，进行拉网式排查，细化工作人员的责任分工。（三）依托党群服务中心党组织“搭台”，骨干党员组织辖区党员群众开展形式多样的文艺活动，社区党员带领志愿者、网格员共同参与，为辖区群众提供多种形式的志愿服务活动，激发“银龄先锋”模范带头作用，多方面展现“银龄风采”。

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工作。（一）建设“有烟火气、有人情味、有家温度”的党群服务阵地。探索深化延时+错时服务机制，做到为民服务“不打烊”，积极推动基层治理与群众需求“无缝贴合”。（二）坚持服务群众、用得其所、统筹规划、专款专用、民主决策和公开透明的原则，规范化、标准化经费使用流程，主要支出包括社区党建类、社区服务类、社区活动类、社区管理类、社区场所类等，2024年共计使用经费9.88万元，实行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统计报告制度，由伊春市组织、财政、审计部门及上甘岭镇政府对专项经费使用情况进行指导监督。（三）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年共开展各类文化服务、道德讲堂、知识宣传等志愿服务活动共计140余次。

民政工作。（一）低保工作。目前，安民社区共有低保187户291人。实施低保资格的动态精准管理，保证了低保发放的准确性和公正性。（二）特困供养。社区现有9名特困供养人员，其中集中供养人员4人、分散供养人员5人。上半年，对辖区内14名特困进行认证，其中5人不符合特困认定条件，转为低保。2024年年底对辖区内5名特困分散供养人员进行生存认证。（三）特殊人群调查。2024年，残疾人补贴办理工作稳步推进，安民社区致力于为残疾人群体提供精准且及时的帮扶，确保他们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建立相应的四色台账定期回访困难妇女儿童了解其情况，2024年，为6名困难妇女发放慰问金、对辖区内4名流动儿童建立一人一档台账、针对特定年龄段妇女发放免费两癌筛查体检卡共187张，开展关爱儿童活动2次。办理高龄津贴252人，共宣传高龄老人政策40余次，按照网格划分，每月定期走访279名高龄老人。

计划生育工作。（一）独生子女。社区现有独生子女113人，2024年，为社区现有独生子女建立独生子女联系卡，现已完成建立113人，完成率达100%。（二）社区人口。经专职网格员复核，全年共统计出生5人、死亡59人。核对黑龙江省妇幼管理子系统467人。全年，认证奖扶家庭28人，特扶家庭37人，新办理奖扶家庭3人，特扶家庭3人。

退役军人工作。2024年，组织网格员核对、完善退役军人信息共1 021人；开展退役军人守护光明行动2次，共受益5人次；统计参加抗日战争解放战争的退役军人1次；统计困难退役军人子女参加中高考情况1次；排查烈士陵园零散墓2次；组织退役军人活动20余次。

综合治理工作。（一）反邪教工作。安民社区自1月起开展了底数摸排工作，此次摸排，共排查2 650户5 073人，共发现28起疑似情况，均已上报至镇派出所核查。全年，共开展反宣品清查活动7次，反邪教宣传活动7次。（二）铁路护路工作。在“元旦”“春节”“劳动节”“5·26”“中秋节”“国庆节”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铁路护路联防安保及爱路护路宣传活动，有效维护了铁路周边治安形势的稳定，全年，共开展铁路护路巡查及宣传活动5次，与重点对象签订安全协议14份。（三）矛盾纠纷调解工作。组织专职网格员常态化深入辖区排查家庭纠纷、邻里纠纷、婚姻纠纷。通过多方协调联防联动，形成齐抓共管的防范格局，积极与辖区派出所等相关职能部门配合，坚持把矛盾纠纷化解和普法教育相结合。（四）维稳工作。安民社区全面落实综

合治理各项措施，落实重点时期维稳工作，紧密结合“春节”“两会”“五一”“十一”等重点时期开展安全保卫工作，严格执行日报制制度及24小时值班制度，完善群防群治队伍、警网联动小组，加强督促检查。开展平安创建工作、综治维稳的宣传教育工作。全年，共开展平安建设法治宣传、群防群治等活动共12次。（五）禁毒、矫正工作。进一步完善社区戒毒、康复人员台账，完善社区矫正人员台账，对社区现有1名矫正人员定期走访，对社区戒毒社区康复人员1名进行帮助教育，结合禁种铲毒踏查宣传工作，开展一系列宣传活动。全年共开展禁种铲毒踏查工作20次，禁毒宣传活动12次。（六）反诈骗工作。安民社区积极做好防范和打击电信网络诈骗、养老诈骗、非法集资等反诈宣传工作，通过“线上+线下”的方式，结合群众的实际生活，积极扩大宣传范围、宣传空间。全年，共开展反诈骗宣传12次。（七）扫黑除恶工作。紧紧围绕上级安排部署，坚决贯彻落实扫黑除恶各项工作，结合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工作，全面开展扫黑除恶工作。全年，共开展扫黑除恶宣传活动12次。设立扫黑除恶举报信箱1个、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举报信箱1个。（八）网格化管理工作。社区加强对综治“网格化”管理工作的领导，严格实行“一日双巡”制度，落实考评细则。定期开展培训，大力提升了基层社会治理水平；开展重点人员和关爱对象图像信息录入采集工作，对数据信息进行把关，组织网格员定期对辖区易肇事肇祸精神障碍患者、留守儿童、独居老人等重点人群进行走访，建立详细的包保台账及走访记录台账；通过市域信息化平台共发布上级交办27条，完成27条；上报辖区微心愿12人次。

便民工作。（一）社区基础管理工作。全年累计发现上报各类需要维修问题共计435处，涵盖公共设施损坏、安全隐患及违规搭建等多个层面，一经发现迅速联系物业申请维修，及时对接维修部门。全年累计排查发现违建共计119处。及时上报相关部门，辖区卫星小锅使用排查共计153户。（二）化解矛盾纠纷工作。凭借对网格居民的熟悉，快速介入邻里纠纷，全年调解矛盾冲突15余起，从源头化解矛盾，将大事化小、小事化了，社区人际氛围愈发融洽。

安全生产工作。通过多渠道进行安全宣传，定期对辖区内多家重点单位和经营场所开展相关安全检查和宣传，杜绝各类事故的发生。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守红线意识，扎实推进安全生产各项工作，社区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共开展防灾减灾宣传2次；汛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2次；定期完善全国应急避难场所综合信息管理服务系统。

行政村

【锦绣村】 上甘岭镇锦绣村位于上甘岭林业局公司溪水分公司辖区内。2024年，村党支部在上级党委的正确领导下，紧密团结在村“两委”班子周围，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带领全村广大党员、群众、团结一心、扎实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

党组织建设。注重加强党员的思想教育和组织建设，定期开展党员学习教育活动，组织党员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省市委十三届六次全会精神，不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提高党员的政治觉悟和思想认识。

党风廉政建设。注重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通过组织学习廉政法规、开展警示教育等活动，提高党员干部的廉洁自律意识。同时，还加强对党员干部的监督和管理，确保党员干部廉洁从政。

发展经济。始终把发展经济作为第一要务，积极引进新品种黄豆、新技术，引导村民发展高效农业。2024年新品种黄豆高产有提高，村民的收入得到了稳步提高。

为群众办事。注重推进群众工作，加强与群众的联系和沟通强。通过组织各种形式的群众活动，开展志愿服务等活动，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向心力。注重解决群众的实际问题，因村深水井水质浑浊，无法正常使用，严重影响群众，为尽快解决村安全饮水问题，提升村民生活水平，村“两委”班子成员积极向上级争取透井、维修等事项的资金，为村民解决实际问题。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注重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加强矛盾纠纷和重点人群风险隐患、强化安全生产工作隐患的排查工作，及时发现和解决各种矛盾和问题，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活动，提高村民的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通过这些措施，爱国村社会治安状况得到了明显改善，村民的生活更加安宁。

【上甘岭镇青山村】 青山村成立于2000年7月，位于上甘岭镇政府西南部12千米处，施业区总面积5 020公顷（其中育林地3 940公顷、草塘1 080公顷），现有林业用地9 097.88亩。党支部现有村书记1人，委员1人，党员8人。青山村现有户籍人口165户315人，常住人口46户87人。上甘岭镇青山村党支部，与青山林场分公司合署办公。

环境卫生工作。村委会把环境卫生整治工作作为重中之重来抓，加大了对垃圾处理的投入力度，建立了完善的垃圾收集和处理体系。加强了绿化美化工作，提高了村庄的整体形象。

社会稳定。在维护社会稳定方面，村委会同样做出了积极的努力。村委会加强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及时化解了各类矛盾纠纷。同时，还加强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提高了村民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民生改善。在改善民生方面，村委会始终坚持以村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加强了基础设施建设，改善了村民的生产生活条件。同时，还积极开展扶贫帮困工作，为困难家庭提供了力所能及的帮助。

【平川村】 2024年以来，平川村“两委”班子在上甘岭镇党委、镇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广大党员、干部群众的共同努力下，全村上下团结一心，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开展基层组织建设年活动，按照城乡经济社会一体化统筹发展的要求，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村级党组织建设。按照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组织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等活动，提高村“两委”班子思想水平、政治理论水平和领导决策能力为重点，注重加强班子成员的思想作风建设，切实提高班子成员，处理各种矛盾能力，狠抓班子日常学习教育，深入学习贯彻区委、区政府、镇党委、镇政府的各种会议、文件精神及与农村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提升班子整体素质。全面推进“四议两公开”工作法，定期进行党务、村务公开，保障村民参政议政，切实享有知情权、参与权、决策权，促进全村的和谐稳定。2024年以来，平川村党支部正式党员1名，在组织党员活动方面，坚持“三会一课”制度，以党小组为单位进行定期与不定期学习，互相交流，听取建议，增强党的凝聚力。

新农村建设。（一）开发香瓜大棚排水沟，下涵管解决村民大棚排水问题，村民大棚免受涝灾，老百姓得到实惠，消除了排涝隐患。（二）给农家书屋增加书籍。平川村积极向上争取，给农家书屋增加书籍500多册，丰富了村民的文化精神生活。（三）改变村容村貌，安排三名定期清扫街道卫生人员。2024年，在村街道栽植绿化树700余株，村环境大为改善。（四）便利村民的日常出行与农业生产活动，修农田道，方便村民出行；村委会房盖喷漆，提升了村委会整体形象，增强了墙体的防护性能，延长了建筑物的使用寿命；雇佣村清洁员，负责定期对村内公共区域进行全面卫生清理工作，为村民营造了一个舒适、健康的生活环境；由于2024年雪大，用铲车帮助村民清理村主道、巷道积雪2次，沟通保险公司，为村民上了土地受灾保险，保险公司为大豆受水灾的村民赔付了受灾款。

森林防火工作。平川村积极响应上甘岭镇春秋防火工作部署，把森林防火作为一项重要事情

来抓，不传谣，不信谣，制定两委干部带班制，切实安排好春秋防火工作。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信访工作。为了进一步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按照区委、区政府、镇党委、镇政府的要求，安排管理人员积极开展矛盾纠纷、安全隐患等排查工作，为村民人身和财产安全，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养老保险、医保、量化、低保等工作有序地进行和完成。

【长青村】 2024 年长青村“两委”在上甘岭镇党委、镇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精神，紧紧围绕改革、区政府的中心工作，把村党建工作放在首位，紧紧围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春秋两季防火、夏季防汛、安全生产、环境整治、秸秆禁烧、禁毒、创文创卫、群众所急所盼等方面努力开展工作，确保社会稳定。

党建工作。年初召开党员大会，专题研究制订党支部学习计划，集中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党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内容。部署落实党员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相结合，规定每月至少集中学习 1 次、自学 1 次，做到有笔记，每次学习时间不少于 2 个小时。截至目前，集中学习 12 次、自学 12 次，把学习融入日常、抓在经常。认真系统地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使全体党员做到学纪、知纪、明纪、守纪，把遵规守纪印在心，内化为言行准则，进一步强化纪律意识，加强自我约束，推动全体党员强化遵守纪律的自觉。明确党员岗位职责管理范围，及时受理群众反映的问题和诉求，让问题在网格中发现、问题在网格中解决，通过网格的作用发挥和机制的不断完善，提升了村党组织的组织力，政治功能不断增强，战斗堡垒作用不断发挥。

村民委员会队伍建设。2024 年 6 月，村委会一名委员辞职，从长青林场分公司调入上甘岭林业局公司。为确保村委会职能正常发挥，村委会组织召开会议，依照“村委会选举法”开展补选工作，由村民代表民主推荐、党员大会确定正式候选人名单、镇政府有关部门政治审查，依法新补选村委会委员 1 名。

安全生产工作。认真贯彻镇政府安全生产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村“两委”班子把安全工作放在首位，常抓不懈、警钟长鸣。召开安全会议 4 次，悬挂条幅宣传 1 次，张贴安全生产知识板报 1 次 10 张，入户发放安全生产月宣传手册 7 份。切实做好生产、燃气、学生、道路交通、防溺水等重点领域安全，增强了村民的安全防范意识。

防火工作。春秋“两防”工作期间，认真贯彻落实镇政府“两防”工作会议精神，召开“两委”防火工作会议 5 次。落实村“两委”成员防火责任，增强政治思想意识，定期开展防火检查 6 次，发现隐患 1 起，整改 1 起，悬挂防火宣传条幅 2 幅，张贴防火板报 1 次 7 张，入户宣传 3 次，发放防火安全教育宣传手册 7 份，签订防火责任书 2 次，增强村民防火意识。

民事调解工作。为了做实做细矛盾纠纷排查工作，村“两委”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排查工作，召开会议 4 次，走访入户排查 12 次，做到早发现、早调解，杜绝越级上访现象发生。

环境整治。（一）垃圾清理。把改善村人居卫生环境整治作为乡村振兴的一项重要任务，由村委会主抓、村委员督促定期检查，村中固定保洁员收集各居住户中垃圾清洁后，用车转运到垃圾分拣中心，定期检查 12 次。组织党员、“两委”成员义务清理垃圾 2 次，村边角落地段的垃圾得到了有效治理，进一步改善了村民人居环境。（二）严管秸秆焚烧村“两委”组织召开会议 2 次，落实省、市关于秸秆禁烧的精神要求，“两委”成员入户宣传 2 次，悬挂宣传标语条幅 2 幅，检查大地 11 次，有效遏制秸秆焚烧。

防汛工作。村“两委”召开防汛工作会议 1 次，成立防汛工作领导小组，对各项防汛备品进

行检查，补齐各项易损残缺的物品。按“五有”开展防汛工作，汛期在桥洞、住居等危险地段组织检查7次，入户发放防汛安全知识手册15份。做到预防第一，提高了村民的防汛意识，切实做好各项防汛工作。

综治工作。村“两委”召开综治工作会议4次，传达贯彻上级文件、会议精神，研究部署村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分析村中存在的不稳定因素，针对不稳定因素制定措施，有效防止案件的发生。入户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4次，悬挂禁毒条幅1幅，增强了村民的法治意识，营造了良好的法治氛围。

自营经济工作。落实党员联系群众工作，支部现有7名党员（其中1名预备）分别与养猪、养牛、养蜂户结成7对，定期入户走访，了解他们的思想、生产生活、存在困难等情况，帮助其解决急难愁盼的问题，引导鼓励发展自营经济，全村养猪153头、养牛22头、养蜂184箱，促进了自营经济的蓬勃发展。

【爱国村】 友好区双子河镇爱国村始建于1956年，位于伊春市友好区东南部，距离伊春市区12千米。坐落在友好区最南端，区政府4千米，隶属双子河镇。爱国村有户籍人口92户，201人；常住人口46户，80人；设有党支部一个，共有党员18人。共有1 609亩耕地，大豆种植面积999.31亩，玉米种植面积445.99亩，蔬菜种植面积163.7亩，其中设施棚室蔬菜83栋，面积81亩。村集体经济收入21.7万元。2024年5月，爱国村获得伊春市平安创建示范单位荣誉称号。

乡村振兴。爱国村积极探索以党建助推村集体经济发展新模式，村党支部同友好区邮政分公司达成了村企合作意向书，开展了“村党组织+邮政”标准建设助力乡村振兴行动，构建“1+1+4”工作体系，即形成一个联合、建好一个中心、达到四个成效（快递进村、贷款进村、农品出村、党建促兴）帮助农民把产品变成商品，把收成变成收入。充分利用爱国村采摘园，种植航天西红柿、小西瓜等果蔬等特色农村产品优势，全力打造农村特色产业；今年，爱国村依托美丽乡村建设的基础上，又发展了民宿产业，用租赁、收回的方式将村内8户闲置房屋进行了开发利用。通过招商引资的形式，同《黑龙江省屹霖酒店管理公司》合作对民宿进行改造，现在3户民宿已经打造完成，在10月份投入运营。通过民宿项目发展村内旅游业，打造“住宿+采摘+餐饮”旅游项目，大力发展乡村旅游产业，通过打造适合乡村振兴的优势特色产业，不断提高村集体经济，全面提升增加农民收入。2024年，村民人均收入2.4万元，同比去年增长10%。

生态宜居建设。在2022年美丽乡村建设的基础上，今年，爱国村拓宽4条村道，每条村道两侧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及实用性原则进行拓宽，将现有村道每侧拓宽1米左右，拓宽道路面积共计1 600余平方米。爱国村村内整体交通网拓宽后，村民车辆及行人通行更方便。爱国村村主要道路两侧、爱国村巷道两侧种植草坪、观赏树。四季循环观赏树木种植花楸树、红叶榆叶梅树、光辉海棠、红叶稠李树，共计约450余棵。草坪绿化2 500余平方米，绿化位置为花楸树两侧，红叶稠李西侧，光辉海棠南侧。既增加爱国村绿化面积，提升绿化率，观赏树也增加爱国村整体美观性，提升村容村貌，打造村特色亮点。



爱国村活动现场

为民服务。村党支部通过入户走访，发现，有7户村民有意愿安装电取暖，村党支部将此事提上议程，在双子河镇政府和区电业局的帮助

下，将爱国村的变压器进行了更换，将有意愿的安装电取暖的农户进行了三相电入户工作。解决群众的用电问题。强化联动，通过区综治中心牵头，多部门联动，村级始终坚持学习“枫桥经验”定期入户排查，发现问题，及时解决，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中。经过一年的努力，爱国村4件，有效化解矛盾纠纷事项4件，全年无村民上访情况发生。



爱国村雪雕

安全生产。爱国村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和“安全发展”的理念，以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出发点，以建设“平安、和谐社会”为目标；牢牢把握落实的过程就是服务的过程，监督检查的过程就是杜绝事故的过程，整改隐患的过程就是提高安全系数和求效益、求发展的过程。严格监督检查“三无”车辆，坚决阻止过期报废车辆带病运行。增强村民群众安全生产意识，树立如在蔬菜大棚内部规范用火用电，在野外尤其防火期间严禁使用烟火，大风期间关注院内物品摆放、电动车充电等安全意识。在秋收期间为10余辆农用车辆粘贴发光条，并加大对农机驾驶人员的安全教育，为他们宣传讲解农机安全操作常识、交通法律法规及安全行驶注意事项等内容，力争从源头上消除安全隐患，保障秋收期间农机安全生产。爱国村成立应急救援队伍，充分掌握汛情灾害情况，运用村广播、微信群等及时发布汛期灾害预警信息，重点加强了对山边地质结构较差地带的检查和监控。同时村内设立了应急避险场所1处，面积室内外面积2 000平方米（其中室内面积100平方米）。村委会储备应急救援物资编织袋200个，铁锹10把，铁线1捆。对病、险水利设施和地质灾害，村委会能够立即配合相关职能部门，组织农户及时搬迁，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青山村】 青山村地处友好区城区东郊汤旺河东岸，东、南依半拉青山，北靠伊嘉公路，西邻汤旺河。处于汤旺河冲积平原上，地势平坦，土质肥沃。1954年前，此地曾为苏联侨民居住，称之为“苏联屯”。1956年农业合作化运动中建立先锋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1958年划归爱国农业大队。1968年成立青山农业大队，1997年村委会组织法实施后，改称青山村至今。青山村下辖一队、二队、三队，主要以四大传统种植业（大豆、玉米、马铃薯、大白菜）和四大产业（蔬菜贮藏、酸菜腌制、私房酿酒、果蔬园休闲采摘）带动全村农户增收，2024年村集体经济收入25.94万元。

党建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通过集中学习、个人自学、专题研讨等方式，不断提高党员干部的政治理论水平。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组织生活制度，全年召开支委会12次、党员大会4次。充分发挥党支部的领导核心作用，加强班子成员之间的沟通协作，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动村里各项工作的开展。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党章党规党纪，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观看警示教育片2次，开展廉政谈话20余人次，引导党员干部自觉遵守党的纪律和规矩，增强廉洁自律意识，做到心有所畏、言有所戒、行有所止，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农业发展。积极探索集体经济发展新模式，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产业。进一步增加绿色蔬菜、瓜果种植面积，建立绿色有机蔬菜种植基地，现有日光大棚17栋，温室2栋，进一步丰富城镇居民的菜篮子，让村民鼓起钱袋子。大力发展农机

服务项目，将农机作为发展集体经济的“主力军”，促进集体增收的“利器”，不断增强农机服务力度，经济收入呈明显提高态势。2024 年村集体经济收入 25. 94 万元。

加强后备力量储备。实施村级后备力量培育工程，通过个人自荐、群众推荐、组织考察等方式，严把政治素质、年龄文化、道德品质等 10 条资格条件，截至目前，已储备村级后备力量 3 人。建立学历提升机制，积极开展村（社区）“两委”干部“学历提升行动”，通过“线上 + 线下”相结合教学模式，对接伊春开放大学等院校，线上组织“农创微课堂”系列短视频学习，实现工作学习两不误、两提升，有效改善村级后备干部知识结构和学历层次。

美丽乡村建设。深入推进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道路升级沥青罩面1 999. 91 米（3. 5 米宽）、村委会广场升级沥青照面1 660. 63平方米、安装太阳能路灯 87 盏；村委会室内外改造及加固，包括村委会房屋改造升级 624. 57 平方米、安装道路标识牌、采购三轮垃圾车 1 台。

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充分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的作用，组织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 80 余次，包括健康义诊、法律咨询、文化下乡等，为村民提供多元化的服务。充分利用文化展板、宣传栏等方式，在醒目位置增设文明实践活动计划、组织机构、工作制度、道德银行等内容 10 余处，依托党群服务中心、农家书屋、文化广场等现有阵地资源，满足村内群众休闲娱乐、学习教育等日常生活需要。

优化为民服务方式。通过组织村“两委”委员和到村任职大学生定期走访入户、召开群众座谈会进行交流、发放调查问卷收集意见建议等方式，深入了解群众的实际需求和关切，解决包括农业生产和农业生活等各个方面的群众疑难问题大大小小 75 件左右。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如微信群和大小喇叭宣传惠农政策，大大提高为民服务的质量和效果。

加强群众腐败治理。加强对村级事务的监督管理，严格执行“四议两公开”制度，规范村级权力运行。排查出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排查群众深恶痛绝反映强烈痛点难点问题清单 10 项问题，在农村集体“三资”方面发现 9 项问题全部已整改完毕，冬季自来水管上冻问题正稳步推动解决。

【曙光村】 一是大力发展现代新农业。2024 年，曙光村大豆种植户 135 家，种植优质大豆0. 473 9 万亩，鼓励引导使用根瘤菌技术农户 7 家，培育规模 370 亩。做好玉米种植，2024 年有 45 家种植玉米，玉米种植面积0. 058 4万亩，二是地方养殖业规模不断壮大。曙光村农业养殖户 40 户（家），养殖生猪2 457头，养殖牛 177 头，羊 415 余只，家禽 4. 6 万只，月产蛋 26. 4 万枚。三是机械化助力农业生产。充分利用中大型农业机械开展春耕秋收工作，曙光村共出动 57 台农机设备，农作物秸秆还田、离田利用近千余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93% 以上，为明年春耕生产做好前期准备。截至目前，曙光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 30. 21 万元。四是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持续推进“道路硬化、卫生净化、村庄亮化、环境美化”建设。共计 20 余次环境大整治行动，清理杂物死角 30 余处，共计清理垃圾 30 余吨；回收农药瓶、地膜等农业废弃物 104 公斤。

附　录

2024 年组织机构和领导人名单

中共友好区委

书　记　于　笑
副书记　梁　宏
　　刘　玮
常　委　赵　鑫
　　韩殿臣
　　张　东
　　王　凭
　　曲宏展（女）
　　屈乐超
　　杨　忠
　　都其龙（2024. 05—）
　　褚　颉（2024. 12—）
一级调研员　于　笑
二级调研员　石鸿庆
　　刘　玮
　　韩殿臣
　　赵　鑫
三级调研员　曲宏展（女）
　　杨　忠
　　王　凭（2024. 12—）

区委办公室

主　任　孔维龙
副主任　张　鹏
　　白天行（回族）
一级主任科员　李　刚
三级主任科员　王　丹（女）

张 鹏（2024.08—）
四级主任科员 姜 红（女）
栗勤友（2024.10—）

区委深化改革办公室

主 任 孔维龙

区委国家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 孔维龙

档案局

局 长 孔维龙

区直属机关党工委

书 记 孔维龙（兼）

区委保密和机要局

局 长 邢金才（—2024.08）
副局长 袁 苏（女）（—2024.08）
袁晓光（2024.08—）
一级主任科员 邢金才（—2024.08）
三级主任科员 袁 苏（女）（—2024.08）
四级主任科员 袁晓光

国家保密局

局 长 邢金才（—2024.08）
袁晓光（2024.08—）

国家密码局

局 长 邢金才（—2024.08）
袁晓光（2024.08—）

区委保密和密码技术服务中心

主 任 孙明飞（女）
八级职员 于海波（2024.03—）

区委组织部

部 长 赵 鑫（—2024.05）
都其龙（2024.05—）
常务副部长 盖志鹏
副部长 付鹏宇（女）（满族）（—2024.07）
黄微微（女）
肖晓园（—2024.05）
杨丰君
马永波（2024.05—）
陆 超（2024.07—）
一级主任科员 杨 锐（女）
盖志鹏（2024.08—）
二级主任科员 张志媛（女）（2024.03—2024.08）

三级主任科员　张志媛（女）（—2024. 03）
　　董晓明（女）（2024. 10—）
　　黄微微（女）（2024. 07—）
四级主任科员　孙　鹏（—2024. 07）
　　高洁琼（女）（—2024. 12）
　　陈禹桐（女）（2024. 08—）
　　孙　泰（2024. 09—）

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工作委员会

书　记　付鹏宇（女）（满族）（—2024. 07）
　　王洪勋（2024. 07—）

公务员局

局　长　盖志鹏（兼）

老干部局

局　长　盖志鹏（兼）

区委离退休干部党工委书记

书　记　盖志鹏（兼）
专职副书记　董晓明（女）

区人才工作中心

主　任　单　通（满族）
副主任　芦凤凤（女）

老干部服务中心（区老年大学）

主　任（校长）　张　萍（女）
副主任（副校长）　周晶洁（—2024. 03）
　　张志涛（2024. 03—）
六级职员　张　萍（女）（2024. 05—）
七级职员　王红艳（女）

溪水党员干部生态文明教育工作站

站　长　马　辉（女）
副站长　闫　力（女）（2024. 03—）
六级职员　马　辉（女）
八级职员　孙庆生（2024. 06—）
　　刘希春（2024. 06—）

党员教育中心

主　任　张东海（—2024. 10）
八级职员　李　凯（2024. 09—）

区委党校（区行政学校、中共伊春市委党校友好分校、市行政学院友好分院）

校（院）长　于　笑
第一副校长　赵　鑫（—2024. 05）
　　都其龙（2024. 05—）

常务副校（院）长　刁桂华（女）（—2024. 12）
　　李　平（女）（2024. 12—）
副校（院）长　刘红岩
　　单连军
六级职员　刁桂华（女）
管理（保留副科级）　王　怡（女）

区委宣传部

部　长　曲宏展（女）
常务副部长　孙　倩（女）
副部长　司东丽（女）
　　王　鹏（满族）
四级调研员　孙　倩（女）（2024. 06—）
　　司东丽（女）（2024. 10—）
一级主任科员　孙　倩（女）（—2024. 06）
　　司东丽（女）（—2024. 10）
三级主任科员　刁云龙（2024. 05—）
　　王　鹏（2024. 06—）

精神文明办

主　任　司东丽（女）（—2024. 06）

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

主　任　司东丽（女）（2024. 06—）

政府新闻办

主　任　孙　倩（女）（兼）

新闻出版局

局　长　司东丽（女）（兼）

网信办

主　任　孙　倩（女）（兼）

互联网信息办

主　任　孙　倩（女）（兼）

网络舆情监控和信息传播中心

主　任　许　丹（女）
八级职员　武晶萍（女）（2024. 05—）
　　陈洪涛（2024. 09—）
　　刘　宇（女）（2024. 11—）

新闻记者站

主　任　李　平（女）（—2024. 12）
七级职员　任延洲
　　贺俊伟
八级职员　张天竺（女）

张　康（女）（2024.03—2024.10）

区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

主　任　于　晨（女）

区委统战部

部　长　曲宏展（女）

常务副部长　李　娜（女）

副部长　李　奇（女）（—2024.06）

孙　磊（女）（2024.11—）

一级主任科员　李　娜（女）

三级主任科员　李　奇（女）（—2024.06）

四级主任科员　吴俐俐（女）（2024.03—）

民族宗教事务局

局　长　李　娜（女）

区委政法委

书　记　刘　玮

常务副书记　曹德顺

副书记　孙　永（兼）

王玉刚（兼）

李丽娜（女）

牟　桐（女）（兼）

四级调研员　邹玉龙（—2024.07）

左文刚（2024.03—2024.08）

一级主任科员　曹德顺

左文刚（—2024.03）

三级主任科员　李丽娜（女）

马红梅（女）（—2024.07）

四级主任科员　王　威（女）

赵　丹（女）

张　放

区法学会

会　长　杜文娟

八级职员　何宜蓉（女）（2024.08—）

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主　任　陈　磊（—2024.06）

周　宇（2024.07—）

七级职员　周　宇（2024.07—）

八级职员　宋雪莹（2024.08—）

盛中山（2024.05—）

区委社会工作部

部　长　王洪勋（2024.05—）

副部长　徐宁宁（女）（2024.05—）
一级主任科员　王洪勋（2024.05—）

信访局

党组书记　付春岩（2024.12—）
局　长　唐凯强（—2024.12）
　　付春岩（2024.12—）
党组成员　张　云（2024.12—）
副 局 长　郑　宇
四级主任科员　徐宁宁（女）
　　李大治

信访受理中心

主　　任　张　云
八级职员　郑鹏翔

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　杨丰君
副主任　张东海（2024.10—）
四级调研员　杨丰君（2024.10—）
一级主任科员　陈　宇（女）（—2024.07）
　　杨丰君
二级主任科员　张红英（女）
三级主任科员　谷建峰

机构编制数据研究服务中心

主　　任　周　宇（—2024.07）
　　王海慧（女）（2024.08—）
副 主 任　宗　原（女）（—2024.08）
七级职员　宗　原（女）（2024.08—）
八级职员　王丽娟（女）（2024.08—）

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局　　长　张东海（2024.10—）

中共友好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区监察委员会）

纪委书记　韩殿臣
监委主任　韩殿臣
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　唐海涛
　　辛　睿
纪委常委、监委委员　倪恩卫（—2024.08）
　　任宏伟（—2024.11）
　　王洪勋（—2024.05）

王太广（2024.08—）
马旭光（2024.09—）
王碧婷（女）（2024.09—）

监委会委员　夏长江
付志丹（女）
王太广（2024.08—）

办公室主任　宋　磊（2024.08—）

组织部部长　蓝　天（女）（—2024.08）

案件审理室主任　马旭光

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主任　郎　鹏

信访室主任　张　宏（女）

党风政风监督室主任　王碧婷（女）

案件监督管理室主任　贺叶文

第一纪检监察室主任　邹景民

第二纪检监察室主任　戴　博

第三纪检监察室主任　马　炯（蒙古族）（—2024.07）

第四纪检监察室主任　高振宇

第五纪检监察室主任　谢　磊（—2024.07）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成员、区纪委监委派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张　宇

区总工会党组成员、区纪委监委派驻区总工会纪检监察组组长　时雨飞

派驻区总工会纪检监察组四级主任科员　郭　淼（女）

原上甘岭区纪委副科级纪检监察员　杜晶涛

二级调研员　韩殿臣

四级高级监察官　曾继国（—2024.06）
唐海涛（2024.11—）

四级调研员　曾继国（—2024.06）
唐海涛（2024.11—）

一级主任科员　唐海涛（—2024.11）
辛　睿

二级主任科员　孙　伟（—2024.05）
夏长江（2024.06—）
付志丹（女）（2024.07—）
邹景民（2024.07—）
倪恩卫（2024.08—）

三级主任科员　倪恩卫（—2024.08）
王太广
夏长江（—2024.06）
付志丹（女）（—2024.07）

高振宇
时雨飞
蓝 天（女）（2024. 03—2024. 08）
宋 磊（2024. 08—）
四级主任科员 杜晶涛
王子艳（女）（2024. 08—）
周寺秋（女）（—2024. 07）
张 芮（女）
何敬哲
林 健（2024. 08—）
周瑞林（2024. 08—）
一级监察官 唐海涛
辛 睿
王洪勋
二级监察官 倪恩卫
王太广
夏长江
付志丹（女）
任宏伟
三级监察官 蓝 天（女）（—2024. 08）

巡察组

区委第一巡察组组长 颜秀芬（女）（—2024. 10）
区委第一巡察组副组长 王太广（—2024. 08）
杨晓男（2024. 08—）
区委第二巡察组组长 张锦铭
区委第二巡察组副组长 张文龙
一级主任科员 张锦铭（2024. 08—）
二级主任科员 蔡玉慧（女）（—2024. 03）
区委第二巡察组四级主任科员 蔡玉慧（女）

伊春市廉政教育基地服务中心

主 任 姜 辉（女）
副主任 杨斯亮（—2024. 07）
付春辉（2024. 07—）
六级职员 姜 辉（女）
八级职员 赵洪庆
孟令印（2024. 06—）

区廉政教育和案件服务中心

主 任 于忠国（—2024. 10）
李 谌（2024. 11—）

副主任　李　谌（—2024. 11）
　　赵清吉（2024. 11—）
六级职员　于忠国
八级职员　林成材（2024. 03—）
　　王　丹（女）（2024. 03—）
　　李光一（2024. 05—）

区委巡察办

主　任　王洪勋（—2024. 05）
　　王太广（2024. 08—）
副主任　谢思远
一级主任科员　王洪勋（—2024. 05）
四级主任科员　王国晶

友好区人大常委会

主　任（党组书记）　魏德君（—2024. 05）
　　赵　鑫（2024. 05—）
副主任（党组副书记）　关俊辉（女）（满族）
副主任　崔　健
　　王志岐
　　刘　涛
党组成员　王志岐
　　刘　涛
　　邢　辉（—2024. 08）
一级调研员　魏德君
二级调研员　李爱军（满族）
三级调研员　崔　健
　　关俊辉（女）（满族）
　　王志岐
四级调研员　周春民（—2024. 03）
　　王晶品（女）（—2024. 05）
　　邢　辉（2024. 03—2024. 08）
一级主任科员　邢　辉（—2024. 03）
　　谢维群（女）（—2024. 08）
　　李　霞（女）（—2024. 05）
　　吴荣夫（2024. 10—）
三级主任科员　杨英明

赵丽丽（女）（2024. 07—）

四级主任科员 梁书文

王彦军（2024. 03—）

办公室

主 任 邢 辉（—2024. 08）

副主任 杨英明（—2024. 03）

付鹏宇（女）（2024. 07—）

人事选举工作委员会

主 任 林范君（2024. 12—）

主任委员 李 霞（女）（—2024. 05）

副主任委员 赵裕民（2024. 10—）

法制委员会

主任委员 谢维群（女）（—2024. 08）

杜启超（2024. 08—）

社会建设委员会

主任委员 周春民（—2024. 03）

杨英明（2024. 03—）

教科文卫环境保护委员会

主任委员 袁 苏（女）（2024. 08—）

副主任委员 杜启超（—2024. 08）

财政经济委员会

主任委员 胡长城

友好区人民政府

区 长 梁 宏

副区长 孙 永

徐 健（女）（—2024. 05）

屈乐超（—2024. 11）

杨 忠

李子龙

蒋 琦（—2024. 06）

陈 磊（2024. 05—）

佟天博（2024. 12—）

政府党组书记 梁 宏

政府党组副书记 杨 忠

政府党组成员 孙士军（—2024. 05）

孙 永

徐 健（女）（—2024. 05）

屈乐超

杨 忠

李子龙
蒋　琦（—2024. 11）
陈　磊（2024. 05—）
二级调研员　国　艳（女）
石鸿庆
三级高级警长　孙　永
四级调研员　孙士军

区政府办公室

党组书记　宫立新
主　任　宫立新
副主任　陈　磊（2024. 06—）
四级调研员　宫立新
马士伟（2024. 11—）
一级主任科员　马士伟（—2024. 11）

区机关综合服务站

副站长　杨晓庆
副处级待遇　甄长龙
管理（保留副科级）　赵春海（—2024. 08）
七级职员　王　刚（—2024. 03）
张建平（—2024. 07）
八级职员　高雅丹（女）
李　骥
李宝春　（2024. 08—）
高　姗（女）（2024. 11—）
张丽媛（女）（2024. 12—）
那　佳（女）（2024. 12—）
张维克（2024. 05—2024. 08）
付志华（女）（—2024. 03）
左少华（2024. 05—）
李海涛（2024. 05—）
罗相国（2024. 05—）

农业农村局

党组书记　陈　宇（女）（2024. 07—）
局　　长　张　鹤（—2024. 06）
陈　宇（女）（2024. 07—）
副局长　曲　金
赵　博（挂职）
四级调研员　王桂林（—2024. 05）
一级主任科员　陈　宇（女）（2024. 07—）

三级主任科员　蔺成君（—2024.08）
四级主任科员　杨永鹏（2024.03—）

农　办

主　任　陈　宇（女）（2024.07—）

区乡村振兴局

局　长　张　鹤（兼）（—2024.06）

水务局

局　长　张　鹤（兼）（—2024.06）

农业综合服务中心（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主　　任　李维星
七级职员　李维星
八级职员　汪　洋（女）（2024.09—）

水务综合服务中心、农村饮用水安全服务站

主　任　李立臣（满族）
八级职员　吴　奇（2024.12—）

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畜牧兽医站）

主任（站长）　董　敏（女）（2024.10—）
六级职员　黄维清（—2024.09）
八级职员　韩亚香（女）

林业和草原局

局　长　林树国（—2024.09）
　　颜秀芬（女）（2024.10—）
副局长　蒲春伟
　　丛　峰（挂职）
四级调研员　王明红
　　孔繁华（2024.06—2024.09）
　　程国彬（2024.06—2024.09）
一级主任科员　林树国（2024.05—2024.09）
　　吴荣夫（2024.03—2024.10）
　　蒲春伟（2024.05—）
　　孔繁华（—2024.06）
　　程国彬（—2024.06）
　　王庆宇（2024.04—）
　　张秋山（—2024.05）
　　张　禹
　　顾正明（—2024.05）
二级主任科员　蒲春伟（—2024.05）
　　王振威
　　孙长海（—2024.03）

王国荣（—2024.03）
吴荣夫（—2024.03）
张家滨（—2024.07）
邢慧琳（女）（—2024.06）
孙式林（2024.03—2024.08）
王春江（2024.03—2024.08）
齐亚君（2024.06—2024.09）
邹井军（2024.06—2024.09）
陶　力（2024.06—2024.09）

三级主任科员　安　娜（女）
王宪平
武明慧
孙式林（—2024.03）
程　林
王春江（—2024.03）
齐亚君（2024.05—2024.06）
邹井军（2024.05—2024.06）
陶　力（2024.05—2024.06）

四级主任科员　陈　强（2024.03—2024.07）
黄建业（2024.03—2024.08）
马华文（2024.03—）
齐亚君（2024.03—2024.05）
陶　力（2024.03—2024.05）
邹井军（2024.03—2024.05）
许　强（—2024.07）
周瑞林（2024.05—2024.08）
曹世博（2024.09—）
徐　有（2024.10—）

管理（保留副科级）　徐国春
宋　涛
齐亚君（—2024.03）
马华文（—2024.03）
郝增田
蔡明磊（—2024.11）
邹井军（—2024.03）
杜恒林
韩建新（—2024.08）
陶　力（—2024.03）
王世民（—2024.07）

林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队　　长　王天威（—2024.06）
七级职员　邵志伟（—2024.06）
八级职员　林晓辉（—2024.06）
　　孟祥斌（—2024.06）
　　高万奎（—2024.06）
　　臧发强（2024.03—2024.06）

营林综合服务站

站　　长　刘　迪（女）
七级职员　宋永发
八级职员　刘照武
　　张　鑫
　　林晓辉（2024.06—）

林业调查设计质检验收队

队　　长　张明杰（—2024.03）
七级职员　张明杰（—2024.03）
八级职员　李海军

卫生健康局

局　长　曹志刚
副局长　靳　爽（女）
　　李　鑫（女）（2024.03—）
三级主任科员　靳　爽（女）（2024.08—）

区疾病预防控制局

局　长　靳　爽（女）
一级主任科员　曹志刚
　　卞丽娜（女）（—2024.03）
二级主任科员　李洪颜（女）（—2024.03）
　　赵惠燕（女）（—2024.06）

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大队

队　长　贺宪文
副队长　张　宁（女）
七级职员　张　宁（女）

发展和改革局

党组书记　马永波（—2024.05）
党组成员　梁天仓（—2024.11）
局　长　马永波（—2024.05）
　　杨海霞（女）（2024.05—）
常务副局长　苑立新（—2024.05）
副局长　李大庆（—2024.08）

乔志宇（2024. 12—）
郑翔木（女）（挂职）
朱柏悦（挂职）
四级调研员　高向尧（—2024. 03）
四级主任科员　王凤英（女）（—2024. 07）
张永梅（女）（—2024. 07）
魏政刚（—2024. 08）
一级主任科员　苑立新（—2024. 05）
冯有胜（—2024. 08）
马永波（—2024. 05）
李大庆（2024. 03—2024. 08）
二级主任科员　李大庆（—2024. 03）
三级主任科员　高俊文

区财经委员会办公室

主　任　马永波（—2024. 05）
杨海霞（2024. 05—）

区国防动员办公室

主　任　马永波（—2024. 05）
杨海霞（2024. 05—）
副主任　苑立新（兼）（—2024. 05）

区人民防空办公室

主　任　马永波（—2024. 05）
杨海霞（2024. 05—）

工业信息科技局

党组书记　苑志朋（2024. 11—）
党组成员　梁天仓（2024. 11—）
肖彦敬（2024. 11—）
局　长　李大庆（—2024. 05）
苑志鹏（2024. 05—）
四级主任科员　魏政刚（2024. 08—）

粮食局

局　长　李大庆（—2024. 05）

重大项目服务中心

主　任　尚东亮
七级职员　尚东亮（2024. 09—）

工业信息服务中心（中小企业服务中心）

主　任　仲维刚
田佳欣（女）（2024. 11—）
八级职员　赵　印（2024. 03—）

招商引资服务中心

主　任　梁天仓

副主任　韩洪波

　　谢　磊（挂职）

对俄经济贸易服务中心

主　任　肖彦敬（2024.05—）

副主任　郑一鸣（2024.03—）

七级职员　曾继文（2024.03—）

八级职员　曾继文（—2024.03）

数据局

局　长　李大庆（2024.05—2024.08）

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局　长　李大庆（2024.05—2024.08）

统计局

局　长　马丽娟（女）（—2024.07）

　　王　野（2024.07—）

四级调研员　刘志付（2024.08—）

一级主任科员　刘志付（—2024.08）

　　王　野（2024.08—）

三级主任科员　马丽娟（女）

统计普查中心

主　任　王　旭（2024.10—）

应急管理局

党组书记　刘仁华（2024.05—）

党委委员　陈振国

局　　长　李忠民（—2024.05）

　　刘仁华（2024.05—）

副 局 长　胡柏刚

四级调研员　李忠民（—2024.05）

一级主任科员　刘仁华

二级主任科员　魏传臣（—2024.05）

三级主任科员　张金洪（—2024.07）

　　张旭东（2024.12—）

四级主任科员　于保忠（—2024.03）

　　谷玉坤（2024.03—）

　　杨　林（2024.11—）

　　刘长刚（2024.12—）

　　赵建武（—2024.07）

　　林　健（2024.03—2024.08）

谢朝志（2024.07—）

管理（保留副科级） 张旭东

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大 队 长 李忠民（—2024.05）

刘仁华（2024.05—）

副大队长 刘发德

孙楷健

七级职员 刘发德

高 松

八级职员 于宏威

王 丹（女）（2024.09—）

石 岩（2024.05—）

谭振威（2024.05—）

城镇消防大队

队 长 陈振国

副 队 长 闫涧磊

周晶洁（2024.03—）

七级职员 李洪艳（女）（—2024.03）

营商环境建设监督局

局 长 付金凤（女）

四级调研员 付金凤（女）（2024.12—）

一级主任科员 付金凤（女）（—2024.12）

二级主任科员 王永生

四级主任科员 赵惠丰

政务服务局

局 长 付金凤（女）（兼）

政务信息化服务中心

主 任 张子会

副主任 许毓青（—2024.03）

吴雅斌

政务服务中心

主 任 李 喜

副主任 张 杨

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局 长 宿 峰

三级主任科员 刘 辉（2024.03—2024.08）

四级主任科员 刘 辉（—2024.03）

城管综合执法大队

队 长 王 明（—2024.06）

副 队 长
八级职员　孙光辉（—2024.06）
　　吕乐剑
　　陈　英（女）（—2024.06）
管理（保留副科级）　庄耘春（—2024.06）

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队　　长　王　明（2024.06—）
七级职员　邵志伟（2024.06—）
八级职员　孙光辉（2024.06—）
　　陈　英（女）（2024.06—2024.10）
　　孟祥斌（2024.06—）
　　高万奎（2024.06—）
　　臧发强（2024.06—）
　　张　猛（2024.09—）
　　姚运岭（2024.12—）
　　庄耘春（2024.06—）
　　孙　宇（2024.05—）
　　张明东（2024.05—）
　　杨长荣（2024.05—）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党组书记　赵俊峰
党组成员　赫明晖
局　长　赵俊峰
副局长　郭　霄（—2024.08）
　　王逸众（挂职）
四级调研员　赵俊峰（2024.11—）
一级主任科员　李　君（—2024.03）
　　赵俊峰（—2024.11）
二级主任科员　郭　霄（2024.03—2024.08）
三级主任科员　郭　霄（—2024.03）
四级主任科员　王存宇

房屋征收服务中心

主　　任　付春辉（满族）（—2024.07）
　　于　婷（女）（2024.09—）
八级职员　郭丽萍（女）（2024.05—2024.09）

住房保障服务中心

主　　任　王　圣（2024.06—）
副 主 任　储继君
　　谢晓辉（女）（—2024.06）

吴珂峰（—2024.06）
七级职员　谢晓辉（女）（2024.06—）
储继君（2024.03—）

园林绿化中心

主　任　赫明晖
副主任　李　鑫（女）（满族）（—2024.03）
肖彦敬（—2024.05）
李顺先（2024.06—）
郑添一（女）（2024.08—）
八级职员　张海晶（女）（2024.06—）
赫美荣（女）（2024.09—）

不动产登记分中心

主　　任　吴大川
七级职员　吴大川（2024.10—）
八级职员　李艳梅（女）（2024.03—2024.07）

教育局

局　长　靳　军（女）（—2024.07）
副局长　李雪曦（女）（—2024.06）
吉玮蓉（女）（2024.07—）
二级主任科员　樊庆贵（—2024.05）

教育督导室

督　学　李雪曦（女）（—2024.06）
吉玮蓉（女）（2024.07—）

教研室

主　任　贺芃娇（女）
管理（保留正科级）　孟祥江
八级职员　张立磊（—2024.08）

招生考试服务中心

主　　任　吉玮蓉（女）（—2024.07）
张丽超（女）（2024.09—）
七级职员　张丽超（女）
八级职员　张立磊（2024.08—）

民政局

局　长　王玉君
副局长　张　钊（—2024.12）
林瑞鑫（女）（2024.12—）
四级调研员　王玉君
三级主任科员　马春玲（2024.11—）
六级职员　宋　琦（2024.05—）

最低生活保障服务中心

主　　任　房志安

七级职员　王向民

　　房志安（2024. 10—）

八级职员　唐米虹（女）（2024. 05—）

社会福利院

院　　长

七级职员　房志安（2024. 10—）

殡仪馆

馆　　长　宋　琦

八级职员　于　彪（2024. 05—）

退役军人事务局

局长、党组书记　陈永强（—2024. 08）

　　刘东明（2024. 08—）

党组成员　孟祥雨

　　宋　磊（—2024. 08）

副 局 长　宋　磊（—2024. 08）

一级主任科员　陈永强

三级主任科员　朱世君

　　宋　磊（—2024. 08）

　　李　杨（2024. 08—）

四级主任科员　李　杨（—2024. 08）

　　李春艳（女）（—2024. 06）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主　　任　孟祥雨

八级职员　管　迪

　　孙雪婷（女）（2024. 06—）

　　俞　航（2024. 05—）

　　温　馨（女）（2024. 05—）

　　唐慧博（2024. 09—）

财政局

党组书记　赵玮玮（女）

局　　长　赵玮玮（女）

副 局 长　徐士博（—2024. 05）

　　王松芝（女）（2024. 07—）

　　贾京博（2024. 10—）

二级主任科员　刘英华（女）（—2024. 05）

三级主任科员　杨永生（2024. 03—2024. 08）

　　刁　亮（2024. 10—）

四级主任科员　徐士博
　　王松芝（女）
　　刁　亮（—2024. 10）
跟岗锻炼干部　孙易儒（挂职）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局　　长　赵玮玮（女）

财政集中支付中心

主　　任　左媛丽（女）（回族）
七级职员　张黎明（女）
八级职员　姚思琪（女）（2024. 09—）
　　张海月（女）（2024. 12—）
　　王方红（女）（2024. 03—）
　　沙　龙（2024. 03—）
　　李艳哲（女）（2024. 05—）
　　秦　琳（女）（2024. 05—）

区政府采购中心

副 主 任　邓舒文（女）（—2024. 05）
　　汪　娇（女）（2024. 05—）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党组书记　肖晓园（—2024. 05）
　　马永波（2024. 05—）
党组成员　张　宇
　　高洁琼（女）（2024. 12—）
局　　长　肖晓园（—2024. 05）
　　马永波（2024. 05—）
副 局 长　王鹏惠（女）
　　王昊阳（挂职）
　　高洁琼（女）（2024. 12—）
四级调研员　肖晓园（—2024. 05）
一级主任科员　马永波（2024. 05—）
二级主任科员　肖　明（女）
三级主任科员　蒋　昕
　　徐吉明
四级主任科员　单庆志（—2024. 03）
　　李　伟（女）（2024. 03—）
　　张海霞（女）（2024. 03—）

就业服务中心

主　　任　张　莉（女）
副 主 任　杨　雪（女）

七级职员　张　莉（女）
　　张　磊（2024.03—）
八级职员　田佳欣（女）（2024.03—2024.12）
　　李奕潼（女）（2024.05—）

劳动保障监察大队

队　　长　杨林城（—2024.06）
七级职员　杨林城（—2024.06）
八级职员　张世会（—2024.06）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院　　长　赵雪菲
七级职员　杨林城（2024.06—2024.12）
八级职员　张世会（2024.06—）
　　郭宏达（2024.12—）

医疗保障局

局　长　张　昊
四级主任科员　郭秀娟（女）（—2024.07）

医疗保险服务中心

主　　任　汪　娇（女）（—2024.05）
　　刘芯言（女）（2024.05—）
八级职员　徐菲菲（女）（2024.09—）
　　朱　丽（女）（2024.03—）
　　朴秉乐（—2024.11）

审计局

局　长　刘金库
副局长　王谢华
四级调研员　刘金库
一级主任科员　张　昊
二级主任科员　高　嵩（女）（2024.08—）
三级主任科员　高　嵩（女）（—2024.08）
　　王谢华（2024.08—）

区政府投资审计中心

主　　任　张淑莹（女）
八级职员　李晓丽（女）（2024.03—）
　　魏洪涛（2024.05—）

司法局

局　长　陈淑贤（女）
副局长　孙　雪（女）
四级调研员　王俊刚（—2024.03）

陈淑贤（女）（2024. 08—）

一级主任科员　陈淑贤（女）

李长顺（—2024. 09）

高　峰（—2024. 03）

二级主任科员　邵治强（2024. 03—）

王砚成（—2024. 03）

三级主任科员　邵治强（—2024. 03）

马艳红（女）

范淑丽（女）

朱静华（女）（2024. 07—）

四级主任科员　王一然（女）

朱静华（女）

高亚晶（女）

王　忠（—2024. 07）

王大辉（2024. 07—）

公证处

主　　任　郭璐莎（女）（2024. 06—）

七级职员　李相龙

司法所

友好所所长　邵治强（—2024. 03）

友好所三级主任科员　李巍巍（女）

徐士博（2024. 05—）

友好所四级主任科员　李镛涛

铁林所所长　马艳红（女）（—2024. 03）

铁林所二级主任科员　马艳红（女）（2024. 03—2024. 08）

铁林所四级主任科员　赵冬雪（女）

王大辉（—2024. 07）

杨晓梅（女）（2024. 10—）

双子河所所长　范淑丽（女）（—2024. 03）

双子河所三级主任科员　范淑丽（女）

双子河所二级主任科员　范淑丽（女）（2024. 03—2024. 08）

双子河所四级主任科员　孙　雪（女）

张连强

李志军（2024. 09—）

高凌云（女）（2024. 10—）

上甘岭所三级主任科员　张艺馨（女）

上甘岭所一级主任科员　高　峰（2024. 03—）

法律援助中心

八级职员　徐福杭

李 凯（—2024.09）

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局 长 姚 欣（女）

副局长 韩 丹（女）

刘 琦（女）（挂职）

三级主任科员 韩 丹（女）（2024.08—）

四级主任科员 柴弘胜

文体活动中心（图书馆）

主任（馆长） 毛 晶（女）

七级职员 李振英（女）（—2024.06）

毛 晶（女）

八级职员 王 宇

郑雪飞（女）（2024.12—）

旅游发展中心

主 任 张 刚

副主任 孟祥巍（女）（—2024.08）

孙振宇（2024.08—）

六级职员 张永春

七级职员 孟祥巍（女）（—2024.08）

八级职员 宋 巍（女）

岳德发（2024.05—）

蒋 煜（2024.05—）

友好区政协

主席（党组书记） 牟善国（—2024.10）

主 席 曲宏展（女）（2024.12—）

党组副书记 曲宏展（女）

党组成员、副主席 王宇辉（—2024.04）

党组成员、秘书长 秦国辉（女）（—2024.05）

孙 悦（女）（2024.06—）

副主席 王丽宏（女）

一级调研员 牟善国（—2024.09）

三级调研员 王丽宏（女）

四级调研员 秦国辉（女）（—2024.05）

胡柏霞（女）（2024.06—2024.09）

孙 悦（女）（2024.08—）

赵长龙（2024.12—）

一级主任科员 赵长龙

胡柏霞（女）（—2024.06）

李丽娜（女）
李晓红（女）
孙　悦（女）（2024.06—）
三级主任科员　王世清（—2024.06）
四级主任科员　李志军（—2024.09）
杨晓敏（女）（—2024.10）

办公室

主　任

经济对外联络委员会

主　任　赵长龙

教科卫体民宗委员会

主　任　苗壮（女）

社会法制委员会

主　任　李丽娜（女）

提案和文化文史学习委员会

主　任　李晓红（女）

农业和农村委员会

主　任　胡柏霞（女）（—2024.09）
主任委员　赵鲁明（2024.10—）

政协委员联络服务中心

主　任　徐宁宁（女）（2024.05—）
副主任　徐宁宁（女）（—2024.05）
王立权（2024.05—）
六级职员　顾正刚
八级职员　王立权
唐振华（—2024.06）
邵洪磊（—2024.09）
段　扬（2024.05—）

群众团体

区总工会（林业工会）

党组书记　刘　涛
党组成员　时雨飞
主　席　刘　涛
副主席　张慧超（女）（2024.10—）
林范君（—2024.12）
一级主任科员　王国庆（—2024.05）
杨　坤（—2024.07）

二级主任科员　闫训明（—2024.05）

四级主任科员　李佳兵（—2024.03）

共青团友好区委员会

书　记　王　野（—2024.07）

　　马　炯（2024.07—）

四级主任科员　孟　岩

区妇女联合会

主　席　孙　悦（女）（—2024.06）

　　李　奇（女）（2024.06—）

副主席、妇儿工委主任　陈　嘉（女）（2024.06—）

一级主任科员　孙　悦（女）（—2024.06）

四级主任科员　陈　嘉（女）

区科协

主　席　孙丹丹（女）

一级主任科员　孙丹丹（女）

残　联

理事长　程　然（女）

一级主任科员　程　然（女）

区工商联

主　席　杨海霞（女）（2024.05—）

党组成员、专职副主席　孙旭东（—2024.07）

　　谢　磊（2024.07—）

四级调研员　孙旭东（2024.05—2024.09）

一级主任科员　孙旭东（—2024.05）

法检机关

法院

党组书记　王玉刚

党组成员　王文阁

　　关雪莲（女）

　　杨春雷

　　孙丽萍（女）

　　朱雪松

　　马占英（女）

院　长　王玉刚

副院长　关雪莲（女）

杨春雷
孙丽萍（女）
三级高级法官　王玉刚
四级高级法官　关雪莲（女）
杨春雷
孟庆华（—2024.08）
李清波（—2024.08）
四级高级法官助理　朱雪松（2024.12—）
一级法官　孙丽萍（女）
狄国启（—2024.08）
四级调研员　佘玉凌（女）
王文阁
一级法官助理　朱雪松
四级法官助理　代　玉
二级主任科员　马占英（女）（2024.03—）
三级主任科员　王世清（—2024.06）
马占英（女）（—2024.03）
四级主任科员　刘承泉（—2024.08）
副科级干部　李亚东
赵传峰
妇女干部　孙晓宇（女）（2024.11—）
审判委员会委员专职委员、审判员　狄国启
原友好区法院审判员、一级法官　张晶鑫
原友好区法院立案庭庭长、一级法官　高琳娜（女）
原友好区法院法警队指导员　张秀川
原友好区法院副科级干部　马彦红（女）
原上甘岭区法院党组成员、执行局长　孟令军
原上甘岭区法院法警队副队长　何　健
原上甘岭区法院正科级干部　陈广利
区法院副科级干部、司法警察　王　畅（女）

检察院

党组书记　牟　桐（女）
党组成员　刘志斌
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　侯宜彤（女）（2024.08—）
检 察 长　牟　桐（女）
四级调研员　肖　楠（2024.05—）
一级主任科员　唐湘冰（2024.10—）
二级主任科员　唐湘冰（—2024.10）

三级主任科员　王世清
　　侯宜彤（女）（2024. 08—）
四级主任科员　丁文龙
　　邵　华（2024. 06—）
一级检察官　刘志斌
　　崔学彬
一级检察官助理　侯典柱（—2024. 03）
　　陈雪冬（女）（2024. 09—）
二级检察官助理　陈雪冬（女）（—2024. 09）
三级检察官助理　仇玉祥
　　徐世军
四级检察官助理　王业飞
　　韩　宇
四级书记员　刘　磊
　　刘　洋（2024. 06—）

政治部

主　任　侯宜彤（女）（2024. 08—）

办公室

主　任　马占滨

第一检察部

主　任　张　进（女）

第二检察部

主　任　徐佳明（—2024. 06）

第三检察部

主　任　滕　超（—2024. 06）
　　韩　宇（2024. 06—）

第四检察部

主　任　刘志斌（—2024. 06）
　　滕　超（2024. 06—）

原友好区检察院侦监科科长　宋　阳
原上甘岭区检察院第二检察部主任、一级检察官　佟胜伟（满族）（—2024. 05）
原上甘岭区检察院第三检察部副主任　龙　颖（女）

镇、办事处、社区、村委会

上甘岭镇

党委书记　王　凭
党委副书记　李　明（2024. 12—）
　　唐凯强（2024. 12—）

孙　磊（—2024.12）
刁　鹏（—2024.11）

党委委员　王晓慧（女）
彭艳姝（女）
付春岩（满族）（—2024.12）
姚彦丽（女）（2024.03—）
徐　凯（女）（2024.05—）

党委委员、组织委员　陆　超（—2024.07）
孙　鹏（2024.07—）

纪委书记　王晓慧（女）

政法委员　彭艳姝（女）

宣传委员　姚彦丽（女）（2024.03—）

组织委员　陆　超（—2024.07）

武装部部长　徐　凯（女）（2024.05—）

镇　长　刁　鹏（—2024.11）
唐凯强（2024.12—）

副镇长　赵鲁明（—2024.10）
蔡明磊（2024.11—）
徐　凯（女）（—2024.05）
付春岩（满族）（—2024.12）
宋　超（2024.12—）

人大主席团主席　董玉秀（女）（—2024.06）
孙　磊（2024.12—）

人大主席团副主席　贾京博（—2024.10）

一级主任科员　董玉秀（女）（—2024.06）
刁　鹏（—2024.11）

二级主任科员　吴继彬（—2024.08）

三级主任科员　唐凯强
宋　磊
王晓慧（女）
吴　迪
孙　磊
彭艳姝（女）

四级主任科员　王绪辰
王舒麟
陈禹桐（女）（—2024.08）
宋庆海（2024.05—）

退役军人服务站

站　长　刁　鹏（—2024.11）

四级调研员　孙亚辉（女）
一级主任科员　刁　鹏（—2024. 11）
　　董玉秀（女）（—2024. 05）

上甘岭镇综合便民服务中心

主　　任　尹义和（—2024. 11）
七级职员　赵淑荣（女）
八级职员　殷丽娜（女）（2024. 06—）
　　唐振华（2024. 06—）
　　王　喻（2024. 12—）

上甘岭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主　　任　张　鑫（2024. 05—）
六级职员　黄　飞
七级职员　王玲玲（女）

上甘岭镇乡村振兴发展服务中心

主　　任　张宏文（—2024. 10）
八级职员　殷丽娜（女）（—2024. 06）

上甘岭镇党群服务中心

主　任　张　巍（女）（—2024. 08）
　　刘艳莉（女）（2024. 09—）
八级职员　田　晨（2024. 11—）

党建办

主　任　孙　磊（2024. 06—2024. 12）
　　李　明（2024. 12—）
副主任　孙　鹏（2024. 09—）

上甘岭镇综合文化站

站　长　李秋林（股级）

经济发展中心

主　任　尹义和（2024. 10—）

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七级职员　张宏文（—2024. 10）
八级职员　张　权（2024. 12—）
为民社区第一书记　陆　超

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尹义和（2024. 10—）

铁林镇

党委书记　韩　莹（女）
党委副书记　谷建峰
　　苑志朋（—2024. 05）
　　张　磊（2024. 06—）

党委委员　李　明（—2024. 12）
　　苗雅茹（女）
　　赵裕民（—2024. 10）
　　孙　磊（女）（—2024. 11）
党委委员、武装部长　张　钊（2024. 12—）
党委委员、政法委员　邓舒文（女）（2024. 05—）
组织委员　苗雅茹（女）
政法委员　王春莉（女）
宣传委员　孙　磊（女）（—2024. 11）
纪委书记　李　明（—2024. 12）
镇　　长　谷建峰
副 镇 长　王　宇
　　杨晓男（—2024. 08）
　　张　磊（—2024. 06）
　　李雪曦（女）（2024. 06—）
　　高　峰（2024. 12—）
二级主任科员　王春丽（女）（2024. 03—2024. 08）
三级主任科员　苗雅茹（女）（2024. 03—）
　　迟玉杰（2024. 03—2024. 08）
四级主任科员　王世庆（—2024. 03）
　　王子艳（女）（—2024. 08）
　　马春芳（—2024. 07）
　　李长山（—2024. 07）
　　刘元军（2024. 05—2024. 09）
　　武丽伟（女）（2024. 05—2024. 09）

退役军人服务站

站　长　谷建峰
副站长　赵裕民（—2024. 10）
武装部部长　赵裕民（—2024. 10）

人大主席团

主　席　张云霞（女）
副主席　韩秀萍（女）
一级主任科员　韩　莹（女）
三级主任科员　苑志朋（—2024. 05）
　　韩秀萍（女）
　　王春莉（女）

党建办

主　任　张　磊（2024. 07—）
副主任　孙　磊（2024. 07—2024. 12）

苗雅茹（女）（2024. 06—）

专职副主任 武丽伟（女）（2024. 06—2024. 10）

陈雪丽（女）（2024. 11—）

党群服务中心

主　　任 樊瑛俊（2024. 06—）

八级职员 王 刚

樊瑛俊（2024. 03—2024. 06）

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主　　任 高 强（2024. 06—）

八级职员 商 瑶（女）（2024. 12—）

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七级职员 常家旺（2024. 09—）

张宏文（2024. 10—）

铁林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社区指导中心）

主 任 王天威（2024. 06—）

管理（保留副科级） 常家旺（—2024. 08）

综合便民服务中心

八级职员 张 晶（女）（2024. 09—）

吕德伟（2024. 12—）

商 瑶（女）（2024. 12—）

铁林街道办事处三级主任科员、铁兴社区第一书记 张延波

妇女干部（股级） 张劲松（2024. 11—）

铁林街道办事处三级主任科员 宿春波（—2024. 09）

刘鹤良

一级主任科员 马红艳（女）（—2024. 06）

四级主任科员 李长山（—2024. 08）

马春芳（—2024. 08）

铁兴社区第一书记、三级主任科员 张延波（女）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社区指导中心

主 任 张瑞峰（—2024. 06）

管理（保留副科级） 常家旺（—2024. 09）

双子河镇

党委书记 李一峰（—2024. 07）

马丽娟（女）（2024. 07—）

党委副书记 于胜男（女）

汝 宁

党委委员 王志强

张忠坤

张　伟（—2024.07）
高　峰
寇宪彬
刁云龙（—2024.05）

组织委员　寇宪彬
政法委员　张　伟（—2024.07）
宣传委员　高　峰（—2024.10）
纪委书记　张忠坤
武装部部长　王志强
镇　　长　汝　宁
副 镇 长　高　峰（2024.10—）
白明龙（2024.10—）
刁云龙（—2024.05）
张慧超（女）（—2024.10）
付　饶（女）
徐中华（兼）（2024.12—）
四级调研员　李一峰（—2024.07）
倪学军（—2024.05）
杨文凯（—2024.03）
二级主任科员　崔海超
王志强（2024.11—）
三级主任科员　刁云龙（—2024.05）
王志强（2024.03—2024.11）
于胜男（女）（2024.12—）
四级主任科员　佟灵霞（女）（2024.12—）
薛志微（女）

退役军人服务站

站　长　汝　宁
副站长　王志强

人大主席团

主　席　刘东明（—2024.08）
任宏伟（2024.12—）
副主席人选　郭艳红（女）（—2024.07）

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主　　任　杨　铎（2024.06—）
八级职员　周敬怡（女）（2024.06—）

党群服务中心

主　　任　刘海扬（女）（2024.10—）

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八级职员　高　岩（2024.06—）

综合便民服务中心

八级职员　李洪喜

乡镇振兴发展服务中心

八级职员　高　岩（—2024.06）

综合文化站

八级职员　周敬怡（女）（—2024.06）

妇女干部　佟灵霞（女）（2024.11—）

党建办

主　任　于胜男（女）（2024.06—）

副主任　寇宪彬（2024.06—）

　　高　峰（2024.07—）

专职副主任　薛志微（女）（2024.07—）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主　任　侯祥龙（2024.06—）

友好街道办事处

党工委书记　朱永旭

党工委副书记　王双凤（女）

　　吴　迪（2024.06—）

办事处主任　王双凤（女）

党工委委员、组织委员　吴　可（2024.06—）

办事处副主任　杨振宇

　　徐云鹏（2024.05—）

　　姜富文（兼）（2024.12—）

人大街道工委主任　朱永旭

纪工委书记　吴　迪（—2024.06）

政法委员　朱永旭（—2024.08）

　　吴　迪（2024.08—）

武装部部长　徐云鹏（2024.05—）

一级主任科员　张文利（—2024.07）

　　王秀影（女）（—2024.05）

　　赵红艳（女）（—2024.06）

　　朱永旭（2024.12—）

　　王双凤（女）（2024.12—）

二级主任科员　陈廷利（—2024.05）

三级主任科员　吴　迪

四级主任科员　梁　霄（女）（2024.03—）

潘淑芹（女）（2024.03—2024.08）
陈廷利（2024.05—2024.07）

退役军人服务站

站　长　朱永旭
副站长　苑林学（女）（回族）

综合便民服务中心

主　　任　苑林学（女）（回族）
八级职员　刘淑英（女）
郭艳哲（女）（2024.08—）
王金石（女）（2024.11—）
郗世娟（女）（2024.12—）

党群服务中心

主　　任　苑林学（女）（回族）（—2024.06）
付　莹（女）（—2024.08）
张　康（女）（2024.10—）
八级职员　周　涛
王金石（女）（—2024.11）

党建办

主　任　吴　迪（2024.07—）
副主任　吴　可（2024.07—）
专职副主任　马梦昶（2024.07—）

经济发展服务中心

主　　任　侯良博（2024.09—）
八级职员　侯良博（2024.12—）

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

主　任　张竞飞
八级职员　郗世娟（女）（2024.12—）

社区指导中心

主　任　张竞飞（—2024.06）

事业单位

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党支部副书记　吕乐剑（2024.06—）
负责人　王　宁（女）
理事会主任　乔宇科（女）（2024.09—）
主　任　乔宇科（女）（2024.06—）
副主任　李树金（—2024.03）
王松波

王 璐（女）（—2024. 11）
监事会主任 王 宁（女）（—2024. 03）
吕乐剑（2024. 08—2024. 11）
林秉乐（2024. 11—）
六级职员 许宝林（—2024. 06）
七级职员 孟祥巍（女）（2024. 08—）
王 宁（女）（2024. 03—）
王 璐（女）（2024. 11—）
八级职员 芦江林
管理（保留正科级） 解思广

市政环卫服务中心

党总支书记 褚 冬
主 任 赵云龙
副主任 张学兵
田 辉
张世平
刘英华（—2024. 08）
邵洪磊（2024. 09—）
六级职员 赵振翔（—2024. 09）
赵云龙
李文胜
张学兵
七级职员 姜守革
李立杰
刘丽艳（女）
张世平
田 辉（2024. 05—）
八级职员 王永军
宋福全
梁宝义
左 易（—2024. 06）
徐秋彬（女）（2024. 03—）
李 超（2024. 03—）
李进峰（2024. 03—）
孙洪伟
孙吉平（女）（2024. 09—）
刘宝龙（2024. 09—）
张 权（—2024. 12）
管理（保留副科级） 于丽娟（女）

供水服务中心

党支部书记　康　启

主　任　陈　刚

副主任　吴金波

孙健君（2024. 03—）

王思昭（女）

苑文博

六级职员　何树春

石　强（满族）

陈　刚

七级职员　刘中印

闫宜春

张丽波（女）

吴金波（2024. 10—）

八级职员　刘兴利

刘　爽（2024. 03—）

陈　超（2024. 03—）

妇女干部（股级）　王雪娇（女）（2024. 11—）

供热服务中心

党支部书记　沈智东（2024. 03—）

主　任　王春森

副主任　孟祥忠

李　骥（2024. 03—）

徐忠哲（—2024. 09）

李长武

沈智东（—2024. 03）

六级职员　蔺庆喜

祝显明

王春森（2024. 05—）

七级职员　王明武

杨继林（—2024. 08）

葛克林（2024. 03—）

八级职员　韩孝东

李希坤

刘伟功

王祥懿（2024. 12—）

徐兴龙（2024. 12—）

管理（保留副科级）　葛克林（—2024. 03）

黄　文

崔 斌
妇女干部（股级） 郑 伟（女）（2024. 11—）

上甘岭供热服务站

党支部书记 王艺澄

人民医院

党支部书记 刘立峰
院 长 程 岩
副院长 彭 祥
杨丽丽（女）
姜 锋
副科级干部 沈明荔（女）
邵 楠（女）
区人民医院管理（保留副科级） 曹 林
六级职员 刘立峰（2024. 05—）
七级职员 孙海波
八级职员 周 立（2024. 03—）

上甘岭镇卫生院

党支部书记 宋庆华（女）
院 长 张洪杰
副院长 王德华（女）
江璟瑶（女）
张 牧（2024. 06—）
六级职员 宋庆华（女）
张洪杰
七级职员 杨林城（2024. 11—）
八级职员 陈媛媛（女）（2024. 11—）
管理（保留副科级） 冯志明（女）
妇女干部（股级） 付 颖（女）（2024. 11—）

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主 任 刘海燕（女）（—2024. 07）
马 双（女）（2024. 07—）
原友好区妇幼保健站副站长 齐 鹏
八级职员 吕巍巍（女）（2024. 12—）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党支部书记 主 任 李 强
副主任 王成彬
张 兴
六级职员 李 强
张 兴

七级职员　王成彬（2024. 03—）
八级职员　李广润（2024. 03—）
　　张玉卓（女）（2024. 08—）
　　沈丌媛（女）（2024. 12—）
管理（保留副科级）　张迎丽（女）
原友好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副主任　张　丹（女）

档案馆

馆长、区委史志研究室主任　何艳丽（女）
副馆长、区委史志研究室副主任　华轩伟
副馆长　董友辉（2024. 03—）
八级职员　李沫南
　　郭润琪（女）
　　马　婧（女）（2024. 03—）
　　姜　群（女）（2024. 05—）
　　王　月（女）（2024. 11—）

区第一中学

党支部书记　卞忠林
党支部副书记　宛志涛（2024. 03—）
校　长　卞忠林
副校长　杨艳峰（女）（—2024. 06）
　　于联欢（女）（2024. 06—）
六级职员　王艳丽（女）
正科级干部　张秀林

区第二中学

党委书记　崔　文
党委副书记　罗来坤
校　长　崔　文
副校长　高劲伟
原友好区第二中学工会主席　张　钊（女）

区第三中学

党委书记　岳宏宇（女）
党委副书记　邵帮海
党委委员　张舒惠（女）
纪委书记　张舒惠（女）
校　长　王丽宏（女）（—2024. 07）
　　靳军（女）（2024. 07—）
副校长　蒋长柱
　　张效臣
　　席凤刚

六级职员 靳 军（女）（2024. 11—）
七级职员 张舒惠（女）（2024. 03—）

政府幼儿园

园 长 张海燕（女）（满族）
副园长 宋佳鑫（女）
郭 帅（女）
妇女干部（股级） 周 航（女）（2024. 11—）

第二幼儿园

园 长 邵金玲（女）
副园长 许宏超
妇女干部（股级） 王秋美（女）（2024. 11—）

区第一小学

党支部书记 许 慧（女）
党支部副书记 董胜红（女）（—2024. 03）
刘 佳（女）（2024. 03—）
校 长 许 慧（女）
副校长 汤小溪
谭志成
管理（保留副科级） 董晓娟（女）（—2024. 03）
六级职员 张 琳（女）（2024. 03—）
正科级干部 李纯洁（女）（—2024. 08）
原友好区第一小学正科级干部 张 琳（女）
原友好区第一小学副校长 杨和利

区第二小学

党支部书记 张海莺（女）
副书记 肖 峰
校 长 张海莺（女）
副校长 尹海荣（女）
曾丽英（女）（—2024. 12）
七级职员 肖 峰
副科级干部 孔庆民
妇女干部（股级） 卫 歆（2024. 11—）

区第三小学

党支部书记 陈洪庆
副书记 乔宇科（女）（—2024. 06）
陈 生（2024. 12—）
校 长 陈洪庆
副校长 宋宝民（—2024. 12）
副科级干部 宁春梅（女）

七级职员　乔宇科（女）（2024. 03—2024. 06）
妇女干部（股级）　赵俊华（女）（2024. 11—）

青少年活动中心

主　　任　李　勇（女）
八级职员　李秋株（2024. 05—）
　　朱　淇（女）（2024. 05—）

索 引

说 明

索引范围 《友好区年鉴 2025》索引包括该年鉴所刊登的分目，彩页、特载、大事记、附录除外。

C

财 政 …… 122
城镇供热 …… 137
城镇供水 …… 137
城镇执法 …… 139

D

档案工作 …… 167
党校工作 …… 67
地 貌 …… 39
电 信 …… 133

F

发展改革 …… 119
法 院 …… 110

G

公 安 …… 106
公 路 …… 129
共青团友好区委员会 …… 100
关心下一代工作 …… 178

J

机构编制工作 …… 65
疾病预防控制 …… 170

纪委监委工作 …… 94
检　察 …… 109
建设银行 …… 163
疆　域 …… 39
教育管理 …… 144

L

劳动就业 …… 175
老干部工作 …… 68
老科技协会工作 …… 70
老区建设工作 …… 69
联　通 …… 132
林　业 …… 159
旅　游 …… 167

N

农业农村 …… 157
农业银行 …… 164

Q

气　候 …… 40
区人大常委会 …… 74

R

人口·计划生育 …… 85
人口与家庭 …… 175

S

上甘岭公司 …… 118
上甘岭镇 …… 183
上甘岭镇卫生院 …… 172
社　区 …… 192
社会保险 …… 176
社会福利 …… 178
社会工作 …… 63
社会救助 …… 178
审　计 …… 125
生态环境保护 …… 140
市场监督管理 …… 127
市政环卫 …… 136
双子河镇 …… 188
水　务 …… 158
税　务 …… 124
司法行政 …… 104

T

铁　路 …… 131
铁林镇 …… 187
统　计 …… 126
统战工作 …… 62
退役军人事务 …… 115

W

卫生综述 …… 169
武　装 …… 112

X

信访工作 …… 85
行政村 …… 206
畜　牧 …… 159
宣传工作 …… 60
学校简介 …… 145
巡察工作 …… 61

Y

医疗保障 …… 177
移 动 …… 132
营商环境建设 …… 86
应急管理 …… 179
邮 政 …… 131
邮政储蓄银行 …… 165
友好公司 …… 117
友好街道办事处 …… 190
友好区残疾人联合会 …… 102
友好区妇女联合会 …… 100
友好区妇幼保健院 …… 173
友好区工商业联合会 …… 97
友好区科学技术协会 …… 101
友好区人民医院 …… 171
友好区总工会 …… 99

Z

招商引资 …… 84
政法委与社会综治 …… 103
政协常委会 …… 90
重要会议 …… 42，93
住房城乡建设 …… 135
资 源 …… 40
自然资源管理 …… 120
综 述 …… 166
综合工作 …… 49，82
组织工作 …… 50